



EAST ZHEJIANG

二〇二四年秋季号

(总第 155 期)

文艺季刊



慈溪文艺公众号

主 办

慈溪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出 版

《浙东》编辑部



浙东

EAST ZHEJIANG

特 约

4 高兴 娜夜 江离 冉冉等

可嘉故里行

小 说

12 岑昊卿

拜山

23 胡春雅

劝生者

28 邵 益

同心圆

散文随笔

30 陈玺华

“去爱，去生活，去受伤”是疗愈的一剂良方

32 李晓坪

山高水长良师逝，清风傲骨气长存

37 余旭娇

长工

42 胡曦允

命运，世界的女皇

45 沈国华

你去花就开

47 裘小芳

牛赶水（外一篇）

50 张建明

塔尔寺纪行

53 陈其浩

童耀明

慈剧，一个慈溪该拥有的艺术名字

报告文学

56 张巧慧 潘玉毅

走远路的人

诗 词

63 寒 寒

我们所有的往昔（组诗）

66 玄 音

秋天的线索（组诗）

69 陈科杰

所有的安排都是最美好的（组诗）

71 车凌哲

车凌哲诗歌新作

73 龚奇俊

龚奇俊诗词近作选

49 方若波 俞 强

挽徐尔元先生

《浙东》文艺季刊

编辑委员会

顾 问：余秋雨 冯骥才

叶 辛 王宏甲

名誉主任：江再国 楼雪聪

顾 昕 王益女

主 编：马 腾 方若波

编 委：马 腾 方向明

方若波 孙群豪

杨妮娜 张巧慧

周宇佳 施双玲

徐建立 柴希娜

钱燕燕 黄群力

特邀编辑：俞 妍

组稿编辑：胡 遐 方珍奇

法律顾问：陆红霞

目录

2024. 3



袁可嘉 诗（瓷板）

故事传奇

古徐遗梦

徐全荣 75

访 谈

他长在了中国百年新诗的年轮里

方向明 潘玉毅 88

序跋评论

袁可嘉，诚可嘉
他影响了中国文学的新时代
站在读者一边
为袁可嘉做注
文学视阈中的袁可嘉
与叶芝他们的生命汇合
《颠覆》自序
《颠覆》的人文意义：安静自带力量

余光中 97
谢 冕 98
方向明 99
王孙荣 101
童银舫 104
吴铁佶 106
玄 音 108
飞 白 110

联盟来稿

元业诗选

李元业 112

封面彩页

穆如清风——清源居藏古代名家扇面展作品选
荷（瓷板）

封二 封三
沈燕荣 封底

刊头书法
封面设计
版面设计

余秋雨
胡迪军
俞 妍

《浙东》文艺季刊

（2024年秋季号）

2024年9月出版

地址：慈溪市三北大街777号

邮编：315300

电话：0574-89591791

89591790

邮箱：cixizhedong@163.com

可嘉故里行

高兴 娜夜 江离 冉冉 等

慈溪诗絮

——致敬袁可嘉先生
高兴

慈溪，崇寿镇，可嘉故里
雨，伸出丝绸之手
将时间抹去，又将时间聚拢
海的气息隐隐传来。“八方的野风”
正在检验诗的桅帆。

森林公园，森林的手臂挥舞
掀起阵阵摇滚的浪潮
一只蚂蚁从昏睡中醒来
爬上树梢，对着星空宣布：
我要出航，携带着“绿色的泥土”。

《当你老了》再度响起
叶芝在唱，袁可嘉在唱
两位先生一起在唱
奇妙的两重唱，独立，又融合
穿越边界，在耳朵的天空，“缓缓踱着步子”。

四

夜的中央，你该如何去描绘
那被毛毛雨打湿的沉寂
我承认我“缺乏必须的语言”
只好任由自己的耳朵被“蓝色凝冻”
催眠，唤醒，并陷入幻梦……

五

初夏，杨梅弥散着记忆的韵味
那时，母亲总是用深红的杨梅
迎候暑假归来的我，仿佛在用赐予
回报赐予。从此，一道纽带以杨梅的形象
高挂在树顶，连接着我和“根本的根本”。

六

幸好，鸟鸣将我唤醒
没有错过这清新的早晨
幸好，露珠的显微镜让我知晓
“风来过，雨来过”。幸好，月季和香樟
及时挽救了“远方的慌乱，黑夜的彷徨”。

七

风扭转黄昏，密语掠过
“种种细节”从河对面，从稻田
从杨梅树梢，从窗户底下“长了出来”
一道霞光终于冲破云的围剿
蜻蜓、燕子和流浪猫的轮廓在光中闪烁。

八

端坐于窗前，想象着灰暗的天空
其实“悬挂着巨大的星星群”
想象着一只温柔的手其实触摸过
这片星光，一遍又一遍；想象着
河姆渡的方言其实只移译“一种可怖的美”。

九

粽子飘香，冬红节就要上演
我用目光盯着不远处的溪流
期盼着一支舟子运来青瓷的证词
“我即是现实，”诗人说出这句话时
“星与星间一片无垠，透明而有力”。
(注：诗中双引号中的词句均出自袁可嘉的诗歌或译诗。)

青瓷瓯乐（外一首）

娜 夜

听瓷
听空对空的应答

听窑变时的火
胎白 朱红 梅子青

瓷笛清亮 沾露带雨
瓷坝凄寂 西出阳关

听没有遇到火和窑的土 长出了五谷
炊烟
吉祥语

瓷碗圆满
瓷片尖厉

听——梅梢雪
黄昏月
一只喜鹊在谁的心里
做了窝

听——瓷——两种吸呼
越来越近

袁可嘉故居

小雨
我默颂叶芝也是默颂着你
你把它变成汉语

翻译：就是合二为一

你翻译过的那棵疯狂的石榴树
一直在我的书架上
在时间的絮语中
捡起他们
在翻译中
遗失的……

崇寿六塘村
当雨后的阳光照在你用过的书桌上
你正隐身于哪一枚印章
或照片
我戴上了你的眼镜
用你的目光
寻找你

远游（外一首）

——纪念袁可嘉先生而作
江 离

相公殿，临海的盐运集镇
你的父辈开辟的河港
童年的你
看着往来船只停靠
不同装扮的南北商贾
在这里修整
一定少不了茶肆、酒楼和戏台
但更吸引你的是那些船只
从何而来，去向何处
那里又有着怎样的生活光景
就像我，儿时对远方的想象来自于
平原上的客运小站

就是在那时，远游的密码
编入了你人生的程序
十一岁离家去余姚上小学
十三岁去宁波读中学
十七岁经江西、湖南、四川到达西南联大
再后来是经云贵高原到北京
一直到晚年，在美国、英国、香港
不停地访问、游学
不经意间，又想起童年时逗留的河港
也许在磨难之际
你曾感到人生过于漫长
最后回首，又觉得漫长的一生
只是忽然而已
远游让你见识更多
让你在更高的点上完成了自己
但本质上，你一定知道
人生就是远游
正如古典的大师们所告诉我们的
人生天地间，忽如远行客

小村咖啡馆

我到过一个咖啡馆，这没什么。
我到过很多咖啡馆
但很少喝咖啡。

我到过一个村口的咖啡馆。
吧台，小几，透过清澈的落地玻璃
白色的栅栏隔开了小院和道路。

很久以后，我突然想起
这样一个咖啡馆。
那天正下着微雨。

这并不意味着小资情调
去调制感伤、自恋
完全不是。

我想到梵高的夜晚露天咖啡馆
上面是星夜，亘古如是。
亮黄色的屋檐下，喝咖啡的人们。

这里，也有一个属于你的午后
或者黄昏，开始暗淡的乡村。

重要的是看着外面的人们。

你需要这样一个咖啡馆
无论你在哪里。
一个敞口，心灵，独自的。

但没有抛开与他人的连接。
没有。
就是这样。

在慈溪读袁可嘉

(外一首)

冉 冉

大海一直在近处，
在我们忽略的不曾察觉的地方。

风平浪静，
送行的人送走了陆地。

海水孕育以往也孕育以后，
我们瞩望过的所有日月都在那里。

闭上眼睛，年轻人积累他的愿力，
老者积累他的新境。

“只有小孩们了解大海的欢跃”^①
只有慈溪知晓不眠者的悲欣。

渔港啜饮无尽舷梯，
海鸥聚拢无边空寂。

梅雨将东海的船只交付慈航
越近的地方行程越远。

①袁可嘉诗《出航》句。

袁家收花站

大雨来临之前
慈湖 慈江 慈溪是清澈的
镇北 慈北 姚北也是清澈的
大雨来临之前

鸣鹤场 陈家街 东埠头是清澈的
老街深巷 金鸡门头 瓦灰墙
也是清澈的
大雨来临之前，越窑青瓷
古刹钟声 茶室茗香都是清澈的

成片的棉田上
无量棉铃悄悄搏动，
每个圆荚都闪动着五万条纤维。
日渐长大的纤维
晶莹且清澈的
像一个诗人的怀念
像他的返航。

大雨来临之前，
六塘头袁家村是清澈的，
诗人的故居也清澈。
书桌上的钢笔翻译着
旧时的印章和电话。
那故居曾在某一段日子
叫袁家收花站。

在袁可嘉故居

陈德根

公交车驶过，陌生的面孔
望向你家窗户。很多年
以前，凝视就如此生动

一棵树孤独的影子落在
喧哗的院子里，和乡愁
一起在砖缝疯狂生长

我们又读完了
你昨天读过的诗句
仿佛老旧的时钟
哽咽着，被修复

你带回来的一簇波涛
像一枚书签
夹在诗集的中间

去往码头的班车

穿越浓重树荫，仿佛
时间的枝蔓纷纷垂下来
这一幕幕曾经被我们
渴望并数次讲述

我的悲伤
像你多年前的
你的欢喜
让我感同身受
你写下的句子
回应了我

天真的雀鸟
在门前池塘嬉水
喜悦的降临不由分说
像多年前的命运重新彩排

在袁可嘉先生故居

(外一首)

沈建基

站在海边 看潮起潮落
就让我联想远方的深邃和蔚蓝
仿佛听见先生在吟诵出航

站在高山下 仰望森林
就深深感悟自己在人世的渺小
仿佛听见先生在谆谆教导

其实，先生并未离开过
看那旧案牍上那架断腿的眼镜
尚有余温 想必先生起身

去门外撞响新世纪那座洪钟了

眺望星空

细雨无风 门外的大树在飒飒落叶
以青铜的音韵着地
似钟声在苍茫之中振荡

一颗星在大洋彼岸的暗夜殒落

是在我们诵读“当你老了”的时候
此时，祖国的天空正亮着呢

杭州湾的潮汐在一波一波涌向故土
我幸福 故土的大树
片片落叶有着你的慈祥 and 微笑

一如我站在童年的门槛上眺望星空
有盏灯飞越太平洋的蓝
并不在意旧案牍上留下的尘埃

行者无言 (组诗) 一 宁

行者无言

——访袁可嘉故居有感

一次次在即将睡去时爆发
诞生式的苏醒，心跳拨开枯黄书页
这深夜啊，西进的巨轮引擎低吼
没有人看到他走向街角电话亭
一记时间之外的铃声响起
接听，另一个维度一枚硬币落地
那是我们的纪念，聒噪的集体失语

而他没有答复，无声的脚步
像列车碾过蠹木挤出一粒悲悯的砂石
如噎在喉，架空的星月在背后收拢
书房转角退避的海，液态的盐
所有失散的言语缝合在民国末年
却在此时脱线，绽开，时光的皮肉隐现
我赤身赴约大抵源于一场梦见

戴他戴过的眼镜握他握过的笔
我竟找不到一个意象，为他匹配等量的孤绝
昏灯下两个影子相离又相交
像基于几何定律的非感性，求解
是为了更恭敬地相送
当字母回到字母表，思维回到思维树
他肯否放下行囊停步驻留
环顾那未名湖，总有上林湖的重影

再见是同一个夏

——记袁可嘉故居之行

台风只需把天空煮沸
将七塘江以南的时光归于沉寂
矍铄的足迹由深藏而复现
孩童们踩着循着，面朝海的豁口

这个夏天比以往更用情
八方野风，尽是往熟稔的脸上
烧灼陌生的印记——

我们此生路过了谁的乡愁
谁的彼生浓郁了我们的乡愁

灯影昏黄，一个人蜷缩在信笺中
等入冬的炉火，等一声钟鸣
窗外补了又补的乡间路
不算太宽，只够承载我的敬重

袁家东路81号

不常有这样一种场域，
旧木散发霉香，楼梯似有松动，
咯吱咯吱像回望被阻断后
落地成诗的碎语，以尘土之态
安抚远道而至却羞于靠近的炽烈，
此时日光易碎，害怕被摔破。

旧物仍铺列在原地，静静指向
墙灰与书虫背后的悬而未决。
我试探着发出声响，
翻页，咳嗽，触碰茶盏，
让远逝的时辰听见，在某处
朝向我，径直穿过我身上的光影。

与门外一切归于隐秘不同，
这二层小楼似乎藏尽人间谦和。
空间在内部抬升，我与万物
被遗忘的意象裹挟并呈送，
往更加无垠的诗化之地，他在那里
早已筑起另一个现实。

最后还有什么

——访袁可嘉文学馆记之

最后我们都离岸很远，
岸与岸之间的水色似秋后梧桐，
干涸与凋亡皆由假象生长。
最后我们亲手种下的名字告别黑土，
不再接受地底的倾慕，
根系交错却错开了昨日盐流。
最后我们从孕妇谈到母亲，
谈到难民的风骨像经典法式可颂，
你睁开悲悯之眼忘穿我的一念千年。

最后我们互藏一个身份在镜中，
在镜中的镜中，
分不清谁撞响的洪钟。

在你的肖像前

——“此刻垂手沉思的创造者”

寒 寒

众声喧哗。而你笑容可掬
注视着每一位来访者
他们的阔论、低语与敬意
隔壁农资加工厂，机床轰鸣中
它们向你要诗

盗火者、播火者、拾薪者……
时不我与，谁又是最后的命名者？
邻家小院里，凌霄、构树果和木槿花
竟也怯生生探出头来
它们向你要诗

更多的潮汐。向你要诗——

那个古老的清晨，当你辞别海塘小镇
乡野间，庄严地，升腾起声声鸟鸣。
后来，你在奇崛的过往中
这样写下：“航行者夜夜梦着绿色的泥土……”
“让我沉默于时空……”

注：引号内均为袁可嘉先生诗句。

在袁可嘉故居

(外一首)

玉 兮

鞋跟和石板
相互敲击，有清脆的回响
门虚掩，我
是一个叩问诗歌之门的人

一脚踏进门槛
另一只还留在门外
我是一个对诗歌懵懂的人

木质的扶手，楼梯
折回而上。书房中，有先生的藏书和旧物
我沿着先生的足迹，我戴上先生的眼镜
试图看到他看过的风景
那些神秘的，美的，正渐渐向一个门外汉
敞开

夕阳搭在灰色的屋顶
有光，有反光
仿佛什么沿着光线向上
我是一个探索着的人，想抓住那光
那向上的无形之力
拙劣的比喻又把我打回门口
就这样，一脚踏进门口
另一只脚还留在门外，抬着头，
伸着手，仿佛仰望着什么
又仿佛想握住什么

访袁可嘉故居逢雨

快要顺着雨水
荡漾开。时间斑驳在墙上

在老屋，望不见码头
滩涂变成陆地
泥泞已逐渐被坚实的土地代替
但云层奔波 翻涌

雨声停在旧栏杆上
旧时风物，一点点感伤和抒情
楼下东侧的房子里，新获奖的诗人
正在朗诵一首自己写的诗
她的声音与风融为一体

雨珠落在缸里，
一圈一圈 扩散开
仿佛传递的某种声音——
沉钟

雨落在青瓦上，
回响在每一句诗中
它在雨中复生，交叠
过去的时光和新的时光

阅读与怀想

飞 白

到处是不平。日子可过得轻盈
——袁可嘉

一

每次读到《沉钟》
不知道内心有着卸下的快慰
还是背负起了野风
人世微茫。如蝼蚁、比尘埃
终日奔波苦
柴米油盐酱醋茶
执着，又无所畏惧
“把波澜掷给大海”
就好比将生活还给生活
如今，一个人，千万个人
圆融寂静中，诞出自己

二

我们都是来到世界的难民
相信你也曾经历
看到城市与乡村的裂痕

乞求，以及怜悯不值一提
讨生活也好
狗一样存活下来
那些你深恨的现实
已无拯救意义，脚下土地
还是咸湿、空阔
但不再承受当年多余的苦难

三

你已百岁。出航和归来之间
我总是愿意展开冥想
出门青年时模样
眉宇有担忧，也无所顾忌
崇寿海边的老人们
咀嚼不安。风帆升起来
一再朝着陌生国度追踪
多少美妙时刻
多少爱恋与怀念
全都装载于夜航船低声的呜咽里

四

你写到的母亲到处散布恩赐
老眼昏花，探问奇迹
我们的到来
是海水夹杂泥涂的冲刷
是寂寞的浪涌，不断叩击生命
你说起全人类的苦难
心却想着感恩
世间太多空虚，诱导人们重蹈覆辙
世间太多言不由衷，趁虚而入
是赤子身，就来母亲怀抱
说着乡土俚语，那里到处遍布残夜的奇迹

五

我们都从那里出来
星辰或者大海，是小小的产床
也催发着大片广袤的森林
我们面对痛苦、疲劳和欣喜
在温热和寒凉之间

选择人世的模样。努力创造爱情
也对未来充满清晰幻想
脐带供需养分，也启迪智慧
当撕裂一再袭来
孩子啊，你真应懂得感恩
从黑暗摸索中起获创世者的疑惑
无所畏惧又不断生长

六

再无尽的长夜终有醒来那天
慌乱与彷徨，时代之困
城市和村庄之间缺乏勾连
正在被填补。渔网撒出去
仿佛一夜的星光
你投奔她，也投奔我
无情的现实正在变得温和
在那些狭窄昏暗的斗室里
你的诗稿永无止境地接续下去
歌颂，嘲讽。依旧是家乡的口音

七

那里的荒诞要延续几个世纪
陆地的下沉，和建筑的上升
并非小说里描述的情节
我也曾在那里生活过
童年的剪影，摇摇晃晃
赚钱和荒废依然是生活的主题
某些人无非散布着贪婪
当年的大肚子乡绅们
成为了衣冠楚楚者。玻璃幕墙里
网络和密语之间到处虚掩着陷阱

八

星空之所以无垠，它们的创造力
令人无所适从。当年你决意舍弃一切
高塔之上，幽远辽阔
“原始林的丰实，热带夜的蒸郁”
从一个家出走。群山连绵之上
有人不断奉献，有人降服于蓝色

你厚重的镜片之下
从不拒绝人间创造——
身心远隔重洋，总会有现实的困境
在不断引领新接续的奇迹

九

在秋刚到来的时候我们便开始谈及冬夜
无关谣言，也无关一只狗的噩梦
只是想到你那时候的爱，以及良心
会有些莫名哀伤。东海上漂浮的舟楫
如今人生还剩下半百
行过几条街，也还爱着一个人
哭泣的时候会听到叶子往下凋落
动情的时候，孩子一样深埋你的胸口
我们有着相同重量
囊括真诚、闲散以及善意的谎言
时间终究会祝福你的，我的，我们的

回 声

易玉攀

六塘头，一群群朝圣的人
从相公殿到袁家东路
一步一步走近诗人出发的地方

像一种修辞格 委婉而不突兀
墙上被收束整齐的照片和文字
以及柜中泛黄书籍古朴的装帧
依然有小小的火苗

依然有涛声
在杭州湾畔涌上来，退下去，又涌上来
那声音在海面底下回荡：
来这里，来这里
辽阔与风暴同在
滨海小镇，安宁与澎湃同在
他当年写下的诗歌，今日
依然有回声，一波接着一波

拜 山

■ 岑昊卿



作者简介：岑昊卿，2003年4月出生，慈溪人。现就读于云南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有小说散文发表于《文学港》《福建文学》等刊物，曾获第三届“三味桃花奖”。

尚世臣从牙科诊所出来，气温已飙到三十五度。日光照射在汽车的轮毂上，晃得尚世臣睁不开眼。尚世臣知道自己老了，他今年七十八，眼角长满带状疱疹，整张嘴里只剩四粒牙齿—— he 今天是来预约种牙的，再不种牙，上台时连髯口都要托不住了。医生说种牙后得吃三天头孢，尚世臣不喜欢吃消炎药，因为吃了就没法喝酒了。

女儿把尚世臣接上，两人有一搭没一搭聊天，女儿问尚世臣今天又要去哪家喝酒，尚世臣不好意思挠挠他的光头，说你怎么知道我要去喝酒，女儿也不回答，径直把车开到酒店门口，说你马上就要去种牙了，少喝点酒，别吃“发物”，当心带状疱疹，尚世臣嘿嘿一笑，戴上墨镜说：“这样他们就看不清了。”

尚世臣一进包厢，掌声就震起来，“尚爷好”的叫声在尚世臣的耳边炸响。他像一尊佛像被一路抬到最中央，一坐下旁边的人就让他“来一段”——这酒局是他们海都市虞剧院的戏迷组织的，请了几个角，尚世臣年纪最大。他看到旁边那个唱老生的捏着玻璃杯在喝水，便知自己来之前，已有人来过几段了。

将酒宴摆置在聚义厅上，
我与同众贤弟叙一叙衷肠。
窦尔敦在绿林谁不尊仰，
河间府为寨主除暴安良。

尚世臣在酒局上，喜欢唱这段《连环套·坐寨》。他就总觉得自己是窦尔敦，酒桌上的“众贤弟”也都众星拱月地捧着他，一口一个“尚爷”，戏迷们还会上来给他斟酒——老了后，他很享受这种感觉。尚世臣喝酒不挑，有茅台时喝茅台，没茅台普通白酒也能下肚，只不过他不喝啤酒，他说啤酒喝多了胀气，唱戏时会打嗝，影响气口。

酒家位于海都市老城区，这地方是虞剧院的原址。七十年代末，尚世臣从自行车厂调回来，虞剧院还留在此地。后来拆了，造了一些酒楼。尚世臣年轻时常来这里喝酒，现在来得少了，这种老城区的饭店通风都很差，屋挤着屋，窗对着墙，很闷，人在里面，容易缺氧。尚世臣喝了几杯酒，脸烫得像烙铁。正好隔壁在拆建，粉尘飞扬，只得门窗紧闭。尚世臣几乎喘不过气来，脑子晕得像稠粥里混了浆糊。他摸摸眼角边的带状疱疹，起身要走。几个戏迷围上来拦住他，说尚爷才唱了几段呢就想走，您现在可是唱虞剧花脸的老神仙了，今天可不能把您放了，您还得教我们几段呢。尚世臣刚想说自己带状疱疹发作了，话到嘴边又咽下去——一旦说出去，全网都会知道自己得病了，他不想让别人知道自己又老又病的。

此刻，尚世臣已有七分醉意，酒却越喝越快。周围的戏迷叫着尚爷好酒量。有个戏迷举着手机一直拍尚世臣，尚世臣说我唱戏你拍，我喝酒有什么可拍的。那戏迷脸笑得像一团毛线说：“爷，您现在都快成网红了。”几个喝酒的戏迷笑成一片，说爷您赶紧教戏。

尚世臣回到座位上，从包里拿出录音机，里面存了二十来段自己常唱段子的伴奏。“敦哪段？”他按着录音机问那戏迷，那人说学啥都行，能和尚爷喝酒就是自己修福了。尚世臣说那就随便来一段吧，那人连连点头，说能跟尚爷学戏，就是学怎么擤鼻涕都开心的。尚世臣说那来吧，我一句你一句。他左手抓了戏迷的手，右手一上一下打节奏，头像虾头向前倾着，身子酷似充气城堡中矗立着的米老鼠，在风中摇摆。他越靠近越靠近，两人几乎要亲上了。尚世臣在戏迷面前一个字一个字纠正他的咬字。

突地，他捏住戏迷的鼻子，不停地往上提，告诉他鼻腔共鸣的位置在哪里。那男人的鼻子被尚世臣扯得老高，鼻孔都翻出来了，忍不住提手想把尚世臣的手挪开。可是尚世臣打节拍的手却腾出来，按着他的手腕，那戏迷被他控制得一下都动不了，活像一只熟食店里被吊卖的芝麻鸭。周围的戏迷哄堂大笑。有一个说：“爷，您这嘴对嘴教学要是发网上去准能红起来。”尚世臣说别管他红不红，咱图个快活就行。

真乐着，尚世臣只觉嘴里一松，还没有反应过来，那假牙粘连着口水滑出来，几乎要冲口而出。他赶紧用嘴包上，不让假牙喷出口外。

尚世臣松开戏迷的手，背过身把牙重新塞回去，抬头用一种近乎无辜的眼神看了一眼四周。此时，戏迷们已安静下来。他们也看着尚世臣，好像都等着尚世臣说什么。尚世臣用舌头顺了顺刚刚装回去的假牙，用一种幼童撒娇时的语气说：“还网红呢，老得牙都掉喽。”

寂静，只持续了两三秒钟。戏迷们发出的爆笑声几乎要将天花板震塌。有个戏迷乐得狂拍桌子，高脚杯里的红酒震得倒出来，洒在雪白的桌布上。

二

戏校毕业那年，尚世臣顺理成章地当了虞剧院的三路花脸。

没过几年，老戏都不允许演了，全国上下轰轰烈烈唱现代戏。没了老戏就没了花脸，尚世臣重新分到剧院食堂打杂，负责洗茄子削土豆这类杂活。食堂的晚饭很简单，整个下午就很空闲。时间一长，他就不安分起来，在后厨的角

落里练身段，有时还会小声哼两句，都是只张嘴不出声音的“哑巴戏”。他经常举莴苣或者甘蔗之类的细长物满后厨地跑圆场。偶尔有人过来看到尚世臣，他便迅速改变姿势，把“道具”藏起来。有一次实在来不及，他便把一根甘蔗塞进高筒套靴，等那人走后，他的小腿上满是甘蔗和皮肉挤压后留下的印子。

《红灯记》的创排提上日程时，尚世臣已在练功房打扫卫生了——食堂很快就办不下去了，各家各户又回家吃饭，食堂也就不需要这么多人。尚世臣主动要求去练功房打扫卫生，这样就能在演员不在时偷偷压会腿，吊一会嗓子。学了这么多年戏，尚世臣觉得自己就是虞剧，虞剧就是自己，一旦脱离了虞剧，自己就没活气。有一日，他没唱几句就听到外面脚步响，尚世臣赶紧停下佯装打扫。原来是《红灯记》里演李玉和的角儿，叫胡盛奎。他和尚世臣在戏校时同班同学，在台上也很合得来。那时的胡盛奎，可以说是一等一的文武老生，演《野猪林》，都是胡盛奎的林冲，尚世臣的鲁智深，尚世臣傍着胡盛奎唱；演《连环套》，就是尚世臣的窦尔敦，胡盛奎的黄天霸，胡盛奎傍着尚世臣唱。不过运动来了后，尚世臣没戏演，胡盛奎倒是蒸蒸日上。他不但戏唱得好，家里成分也好，一下子就进了《红灯记》剧组。那时的海都城内，贴满了大大小小的海报，只要是《红灯记》，海报上必然有胡盛奎那坚毅且冷峻的脸庞。某位大员来海都视察，看了胡盛奎的戏还上台跟他握手。尚世臣这几年躲在冷角落，与他已天壤之别。

那日，胡盛奎匆匆跑进练功房，拉住尚世臣就往外跑。尚世臣提着扫帚被胡盛奎拽着，一路上他问干什么，胡盛奎就是不说话。尚

世臣跟他跑进海都大戏院（彼时已改名为市工人俱乐部了），才知道那个演日军小伍长的演员突然失声，一时间找不出顶他的人，才想起尚世臣来，救个场。

尚世臣走到台边，看向舞台——他已经很久没正儿八经唱戏了。上场门、下场门、九龙口，这些对他来说再熟悉不过的地方，此刻变得如此陌生。尚世臣望着久违的台毯，他知道这戏根本就不需要自己出场，只要在上场门“闷帘儿”叫一声就行了，但他还是不由自主地踩了踩台毯。自从演现代戏后，都不穿厚底靴了，尚世臣踩在台毯上有种奇怪的感觉。他透过侧幕，偷偷望向底下观众，心脏像装了起搏器，几乎要从胸腔跳出来。舞台上漆黑一片，只听得一声呐喊：“把李玉和带到那儿去。”

尚世臣盯着舞台，深吸一口气，卯足了劲，气下沉到丹田处，用尽浑身力气高呼：

“嗨！带李玉和！”

这一声犹如闷雷炸响，台下观众爆发出惊天动地的叫好声。“太好啦”“来着啦”的呼喊排山倒海般向台上涌来，几乎要将台掀翻。直到李玉和上台，观众的叫好声还没停下来。尚世臣觉得这声震屋瓦的叫好声将自己刮上云端，四周都是轻飘飘的浮云和难以触摸的烟雾。不知是后台太热还是这一句喊得太长，尚世臣像喝了热酒，感觉自己的脸都是充血的。

大概好久没有这么用劲了，尚世臣有点晕，耳朵似乎都在嗡叫。他在上场门附近站了一会，直到这一幕结束。等他回转身，发现后台的小门边挤了一堆观众，都说要见见这个小伍长。尚世臣走过去，一个胡子苍白的老头颤颤巍巍地说咱们虞剧又出了个好花脸，以后您可要多演呀。尚世臣还没来得及应和几句，听到背后的脚步掷地有声，

胡盛奎走了过来。尚世臣想上前解释一下——解释什么，他也不知道。胡盛奎却先开了口。

“哟，老同学，您今个可真是卖力气啰，这脸红得都可以唱关公戏了。”

尚世臣噎住了，憋了口气道：“这不是您叫我来救场吗。关公戏？某家本来就是关公呗！”

三

疫情来临时，尚世臣没有知觉。他只收到海都虞剧院微信群里的通知，海都即将封城，接下来所有的演出全部取消，后续待定。

尚世臣摘下老花眼，指着手机给老伴吴美娟看：“真是害爹害娘害大害小，什么瘟病都有的。”

那日下午，女儿也拖着个行李箱过来，浑身包得像快递包裹。一进门就一袋一袋从行李箱往外拿酒精口罩。她叮嘱尚世臣说，现在别出去唱戏了，瘟病可是不长眼睛的。

“大病求死，小病求医，活了毛八十岁，有什么没见过。”他嘟囔着。

第二天上午，尚世臣照常要下楼去对面的小公园吊嗓子。吴美娟劝阻他说小区都被封了，出不去的。尚世臣抹了一下嘴走向阳台，只见城中村里的精神小伙正和管理封控的工作人员发生争执。尚世臣提着录满伴奏的小录音机，准备开唱。吴美娟拿来尚世臣的手机，说手机一大早发神经般叫了一百多次了。尚世臣说估计有戏迷给自己发消息。果然，打开手机，发现微信消息已高达99+。尚世臣没戴老花镜，一眼望过去就是一大群红红的小点点。他怀疑至少有七八个戏迷同时给他发消息。他将手机放到

耳边，开始一条一条听。消息发了最多的那位戏迷原来是开驾校的，说话总透着一股“骂人”的气势。

第一条，“尚爷您好！”等于没说。

第二条，“尚爷您现在身体怎么样，有没有感染。”这不废话吗，我这七十八的老头要感染了，还能坐在这里给你回消息吗。

第三条，“尚爷您家里还有没有菜，口罩酒精都有没有？”要是没有了，你开着驾校车冲破封控区给我送来吗。

第四条，跟前一条一样。原来尚世臣自己点错了，把刚刚那条又听了一遍。

这人发到最后说，很久没听尚爷唱戏了，能不能请尚爷线上给唱一段。尚世臣说，算了，这没鳞没靠的。这开驾校的像开惯了汽车，猛按喇叭不停给他发消息。尚世臣顶不住了，便清清嗓子，在阳台上开唱，手搭在膝盖上敲节拍。没有了胡琴和录音带的束缚，尚世臣唱得格外畅快，嗓子开了闸，声音源源不断涌出来。

尚世臣唱了两三分钟，低头一看，微信语音到了一分钟就发出去了。那个开驾校的一口气又给尚世臣发了七八条文字，尚世臣看不清，戴着老花镜唱戏又不习惯，只能一会摘下一会戴上，忙得像招财猫。

唱完一段，尚世臣想听听别的戏迷发来的消息。吴美娟奔出来，责备他昏了头：“有人在群里骂你，你还发唱戏语音。”尚世臣低头一看，他娘的，原来发给那个驾校戏迷的唱段，一不小心发到小区的业主群里。吴美娟说，这下好了，你要“认罪伏法”了。

尚世臣戴上老花镜看向业主群。果然，里面有个女人发了五六条消息，说家里孩子正在上网课，希望邻居们配合一下。特别是一大

早就在阳台上唱戏的老爷子，您声响如雷，窗玻璃都快给您震碎了，求求您就别唱了。

“他娘的，唱个戏都这么难，都啥玩意儿！”尚世臣走进书房，随手摔门。他气鼓鼓地提起录音机开了大门，正想往下走，迎头正好女儿打来电话。

“你爸想出去呢……”吴美娟冲过来，抢过手机告状。女儿在电话那头爆出一句：“爸，您知道吗，我们单位的老团长中招了，在医院里抢救。”“啊……”尚世臣惊呼道。

女儿发来一个链接。尚世臣戴上老花镜，一字一句读着手机里的字。那位海都剡剧团的老团长也是唱老生的，虽然他们的唱腔与虞剧不同，但尚世臣跟他很熟，没退休前经常一起开会，有时还一起参加联谊演出。老团长比自己小两岁，以前没少提携他女儿。这一眨眼功夫，竟在医院里戴上了呼吸机。尚世臣眼眶发酸，滴下鼻涕来。他长叹一声将手机还给吴美娟，一个人走进书房。

四

停职反省的通知是一礼拜后下来的，彼时尚世臣正在刷拖把，院里的人找上了他。尚世臣以为“小伍长”的嗓子还没好，还得叫自己去救几场，没想到那人跟尚世臣说以后不用去上班了。“你演的是日本兵，搞得观众不给李玉和叫好，倒给日本兵叫好，像话吗？”那人神情很严肃。

那人还说了很多话，尚世臣一句都没听进去。他不知道是不是胡盛奎背地里搞鬼，只见那人甩出一份文件，上面的印章像血，射得他眼角生疼。

尚世臣拖着步子回到练功房。角落里靠着一捆大枪，他记起当初和胡盛奎进虞剧院时，一起在这儿练过把子功。现代戏开演后，就没人练大枪了，那几根枪犹如死尸遗忘在角落中。尚世臣抄起一根枪，嘟囔着：“他娘的，叫你成角儿！”枪头与墙壁激烈碰撞后，“咣”的一声，断成两截，掉落在练功房墨绿色的地毯上。

尚世臣走出练功房。海都的街道刚刚被游行的人们踩得烟尘陡乱，灼热的日光透过虞剧院滚烫的铁栅栏，在地上划出条条框框的斑驳影子。他刚走出剧院门又折返回练功房，捡起那根折断的大枪，走到热水房，把断枪扔进锅炉中。

晚年的尚世臣接受电视台记者采访时，经常会说起这事，那时已当笑话讲了。尚世臣说自己开始写检查，一天写一份，他伸出四只手指，说自己写了四十篇检查。“那您错哪儿了呢？”主持人都会逗他。“我不知道哇。”尚世臣说，“后来我看实在没法在院里混了，就申请转业，到了红旗自行车厂。”

自行车厂终究不是唱戏艺人呆的。尚世臣在自行车厂干了三天就病了。他也不知道哪里不舒服，反正上班常头晕。关节和关节之间像有钢板夹着，动一下就疼。坐在工位上干活，干了一步不知道下一步该怎么做。他常常茫然地走来走去，走到做车把手的那里摸摸车把手，走到做链子的那里抠抠链子。做轮胎的师傅出去上厕所，尚世臣蹲在轮胎前，从地上捡了根转子，卡着轮胎的辐条，一圈一圈地转着。谁知那根转子是烂的，转了一半，转子头掉下来了，砸到地上发出“呛”的一声。尚世臣恍惚了一下，站起来骂道：“他娘的，这烂转子还挺像锣鼓经。”

尚世臣再次见到胡盛奎，大吃一惊。彼时，组长让他去别的组送

一堆材料，忽见胡盛奎蹲在工位上，两眼鳏鳏。两人的眼神瞬间对上了。尚世臣一时不知道怎么开口，反而是胡盛奎先出声了：“你最近……怎么样？”

“你怎么也来了？”尚世臣把材料放到地上，打量了一番胡盛奎。他的衣服虽不甚破旧，看得出来已很久没换了。更显眼的是他眼圈黢黑，尚世臣笑起来——他们虞剧的包公眼窝子那边都得勾点白线，这下胡盛奎比包公都黑了。

胡盛奎瞥了一眼四周，自行车厂里车床与工人们说话的声音此起彼伏。“不演了，‘吃螺蛳’了呗。”原来，胡盛奎演《红灯记》，突然有一句词想不起来，在台上一时口胡。谁知那日下面刚好坐着某位大员，就这样，“李玉和”也不得不来自行车厂了。

看得出，胡盛奎情况比他还糟糕。厂里虽每天都在给胡盛奎派活，尚世臣常见他在那里剥手指甲，吃饭也不去食堂，就凉水啃自己带来的冷馒头。黑眼圈在加深，乍看过去，两个眼窝子好似掏空了。厂里派了师傅来教他，怎么都教不会，动不动就跟师傅说自己原来是演李玉和的。不到一个月，这家伙弄破了两台机床，气走了三个师傅。

那时的尚世臣已习惯了自行车厂的生活。他觉得每天做做车把也挺好的，至少比在剧院扫练功房好，每天还能忙起来。别人见到他都说是小尚这是“倒”过来了，小胡还在“雄心壮志冲云天”呢，尚世臣也只是笑笑，然后继续低头做他的车把。他有时也会偷瞄几眼胡盛奎，胡盛奎正在那里用机器给模具打孔，估计是演李玉和演惯了，打孔时腰杆依然笔直。有时，他也在那里用锉刀打磨模具。一次，上面催着要一种圆弧模具，胡盛奎打磨了半天，那模具依然尖锐得可以扎

出血来。尚世臣走过去，一言不发接过胡盛奎的活，开始打磨。锉刀触碰模具的声音沙沙作响，胡盛奎的人像倒映在锉刀表面，消瘦得像一根鸡骨头。

“世臣，对不起啊，你看我……”胡盛奎的声音淹没在噪音中，可尚世臣听得清清楚楚。

“好了，还有吗？”尚世臣放下锉刀，看向胡盛奎，“你今天还有难干的活，我来帮你想办法。”

“没……没有了。”

“没有了，就跟我来。”

自行车厂的东边有一座小山，原来上面还有庙宇，前几年被拆了，后来大炼钢铁时，树也被砍得一棵不剩。近几年，山上的树木略微长了起来。此处位置偏僻，平时来往的人很少，山的一侧成了自行车厂的废料堆积地。

尚世臣带胡盛奎登上废料堆成的小台子。台子不大，但足够他们两个人站立。台子坑坑洼洼，旁边的山壁上杂树丛生。因头晚刚下过雨，叶片上的积水正从半空中坠落下来，滴落到台子坑中，形成一个个小水潭。

自从贤弟遭落网，
闻此言好叫兄怒火飞扬。
我本当踏平了白虎节堂，
又恐怕累贤弟性命有伤。

尚世臣突然唱了起来，把胡盛奎吓了一跳。这戏叫《野猪林》，讲的是鲁智深在野猪林勇救林冲的故事。胡盛奎没想到尚世臣带自己到这儿是来唱戏的。他趁尚世臣哼过门的当口，问了一句：“能行吗？”“可行，这儿没人。”尚世臣回答得飞快，好像不愿意因为回答而破坏自己唱戏的节奏。

他已经很久很久没有放声唱过一次传统戏了，现在一唱，自己都觉得声如巨雷。胡盛奎一开始只敢

小声哼哼，尚世臣却不管，他似乎料定了这儿不会有人来。胡盛奎大概被他的气势镇住了，也开始放声。两人干脆站在废料堆上演起了戏。尚世臣随手从山壁上的树枝上折了一根木棍当禅杖。两人的解放牌跑鞋踩得废料堆砰砰响，旁边山壁上的杂树都被他们打下好几根。

太阳飞向西山，田野里似乎有人走过，尚世臣并没有停下来。唱久了，声音反而越发嘹亮高亢：

快随我回转那东京汴梁，
杀死了高俅狗奸党，
烈烈轰轰我弟兄大闹一场。

有那么一瞬间，尚世臣觉得夕阳“轰”的一声跳进自己身体，他的血液和筋骨都在不停燃烧——只要能唱戏，他娘的自己就是太阳。

五

尚世臣在家里待到第三天，开始把家里当作舞台。去餐桌上拿纸巾，他开始走台步。帮吴美娟洗碗，会突然托起一个碗，大吼一声“领旨呐”，然后甩一下手表示他在耍水袖。

有一晚，尚世臣吃了没几口面团，就躲进卫生间里。他刷了假牙，正对着镜子吼几声《连环套》中窦尔顿唱段。胡盛奎打来视频电话。他接起电话，看到屏幕里一只绿色奋斗，酷似戏中黄天霸戴的绿色盔头，声音却像喇叭里放出来的。“喂，你怎么样，哦哟，这日子我一天都过不下去了。”胡盛奎在视频里叫道。尚世臣说：“你行行好，把你的镜头反转一下，不要总是让我看你们家的奋斗。”

经过半分钟的努力，尚世臣的手机屏幕终于出现了胡盛奎。老哥

俩抖着下巴，一副离别多年的重逢模样，都抢着诉苦。胡盛奎发射他的连珠炮弹：“世臣啊，你说现在怎么办，人出不去，戏也没法唱，我在家里都快熬熟了。”尚世臣说那还能怎么办，我也没办法，又不能坐飞机来救你。胡盛奎说，现在连个戏搭子都没有，他已对着家里的黄狗唱了一礼拜的戏了。

吴美娟笑道，你们两个老家伙这么要唱戏，现在反正连着麦，就可以对唱，总比对着黄狗唱戏强。胡盛奎在手机那端“喂喂喂”地叫着，“没事的，我们唱得声音小一点好了。”

尚世臣躲进他的房间，拉上窗帘，甚至还拿胶带粘住门缝。那边，胡盛奎已等不及了，对着手机哇啦啦地来了一段念白“如此，你是仁兄！”尚世臣一脚踏上高低床念道“贤弟！”胡盛奎欣然道：“仁兄！”他们两人齐声大笑，各自单膝跪下，开始对唱。

肝胆相照永不忘，（鲁智深）
福同享来苦共尝。（林冲）
胜如同胞一母养，（鲁智深）
愿效桃园美名扬！（林冲）

手机丢在床单上，尚世臣对着手机叩拜，瞥见手机里面胡盛奎的人脸也不见了，只见到他家天花板上的吊灯。那种穿越似的隔空对唱，使他心底蹦出难言的快意。因为用的是他的录音机伴奏，对方的声音似乎不是很贴节奏。但屏幕中的胡盛奎依旧唱得浑身颤抖，几根疏发随着大脑的震动在空中乱飘。尚世臣却踩着床单，老式棕垫的脚感不输舞台上的台毯。他们尽兴地往下唱。不久，“林冲”已被押到野猪林，差点被杀。

胡盛奎在手机那边的声音高亢又醇厚，听起来嗓子竟然比平时还好。

若非仁兄从天降，
小弟我今日里做鬼他乡。
高俅贼狠心设罗网，
诓某误入白虎堂，
辱清白金印刺脸上，
万不想野猪林内赶尽杀绝暗算
无常要害我一命亡。

尚世臣把吴美娟的量衣尺当禅杖舞动着。四周很寂静，就像多年前，他与胡盛奎在录音棚里录唱段。尚世臣的声腔过于炸裂，导致他与胡盛奎的点位总是不在一起。那个搞录音的小伙子说，胡老板与尚老板在戏中是好兄弟，但录唱片却没法站在一起。这话当时觉得别有深意，都是角嘛，彼此争好，总是免不了的。现在大家都老了，都关在屋子里，能这样畅快地对唱，已是难得的福气了。

女儿推开房门进来，那已是第二天了。尚世臣正与胡盛奎琢磨某段声腔。手机里面的胡盛奎举着一根痒痒挠，活像一个伟大的指挥家。桌上的录音机放着伴奏，估计是磁带的年代太久了，声音总是伴随着电流的“滋滋”声，巨大而浑浊的声音在逼仄的房间里缠绕，犹如灰色的雾团。

“我跟你胡伯伯唱戏，你跟你妈聊天去。”尚世臣关掉录音机，回身对女儿道。视频中的胡盛奎听到了他女儿的声音，喊着叫她也过来唱一段。女儿对着视频做着鬼脸说：“胡伯伯，你们两个老头这么要唱戏，干脆连个麦直播去好了，还能赚点小钱。”

“对哟，我们院里那个新来的小伙子也在搞直播。”胡盛奎兴奋无比。“我这样的老头直播谁会看。”尚世臣舔着嘴里的假牙。“那可不一定，我们都可以试试……”胡盛奎乐颠颠地道。

六

尚世臣回到海都虞剧院，已是八十年代，跟他一起回来的还有胡盛奎。那时的胡盛奎虽然才四十左右，长期的自行车厂工作，导致他的肺和腰都出了问题。刚开始他俩还一起演过几出戏，很快胡盛奎就上不了台，毯子功翻不了，把子功打不动，甚至做个上马的身段都疼出一身冷汗。

胡盛奎坚持想演《野猪林》。团里跟他说，你实在要演，就来最后一场。胡盛奎却说自己能来全的：“咱们唱头路的都来不了全的，还叫什么头路？”尚世臣正在后台勾脸，十多年没勾鲁智深的脸了，位置都快找不到了。他拍了拍胡盛奎的肩膀道：“您倒是真爱。”

尚世臣坐在上场门附近，听着鼓点声。他不爱躲在后台看人演戏，却喜欢听打鼓佬打鼓，还喜欢听台下观众的叫好声，这样他就能猜测台上胡盛奎的一举一动。突然，台底下传来“哦哟”一声，尚世臣下意识地往台前看去——天哪，胡盛奎倒在台上了！两个演公差的小花脸站在那里手足无措，其中一个想把胡盛奎扶起来，可胡盛奎似乎想要挣脱那小花脸。整个后台乱做一团，有说要直接拉大幕的，有说要不找人救场。尚世臣懵掉了，被一群人挤来挤去，他能感到脸上的油彩蹭在别人衣服上。

鼓点又响起来，尚世臣放下重新勾脸的画笔，走到幕后。台上的胡盛奎已经站了起来，身体微微往后挪着，两只手抖得像筛糠，然后突然如一块门板，骤然倒地。尚世臣看着舞台，倒吸一口凉气，这才想起自己的脸还没勾完。

尚世臣后来才知道，胡盛奎在

“走吊毛”时，腿实在使不上劲，导致锁骨直接摔伤。起来后，他不肯善罢甘休，还是想把“好”给要下来，又直接来了个硬僵尸，台下才掌声如雷。

下场后，胡盛奎坐在后台的大衣箱上，一个劲儿擦汗。等尚世臣卸完妆回来，胡盛奎已经不见了，工作人员说胡老板刚刚又晕了一次，已经送医院去了。尚世臣看向大衣箱，上面只有一件湿得不成型的水衣子。

一周后，尚世臣与几个同事一起去医院看望胡盛奎。胡盛奎因为锁骨骨折，动手术后，固定着八字绑带，他们也没聊几句。胡盛奎的老婆是个大嗓门，哇啦哇啦道：“老胡唱不了戏，伤好后打算去管管服装道具啥的。”他老婆农村妇女出身，说话时嗓音尖锐，那“洋泾浜”的普通话，听起来酷似虞剧中的彩旦念白。尚世臣在一旁想不出什么话来安慰，胡盛奎老婆只一味咋呼：“演出好啊，我们家老胡就想着演出。尚大哥，以后您演那什么戏，什么野猪林的，得再找个好林冲喽。”

海都人民医院的长廊里充斥着消毒药水气味，突然有怪风袭来。尚世臣感觉这古怪的气流像一个蛇皮袋，将他牢牢套住。

尚世臣再次见到胡盛奎，已是三个月后。那天演的是《连环套》，这戏尚世臣在回虞剧院后就没演过，所以贴出后票卖得很快——自从尚世臣重返舞台后，海都的观众都知道又出了一个声振屋瓦的花脸，海都的观众是懂戏的，他们知道捧角。

尚世臣还没上台呢，台下观众的叫好声就响起来，紧接着便是滔天掌声。尚世臣走到“九龙口”，有那么一个瞬间，恍惚了一下。他清晰地记得，当初“带李玉和”时，也是这样狂风骤雨般的掌声，

只不过当时站在舞台中央的是胡盛奎。

前半场尚世臣的表现超绝，从打引子开始，几乎到了句句叫好的程度。在念“众位贤弟请”时，台下的观众甚至给尚世臣搭腔，齐喊“有——”。尚世臣感觉浑身血液沸腾。他知道，在海都获得“有——”是当年许多老先生都没有达到的目标。尚世臣抖擞精神，唱得更加高亢了：

御马到手精神爽，
洋洋得意我回转了山岗。

就当尚世臣走到下场门旁，突然瞟到附近站了一个男人。不用正脸看，尚世臣都知道他是谁，不过还是忍不住看了一眼——果然是胡盛奎。只见胡盛奎戴着口罩，目光一与尚世臣对上就赶紧挪开，然后扭头就走。

接下来的《拜山》一折，讲的是窦尔敦和黄天霸为了御马之事，相互试探的故事。这戏本来是尚世臣和胡盛奎演的，两人一来一往，势均力敌，很是精彩。尚世臣在自行车厂时，和胡盛奎一起唱《野猪林》，也经常唱《拜山》。这次的“黄天霸”虽然也是名家出演，可尚世臣在排练时就觉得貌合神离。此时，那“黄天霸”倒是唱得挺认真：

无有大胆的英雄汉，
不能到手也枉然。

“然”字还没唱出口，尚世臣就听到台下一阵骚动，一群人在那里大喊大叫。尚世臣往台下偷偷看了一眼，只见一个坐在后排的观众和一群人吵起来，后来似乎被拉出去了。尚世臣没多想，他演戏时还是很投入的。

一回到后台，尚世臣连妆都还

没卸，他的跟包就冲了上来，说胡老板刚刚闹场了。尚世臣正在卸盔头擦汗，说他不刚刚还站在这里吗。那跟包气喘如牛，说胡老板没有离开剧院，去台下看戏了。“您演《拜山》时，人家台上黄天霸在那唱呢，他在底下跟着哼哼，结果越唱越响，人家旁边的观众很生气——戴着口罩没认出他来嘛，结果被拉走了……”

“嘿，胡老板估计是入戏了，黄天霸不是在唱‘不能到手也枉然’吗，胡老板也直喊了几声‘枉然’……”

尚世臣觉得头很紧，死命地摘扎巾，怎么也摘不下，反而越勒越紧，感觉脑袋都要勒爆了。“真他娘的，这烂扎巾！”他叫骂道，不知道自己此刻到底在生谁的气。

“人家当初可是演李玉和的呐。”他突然冲口道。

《连环套》的演出很成功，《海都晚报》夸赞尚世臣是“虎啸龙吟，铁嗓钢喉”，海都电视台来采访尚世臣，称尚世臣是未来虞剧花脸的领军人。尚世臣说现在能演戏就已经不容易了，有人都演不了戏了。

有一日，尚世臣往自己的练功房走去。那时的虞剧院已扩建了不少，长廊旁边堆满了废弃的盔头和把子，有个扫地大爷坐在石阶上抽烟。尚世臣不喜欢烟味，刺嗓子，便加快了脚步。

没走几步，尚世臣便听到有人唱戏。他觉得奇怪，就算有演员努力吊嗓子，也不该在这种地方，院里有的是练功房。他循声而去，在一堆烂把子后面见到了胡盛奎。他手拿一根烂枪，边唱边用枪打拍子：

讲什么雄心欲把星河挽，
空怀雪刃未除奸，
叹英雄生死别离遭危难。
满怀激愤问苍天。

虞剧院建在河边，傍晚的风从河上吹来，湿润且寒冷。尚世臣不由得打了个哆嗦。

胡盛奎像感觉到了什么，转过头来看到了尚世臣。尚世臣一时手足无措起来：“哟，老胡，唱戏呢？”

“唱戏呢！院长跟我说，等我身体好透了，要给我排一个新戏呢。”

尚世臣心里“咯噔”一下，下意识地攥紧衣角道：“老胡，你还是身体要紧。这新戏嘛，还是慢慢来，大不了咱们多来几次《拜山》呗。”

胡盛奎不再言语了，转过身去拉起了山膀。天空布满阴云，夕阳沉寂在灰白色的云絮中，好似一团冰凉的生铁。尚世臣吸了一口气，觉得空气凄冷无比。

七

尚世臣开直播的消息不胫而走。直播那晚，加了微信的戏迷朋友放爆竹似的，纷纷来问询。尚世臣不得不重复说同一句话。

吃完午饭，女儿帮他撑好手机支架，给他点开直播。尚世臣换了一件唐装，端坐在桌子面前望向手机。屏幕下方的评论区里出现了一大堆白白的字，尚世臣没戴老花镜——这是他的演出习惯，他从来不戴眼镜上舞台。他不得不凑上前去仔细看，然后一个字一个字地念出来：

“尚爷好！”

“见到尚爷真是太开心了！”

“尚爷成网红啦。”

女儿提醒他，说直播已经开始了，您跟他们说几句话。尚世臣扯了扯唐装，挺直背板，两眼盯着屏

幕道：“大家好，我是海都虞剧院的花脸演员尚世臣，很高兴在直播上见到大家，我这是第一次直播，很多功能还不会用，祝大家身体健康，福寿康宁。”尚世臣说这段话时，女儿已笑倒在沙发上。因为尚世臣将每个字都咬得字正腔圆，说话时脸上的颧骨一上一下地涌动。

评论区中的白色评论波浪般出现，有问尚世臣身体怎么样的，有让尚世臣唱戏的。尚世臣眯着老花眼说：“我也不会说话，我还是给大家唱吧。”他从抽屉里掏出一大沓纸，嘿嘿笑着坐到手机前，说自己啥都准备好了。女儿凑近一看，发现每张纸上都用黑色记号笔写满了唱词。“我知道有些看我直播的同志可能第一次看虞剧，还有些戏迷同志可能对花脸唱段不太熟悉，所以我专门为大家写了字幕，便于同志们理解。”尚世臣其实很久不说“同志”了，但遇到正规场合，“同志”两个字还是不由自主地吐出来。

尚世臣举起他写满唱词的纸，打开录音机开唱。那浑厚通透的声音，震得女儿捂上耳朵。尚世臣两手捏着“字幕”，端放在胸前，唱几句就换一张。有那么一瞬间，尚世臣觉得自己这样在密闭的屋子里捏纸的样子，像极了监狱里拍入狱照。

胡盛奎打来电话，已近黄昏。尚世臣正在阳台上，看西天的太阳一点点坠落。胡盛奎说他看到尚世臣的直播了，说这戏唱得真不错，就是这字幕不咋样。尚世臣问怎么不咋样。胡盛奎笑道：“你把纸放在胸前，那字幕都整倒了……”尚世臣仔细一想，哈哈笑起来。胡盛奎在那边嘟囔，说他也眼馋直播，就是不会弄。“等我儿子回来，我也搞直播，到时你也进来看我，这样我们就扯平了。”

几日后，疫情略有放松。女儿

带着外孙女来了。尚世臣结婚晚，女儿结婚更晚，导致他都快耄耋之年，外孙女才只有八岁。尚世臣其实想要个外孙，大了能接自己的班，唱花脸，女孩子只能唱唱旦角。但他仍经常教外孙女唱戏，最近一年外孙女的牙掉得跟尚世臣好有一拼，唱戏总是漏风。

外孙女毫无预兆地闯入尚世臣的直播，下方的评论区再次燃起来。这次，戏迷们疯狂地在评论区刷礼物，说让外孙女来一段，大家很想听听尚家人是不是都这么会唱戏。尚世臣笑着拉了外孙女的手臂，对屏幕说，那我们爷俩给各位戏迷同志来一段。

于是屏幕里便出现了一个老头，穿着印有国旗的唐装，由于没戴假牙，上嘴唇瘪了进去。他左手搂着同样缺牙的小女孩，右手握成手枪状，一边唱一边一下一下地戳自己的大腿打节拍。唱到最后一个字时，尚世臣突然捏住了外孙女的鼻子，把她鼻子往上提，以求找到花脸发音的共鸣点。外孙女仰头闭上眼……

这段直播被一个戏迷发到‘油管’，尚世臣对此一无所知。等他好不容易弄清“油管”为何物，他教外孙女唱戏的视频已在外网上火起来。女儿拿手机给他看，里面有一个高鼻梁的欧美男人一边听尚世臣唱，一边敲架子鼓，尝试着跟上尚世臣的节奏。女儿又点开另一个视频，里面一个黑得像鲶鱼一样滑溜的外国妞，身穿一条包臀裙，跟着爵士乐的伴奏声扭动腰肢，手捏话筒，唱着尚世臣教外孙女唱的那段。女儿说外国最近也封城了，老外也很无聊，所以看到这么可爱的老头教唱戏，他们可开心了。尚世臣看着屏幕中扭来扭去的黑女人，站起来捏了捏外孙女的脸，叹了一口气：“你外公我唱了一辈子的戏，没想到临入土了还火了一把。”他

转身往阳台走去，吴美娟拿着锅铲出来说怎么还要去唱戏，马上就要吃饭了，尚世臣说我不唱，我就去透透气。

阳台上的空气有一种奇怪的气息，树叶的苦香混杂着傍晚特有的咸味，其中还夹杂着丝丝消毒液的气味。夕阳将云朵染成粉色，在西山山顶挣扎着吐露光芒。阳台上的几盆花草由于疏于打理，都逐渐变成了令人厌恶的颜色，只有一条爬山虎吸附在墙壁上，绿得像玉如意。

他咳嗽了一声，给胡盛奎打了个电话，描述那些外国佬播放他教戏录音的事。胡盛奎愣住了，连声道，好家伙，还能搞到国外去。“以后，你就是网红外公啰……”听得出来这老家伙说话带着满满的嫉妒。

八

刷到胡盛奎直播，尚世臣戴上老花镜，仔细瞅了半天。没想到，胡盛奎居然彩妆上阵。他突然想起胡盛奎平时除了唱戏，还酷爱收集行头。他家的阁楼上，挤满了“戏箱”。多年前，尚世臣去他家，胡盛奎老婆说，人家家里多的是电视机，电冰箱，缝纫机，他们家多的是老胡的“五箱一桌”。现在，随便翻出一件穿身上，把舞一番，实在不算什么难事。更叫尚世臣吃惊的是他家居然有舞台般的背景。胡盛奎从落地布帘后面出来，他背后的墙面上，贴了张全是脸谱的布艺纸。尚世臣很不爽地觉得，胡盛奎分明准备了很久才直播，不像他瘪着嘴就开唱。

胡盛奎唱的是《连环套·拜山》。这戏本来在疫情前，虞剧院就准备让他们挂牌演出。封控后，

这老家伙倒一个人在家吃独食了。尚世臣不知道，这老家伙的儿子给他搞了什么玩意，居然整个人都能拍进去，他这边看过去，就像在看演出。

保镖路过马兰关，
一见此马喜心间。
若无有胆大的英雄汉，
不能到手也枉然。

胡盛奎开腔了。与他配戏的竟然是自己的声音。尚世臣吃了一惊，立马领会胡盛奎用了他们合录的卡拉OK版本。那个版本里，胡盛奎的原唱消音了，尚世臣那部分都还在。

忽听镖客讲一番，
此马可算兽中元。
若论大胆的英雄汉，
窦某可算胆包天。

尚世臣听着自己的声音，突然感觉这胡盛奎与自己真的是绝配。接下来，是大段的对白。胡盛奎道：“寨主，愚下讲的句句实言，寨主为何非言浮造？”尚世臣道：“怎见得非言浮造？”胡盛奎道：“既是梁千岁奉旨口外兴围，必然是兵多将勇，如同铜墙铁壁一般，寨主慢说盗马，连马面也是不能得见。”手机视频中，胡盛奎的表演端的卖力，好似台上与他飙戏。因为铁嗓钢吼，尚世臣越到晚年越红得发紫，胡盛奎却没他好运，身体的溃败，导致他很少上舞台，晚年偶尔演几场，嗓音虽好，扮相已远远败给了中生辈。他犹如被雪藏多年后，被挖掘出来，却已失去了一大批观众。只有一群三四十年的老戏迷，还追捧着他。不像尚世臣老少通吃，霸名中外了。

尚世臣看着进直播间的人数，眯着眼轻笑一声：“老胡，你这老

家伙，人气不够旺哟……”他舔着假牙，用粗大的拇指点了几朵花给胡盛奎。要他送贵重的“礼物”，那是万万不能的。“毕竟才开始呢，哪一天，你的粉丝超过我了，我不就没饭吃了嘛……”他嘀咕了几句，突然对着视频叫道：“好！”

那日晚上，他本想给胡盛奎打电话，工作狂女婿来了，陪着喝了不少酒，醉醺醺地老早睡下了。他怕胡盛奎会打他电话，晚上都没关手机。谁知胡盛奎只给他发了一条微信留言：“老尚，我也开直播了。现在，我们直播见！”下面是一张他的直播截图，密密集地有很多网友送的各种“礼物”。“好家伙，有你的。”第二日早上醒来，尚世臣对着胡盛奎的头像喷了一句，对方没有反应。“现在又各顾各，赚大钱啰。”他自语道。

噩耗传来，是在三天后。彼时，疫情略有松懈，小区里可以自由活动。隔两日，每户人家可以凭出入证去超市买菜。那日傍晚，尚世臣帮吴美娟杀鱼，有个戏迷发来三条微信，询问他胡盛奎突发脑溢血的事。尚世臣懵掉了。他哆嗦着，拨打胡盛奎的视频电话，没人接，又直接按拨他的移动短号，也没人接。他不得不联系虞剧院常务副院长，副院长在电话里劝慰道，尚老，不要着急。他也是上午得知消息，听说胡盛奎在家录视频时，像在舞台上演出一样走高调门，结果晕倒了，现在医院里抢救。“我们已经托了关系，找最好的医生。”副院长安慰道，他的叹息还是沿着话筒传来。

尚世臣搁下电话，往门外跑。吴美娟拉住他说你这会儿去有什么用，现在医院层层封锁呢。她把尚世臣杀完的鱼扔到水里，油彩般的红色在水里游荡，像残阳的余光蔓延开来。

那日的晚饭，尚世臣食不下

咽，只盯着米饭乱扒拉。他挑着筷子，把两颗鱼眼睛挖空了。手机响了。“将酒宴摆置在聚义厅上”的手机铃声如子弹射来。尚世臣接起电话，是胡盛奎的女儿打来的。“尚伯伯，我爸没了！”那条扣了眼珠子的鱼翻着惨白的肚皮。尚世臣扶住墙壁，不让自己倒下去。

夜深了。尚世臣仍坐在书房里发呆。他的书房没几本书，排了满墙的磁带，都是他七十年代末调回虞剧院后的成果。他几乎每唱一场戏，都要托人拿录音机在后台录，录完后回家一句一句听，给自己抠唱腔、抠咬字，这是他几十年如一日的习惯。

他从铁锈斑斑的架子上拿下一盒磁带。上面贴着一张橡皮胶，用蓝圆珠笔歪歪扭扭写着这张唱片灌录时间。三十年前的磁带已然老化，由于书房长期阴凉干燥，尚世臣估摸着还能放出来。他擦擦磁带盒上的灰，小心拿出磁带，把磁带的两个孔放在自己眼睛前，左边的孔对过去能窥见窗外的景象。尚世臣住的是海都的老小区，透过窗外的路灯，看过去并不繁华。城中村里住着一群来海都乞食的民工，他们睡得总是特别早，只有几条狗间或发出一种不知满足或是痛苦的怪叫声，偶尔还会出现一两声啤酒瓶碎裂的声音。他老了，眼神和手脚都不太方便，但耳朵依然灵敏，似乎对世界上一切的声音，他都格外敏感。

磁带右边的孔对过去刚好对在磁带架上，这排磁带架已用了很多年，铁皮脱落，露出斑驳怪诞的铁锈。尚世臣拨着卷边的铁皮，用舌头抵了抵自己的假牙，牙床和假牙的连接处开始松动，尚世臣多次想换一副又下不了决心——换一副假牙就要重新适应起来，会耽误唱戏。

尚世臣站起身看着琳琅满目的

磁带，这一排排磁带，酷似整齐的牙齿，其中偶尔会出现一到两张突出的光盘，就像尚世臣嘴里的智牙高耸突起——他以前也用一阵光盘，但光盘一旦哪里磕碰一下，整张就直接报废了，后来还是回归了磁带。近几年，市面上都没有录磁带的店了，尚世臣只好让女儿去网上录。

他把磁带放进录音机里，三十年前的磁带遇上十年前的录音机，要是能放出声音简直就是遇到神仙。尚世臣东调西调，怎么调都调不出来。窗外的天幕漆黑，好像大气层消失了一般，整个城中村陷入了一种可怕的死寂中，尚世臣的假牙已被他舔得几乎摇摇欲坠。他打算回卧室，录音机依然发出古怪的电流声，“嘶嘶”的声音和假牙与牙床共同挤压口水的声音格外相似。声音出来了，是《野猪林》选段：“肝胆相照永不忘。”“啪”的一声，磁带架上的一大块铁皮掉了下来，不偏不倚地砸在录音机上，碎成了数瓣。他心里暗叫一声：“老胡……”泪水已滑到唇边，渗入他的假牙缝中。

九

海都解封的第二天，虞剧院的公众号就发出新的演出预告：尚世臣的大轴《连环套·拜山》，时间定在半个月后。

演出那天，尚世臣去得很早。他说自己年纪大了，也好久不彩唱了，得先去熟悉起来。走台时，院里的几个领导都来了，抱拳对尚世臣说尚爷真是宝刀不老。尚世臣打着哈哈把这群人糊弄走了。但他总觉得不对劲，到底哪里不对劲呢，又说不出，他尝试着把自己的头勒得更紧了些。

想当年在河间谁不敬仰？

摇板一唱，下面的叫好声就起来了。海都观众的叫好声跟别的地方不一样，不只有“好”啊什么的，还有叫“嗨”的，甚至在叫倒好时还有叫“嗨”的，不过尚世臣这辈子还没有挨过“嗨”。

舞台上的灯光将台毯照得透亮，琴师也是愣了尚世臣将近四十年，琴弦与弓的摩擦，几乎要擦出火星子。尚世臣身穿开氅，足踏厚底靴，头戴硬扎巾，还戴了翎尾。舞台下的观众一个个都举着手机录像，甚至还有扛着单反的。尚世臣几乎要淹没在叫好声中，连琴师的伴奏声都快听不到了。

这次来演黄天霸的是胡盛奎的学生，年纪也不小了，扮相却依然清俊。尚世臣看着他，一举一动都有当年胡盛奎的风采。尚世臣演的窦尔敦拉住了黄天霸的手：

如此挽手而行，哈哈哈！

台毯在脚下，柔软得像蹦床。这厚底靴似乎也不是自己的，尚世臣总觉得脚下打晃，每迈一步都心惊胆战，可旁边的那“黄天霸”却走得飞快——他娘的，这年轻就是好。他给“黄天霸”使了个眼色，想让他走得慢一些，可是“黄天霸”似乎没有要慢下来的意思。尚世臣想起胡盛奎，如果自己现在牵的是胡盛奎的手，大抵是能注意到自己眼神的。

剧中的窦尔敦已经拉着黄天霸上了山，两人端坐在舞台上，一来一往，倒也还算默契。突然，鼓点声停了。尚世臣觉得奇怪，可那“黄天霸”却抱了抱拳，张开了嘴：

寨主，众位英雄听者……
保镖路过马兰关，

一见此马喜心间。
若无有胆大的英雄汉，
不能到手也枉然。

声音好似来自无边的旷野，尚世臣认出，这已经不再是现场唱出来的声音了，这是胡盛奎早年的录音，录音的那一场，好像也是自己扮演的窦尔敦。

胡盛奎的声音像静电在他周身盘旋，尚世臣浑身颤抖，硬扎巾上的绒球都快被他晃得要掉下来。他尝试着让自己平静下来，可是台下观众的掌声却再次响起。他不知道这掌声是给自己的，还是给那个“黄天霸”的，或者是给胡盛奎的。

剧情在推进，戏也逐渐进入高潮。尚世臣虽说身体一直不错，毕竟七八十了，他的呼吸开始急促，里面穿的水衣子和胖袄之间总觉得不熨帖——水衣子犹如一块涂满油的番茄皮，夹在自己松弛的皮肉与僵硬的胖袄间。脸上的油彩让他眼角的瘙痒越感明显，他觉得自己确实老了。

台下依然不停鼓掌，肆无忌惮到不分好坏的地步。尚世臣努力听着伴奏中的鼓点声，浑身发热，感觉血都要涌上大脑，撑得眼球都要爆了。

若论大胆的英雄汉，
俺窦某可算胆包天。

突然，尚世臣觉得嘴里一松，当它用舌头去触碰假牙，发现自己的假牙似乎不在位置上，像一个口袋松松垮垮垂了下来。只要舌头一动，假牙坚硬的牙床就摩擦到上颚。尚世臣顿然慌得心像掉进了盐水里。果然，当他换气时，他的假牙连着口水“噗”地从嘴里喷出来，像一坨垃圾被甩到土黄色的台毯上。此刻，戏正演到高潮，尚世臣一下子就脱板了。只听得耳边

“嗡”的一声，天旋地转，眼前的观众席犹如电风扇狂舞起来，下面像被人抽去了脚筋，体内的每一根骨头似乎都在化成稀泥。他努力不让自己倒下去。他不知道自己还有没有在唱戏，只是嘴巴依然在动，声带依然在震。

汗珠密密麻麻在后背滚动。尚世臣不知道为什么这烂假牙要在这个时候掉，为什么自己不唱戏时这牙跟老赖似的，嵌自己嘴里，一唱戏就乱跑个没完。按道理说，台下的观众这时应该叫倒好，可他们却还在疯狂地叫好。

唉，说将起来，侠义英雄，出自少年，俺窦某真正的老迈昏庸了……

返场时，尚世臣刚刚从眩晕中缓过劲来。走上台，现场的工作人员想搀他一把，他却推开工作人员。假牙被人捡了回去，黏满了台毯上的毛，再也戴不上去。所以尚世臣的上嘴唇直接瘪了进去。台下依然在叫好，有叫“黄天霸赔牙”的，有叫“爷您健康着”的，尚世臣努力睁了睁眼睛，瘪着嘴说：

“我还‘胆包天’呢，牙都掉了！”

十

尚世臣打算去种牙了。

那日，有个戏迷给尚世臣送水果。这戏迷是个医生，尚世臣问起说医疗圈子里，有没有好一点的牙医，种牙能结实一点的。那戏迷正往屋里搬桃子，头也不抬地说那当然是老胡他们家。

“老胡？在哪里？”尚世臣冲洗

着自己的假牙，如惊弓之鸟。现在一提到“胡”姓，他就会莫名地心跳加速。

“市政府西边的那个小区呗。”那戏迷放好水果，拍了拍手。“虽是家私人诊所，不过质量确实很好，海都的有钱人都去那里。”尚世臣沉思了很久，说还是种吧。

之前，虞剧院给他打过招呼了，电视台想给胡盛奎拍个音配像的纪念专辑，用他们盛年时的录音，胡盛奎的部分由他的弟子顶替，尚世臣则自己表演对口型。他一想，你《拜山》吧，瘪着个嘴巴，不要说没了窦尔敦的气势，就是髯口都架不住。再出洋相，不但对不起胡盛奎，简直就是在寒碜自己了。

尚世臣来到诊所，已是下午三点。又是一个太阳明晃晃的午后。他走进诊所，两个女护士正在聊天。尚世臣说自己来种牙的，早预约过了，然后把手机掏出给她们看——尚世臣的预约记录是他让戏迷帮他搞的，他自己根本打不开。

拍完X光，坐在诊室里，空调冷风巴掌一样拍在尚世臣脸上，吹得他脸生疼。医生拿着X光片给尚世臣看，尚世臣其实挺不愿意看X光片的。X光片上，自己的嘴就像一个巨大深邃的洞穴，几颗牙齿不安地蜷缩在洞穴一隅，又长又细，扔牌桌上顶个幺鸡。尚世臣甚至怀疑那不是自己的牙，而是刺在自己嘴里的一把刀子。

医生问尚世臣多大年纪了，尚世臣说七十八。医生笑道，您这年纪，我们一般是不太建议再去折腾牙齿的。尚世臣说我是演员，唱戏的，没牙我唱戏漏风。那医生对着阳光再看了一眼片子，摇摇头又坐下。

尚世臣突然一拍桌子唱道：

将酒宴摆置在聚义厅上，
我与同众贤弟叙一叙衷肠。
窦尔敦在绿林谁不尊仰，
河间府为寨主除暴安良。

那医生突地弹跳起来，靠着墙，如遭雷击。旁边的两个护士，捂住耳朵，像遇上了爆竹。只有隔壁诊室传来叫好声，“好，真好……”尚世臣探头望了望，发现一个年近七旬的老头子在牙椅上仰躺着，时不时往旁边的小托盘里吐一下口水。

那位医生惊魂之后，嘘气道：“您果真是艺术家，哎呀，这不假……可是您看，您这牙，就算今天开始种，要种到您不漏风，起码得好几年，您到八十多了还不退休吗？”

“退休？你让我退休！”尚世臣一把从医生手里抢过片子。“你再说一遍，让我退休？”他开始揉搓片子，片子是用铜板原纸打印的，揉搓起来非常困难，尖锐的纸边将尚世臣的手划得生疼，他一把将片子扔在地上。

“我退休？你不让我种牙，我他娘的偏要种。我八十不退休，我九十也不退休，我要唱到一百八十岁！我才唱了几年啊，就不让我唱了！”他竖起手指头，在半空中上下挥舞着，步履趑趄从诊所跑出来。尚世臣已经很多年没有这样跑了。他跑到诊所外面，腿就开始发软，像踩在棉花上。他知道自己的血压已像海啸涌了上来，但他并没有停下来。

他感觉自己要成为第二个胡盛奎了。

天边的夕阳如陨石，“轰”的一下坠落进了西山的山谷里，连最后一丝光亮都没有了。

劝生者

胡春雅

1

“孩子，爸爸刚刚梦到你了。梦里的你好像就是这张照片的年纪，七八岁的样子，我和妈妈一起陪你在公园里放风筝，你看着风筝越飞越高，兴奋地大叫着，好开心。”午睡乍醒，捧起了案头的照片，凝望着冯云驹绽放着灿烂笑容的小脸，冯承涛情不自禁地伸手轻抚着。只是他没有说出来的是，梦里风筝却突然断了线，眼睁睁看着它飘飘荡荡飞向远处，却不知最终落在了哪里。泪水不觉又侵袭了冯承涛的双眼，缓缓摘下了被模糊了的眼镜，他深深地，深深地长叹了口气。

虽然还不到五十岁，可是长期的内心煎熬和失眠，早已使他满头花白。去理发店的时候，那个长得有点像冯云驹的小伙子几次提议他染个色，他都毫不犹豫地拒绝了。他执拗地，顶着这满头让他看起来至少苍老了十岁的花白头发，痛苦地活着。

冯承涛一直清晰地记得那个早晨。五点五十分，他起床的时候，看见冯云驹已经在卫生间洗漱了，看了下冰箱，没有什么做早餐的食材了，于是和儿子说：“云驹，家

里没你喜欢吃的了，你去外面买吧？”

“好。”他从镜子里看见冯云驹正在刷牙的手停顿了一下，然后含着满嘴的泡沫应了一声。

“爸爸早上有个文案要赶一下，就不送你了。”晚秋的江南，早晨的空气里已是浓浓的寒意，冯承涛一边拿了件厚外套穿着，一边和从卫生间出来的儿子说。

“嗯。”已经穿上了冬装校服的冯云驹答应着，他轻蹙的眉宇间笼罩着一片淡淡的愁云。前一天期中考试成绩出来，他退步了不少，被班主任在班上点名批评，他妈宋茜也气得这会儿还在床上，他的落寞也正常，这几天正忙着的冯承涛没有多想。

“钱还有吗？”看着冯云驹从房间里背着书包出来，冯承涛突然发现十三岁的儿子已经快和自己齐眉了，不由愣了一下。

“还有。”郁郁寡欢的冯云驹像蚊子似的应了一声，又回过头来看了父亲一眼，换了鞋，就默默地打开家门走了出去，没有说再见。

洗漱完的冯承涛打开电脑大概十五分钟的时候，宋茜匆匆从房间里走出来问：“哎，儿子还没有出门吗？”

“早就出门了啊，这会儿应该还在路上吧。”冯承涛看了看时间，快六点半了。

“不对啊。”本来因时间晚了着急出门上班的宋茜又看了下冯云驹的电话手表定位，显示还在本小区里。

“是不是他没戴手表？”听她这样说，冯承涛坐不住了，赶紧起来去他房间查看，“没有啊。”

宋茜拨打了冯云驹的电话，没有关机，但一直无人接听。“老冯，儿子会不会出事啊？”宋茜的神情明显慌乱了起来，带着哭腔问。昨天被点名批评后，有学生看见冯云驹躲在角落里哭泣，跑来办公室告诉了她。当时她自己的心情也不好，尤其是看着那个孩子得了年级第一的同事春风满面地在和老公打电话报喜。已经初二了，这个时候成绩下滑严重让她有点着急，也有点恨冯云驹的不争气，所以没有理他。只是此刻，她有很强烈的不好的预感。

几乎同时，夫妻俩夺门而出。在下面小区里找了一圈没有任何收获，宋茜去小区旁边的早餐店找了，冯承涛却是一个激灵直往上冲。在六楼的电梯间里，只感到后背发凉的他直觉般地伸头从窗户往下看，二楼的平台上分明躺着一个人，看那衣服的颜色，和半个多小时出门的冯云驹一样。

虽然那是校服，可冯承涛的心却狂跳了起来，冲到二楼的他发疯般用尽全力拉开了防护栏，跳进了

平台。那上面躺着的，赫然是他的独生子冯云驹，他的头旁边，是一大滩触目惊心的鲜血。魂飞魄散的冯承涛颤抖着双手打了120，又拼命给儿子做起了心肺复苏。120到的时候，冯云驹的手已经冰凉了，医生检查了一下后，对着冯承涛摇了摇头。随之而来的宋茜，看见眼前的一幕时，发了疯似的尖叫着，抱着冯云驹哭喊着他的名字，可是此时的冯云驹，已然没有了任何反应。

2

收拾了一下自己，重新把眼镜架在了鼻梁，冯承涛到书房泡了杯茶，然后点燃了一支烟。蓝白色的烟雾，飘飘袅袅，如同一个个鬼魅，在他面前一圈一圈地缠绕扭曲着，使他的心情跌到了无尽的深渊。

儿子出事后，冯承涛和宋茜都陷入了无尽的痛苦和后悔中。宋茜后悔在这个超卷的时代里，她不知不觉被裹挟着前行，作为冯云驹的数学老师，因为怕他落后，平时对他过于严格，却少了关怀和慈爱。而冯承涛责怪自己一直忙于工作，忽视了青春期儿子的心理健康。他更恨自己那天早上让冯云驹饿着肚子出门，又没有送他。明明知道那个时候孩子情绪低落，如果让他在家里吃好早饭，自己开车送他去上学，开导开导，那么悲剧可能就不会发生了。这样的设想让冯承涛后悔得一次次心痛如绞，原本不碰香烟的他开始一支接一支地抽上了。夜深人静的时候，在烟雾缭绕中，他一次次幻想，期待着冯云驹会和以前一样开门回来，他只是累了，出去逛了一圈。可是每次清醒以后，痛苦就似千万只蚂蚁在啃噬着

他的五脏六腑，把他的心撕裂成了无数的碎片。面对儿子的遗像，他无数次喃喃自语地说着对不起，爸爸把你弄丢了。

书桌上沉寂多日的冯云驹留下的电话手表突然伴着提示音震动了一下，它的出声告诉冯承涛那个QQ群有人说话了，因为他设置只开了那个群的消息提示。

为了多知道一些儿子最后的心路历程，冯承涛在他留下的遗物里寻找着蛛丝马迹。可能是冯云驹怕父母不能及时发现自己刻意保护的吧，他的电话手表从高空坠落后居然没坏。在查看它时，冯承涛发现儿子把很多聊天记录类的痕迹都清空了，但其中的一个QQ群引起了他的注意，这个名叫“涅槃重生”的群里只有五个人，差不多都是同龄的孩子，平时很少有人说话，但只要出声，基本都是一些消极的，令人窒息的话题，可见现在的孩子活得多累。

而此刻，群里有个叫赵吉的孩子发了一条：“涅槃真的可以重生吗？”

“不好，这个孩子可能要做傻事！”冯承涛一急，猛地站了起来，因为太急，他的手碰到了桌上泡着菊花茶的玻璃杯，“咣”地一下，杯子掉了下去，碎片四溅，那几朵已经被浸泡开的黄山贡菊如同幽灵般呈现在冯承涛面前，一如送冯云驹走时。

来不及去处理地上的一片狼藉，冯承涛点开了那个孩子的头像，急切地发过去：“可以谈谈吗？”

“冯冯，还记得我们上次的约定吗？”等待是焦灼而漫长的，冯承涛以为的很长时间，其实还不到两分钟。只是对方回过来的这话让他很是震惊，“冯冯”是冯云驹为自己取的网名，字少事大，由这十几个字，他立马断定对面的那个孩

子曾经和冯云驹有过交集，或许他知道一些冯云驹曾经历过的心路。于是他从单纯的想帮助这个孩子，又加上了另外一个目的。

“记得，我们，见一面吧？”两个孩子还曾有过约定，什么约定？冯承涛更意外了，他犹豫了一下，撒了个谎。根据以往的聊天，他知道群里这五个孩子，基本都是同城的。

“好，我发地址给你。”赵吉回过神来。

3

此时，已是周六午后一点半多了，冯承涛急匆匆出来的时候，明晃晃的太阳照得他有些晕眩，几乎是跑步到了自己车边的他，一摸裤袋却发现匆忙中忘了带车钥匙，于是赶紧又折回去取。

等他到达约定的奶茶店的时候，店堂里冷冷清清的，右边靠窗的位置上坐着一个和冯云驹差不多年龄的男孩。似乎已经很久没有修理过的头发有点点长，俊朗而瘦削的脸上，那双让人感到冰冷而又有些忧郁的眼睛仿佛没有焦距。

“你是赵吉？”这个孩子显然在出神，以致冯承涛到了眼前都没有发觉。

“你是谁？”正陷入沉思中的赵吉看见眼前突然出现的这个中年男人，很是意外。

“我是冯冯……”冯承涛才说了一半，便被意识到了眼前的人是个冒牌货的赵吉愤怒地打断了，“你骗我！”情绪激动的他站起来吼了一声，转身准备离开。

“孩子，冯冯已经走了，我是他爸爸。”冯承涛急切地叫住了他，说出了自己的身份。

“走了？什么意思，冯冯去哪

里了？”赵吉猛地转过身来，吃惊而又惶恐地。

“冯冯已经永远离开了我们，去世了。”冯承涛迟疑着，又加了两个字，“跳楼。”

“什，什么时候的事？”意外来得实在太突然，如坠梦中的赵吉实在无法接受这样残酷的事实，他惊惧地，有些结巴地追问。

“已经快半年了，去年十一月二十日。”每次一想起这个日子，冯承涛的心都会隐隐作痛。

“不可能，过年的时候他还在群里说过话，给我们发过红包。”赵吉如释重负地，大声地反驳着，“你到底是谁，为什么要骗我？”

“孩子，那是我，不是叔叔故意要骗你们，我只是希望你们中不会有第二个冯冯。”冯承涛心情沉重地说，他的眼中写满了痛楚。

“不，冯冯……”赵吉终于相信冯承涛说的是真的了，他跌坐在椅子上，大叫了一声，然后伏在桌子上，把头埋进了双臂里，呜呜咽咽地哭了起来。

冯承涛没有马上去安抚他，看着眼前这个失声痛哭的孩子，泪眼朦胧的他仿佛看见了曾经的冯云驹。在他毅然决然地决定跳楼之前，他也曾经无助，伤心过吧？只可惜，在他痛苦挣扎的时候，他是孤独的，作为父亲的自己全然不知，可能，还做了雪上加霜的事。

在赵吉的情绪渐渐平缓下来之后，告诉了冯承涛他和云驹之间的故事。

两个孩子是在一次数学竞赛中认识的，他们被另外一个孩子拉入了一个群里，那里都是一些有抑郁倾向厌世的孩子，彼此负能量而且越陷越深。因为他们几个是同城，所以另外组建了一个小群。赵吉和冯云驹曾经私聊过几次，两个别人眼中的优秀孩子，却一样活得很

累。

云驹曾经告诉赵吉，他喜欢画画，向往那种背着画夹，如徐霞客般可以云游四海的生活。可是他那当大学教授的父亲和中学老师的母亲，却把考重点高中当成了他唯一的目标，尤其是妈妈。作为数学老师，宋茜对冯云驹的要求是每次考试都得前三，否则就算考砸，但她从来没有问过冯云驹是不是真的喜欢数学。他们一起参加的最后一次数学竞赛，赵吉得了一等奖，冯云驹却没得奖，都说他失手考砸了，可是赵吉知道，其实云驹是故意的，他把明明会的大题都留了白，说没意思。

还有一次，现在推算一下，应该就是在云驹出事前一天的晚上，他找赵吉聊天，说自己期中考试考砸了。这次他其实很想考好，每天五点不到起床，晚上刷题更是不到十一点不睡觉，但就是考砸了。他说他永远忘不了，成绩出来时，他妈看他时眼中的那份失望，她肯定觉得自己让她丢脸了。才初二上半学期，离中考还有很长很长的时间，他突然不知道后面的日子该怎么过了。

那天，赵吉的情绪也很低落，因为他刚刚亲眼目睹父母又大吵了一架。他爸赵继平自从失业，被迫做起了职业股民，可家里的财富并没有如他先前所描绘的那样快速增加，反而是越来越少。他妈孙亦茹一个人上班，压力可想而知，她曾几次劝赵继平放弃一夜暴富的幻想，安安份份去找一份工作，可是赵继平就是听不进去，一向自负的他觉得自己是有水平的，就是缺少了点运气。而随着亏损越来越多，他的脾气也越来越大，越来越敏感，动不动就和孙亦茹一顿大吵，说她就是势利，虚荣，嫌弃自己失业了，甚至有好几次还喝醉酒摔起了东西。孙亦茹好几次咬牙切齿地

说，如果不是为了赵吉，她死也不会再和赵继平过下去。而每次看见孙亦茹偷偷地在哭泣，赵吉心里都会有一种负罪感，觉得是自己拖累了她。这样周而复始的生活，令赵吉窒息。

那天，感觉生无可恋的他们曾相约，如果有一天实在坚持不下去了，他们一起走，一起离开这可怕的人世间。

4

“叔叔，带我去看看冯冯吧。”沉默了片刻之后，赵吉这样说。

“好。”冯承涛有些意外，但他没有丝毫的犹豫，马上就答应了。更让他意外的是出发前，赵吉特意去附近的花店给冯云驹买了一束向日葵，并坚持由他付钱。

从小喜欢梵高的冯云驹曾经画过一幅向日葵，画中蓝色的天空和明黄色的向日葵形成了强烈的对比，而跳跃在右上角的一抹红日，更是让人感受到了生命之火在燃烧。冯云驹曾说，他喜欢向日葵，喜欢它的向阳而生，永远充满活力。

看着赵吉眼中蓄满了泪水，小心翼翼地把向日葵放在了冯云驹墓前，冯承涛想起了儿子与自己讨论过的向日葵的花语：沉默的爱，忠诚。他感动于两个孩子间的这份默契与相知，也更愧疚于自己的疏忽。他更突然想起了冯云驹出事那天，临出门前，他曾回头看了自己一眼。原来那是他在和自己告别，那也是他最后也是唯一可以挽留儿子的机会。可惜，那无形中隔在他们父子间的一道无法逾越的鸿沟，切断了这微弱的信号，使冯承涛抱憾终身。

在冯云驹的墓前，赵吉告诉了

冯承涛自己在群里发出那句话的原因。

快中午的时候，孙亦茹无意中从赵继平打开的电脑里看见了她的股票帐户，从最初的八十多万元，到现在只剩下了不到三十万，孙亦茹当场就崩溃了。而闻声从卫生间出来的赵继平面对妻子的责问，并没有任何认错的态度，反而恼羞成怒地指责孙亦茹偷看。又气又伤心的孙亦茹一把掀翻了他的电脑，赵继平冲上去阻止未果，甩手就是一个巴掌打在了孙亦茹脸上。孙亦茹哀嚎了一声，抚了一下自己被打的脸，盛怒之下的她仿佛化身成了母夜叉，疯狂地朝孙继平扑了过去，于是两人扭打在了一起。

从自己房间闻声出来的赵吉还没有从孙继平炒股亏了五十多万的震惊中回过神来，转眼便看到在扭打中撞到了桌角的孙亦茹额头鲜血直流，心中一慌的他冲了过去，一把推开了孙继平，冲他大吼了一声：“别闹了，你还是不是男人？”

战斗中的双方显然忘记了赵吉的存在，看着平时沉默寡言的儿子突然像只发威的狮子般咆哮着出现在眼前，不由双双愣在那里。

“妈，你和他离婚吧。”帮孙亦茹简单地处理了一下伤口，赵吉异常冷静地开了口。

“臭小子，你说什么呢？”赵继平看着孙亦茹流血的内疚感立马被儿子的语出惊人冲到了九霄云外，他意外而又恼怒地斥问。

“你觉得我们家还像一个家，还是觉得你们这样的婚姻还有意思？”赵吉目光似刀般冷冷地看了赵继平一眼，他知道，在他们一次的争吵中，自己的这个想法，其实由来已久。

“你混蛋！”这天下居然还有劝父母离婚的孩子，感觉颜面扫地的赵继平情急之下又是一个巴掌“啪”地甩了过去。

“你才混蛋！”赵吉惊愕地抚着自己的脸，记忆中，从小到大，这是他第一次挨打。他并没有哭，只是用含着恨意的目光狠狠地瞪了赵继平一眼，然后夺门而出，不顾孙亦茹的哭喊。

只是出了家门的他发现自己其实无处可去，独自在河边坐了几个小时的他异常沮丧，心中又有了厌世之念，于是在群里发了那句话。

5

暮色四合。金色的余晖笼罩着冯云驹的墓地，仿佛披上了一层眩眼的纱衣。墓碑前，清明时祭祀的蜡烛没有完全燃尽，两根孤立着的烛芯前，是两行红色的如泣似诉的烛泪。冯承涛用随身携带的瑞士军刀，细心地，把这些都清理干净了。然后，和赵吉一起，同冯云驹告别。

知道赵吉没有吃午饭，家里那个样子，冯承涛怕他回去连晚饭也不能好好吃，就给宋茜打了个电话，告诉她自己不回家吃晚饭了，又和赵吉说：“给你妈妈打个电话吧，她会担心的。”

“嗯。”在小河边的时候，孙亦茹给赵吉打过电话，只是当时赵吉并没有接，只回了信息给她。这会儿他很听话地给正着急的孙亦茹打了电话，告诉她自己晚饭后会回家。

冯承涛把赵吉带到了冯云驹生前很喜欢的一家特色小饭店里，这家店有个很有意思的名字，叫“小食光”。去洗手的时候，冯承涛隐隐从赵吉卷起的袖子里看见他左手臂上好像有伤痕，猛然想起最后给宋云驹擦拭的时候，他的手臂上也有类似的伤痕。

“可以让叔叔看看你的手臂

吗？”吃完饭，回到车里的时候，冯承涛有点小心翼翼地和坐在副驾驶室的赵吉说。

赵吉犹豫了一下，轻轻撸起了自己左手长袖T恤的袖子，那上面，有很多的伤疤，甚至相同的位置，旧的伤疤一次次被新的覆盖，看起来触目惊心。冯承涛心中一沉，抓起他的另一只手，也有，但少了很多。

“冯冯手上也有，为什么？”冯承涛心痛地问，“是不是你们都遭遇了校园暴力？”

“不，叔叔，冯冯和我一样，都是自己弄的。”赵吉低着头，轻声说。

“自己，为什么？”冯承涛更加迷惑地。

“我想我和冯冯，应该都有抑郁症。”赵吉又犹豫了一下，要过冯承涛的手机，找到了自己曾看过很多次的关于青少年抑郁症和自残的网页，递给了他。

看着看着，冯承涛的心情愈来愈沉重，他无法想象，这些曾经在他眼里衣食无忧，本应青春阳光的孩子，是怎样一次次，用刀片割手臂，把自己弄成伤痕累累的。

“你父母知道吗？”看完后点了下收藏网页，沉思了一下，冯承涛转头问。

“不知道，我爸一心都在他的股票里，我妈太忙了。”赵吉轻轻摇了摇头。

“自己去看过医生吗？”冯承涛的声音异样的温柔。

“我和冯冯提起过，可是我们不敢，可能需要很多钱。”赵吉又低下了头，拨弄着自己的指甲。

“孩子，对不起，原谅我们这些做父母的粗心。”冯承涛叹了口气，伸出手去，拍了拍赵吉的肩膀，“让我去和你爸爸妈妈谈谈，好吗？”

赵吉很意外冯承涛的提议，他

那原本有些呆滞的神情有一刹那的慌乱，更逃避了与冯承涛的对视。

“孩子，相信叔叔，为你，也为冯冯。”冯承涛轻抚着赵吉因为过长而使他显得有点点邈邈的头发，用坚定的目光看着他。

赵吉足足犹豫了一分多钟，双手不停地摆弄着自己的大拇指指甲，但终于，他那原本怯弱的目光在冯承涛的鼓励下渐渐有了光彩，虽然轻声但却勇敢地“嗯”了一声。

6

他们到赵家的时候，已经修好了电脑的赵继平还是埋首在他股市的红绿K线中，赌气躲在房间里的孙亦茹闻声走了出来，看见一个陌生男人陪着赵吉回家，他们的眼中都写满了疑惑。

冯承涛示意赵吉回自己的房间，然后从自我介绍开始，与他们夫妇进行了长达两个多小时的沟通。他从赵家起身的时候，孙亦茹含着眼泪叫赵吉出来相送。

“放心吧，爸爸妈妈是爱你的，他们心里都只有你，原谅他们，一切都会好起来的。”两个人出来的时候，冯承涛安抚着赵吉，叮嘱道，“有事随时来找叔叔。”

“嗯。”赵吉默默点着头，看着冯云驹一步步走远，他突然有些激动地喊了一声，“冯叔叔！”

眼眶有些湿润的冯承涛闻声停下了脚步，转过身去，赵吉跑了过去，拥抱住了他，哽咽着说：“谢谢您，也请您多保重。”

冯承涛那些在眼眶中打了无数次转的泪水，终于一泻而下，他紧紧地，紧紧地，拥抱住了赵吉。恍惚中，他感到自己抱住的，是失而复得的冯云驹。

这一晚，冯承涛又失眠了。儿子走后，他和宋茜相对无言，唯有泪千行。他是上半夜睡不着，而宋茜每天半夜醒来就辗转着再也难以入睡，于是就分房了，他搬进了儿子的房间里。

半夜里，淅淅沥沥地下起了雨，越来越大。冷雨敲窗，一声声，凄凄惨惨戚戚，如泣似诉。冯云驹的身影冯云驹的脸，一次次地在迷迷糊糊的冯承涛眼前晃动。

第二天一早，他刚醒来，就收到了赵吉发来的消息。他说昨晚他走后，父母与自己也进行了一次长谈，他们都向自己道了歉，尤其是赵继平，他说自己接受已经亏损的事实，等周一开盘就把手上的股票全都卖了，然后销户，从此退出股市。他更向母子俩保证，会重新找个踏踏实实的工作，以后再也不犯浑和孙亦茹争吵了，只是也请他们娘俩不要再提离婚的事，他们是他生命中最重要的人。赵吉还说他刚知道冯云驹已经走了的那一刹，曾经怪他没有履行两人间的诺言，没有叫他一起。但是现在，他感谢冯云驹没有叫他，更把自己的父亲引到了他面前，给了他生的希望，让他还有机会知道，原来父母是爱自己的。他也答应去看医生。

赵吉还告诉冯云驹，今天他会找“涅槃重生”里另外三个小伙伴好好谈谈，并解散那个群。另外，他还邀请冯承涛进了冯云驹很早前就退出了的那个叫“美丽新世界”

的大群，那里有更多像他和冯云驹这样消极抑郁的孩子，他筹划着，请冯承涛给这些孩子上一堂网络课，说说冯冯和自己的故事。他想让他们知道，冯冯冲动的纵身一跃后，给父母留下了怎样的悔恨和痛苦。他也想告诉他们，有些时候，父母其实不是不爱他们，只是理解有误区，沟通有障碍。他说他要像冯承涛一样，做个“劝生者”，让更多在困境中的同龄人学会坚强，珍惜自己的生命，而不只是逃避求解脱。

“叔叔，你和阿姨还年轻，给冯冯生个弟弟或妹妹吧，他一定很后悔离开了你们，可是他已经回不来了，让弟弟或妹妹，代替他陪伴你们吧。”

看见这几行字的时候，冯承涛的泪水再一次决堤了，他羡慕赵继平和孙亦茹可以改变自己，弥补并陪伴孩子，而他和宋茜，永远永远失去这样的机会了。

昨天的残局，冯承涛晚上回来的时候，宋茜已经收拾干净了，并在书桌上给他准备了一个新的杯子。此刻，平静下来的冯承涛起来泡了杯茶，看着那一朵朵贡菊在透明的玻璃杯中慢慢地慢慢地展露开来，望了望墙上冯云驹的遗像，点开了iPad里“总在记忆里”的文档，写下了：孩子，爸爸永生不会自我原谅，但会慢慢原谅那些曾伤害过你的人。你就像那只断了线的风筝，把你弄丢，是爸爸一辈子的痛。以后，爸爸会努力做一个“劝生者”，帮助更多像赵吉这样的孩子。古有守孝三年，爸爸也要为你喝三年贡菊，记录三年文字，送你远行……

同心圆

邵 益

春末夏初，空气中浮动着蓬勃的草木气息，花香袭人，慵懒舒适。

晚上，柳莺练完瑜伽，一时兴起推开衣帽间移门，套上搁置许久的牛仔半身裙，吸气收腹拉上拉链，配以米色短袖针织衫，整个人瞬间轻盈明亮。背挺了，腰间肌肉结实了，几年的坚持颇有成效。随手掸掸男人的衣服，嘴角一掀，关上门。

他厌倦了朝九晚五，揶揄自己像只穿西装的猴子。女儿上学后，独自跳槽到私企。一路狂奔干到高层，加班开会应酬，时间的海绵挤了又挤。每次到家踢掉鞋子，甩去外套，四仰八叉。去上山砍柴还是下海捕鱼了？柳莺纳闷。

这周到外地出差，不必掐分算秒等他回来，轻轻吁了口气。柳莺踱到客厅，一切井然有序，都在自己的位置。鞋跟朝外一列排齐，衣服帽子挂衣架，杂志书本在茶几。地面无水渍，桌上没有捏成一团团的纸巾，茶壶洁净，水杯有盖。前天飞机落地，两人通过信息，昨天傍晚男人来过视频电话，今天默契地都没联系。

柳莺双脚一踮跳进沙发玩手机，消去一个个红点后刷起朋友圈。两分钟前，小妹妮子发了张怒发冲天举棒敲桌的卡通图。不开心了？柳莺读高二时，她意外出生了，父母一改往日的严厉，从认字讲故事到辅导作业，倾注所有的温

柔和耐心。她小时候把情绪挂在脸上，如今晒在朋友圈上，或许快递延迟儿子淘气，或许妹夫阿军因为打游戏忘记买菜，无非琐碎日常。点了两个拥抱表情包，继续划屏幕。

手指暂停在办公室同事梅梅的一条丝巾，配文：大哥，不要探究问题发生的原因，去解决它，行不？！两人新婚燕尔，如胶似漆，但摩擦不断，估计又起争执了。柳莺不禁莞尔，已记不清上一次和男人吵架愠气的具体时间。女儿上大学后，像赶培训班的孩子，充实而忙碌。周二晚上瑜伽课，周四下班到美容院泡澡做面膜，周六上午学古筝，下午形体健身，周日去社区医院艾灸。时常和好友跟随视频博主打卡附近的美食美景，是婚后最惬意的时光了。

今天一起在食堂吃午饭，梅梅愤愤不平，调羹敲得叮当响。她一年四季喜欢搭配丝巾，以前在家里，走到哪丝巾搁到哪，母亲会收集起来。现在已万分注意，出门前仍找得团团转。老公不停地问：想想，仔细想想，放哪了？一次两次，三次四次后，她徒然提高八分音量：如果记得，还用找？！气氛霎时降到冰点，把两人焊在原地。

他们恰似两个半径相等的同心圆，叠加重合，不允许有缝隙。奇怪，上初中时最怕数学老师，一做几何题就头疼，却没有由来想到这个。

手机铃突兀响起，662，是小

妹。“姐……姐，晨晨发烧了，幼儿园回来37……37.3度，现在38！吃的全……吐了！”牙齿打颤，声音支离破碎。“可能还会烧上来，赶紧去医院！”柳莺一惊，直起身。季节更替，气温不稳，婴幼儿难逃细菌感染或咳嗽发烧。女儿直到上小学才好一些。“阿军不在？”“没了！”妮子硬声砸来，柳莺稍稍移开手机：“你们去小区门口等，我马上过来。”外面飘起了细雨，沾到脸颊脖颈，撩起一层凉意，不由抱紧双臂。小妹结婚时，父母作主把房子买在柳莺家附近，有事能互相照应。

见到妮子，柳莺心尖一个踉跄，滋生怜悯。长发胡乱散着，雨水模糊的眼镜悬在鼻尖，一手托住趴在背上的晨晨，一手举伞勾包。下半截裤子湿漉漉的，贴在腿上。柳莺赶紧接过孩子，抱上后座。“什么都指望不上！明明知道儿子不舒服，还要出去？！怎么会碰到这种人，倒霉透了！”妮子“唰唰唰”抽完半盒纸，擦去水气，束起头发，疾言怒色，机关枪似地扫射阿军上百遍。

行至大街，雨逐渐密集，各种灯光，来往车辆的、两旁商铺涌出来的以及高昂激扬的路灯时而汇聚时而发散，闪烁不定。柳莺放慢车速，才意识到车里安静了，妮子搂着晨晨，眼泪跟牵了线似的往下淌。“不哭不哭，别胡思乱想，快到了。”柳莺猜她脑子里肯定黄蜂打架，层出不穷的画面合并又撕裂，堪比一部科幻片。男人以前总结过，女人能从一粒种子联想到广袤草原，割不完烧不尽，野风吹过又一茬。

急诊室亮如白昼，奔来跑去的脚步声、孩子们凄厉的哭闹声和护士的叫号声混杂在一起，犹如一盆架在火炉上沸腾的大杂烩。排队挂号排队抽血排队取药，给晨晨喂下

退烧药，挂上针，已近11点。

“姐，我来抱。”“不用，你休息会。阿军去哪了？”“接了个电话就出门，说一个客户的车在高速上抛锚，去救急。不是有交警吗？！”妮子把医保卡和药草草塞进包里，萎坐在凳上。柳莺掏出手机拨给阿军，“嘟嘟”忙音，再拨，仍然不通。“不用打了，我知道是个女的，他们经常联系！”妮子挂下脸，像铺路的青石板，用力擤鼻涕，一脚踏下垃圾桶踏脚，扔进纸巾，转身出去。

妮子工作后，家里铺开人情大网搜罗“良婿”，但她撇撇嘴不以为然。父母扳起拇指食指中指，提家境工作学历等要求，眼看小妹即将突破三十，不得不一一缩回，叹气，只要她喜欢就行。当阿军第一次上门，母亲的眼睛如高速运转的扫描机从眉宇扫到脚，再从脚跟扫到发丝，一遍又一遍。一米七八，精神挺拔，麦色皮肤，健康有朝气，嘴巴甜脑子活络，随时拎起话题，似乎没有毛脚女婿的尴尬。饭桌上，阿军给父亲和男人敬烟倒酒，挠挠头道歉自己都不会。我们齐声道，不会好，不会好。激起一屋笑声。

说来，他们还是柳莺搭的桥。当年拉上妮子去买车，逛遍整个汽车商贸城，口干舌燥，走进最后一家，腿脚一软倒进沙发。正是阿军接待的她们，拧开矿泉水瓶，又递上咖啡和小蛋糕。姐妹俩眨眨眼，会心一笑。五六分钟后，他过来介绍起旁边一款正风靡的电动车，从车的结构、机械性能讲到内饰，邀请她们坐进驾驶室感受了一翻，顺便加上微信。不过柳莺觉得充电麻烦，安全系数低，再考虑考虑。回来和男人商量，他倒支持新能源车，说跑跑短路，挺好。妮子也怂恿她，一年省下的油费刚好买包。于是一星期后找阿军提了车。

不久之后，柳莺在商场给男人

买衬衣时，蓦地瞥见他们手拉着手走过，才知道两人在交往。阿军踏实勤恳人缘好，如今已是门店的销售经理。

“护士护士，水没了，麻烦拔一下。”妮子关闭输液管喊道。“来了来了。”柳莺抬头看妮子，眼眶蒙着一层水色，睫毛一缕一缕黏在一起。她迅速闪开，低头按住敷贴。“可阿军帮不上啊，认识的修车师傅有吗？”柳莺忽然想到什么，“高速路上不安全。”妮子顿了顿，神色微微颠簸：“和维修部的杨师傅比较好，两家人一起吃过饭，我有他老婆的微信。”刚打完字发送，“嗖嗖嗖……”几条语音立马回复过来，告诉她老杨十几分钟前来过电话，他们还在服务区，发动机正常了，但刹车片有问题，夫妻俩有急事去北方，拜托他们务必帮忙修好。阿军和客户的老公一起下高速去找了。

“没弄清事实之前沉住气，别预支痛苦。呀，这里多了条皱纹！”柳莺逗她。“讨厌！走了。”妮子抱起孩子，脸色转暖，浮上一层红润，“老杨能联系老婆，他倒好，没信号！回来一定清查手机！”柳莺一边悄悄通知阿军：晨晨生病了，给妮子打电话，一边拎起东西，跟出去。

可能太在乎怕失去，可能深信自己选的男人与众不同，特完美。但是，新鲜美好的事物层出叠现，一个圆贴着墙根屏气凝神偷偷溜出去，另一个咬牙切齿拼命拉住，大喊，已经宣誓永结同心，必须保持一致，休想反悔！可是奈何不了地球离心力，两个圆逐渐变成相交关系。如果数学老师在，肯定要求算重合部分的面积吧。有多久没看男人手机了？四五年或者六七年，具体事情也忘了，但犹如一艘被遗弃在狂风骤雨惊涛骇浪里的小船，那种漫无边际渗入骨髓的孤独无助感

依然记得。

夏天的一个午后，柳莺拉紧卧室窗帘，背靠床沿瘫坐在地板，和男人从同事走到恋人，一起供房买车组建小家庭，一张张幻灯片似的不断旋转回放。五脏六腑像被铁爪捏得粉碎，又似乎灌入面粉不断膨胀，一股恶臭直冲喉咙，奔到马桶边排江倒海，眼泪喷涌而出。任何绚丽的多情的终将走向庸俗，庸俗才是生活本质吧。深夜，男人回来了，钻进被窝搂柳莺的腰，她假装迷糊换了个姿势。呼噜连串后，柳莺蹑手蹑脚点开他的手机，逐一查看通话记录、短信、微信、朋友圈以及微博等等，又到客厅细细翻寻衣裤。从此，似恶魔缠身，只要逮着机会，到处找到处嗅，如卷进深不可测的旋涡，疲惫狂躁。

无意间在女儿房间看见一张时间作息表，从早上7点到晚上9点，跑步锻炼，学习刷题，看杂志听音乐都详尽安排。女儿聪慧好学，有股坚韧和冲劲。男人不止一次夸赞这像女人。下半年初三了，真快！突然，特别瞧不起自己，不喜欢这样的日子，顺其自然吧。一股力量从脚底漫上来，蓬勃旺盛，柳莺提起笔重新分配时间。她讨厌计算两个圆的重合或相交部分面积，理不清所给条件之间的关系，干脆束之高阁，顺其自然。当然一呼立应，迅速奔赴成同心圆。

雨停了，夜已滑向深处，退去聒噪喧嚣，只有路灯依然澎湃。快到小区时，进来阿军的电话。柳莺点开免提，他急促解释，语无伦次，客户大姐介绍过多单生意，不好拒绝。信号时有时无。儿子怎么样了？妮子的手机关机，微信被拉黑了。“别急别急，我们刚从医院回来，晨晨退烧了，放心吧。你路上小心。”柳莺摁掉电话，叮嘱妮子态度好点，见好就收。“知道知道，啰嗦！”妮子摇下车窗。

“去爱，去生活，去受伤” 是疗愈的一剂良方

——《我的阿勒泰》观后感

■ 陈玺华

去了两次北疆，阿勒泰半步也没涉足。央视九频道看到了阿勒泰竟然有最古老的滑雪岩画并获得了“中国雪都”的国家气候标志。冬天滑雪的潇洒和雪山之美令人窒息，对一个关节不好的我来说虽有吸引力，实是缺乏行动力。出乎意外的是，电视剧《我的阿勒泰》活生生地给我上了好几课，像是读了个研究生提高班，给了我第三次去北疆的内生动力。

看了三四轮电视剧，《我的阿勒泰》中的每一个镜头，每一个场景，每一句台词，甚至每一幅画面都令我如痴如醉。它勾起了我的诸多回忆，内心五味杂陈，可绝对不能用一个爽字来描述，但是那种感觉却让我依依不舍、念念不忘，越看越有滋味。尤其是剧中那句台词“去爱、去生活、去受伤”，成为我书桌前坚持阅读和写作的源头活水。

周依然饰演的李文秀，忠实于原作，比描述和想象中的娟子更富有质感。小姑娘清新、淡雅，软糯中富有顽强的生命力，就像《冬牧场》中的荒原野草，单看外表和李娟还真有几分神似。剧中，在乌鲁木齐打工中被排挤、被讥笑，一心想成为未来作家的她被酒店炒鱿鱼后，在失落和被“好人”欺骗交织的复杂情绪中，走下楼梯，准备返回阿勒泰。当看到楼梯墙壁上的一幅挂画歪了，她放下行李，踮起脚尖，摇摇晃晃，勉强用手指尖把画摆正。这个镜头语言和用光的画面时时温暖着我。把一个小姑娘的纯洁、爱意和对未来的希望和坚守刻画得入木三分。

追剧的间歇，赶紧打开李娟的散文集《我的阿勒泰》补充些能量。李娟在草原上经历风吹日晒，很早辍学在家，一边做裁缝，一边经营小卖部，一边喂牛、养羊、养骆驼，还一边坚持着写作，她坚持着去爱、去生活，去受伤。凭着对生活的热情、观察和思

考，面对这山野草原和荒漠戈壁，写出《我的阿勒泰》《冬牧场》这活色生香的文字和原生动力。她独特的笔触，描绘了一个既真实、又梦幻的阿勒泰，那里大自然的壮美、生活的琐碎和人与人之间的情感纠葛比电视剧更令人着迷。我以为，李娟绝非以常人的目光去看待日常生活，即使她的目光寻常，但对生活的思考和感悟绝对是从一个新疆土生土长的“哲学家”角度入脑的。我努力地在学习和模仿中，但思维的惯式还是限制了我的脑回路。

电视剧中的奶奶，让我在观剧中最容易出戏的一个角色。黄小娟的表演过于形式化，表演痕迹太重。奶奶的原型在书中对应的应该是外婆，她是一个90多岁很有见地很有个性、爱恨分明和富有张力的老太太。电视剧中的奶奶是一个有轻型阿尔兹海默症的老太婆，时而清醒，时而糊涂，看似嘴上对儿媳（马伊琍饰）冷言冷语，有时甚至与外孙女针尖对麦芒，在行动中却事事护着孙女和这个家。剧中的奶奶既没有刻画出奶奶的痴呆深处的“清醒”，也没表现出奶奶清醒中的“糊涂”，这个深度拿捏的分寸感一般演员很难把握。也说不清是导演问题还是演员问题，总感觉这个角色需要提高的空间还很大。好的演员将表演融于生活，不着痕迹，演不是“演”，而在生活。

李娟笔下的外婆做错事爱“吐舌头”的场景在我眼前和心里挥之不去。外婆去世后，李娟从外婆那里获得的丰厚滋养令人感慨，文字读来也让人荡气回肠。每每看到书中李娟对外婆的描述，时时让我想起与奶奶相处的日子。在那艰辛的乡下生活中，总有爷爷奶奶护我周全，尤其是奶奶。一个小脚老太婆，头上别着一块蓝底白花棉布手绢，走路颤颤巍巍，却有非凡的智慧、勇气和爱心。

马伊琍敢于挑战全新的角色，在剧中饰演李文秀的母亲张凤侠。这个草原上的妈妈，表面野气十足，甚至有些匪气，肤皮粗糙黝黑，说话大大咧咧，每天与哈萨克牧民打交道，连普通话都多了一股子孜然烤羊肉的味道。实际上，看得真切、活得通透的莫过于这个女人了。既能在村长面前应付得体，也能在要账出现纠纷后化险为夷。教村子里的哈萨克女人学汉语，甚至让孩子用汉语骂人，与李娟笔下的妈妈，没有雷同，只有一样。剧中的一个镜头让我印象深刻：黄昏时刻，一群妇女根本不在乎草原上的什么风沙，在张凤侠的家门口边聊天边做女红，哈萨克语夹杂着一句半句汉语，顺畅地沟通交流，欢声笑语让整个大草原都活了起来，让看电视剧的我都想加入其中，好羡慕，也好疗愈。表面上云淡风轻的妈妈，含辛茹苦的小卖部女老板既有对娟子父亲刻骨铭心的爱，也敢于放下前事去追求新的感情。无论是电视剧还是书中，这个母亲真正的平凡伟大，里里外外一把手，是“彩虹布拉克”的第一女人。

其实，阿勒泰地区没有彩虹布拉克这么个地方，而是张凤侠和女儿依据蒙古语“萨依汗布拉克”的发音结合当地经常出现彩虹而自创出来的，是一个美丽的“误会”。风吹过，雨落下，彩虹架在河流上……每个人心中都有彩虹，都期待着这美丽的误会。刚刚浏览了下阿勒泰地区行政公署网站，电视剧播出后，彩虹布拉克、巴太树、张凤侠小卖部一夜之间成了网红打卡地。剧中的李文秀问他妈，“啥叫有用？”你猜，她妈是怎么回答？妈妈说，“你看看这个草原上的树啊、草啊，有人吃有人用，便叫有用。要是没有人用，它就这么待在草原上也很好嘛。”李娟笔下和眼中的妈妈，也是这么告诉她的，里里外外，妈妈就是这样。马伊琍对于妈妈这个角色可以说拿捏到位，就像高级按摩师一样，手劲柔中带刚，揉搓火候到位，甜中有酸，先苦后甜，把书中的妈妈更为鲜活地展现在我们面前。

电视剧《我的阿勒泰》画面并没有太多的后期，没有拉满饱和度，也没有拉白磨皮。几乎所有的画面都是实景拍摄，剧中看到的画面就是我们每天看到的世界该有的色彩和模样，一切都是草原和牧民该有的样子。你看到的那种样子，确实很原始，但让你发自内心的感到美和舒适。看来，我们内心深处留恋的未必都是现代化的五彩缤纷，原始的味道更能激起我们对往事的回忆。尤其值得一提的是电视剧摄影的逆光

和侧逆光的运用，足以让阿勒泰自己为自己“代言”，不需要任何滤镜。一切都那么自然，就像李娟的文字，在追剧中去寻找这日子的惬意。

电视剧前半部分基调多用荒草和胡杨林衬托出灰色基调，映衬着女儿李文秀的人生失意和妈妈张凤侠的生活艰辛。一只黑色的中华田园犬把前后半场电视剧情节有机地串联起来，让整部戏始终生机勃勃，爱意无限。李娟在《冬牧场》里还专门为猫、狗写了“梅花猫和熊猫狗”一章。想起我家的狗狗“胖纸”，它真的很懂我。每天下班再多的劳累，看到它无所顾忌、日复一日地等在电梯出口的楼门口，一看到我，就自嗨得不亦乐乎，当它扑到你怀里，所有的疲劳都没了。当心情很差的时候，它会默默地钻在我怀里，双耳耷拉着，用它的嘴顶着我的下巴和脖子，察言观色，时不时地舔你一下，快速低下头装作什么事情都没有发生过。和书中的熊猫狗一样，他们有自己的生活方式，有自己跟这个世界相爱的方式。知人知心，界限分明。

显然，人想要回到过去已然不可能，但可以在精神世界里自由驰骋。这不，我穿越了，回到了那个曾经养育我的故乡。在看电视剧和阅读散文的那段时间，我不停地穿梭在现实与过去，回忆着，流着泪，但那更是幸福，而且不是一般的幸福，60多岁了还这样对么？不知道，我只确定的是我很安逸。

电视剧和书各具特色。电视剧大概是集合了李娟的几部作品精华而不仅仅是李娟的《我的阿勒泰》，书中的描述和哲思，比看电视剧更让人富于想象和思考。《冬牧场》中写道，“羊的灾难那么多：长途跋涉，寒冷，饥饿，病痛……但千百年来，羊还是生存了下来。”对于哈萨克族的牧羊人来说放羊是再寻常不过的事了吧，可有几个人通过放羊能有李娟这样富有哲理的人生感悟。可见，生活中处处有惊喜，关键是我们是否有能力把看到的普通的事情去升华到生命本质的这个高度。我们是不是也该学着“去爱，去生活，去受伤”，去感悟生活给予我们的这剂良方中的苦辣酸甜？

阿勒泰的自然风貌、淳朴民风，加上李娟书中的人物与自然和谐共生、活色生香的事儿还有李氏独有的幽默，让我听到了风吹过阿勒泰的声音，闻到了牛粪和青草的香气。这些画面，这些声音，这些气味，也让电视剧《我的阿勒泰》更加迷人，魅力十足。

山高水长良师逝 清风傲骨气长存

——悼念徐尔元先生

■ 李 晓 坪

4月18日一早，我打算再到医院去探望先生，刚上车还没走出小区门口，突然接到杨利登书记电话：小李，知道吗，尔元部长凌晨已经走了！我一听，脑袋“轰”地一下，急忙踩住刹车，眼泪狂涌而出。我手中握着电话，后面的话语已然听不清楚，只能“啊啊”的机械应答。挂掉电话以后，我默默地坐在车里，木然地抬头看着车窗外的天空，自清明以来，一直小雨霏霏，时断时续，难得今日偶然放晴，红日披霞，所以一大早，我便打算去医院陪陪先生，突然惊闻噩耗，不啻于晴天霹雳。此时刚入农历三月，正是阳春时节，天公何苦如此悲戚无情。片刻之后，我擦干眼泪，默默地想，先生是光明磊落之人，看来天公是知道的，所以特意迎合先生之意，特地开放天门，以红日霞光前来迎接先生前往天堂。

清明前，我还接到先生电话，一如既往的乐观开朗，谆谆叮嘱教导。7日一早，接到沈建国会长电话说尔元部长清明期间突然病情恶化，有可能即将陷入重度昏迷。我难以置信。我们邀约一起前往探望，一会儿接到通知，说医院建议暂时不要打扰病人。9日早上，我陪同杨利登书记前往看望，先生正好醒着，见到我们很是激动，但说话已然含糊。我一看先生脸色蜡黄，面容枯槁，眼球内外一片黄色，挂着氧气，艰难地转头，我心中一痛，赶紧用力握着先生的手。先生含笑看了我一眼，然后询问杨书记工作，问宗汉现在怎么样？杨书记马上向先生汇报了几个重点项目。先生赞许地点头，然后断断续续地说，你去了后听说变化很大，但是还不够哦，还要努力。又转头对我说，小李，我们三人都彼此知心知意，都善良而有情怀，都想多干点事，才凑到一起，现在我把你托给杨书记了，你要紧跟杨书记，和他一起努力把宗汉建设好，等我退休后，还要经常来转一转，看看你们。

他一说起工作，思路也逐渐清晰起来，很是兴奋和激动，胸膛激烈起伏，口里喘着粗气。我马上安慰说，部长您别激动。哎，我心酸地转过头，先生已然如此病重了，还一心关注着工作，关注着家乡的发展，连到此刻他心里都还没有意识到自己早已退休了，还没有想过要好好休息，还没有懂得要保重自己。他艰难地转过头又看了我一眼。我马上说：部长放心，我们会努力的，您也不要过度操心，该放下的都放下吧，好好休养保重身体。他说：我知道；你也知道的，我还有什么放不下的！我当然知道，他说的放下和我说的放下不是一回事。当然，名利地位，犹如浮云，先生是早就放下了，但先生还是放不下，他放不下的是肩上的责任，是浓浓的情怀，是家乡的建设，是组织的信任，是人民的期盼。

12日早上，我与沈会长等一干促进会同事一起再次前往病房探望先生。先生比前几天清醒些，一一问候大家，关心大家状态，询问工作进展。师母在旁边低声说，今天他特别清醒，只要谈起工作他就有劲了。怕打扰他，一会儿大家相继告辞离开。临走前，先生艰难地招招手说，你们先走，小李留会儿吧。等大家出门，我回过身，拉着先生颤动的手，我想先生还有什么事情吩咐吧。这时护士和医生先后进来查房，我握着先生的手，默默地站着。一会儿，先生抬了抬手说，也没有什么其他事，你去吧，正事要紧。我只好转身离去，在门口我回头再望了望，看到先生眼里的不舍。哪知，此刻转身竟成永别！

当天晚上，我接到先生电话，每次电话听到先生亲切地叫“小李啊”，我就由衷地感到开心。可是，先生却断断续续地说：小李啊，我们相识十多年了，可惜缘分就要尽了，我们就要提前分别了！我马上说：部长，您说什么话呢，您要长命百岁，我们日子还长

着呢！他说：这些都不说了；我想了想啊，我们一起搞的《秘色集》还是要尽快争取出版，有的内容再调整一下，我第四稿里都批注了，你有空再辛苦下。我赶忙答应。然后他交代了几个事项，我一一记了下来。后来才明白，他在难得清醒的时候，凝聚全身的精气在向我告别了！

17日，我收到沈会长发来的先生在开年工作会议上发言的录音记录稿，让我整理下，我看着先生的发言稿，一边整理一边感叹，拳拳之心，感人肺腑，殷殷期盼，沁人心扉，彻悟之言，诲人至深。我想，尽快把文章整理出来，再给先生汇报下。

18日，凌晨……

我得知消息后，突然茫然无措，先生是我人生的导师，是我思想的良师益友，是我事业的定海神针，如今突然倒塌，我心落落无依，此刻无比慌乱，不知怎么才能去见我的先生，面对最后的送别！

到了殡仪馆，与先生告别，我想在最后时刻静静地陪着先生，送他一路走好！在灵堂，我几次恍惚听到先生在呼叫“小李啊！”我抬起头四处张望，寻找他的笑脸，可最终不得不面对事实。可惜、可痛！先生已去，谁念先生？念及先生，音容犹在眼前，身影已然消逝，往事历历在目，回首黯然神伤，明知劳心夺命，痛悔未加劝阻，一生鞠躬尽瘁，如今死而后已，憾然撒手仙去，亲友安能自处……

犹记得，当年初相识。那年是壬辰龙年，2012年8月8日，先生亲自上门邀请我一起参与筹建决策咨询委。自此，有幸跟随先生，瞻仰到先生学识与风采，学习到不少知识与能力，感受到先生人格魅力，感悟到为人处事经验与人生基本哲理。那时，我们一起做《关于推进新型城市化若干问题的调查与思考》课题，深入实际调查，广泛征求意见，采纳各方观点，但先生却因“城市化”与“城镇化”之名称与各位专家领导当场辩驳争论，认为城市化的真谛是集聚和集约发展，而城镇化是摊大饼的内卷式消耗，为一字之争而寸步不让，坚决捍卫他心中的真理，最终该文获得中国城市发展全国年度论文一等奖。《慈溪建设国家级电商园区可行性研究报告》课题，先后委托宁波城市学院和上海交通大学知名教授调研，但都不合先生心意与慈溪地方实际，先生遵循不盲从权威原则，坚守实事求是底线，坚持独立自主思考，否定专家权威，最后亲自动笔，推倒重来，因地制宜，提出可行性建议，被市委市政府采纳。特别是撰写《打造一座产业城、再建一个新慈溪》建议，先生敏锐地把握时代进步潮流，顺应社会发展趋势，提出充分利用杭州湾湾区资源，打造环杭州湾的湾区产业城，为慈溪长远发

展建言献策，争取慈溪市主要领导、宁波市四套班子等政治资源，上下多方奔走，在远赴美国探亲之时，还依然念念不忘心中所系，时时打电话与领导沟通争取支持，为湾区新城的设立鼓呼呐喊。当时很多人不理解、不看好，认为是天方夜谭，甚至泼冷水、极力劝阻，但先生还是据理力争，决不轻言放弃，经过不懈努力，后来终于得到宁波和省里的认可与支持，最终批复了宁波前湾新区的设立。当然，前湾新区的设立是大势所趋，并不一定是先生的功劳，但是先生为慈溪及宁波长远发展所尽心血，所策良谋，所做努力，所付情怀，总是感人至深。

犹记得，先生退休以后，本该安享晚年，安乐享福，但尤挂念慈溪经济社会发展。先生先后提出《宁波发展湾区经济大有可为》《借湾转型、趁势而上、全方位优化提升宁波城市格局》《新背景下宁波应重启慈余组团发展》等建议文章，为慈溪建设宁波北部中心积极建言献策。特别是2019年前后，前湾新区设立批复后，针对宁波规划建设方案和战略布局，先生先后撰写了《对宁波前湾新区空间规划的修正意见》《前湾新区管理体制可供选择的三种模式》等十多篇有分量的系列建议文章，分别向时任慈溪市委书记、市长，杭州湾新区书记、主任，宁波市委书记、市长等主要领导提交，并被批示和采纳。在撰写建议过程中，广泛征求慈溪老干部意见，为了统一思想，在座谈会上先生分别与不同意见的老干部一一辨析，大有舌战群儒之风，场面令人动容。当时连先生家人、朋友、老同事，都曾劝阻他，让他不要多管闲事，退休在家自顾个人生活，但他奋起直言，不怕得罪个人和领导，说为慈溪发展、为家乡建设做贡献是每个党员干部的应有职责，他在多个场合表达了自己愿意为家乡、为慈溪、为党的事业甘愿肝脑涂地的决心。那时，他在书房经常奋笔疾书，激情飞扬，有时，先生为一个论点，翻阅许多资料；有时，为了一句结论，反复推演；有时，为了一个词语，多次修改；甚至，很多次他打电话叫我过去，经过几番反复推敲，结果就改了几个字。都知道先生精益求精，事事追求完美。当然，先生也有孤独之时，环顾四周，知音甚少！他曾坦言，别看外表光鲜，但在身边真正懂他的人，只有三个半！特别是宁波市委市政府收到建议后十分重视，特地派出时任宁波市政府常务副市长前来慈溪征求意见，先生坚持己见，直抒胸臆，痛陈利弊，为慈溪发展、为前湾方向、为宁波前途、为当地经济社会持续发展，据理力争，努力向上级领导当面建议：我们的决策要经得住实践的检验和历史的考验，不能为领导个人喜好和头上乌纱帽而与时代发展和社

会规律背道而驰，不能做历史的罪人，不能让慈溪人民寒心。铮铮傲骨由此可见一般，我能亲身见证又何其所幸！先生之风，山高水长！

犹记得，疫情之前，2020年元旦，先生给我打电话，说小李啊，我又需要你了，我们一起再做个有意义的事，好不好！原来，市委市政府为了传承弘扬越窑青瓷文化，决定成立越窑秘色瓷文化促进会，由市委宣传部部长华红出面邀请先生担任首届会长。1月14日，我们在市委宣传部会议室参加了促进会成立筹备工作会议，开始着手筹建促进会。筹备中正好遇上了疫情发生，延迟数月，最后于9月22日秋分时节召开了促进会成立大会。成立过程中，先生事无巨细必亲力亲为，走访调研，策划撰稿，汇报方案，架构组织，选择会址，对接部门，争取经费，邀请顾问，审核会员，多次召开研讨会议，逐字逐句修改材料，亲自前往上海邀请余秋雨先生担任名誉会长并参加成立大会。已是67岁的退休老人，先生依然勤勤勉勉，挑灯伏案，跋山涉水，谋虑周全，能不让人钦佩与叹服？

犹记得，促进会成立后，先生马不停蹄，着手构思促进会五年工作规划、谋划年度工作重点、主持编撰《秘色重光》纪实文学、亲自撰写打造越窑秘色瓷文化品牌实施意见及青瓷产业扶持政策、支持和多轮研讨《秘色之城》纪录片的拍摄、积极争取中陶协落地、中国青·上林杯国际青瓷艺术双年展、亲自到北京、杭州等地拜访中陶协、省陶协、中国美院等单位领导寻求工作支持。特别是举办首届中国青·上林杯国际青瓷艺术双年展，更是倾注了先生最大的热情、全部的精力和满腔的心血，亲手拟写包括双年展策划方案、申请报告、合作协议、作品征集稿、颁奖典礼系列方案、主持稿、专家领导讲话稿、获奖作品集序言等十多个材料，共约数万字，并且逐字逐句反复推敲修改完善，前后历时半年，准备详尽充分，预案尽善尽美。先生还努力争取财政支持，多方寻求企业赞助，组织现场作品评选，设计颁奖典礼会场，策划颁奖晚会节目，眼看成功在即期盼满怀。但是因为疫情管控等多种原因，佳期一推再推，从2021年7月延迟到9月、10月、11月，最终于活动举办3天前被迫取消，轰轰烈烈的颁奖典礼无疾而终，对于先生来说不啻于巨大打击，满腔的热血和前后夙夜操劳的筹备工作彻底泡汤，伸手可摘却遥不可及的无奈，在精神上的打击有谁能知？于是隆重的国际双年展颁奖典礼因故取消，承载无数期盼的双年展展会难达预期，各方主办单位、获奖作者、与会嘉宾一一解释沟通，善后工作逐个解决。正在这个时候，2021年底，先生突然感觉身体不适，我们也明显感觉到先生状态不佳，因

此我们反复劝说先生前往医院检查，可先生依然坚持每天工作，夙夜操劳，直到2022年1月，市政协组织退休干部集体体检，先生指标不甚理想，再到上海复查，得出罹患胆囊癌的消息。

犹记得，先生查出病状后，到上海及时动了手术，虽然术后情况不太理想，但他还是乐观面对，顽强抗争，连续多次手术治疗，先后摘除胆囊、部分切除胃、十二指肠、肝脏等器官，接着持续接受放疗、化疗，两年多一直胆汁外溢只能体外引流，那要承受多么巨大的折磨与痛苦啊，但先生从不叫苦叫痛，微笑面对。生病两年多先生几乎都在医院住院治疗，一旦精神好转便投入工作，有时苏醒后的第二天又开始电话联系关注着促进会工作动态。在病床上，他完成了集他晚年最大心血和智慧的《前湾集》编撰和修订工作，最终出版。在病床上，他亲自一次次审阅修改长篇纪实文学《秘色重光》书稿，历时两年多，根据他的意见，几度调整修订，甚至推倒重来，终于顺利出版，引起热烈反响。在病床上，他亲手拟写并反复打磨《慈溪城市特色地域文化形象塑造概念规划》文本，前后两年，数易其稿，最后向市委市政府提交了满意答卷。在病床上，他坚持一遍遍修改整理补充完善《秘色集》有关书稿，临终之际依然念念不忘。住院期间，他一次次从医院临时请假出来参加工作会，布置重点任务，甚至仙逝前一月还希望主持促进会会员大会。手术治疗后，身体稍事恢复回家静养期间，一次次打电话叫我去一起修改书稿。在临终前几天，他还在反复修改根据他带病发言的录音整理稿《关于越窑青瓷文化守正创新的初步思考》……我无数次往返他的病床，不是去看望陪伴他，而是去领取和交换他一次次修订的各类文稿。在临终前一周，当清醒的时候，他最后一次给我打电话都是交代还未出版的《秘色集》书稿与念念不忘的青瓷文化工作！

都说，先生是工作狂。师母多次留着眼泪说，每次白天他坚持要求把他从病床上扶起来，要修改稿件，一坐就是大半天，等晚上躺下去时，才说今天累了，痛了。师母无数次地劝说他不要再费心工作了，先生每次都反驳说：这就是我的精神寄托，这就是我的力量源泉，如果这点都不能满足，我抗病还有什么意义，只有沉浸在其中，有个寄托才感觉不到病痛！很多次师母单独对我说：小李，我们一次次的劝他休息，可劝阻不了，看到他的样子，谁知道我心里有多苦、有多累、有多痛啊！每次前往医院，看见师母期盼奇迹而又无可奈何的眼神，心里总是阵阵作痛。儿子远在国外，不能陪伴左右，难以帮助照顾，师母一个人苦苦支撑，医院里、病床前形影不离无微不至地

照顾先生两年多，多次往返上海与慈溪住院手术，两人先后数次感染新冠、发高烧，师母又从楼梯上摔下导致脚踝骨折动手术等，其中辛酸与艰苦又岂是外人可以体会的！

先生啊，您何至于此，您的拼命价值何在？您的牺牲家人何安？您的别离亲朋何受？当我来到殡仪馆，面对师母，我说不出“节哀”两字！只能紧握师母的手，无语凝噎！师母说：小李啊，尔元留不住啊，我们留不住了！他真的走了！然后埋头崩泪！

都知道，我与先生是忘年之交！与先生相识于壬辰龙年，永别于甲辰龙年，短短十二年，朝夕相处，志趣相投，不是亲人胜似亲人，往事历历在目，关爱滴滴入心。

犹记得，初相识，我还是一只菜鸟，不太会写材料。那时，每次写稿子，先生手把手教，办公桌前，我们相对而坐，先生口述，我笔录，然后整理打印，再修改，甚至重来，一篇篇高质量的文章，才让我见识到什么叫出口成章，什么叫满腹经纶。后来，在先生熏陶下，我也慢慢有点感觉，开始独立草拟文稿，然后先生修改。再后来，我与先生一起探讨，肩并肩、膝并膝在电脑旁，先生口述我打字，有时还会发生争论。现在想来，那时，我真不知天高地厚，或许有点恃宠而骄吧，觉得有先生的厚爱和宽容，敢于质疑先生的一些想法和实践经验。他常说，他从事文字工作几十年，跟很多人合作，带领很多下属写作，教出不少徒弟，没有几人敢当面质疑，敢与他论辩，你小子胆子不小；他还说他喜欢我独立思考和有自己的见解，不盲从权威，敢于发表不同见解，有骨气和胆气，与他同类。但是，他也告诫我，要注意方式方法，不要在公众场合发表不符合自己身份地位的言语。我知道，他在关心我、保护我、栽培我。我铭记在心！

犹记得，在筹备促进会期间，因为没有办公场地，接近半年时间，我几乎天天到先生家里，带着笔记本，和先生在书房里一起策划探讨拟定相关方案，中午我们就在小区门口的路边排档简单应付一下，饭后又继续商讨。后来有了人才大厦的办公场地，午饭后我们就在车里休息，我们靠在座位上小睡，有时正当迷糊之际，先生又开口了，有时候接着谈他的工作想法，有时候谈谈他的近期人生感悟，有时候谈谈他研究的学术见解，先生喜欢西方哲学，我喜欢传统古典文化，但不影响我们的思想交流与火花碰撞。我知道，先生一直想写一本关于西方哲学方面的书，而且在手机备忘录上记录了很多随感，他说他已经记录了20多万字。退休时，他曾经希望我与他一起编写一部

关于西方哲学史方面的著作，可惜后来因为促进会搞越窑青瓷文化工作占用了大量时间而让他梦想落空，以至于最终耗尽了他的全部心血。先生常说，圣人处世，有三不朽，立德、立言、立功。虽然先生是普通人，但我知道，他有至高的人生追求。所以，他对工作一丝不苟，严于律己，但对身边的人都很宽容厚道，在他的讲话中，时时渗透着丰富的人生哲理和劝人为善的殷殷之情。在他的身边，我深受感染和影响。

可如今，良师已逝，长者难留，音容宛在，精神长存，细细思来，不甚唏嘘。灵堂中看着先生遗像，心中万分悔恨，如果时光可以倒流，一切可以重来，那该多好啊！先生曾说，让我陪着他到八十岁，可如今才到七十而止。然而，人生总是：只有失去了，才悔不当初！

如今想来，总是悔不该！悔不该在先生退休后还陪着他一起拼搏。当市里邀请他担任促进会会长的时候，我们没有顾念到先生的身体和精力，退休老人不比中青年，哪能不顾身体奋勇当先，不该由着他一腔热血，任着一番激情再去拼搏。悔不该在促进会成立后，一路陪着先生勇往直前。记得当时先生策划促进会五年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工作清单共列举了40多项内容，当时曾提醒先生要循序渐进，不要一步到位。连时任市委书记也提醒过先生每年重点做三五项工作就行了，别有太多负担。但先生总觉得要珍惜夕阳红，充分发挥余热来回报组织的信任。悔不该在策划国际青瓷艺术双年展期间，没有成功阻止先生的忘情投入。记得，那时我曾给先生提醒，您已经退休赋闲在家几年了，已经适应了轻松的生活节奏，突然高强度工作，就像弹簧一样，压力过度，一旦放下来，身体就会崩塌，但先生总是轻描淡写地挥挥手，说现在感觉身体很棒，精神很好，不用担心。那时，每则材料先生总是反复修改，逐字逐句斟酌，还催促我在电脑里修改好后马上打印出来继续推敲，有时候，我抬头看见先生头上的白发和脸上的皱纹，心里不是滋味。有几次，我突然发现先生状态不太好，先生记忆超强，哪怕年近七旬，依然过目不忘，可有几回，我刚从我手中接过打印的文稿，随手放下，可一会又向我讨要，我说刚给您了呀，他才“哦”的回过神在办公桌上翻找，我当时就有几分奇怪。然后我留心观察，有几次，我正在记录他的谈话，忽然发现他停顿下来，然后头向后仰，眼睛失神片刻。我更担心了，过几天，我又发现先生的面色不再那么红润，我心里突然莫名地升起不好的感觉和强烈不安。有次，我建议他去查查身体，我说感觉您的身体不在状态，可先生毫不在意。又有一次，我转告先生促进会的其他领

导提出意见，这段时间大家有些太紧张，都是退休老领导，怕身体吃不消，希望工作节奏压一压，我又趁机提醒他多注意身体，可他还是没放心上。后来，有次我莫名的语气有些冲，让先生要求不要太完美，节奏不要太紧张，工作永远干不完，要劳逸结合，说我们自己也吃不了，何况您这样的老年人。先生觉得我不太支持他的工作，关键时候在拖他后腿，先生也有些火气上来，我们声音都有些高了。沈会长听到我们在争执，马上从隔壁过来看我们怎么回事。我们各自生了会闷气。下班时，我送先生回家，到家门口时，我又鼓起勇气给先生说：部长，您别介意我今天的语气，我是真心想您好，我希望您保重身体健康长寿。先生说，我知道你的心意，我也不会介意。哪知道，不到一个月，先生就感觉不舒服了，他先是因为喝了点酒呕吐了，然后去检查了肠胃，没有发现问题，他还很开心，说什么问题都没有。我提醒他是否去查查肝胆，我说根据您的眼神和面色，应该肝胆有些异常。没过几天，正好单位组织退休干部体检，结果发现指标严重超标，再去复查，不幸确诊！得知消息，促进会上下都难以接受！如今更悔不该，在先生病重期间，没有狠下心斩断先生的工作执念，没有努力保护好他，还违心地支持着先生一如既往地操劳筹措《前湾集》和《秘色集》的编辑出版工作，还纵容他一次次透支自己的生命，直到生命的尽头……

往事一幕幕在脑中盘旋，悔恨一波波在心中翻涌！但逝者已去，唯精神长留，然亲者至痛，有谁能替代？

时间和生命都是相对的，哪怕百年，再长都不够用，哪怕百日，再短都有意义！只要闪光，生命就值得。先生的生命无疑是值得的！但是生命的意义对于

身外之人以及不相干的过客，再长都没有意义，再短都只留唏嘘，只有对自己身边的人，才是一分一秒的真实存在，百年眨眼而过，有谁记住，有谁在乎？只有珍惜当下，珍惜身边陪伴的人，每天健康快乐轻松自在才有意义，才是家人所念所想！皮之不存毛将焉附？生命不在谁来陪伴？

宇宙的能量总是守恒的，人生总量也是有定的，生命就是倒计时，就像漏斗，漏得快就缩得短，也像缸里的水，用得多了就少得快，只有细水长流才能拉长时间，延长生命，不能图一时之快，而耗费不必要的精力，更不能逞一时之能，而枉费了宝贵的生机！

想想先生，在弥留之际，17日上午，曾经的慈溪市委书记、原宁波市人大常委会主任王勇先生前来看望送行，先生已近气竭，然仍用最大的毅力断断续续地向他曾经的老班长最后汇报说：我对自己的人生是满意的！这是他对自己的总评！也是一个普通党员向领导和组织作出的最后述职！

虽然先生对自己的成绩是满意的，对自己的追求是无悔的，但是他还是遗憾的，遗憾天公不力，遗憾天公不给他更多的时间去完成未竟之业。先生在弥留之际，还在念念不忘他未完成的《秘色集》，还念念不忘青瓷人才引进工作，还念念不忘名师带徒的落实……

哎，先生！……

愿先生的精神长存！如今唯有整理先生遗稿，推进先生遗志，实现先生遗愿，以告慰先生在天之灵！

海至深，波难平，情至深，意难忍，点点滴滴，涌现心头，先生的好，万中难叙其一，唯择亲历一二，特以记之，以悼先生千古！

（上接第62页）这个创意的起源是一趟法国之行。阮立平到公牛合作伙伴罗格朗参观，在产品陈列间里就看到了各种材料，各种颜色的墙壁开关的产品。有用皮革做的，有用水晶做的。阮立平称之为“大众的奢华”，这个创新让公牛的墙壁开关在行业内后来居上，成为全国第一。

审美既是经典的，也是时尚的。这些年，公牛先后邀请甄子丹、乔治亚罗、林志颖等明星做跨界宣传。2023年，公牛又推动品牌高端化，新品“蝶翼·

超薄开关”更是重磅官宣国际超模刘雯为全新品牌代言人。这条新闻上了热搜。对此，阮立平曾公开做过回应：“公牛的插座、开关知名度很高，但是美誉度，特别是高端感、时尚感欠缺，这也是为什么我们这次蝶翼的超薄开关请了刘雯来代言。”

日常，细节，审美，时尚。行远自迩，终有一天，他们或将抵达他们渴盼的远方，就像春风吹向远方。

长工

余旭娇

“如今，他的味蕾已渐渐习惯了江浙菜肴的细腻与温婉，那些清淡中不失鲜美的佳肴，成为了日常的陪伴。他很喜欢我妈做的菜，说比他老婆做的好吃。在味觉的变迁中，他终于找到了新的归属，也让异乡的生活平添了几分熟悉的暖意。”

(一)

可能因为是小镇上第一家做冷饮批发的门店，我妈的冷饮店生意特别好，尤其是千禧年之后，更是可以用火爆来形容了。我爸白天要上班，夜里偶尔要值班，没办法一直照看店里的生意，于是决定帮我妈物色长工。

我妈一开始是不乐意招长工的。一方面是因为招了长工，就意味着冷饮店会产生一笔额外的用工成本。本来做冷饮批发的利润就薄，再增加这么一笔开支，利润就更少了。另一方面是因为按照我爸的招工预算，本地人是不屑于做这份工的，也就只能吸引那些初到C县的外来务工者。我妈这个从未走出过C县的人，对于和外地人打交道，是有些发怵的。这也怪不得我妈，那几年，冷饮店做的基本是本地人生意，很少有外地人光顾。在她的认知里，外地人都是蛮横的、不讲理的、粗鲁的，尤其是西部来的更甚。当然，这些标签不是我妈贴上去的，而是从那些常来我妈店里谈天的大爷大叔嘴里说出来的。

我的出生地C县是全国有名的“家电之都”，与青岛、顺德并称中国三大家电生产基地，吸引了一大波中西部地区，以及同省外市的外来务工人员。这些外来务工人员都被C县本地人统称为“外路人”（“外地人”），意思是从外面路子跑来的人。由于文化差异、

生活习惯差异等“不同”，“本地人”和“外地人”之间冲突频生。

虽然心里很是排斥，但我妈最终还是接受了我爸的安排，招了外地长工。冷饮店前后录用过两名长工。第一位长工叫张铭德，来自浙江乐清市；第二位长工叫刘炯梁，来自贵州施秉县。

张德铭是自己找来我妈店里的。就在我爸把招工启事挂出去的第三天。经过一轮简单的面试，张德铭被正式录用了。张德铭四十岁上下，个子小小的，看起来也就一米六的样子，特别瘦，但脑袋很大，远远一看就跟柴火棒子似的。据他所说，他家中五口人，上有八十岁老母，下有一儿一女。妻子前些年农收的时候，从树上摔下来瘫痪了。养家的重担一下子全落在了张德铭身上。为了供一双子女读书，张德铭不得不外出务工。我爸妈待人本就亲厚，听了他的自述之后，更是动了怜悯之心，对他照顾有加。

张德铭也没辜负我爸妈的关爱，干活是真的卖力。夏天是店里最忙的时候，我妈每天天不亮就得起床，到店里开门大约是早上5点多的时候。这个张德铭居然来得比我妈还早。张德铭上工之后，帮我妈分担了大部分活计。原本他只要负责送货、运货、搬货就行。但他是个肯干的，做熟了本职工作，就开始帮我妈打理店里的生意。张德铭平时话不多，但为了能在最忙的时候使上力气，他默默记录了我妈介绍冷饮时候的话术。慢慢地，我妈不在店里的时候，他也可以独当一面了。

张德铭也是真的聪明。刚到店三天，他就对自己的工作熟门熟路了。趁着送货的档口，他还把小镇上的主要道路都摸了一个底，就连村间小路也没有落下。他心算很好，往往我妈拿着计算机算半天的单子，他瞅一眼购物筐里的棒冰，就能报出总价了。他理货也很有水平，他会按照体积大小和数量多少来堆

码货品，这样比我妈按品类划分更加节省空间。我妈觉得这人是个办事利索又有头脑的，所以对他很是器重。

因为张德铭喜欢吃辣，所以我妈做的菜里，只要有肉菜都会加两勺辣椒酱。这可把我爸害苦了。我爸年轻时候爱喝酒，胃就落下了病根，平时注意调养倒也还过得去，但如今吃饭顿顿逃不开辣，我爸的胃更加不好了。张德铭在那几个月，我爸的胃病就没好过。我外婆是最爱说闲话的，每每见到我爸捧着胃一脸痛苦的样子，就跟我妈念叨：“我瞧着这个姓张的，跟咱们家里不是一路的。他一来，我女婿这胃就没好过，我看早晚得出事。”我妈嫌外婆每天神神叨叨没个正形，也不搭话，只把她的话当耳旁风。但我外婆这嘴就跟开了光似的，张德铭来店里打工的第三个月，店里出事了。

(二)

我爸匆匆从单位过来的时候，我妈正指着张德铭的鼻子在咒骂：“你这个人一点良心都没有，你怎么能干出这样的事情！”而张德铭此时正低着头站在收银台后面，我爸看不清他面上的表情，但能清楚地看到他手里捏着的一张百元大钞。见到此情此景，我爸心中已将事情的始末猜了个大概，但仍旧抱着一丝侥幸，向我妈求证。我妈拍拍胸口，长长地舒了口气才将事情原委说出。

原来，张德铭趁着我妈出去买菜的功夫，自己偷卖出去好几箱棒冰。这个月我妈核对进出货品的时候，好几次都核对不上货品的数量。一开始，我妈以为是自己算术不行记错了，加之那些对不上数的都是售价十几块钱的低价棒冰，就也没放在心上。但前两天店里最贵的棒冰突然少了几箱，却没有卖出去的记录，这才让她察觉到事情的不对劲。那几箱棒冰价格贵，所以进货数量不多，进出几件，我妈都一笔笔记录在册。按道理，这时候冷库里应该还有四箱，但昨天我妈整理冷库的时候发现这款棒冰居然一箱都没有了。我妈心中曾产生过怀疑，因为没有真凭实据，所以她只能想了个办法，引蛇出洞。

今天我妈假意出去买菜，人走到十字路口的时候却突然折返回去。我妈没有直接回去店里，而是去了隔壁香烟店的二楼。没过多久，我妈“雇”的群演阿平叔就进了店门。约莫十分钟之后，阿平叔从店里探头出来，我妈见状，立马从香烟店跑出来，一溜烟赶

回了店里，抓了个人赃并获。

张德铭没有见过阿平叔叔，以为是来店里买冷饮的客人。他看了看墙上的时钟，料想此时老板还在菜市场，于是装作主人样问道：“想买些什么啊？我们这里新进来了好些冷饮，有纯奶的、巧克力的，还有白糖口味的。你看看，你喜欢哪种？”张德铭一边指着墙上的广告纸，一边用他蹩脚的普通话介绍着。阿平叔听着点点头，随后面上为难地说道：“我第一次来你们店里，也不知道吃什么好，要不你给推荐一款最贵的吧！”

张德铭一听阿平叔第一次来店里，又听他说要吃最贵的，以为又遇到一只肥羊，面上的笑容堆得更多了。他眼珠子一转，踮起脚尖指了指墙上最上面那一排的广告纸，兴奋地说道：“这个，这个是我们店里最贵的冷饮了。你看看，包装纸都比别的冷饮好看。它里面是巧克力酱，中间是奶油，最外面还有一层巧克力脆皮，加了瓜子仁的，特别香！”阿平叔知道此时不能操之过急，以免露出破绽，于是使用推拉战术问道：“多少钱一箱啊？一箱多少支啊？”张德铭一听这话，就知道有戏，他清清嗓子，回答道：“说是最贵的，其实跟外面那些零食比起来，也不贵的。我们冷饮批发利润薄得很。这个一箱一百三十块。”阿平叔闻言惊呼道：“这么贵！”千禧年的时候，一百三十块钱，对于小镇上的人来说，可以买好几斤牛肉，或者能买五只母鸡，或者能买四只鸭子。张德铭见状，凑近了阿平叔小声说道：“我看你诚心要买，我就给你打个折好了。110块卖你了。”阿平叔不解道：“便宜这么多？”张德铭补充道：“不过你要把钱点清，我找不出零头的。”“那行。你去拿货吧。”阿平叔趁着张德铭进入冷库拿货的档口，走到店外朝着二楼看了眼。等我妈赶回店里，正好撞见张德铭要把一张百元大钞往裤兜子里揣。“你……老板你怎么回来了？”我妈这个突然的回马枪，杀得张德铭措手不及，他神色慌张，一张十块钱的纸钞来不及收进裤兜里，掉落在了地上。他这么聪明的人，哪有不明白的，很快就意识到自己是被我妈算计了。但他没有逃跑，只垂着肩膀，站在那里，自嘲地笑了笑。

我爸听完事情始末，给阿平叔点了一支烟，也给自己点了一支，嘴里缓缓吐出一口烟雾问张德铭道：“你背着我们卖出去多少箱冷饮了？都卖了哪些？私下偷拿了多少钱？”张德铭仍旧没有抬头，垂着脑袋回答道：“一共卖出去二十箱棒冰，十箱鲜荔枝、五箱绿豆、一箱蒙牛的牛奶巧克力、三箱可爱多。挣了一千多点。”我爸吸了口烟，继续问道：“一千多少？”张德铭捏了捏裤腿，擦了擦手心的汗，嗫嚅着说：“大概

……大概一千零五六十。”“为什么做这样的事情？”我爸掐灭手里的烟，幽幽开口问道。张德铭没想到我爸会问出这句话，他紧抿着唇，摇摇头却不说话，但一双眼睛里已经开始闪烁着晶莹。张德铭微微侧了侧身，试图隐藏眼角滑落的眼泪，用几乎恳求的语气，商量着问道：“老板……这钱，我一定会补上的……我……”

“为什么做这样的事情？”见他顾左右而言他，我爸又问了一遍，随后又补充道，“如果家里有难处，你可以说。”张德铭闻言，终于绷不住了，他抹了一把眼泪，慢慢抬起头道：“老大明年就要高考了。她老师说，这孩子是很有希望考上重点大学的。”说起大女儿的时候，张德铭紧绷的脸颊上露出了一丝欣慰的笑意。张德铭平时很少提及家里的事情，但只要谈起女儿就滔滔不绝。据他说，这孩子从小就懂事和优秀，不用家里操心。她年年都考年级第一，拿回家的奖状把家里的墙面都贴满了。但回忆短暂，很快这抹笑意就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深深的愧疚和自责。“老师说，她最近总在课上打瞌睡，成绩也下滑了很多。问了原因才知道，老大在熬夜给同学做笔记，一份笔记10块钱，够她一周的生活费了……”说到后来，张德铭号啕大哭起来。那哭声的背后，是一个父亲对于子女的愧疚，也是一个中年男人自尊的崩塌。

听完张德铭的话，我爸妈没有再追究下去。张德铭主动上交了私自买卖货品的那一千多块钱后，就离开了我妈的冷饮店。看着他落寞的背影，我妈叹了口气说道：“都是可怜人。”自那以后，他就像人间蒸发了似的，我们再也得不到过他的消息。

(三)

张德铭走后，店里很快又招了一个长工，叫何炯梁，贵州人。何炯梁刚到冷饮店打工的时候，不过十九岁。我妈看他年纪小，就叫他小何。一开始，我妈嫌弃他年纪小，又有点愚，觉得他不经事，做不长，常跟我爸抱怨要换个人。我爸总是这么跟她说：“半大孩子，能找到一份工作也不容易，给他个机会，再看看吧。”听我爸这么说，我妈联想起我和弟弟，才收起了换人的心思。后来经过大半年接触，我妈也察觉出小何身上的那股子韧劲，慢慢也就接受了。小何在我妈的冷饮店一干就是三年。

小何来自贵州施秉县的一个小山村。每每谈到家乡，他总用一个字总结，那就是“穷”。如果还有第二

个字可以总结，那就是“苦”。他的描述，与我在电脑里查到的信息还是有出入的。我跟他说：“网上都说贵州的施秉县风景秀丽，很多旅游的人到了那里都不想走了。”他看了我一眼，撇撇嘴苦笑道：“啥风景？就是一堆山，一堆树。有钱人去那里玩，也不过是待个两三天，真让他们待上一辈子，你看看他们会不会还夸那里好。你是不知道，山里蛇虫多，建房子也不容易。下雨漏水那是常有的事情。到了夜里，我们整个村子都是黑漆漆的。我家相对别人家还算好些，但点的也不过是盏煤油灯。我老娘就是经常在那个煤油灯下做鞋子才熬坏的眼睛。”说到这里，小何眼睛里的光渐渐黯淡下去，流露出一种与年纪不符的沧桑和悲戚。他抹了把额角的汗水继续说道：“总之一不像你们城里，夜里的灯都还那么亮。哎呀，不说了不说了，我要送货去了。”他看到我妈将几箱棒冰堆在货车上之后，捡起椅背上的毛巾盖在头上，骑着电瓶车就顶着日头送货去了。

小何虽然是贵州人，但是他不爱吃辣。小何十三四岁就跟着同村的叔伯出来打工，为了积攒每一分可以改善生活的资金，他毅然选择了长达四五年的自我流放，多年未曾归家。在这段漫长的岁月里，故乡的一切变化只能凭借零星的讯息拼凑想象，那些曾经熟悉的味道，家乡饭菜独有的风味，也在时光的冲刷下，逐渐模糊，成了记忆中一抹淡淡的影子。

对于他而言，故乡的味道，是童年记忆里，母亲炒制灰水粑时随意撒下的那一撮辣味十足的干辣椒，也是节日餐桌上最令人回味无穷的酸汤鱼，每一口都是家的温馨。然而，这些深埋心底的滋味，如同珍贵的私藏，他鲜少与人分享。如今，他的味蕾已渐渐习惯了江浙菜肴的细腻与温婉，那些清淡中不失鲜美的佳肴，成为了日常的陪伴。他很喜欢我妈做的菜，说他老婆做的好吃。在味觉的变迁中，他终于找到了新的归属，也让异乡的生活平添了几分熟悉的暖意。

别看小何年纪小，他到我妈店里的时候，已经是两个孩子的爸爸了。他老婆跟他是同乡，当初一起来打工的，算得上是青梅竹马。两人十七岁就生活在一块了，但因为年龄的缘故，至今没有领证。我妈当初听了这个信息，很是惊讶，问他：“怎么不再等等？再攒点钱结婚，不是更好些嘛。你这个年纪，养两个孩子，可够呛。”小何闻言，低着头笑，他说道：“老板娘你是不知道。我们这些出来打工的，哪那么容易找老婆哦。一起从山里出来的女孩子，自从见了外面的世界，早就看不上我们这些老乡了。城里的人本来就看不起我们，哪会找我们做老公啊。我能找到老婆，已经是老天开眼啦！”我妈听了这话，还是觉得可

惜。

如果说小何对我妈是亲昵和依赖，那对我爸就是尊敬和崇拜了。用他的话来说，就是在他眼里，我爸既是他的老板，又是他半个爸爸。这话倒不全是溜须拍马。毕竟，自从他来了之后，我爸帮了他不少忙。

(四)

小何虽然干活卖力，人又老实，但因为实在年轻，心性不定。他那颗易受煽动的心，宛如干柴遇烈火，稍有挑拨便不顾一切地冲锋在前，未曾意识到这股冲动背后隐藏的危险与代价。正因如此，他多次成为别有用心之人利用的工具，而每一次的误入歧途，都让小何付出了不小的代价。

有一回，小何的贵州老乡和几个广西人，因工厂日常琐碎的摩擦升级为激烈的口角之争，最终演变成一场难以调和的矛盾，双方不甘示弱，约定地点进行“决斗”。周老大是贵州人的领头羊，基本上从贵州出来的打工人都唯他马首是瞻。小何也不例外。那天下午，小何旷工打群架去了。小何随同周老大召集的百名同乡壮士，全副武装，手持利刃与棍棒，浩浩荡荡前往那个宿命的交汇点。因事态严峻，冲突剧烈，这事很快上了新闻头条，引发了全社会的广泛关注。

那天，我爸给小何打了上百个电话，始终处于占线状态。后来好不容易有一个接通了，还被掐断了。再后来就是提示已关机的声音。我爸当时气得发抖。倒不是因为小何旷工的事情，而是小何这头倔牛没听进去劝。事发前一晚，小何正在店里撕棒冰箱子，店里忽然来了三五个人，上前就同小何勾肩搭背，小何也是热情回应。看样子，应该是他的贵州老乡。小何向我妈告假说：“老板，我出去几分钟，马上就回来。”当时我爸刚从单位值班过来，看到乌泱泱一群人，小何在人群里笑得格外开心。我爸对着小何的背影喊了一句：“天热，给你的朋友们拿些冷饮吃！”小何一听，开心得将嘴角咧到耳朵后根去了，立马一蹦一跳跑回来拿冷饮。他掀开小冰箱，取出几根一块钱的棒冰，随后伸手去拿卖2块钱的棒冰。拿的时候，他抬眼小心翼翼地打量了我爸的表情，见我爸默许地点点头，壮着胆子拿了三五根。我妈见状，开玩笑地说道：“小心我从你工资里扣！”小何满不在意地说道：“大股东才不会扣我钱呢！”说罢就撒丫子跑开了，边跑边对着等着他的人群喊道：“看看，我就说我老板对我好吧！这是卖2块的，你们平时都吃不到

的。”那群人也接茬，很快就有人笑着说道：“这个口味好，我之前想吃，没舍得买，给我给我！”“哟，还是你有福气啊！不像咱哥俩，刀尖上舔血！”有个矮胖男人打趣道。我爸朝着那个男人看了一眼，脸上轻松的神色顿时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凝重和防备。

等小何同那几个老乡谈天回来，我爸已经坐在老板椅上抽了好几支烟了。见我爸抽完了一支，要抽下一支，小何立马殷勤地从兜里掏出打火机，帮我爸把烟点上。我爸重重地吸了一口烟，从嘴里吐出一个漂亮的烟圈，随后指了指旁边的凳子，对小何说道：“坐，我有几句话跟你说。”小何一直知道我爸是个不怒自威的人，但今天这副极为认真严肃的表情之外，还透着一股子凛冽。小何顿时有点慌张，不敢再嬉皮笑脸，端端正正坐在凳子上听我爸说话。我爸见他行事规矩，脸上的冷漠也淡下去几分：“刚刚那个矮胖的，是刚从派出所放出来的。这个你知不知道？”小何是个聪明人，不等我爸的后半句，就听懂了这次谈话的意思。他点点头轻声回答了声：“知道的。”我爸知道小何听懂了，但还是苦口婆心地将话挑明了：“你是有老婆有孩子有家的人，踏踏实实过日子，比其他什么都重要。”小何闻言，迟疑了一下，最终点点头。

然而，他未曾料到，那片刻的犹豫与迟疑，竟如石子投入平静心湖，激起我爸爸心中层层波澜，导致他一夜辗转反侧，思绪难宁。果不其然，次日的平静被突如其来的风波打破，当午后的阳光已斜斜西落，时针悄然指向五点，我爸接到了来自派出所的电话，那一刻，空气似乎都凝固了。

随后，就是一系列辨认同伴、办理保释等程序。直至夜幕低垂，星辰初现，我爸终于带着小何，穿越过漫长的夜色，重新回到店里。这时候，已经是夜里八点多了。夜风中，两人的身影显得格外沉重，仿佛承载着一日之内所有未尽的言语与复杂情绪。

(五)

我爸面色阴郁，步履沉重地重返店里，其后紧随着的小何，头颅低垂，浑身上下散发着一股颓唐之气，往日的活力似乎已被抽离殆尽。我爸刚在老板椅上坐下，小何便猛然间跪倒在地，双膝触碰地面的沉闷声响，在这狭小的空间内回荡，仿佛是心头重石落地。幸好当时店里没什么客人，不然真要误以为我爸欺压外地人了。我妈见状，赶紧上前去搀扶小何，劝他起身。小何也倔，死活不肯起来，一双眼睛里早已

蓄满了泪水。

我妈刚想再劝，店里忽然跑进来两个人。原来是小何的老婆。她手里牵着大儿子，怀里还抱着小儿子。小何老婆看见小何跪在我爸面前，起先是一愣，但很快回过神来，抱着小儿子也在我爸面前跪下。她推搡了一下旁边的大儿子作势也要他下跪，嘴里还用蹩脚的普通话催促着：“快给棒冰爷爷磕头。”因为开着这家冷饮店，很多与我家有来往的晚辈，都管我爸叫“棒冰爸爸”，辈分再小一点的就叫他“棒冰爷爷”。小何的大儿子也听话，扑通就跪了下去。我爸见状赶忙起身，让我妈把人扶起来。但我爸脸上的神色却因为小何老婆孩子的到来更加阴沉，明显有一种山雨欲来黑云压境的架势。熟悉他的人都知道，这是暴风雨的前兆。果不其然，我爸转身就给了跪在地上的小何一脚。小何被猛地一踹，倒在一边，但很快起身，重新跪好。我爸怒骂道：“你知不知道！那伙人不仅算计你，还打上了你老婆孩子的主意啊！”小何闻言，面上一怔，脊背僵直得有些突兀。小何老婆听了我爸的骂声，呜咽着哭了起来，然后又跪了下来，感谢道：“谢谢老板救了我们。”“到底发生了什么事情？”小何急切地问她，“谁欺负你们了？”

面对一脸雾水不断追问的小何，小何老婆终于说出实情。原来，就在小何跟着周老大出去打架斗殴的时候，一名来自贵州的老乡匆匆赶来，心急火燎地传递了一个令人震惊的消息：小何被抓起来了，要拿很多钱去通关系才能把人赎出来。小何老婆是个老实人，知道小何以前也喜欢打架斗殴，一看是自己老乡报信，不及细问，心里已经信了七八分，赶忙翻箱倒柜地找现金。她翻查了家里可能藏钱的角落，最终捧出几张薄薄的百元钞票，双手颤抖着递给了老乡，声音微弱道：“这是我们所有的积蓄了。”老乡接过钞票，草草清点后纳入口袋中，却面露难色，直言道：“这点钱哪够。”小何老婆连忙追问：“那需要多少？”只见老乡缓缓伸出四指，空气中弥漫着不祥的沉默。“四千块？”小何老婆误以为是四千，而老乡却无情地吐露出一个令人心悸的数字：“四万！”这个天文数字，让小何老婆如遭雷击，踉跄后退，脸色苍白。老乡见状，话锋一转，透露出一丝微妙的“转机”：“我知道你们家的情况，筹钱的确是困难了。但如果你真心想救你老公，还有另一条路可走。”小何老婆紧咬下唇，急切地询问：“什么路？”此时，老乡的眼神变得异常，他贪婪地将小何妻子从头到脚打量一番，继而

将视线转向屋内玩耍的两个孩童，语气中带着一丝不轨：“周哥那里有个朋友，一直想要孩子，没要上。你家这两个孩子长得不错……”言尽于此，其意已明，却不肯再多说一字。小何老婆闻言，心中惊骇与恐惧交织，难以置信之余，更是慌乱失语，周身笼罩在一片突如其来的阴霾之下。

“如果不是棒冰爸爸赶到，我恐怕真的要上了他们的当，把孩子卖出去了。”小何老婆捂着脸痛哭道。她哭了一会，兴许是气急了，转头就伸手往小何身上打，边打边抱怨道：“都是你！都是你！什么老乡情谊，什么兄弟义气！人家不光要让你替他们顶罪，还要把你孩子拿去卖了呢！你个糊涂蛋啊！”小何听着他老婆絮絮叨叨说完那些话，头垂得更低了。只听得啪嗒啪嗒几声，地上湿了一片。但好在是夏天，还没等人察觉，地面就干了。我爸看小何这副模样，知道他已经下了决心，便摆摆手说道：“都折腾一天了，都回家睡觉去吧！下次再敢旷工，你就不要来上班了！”小何闻言，如获大释。他抹了把眼泪，点点头应了声“哎”。

自从这件事情之后，小何再也没有同那群人来往。他心里恨，但知道鸡蛋斗不过石头，每当有老乡邀约，他都婉拒。加之，我爸护着他。那群人也不敢打他的主意了。

小何在我妈的冷饮店干了三年。这三年，我爸真把他当半个儿子看待。小何也知道感恩。逢年过节都会往我家里送年货。后来，小何因为孩子上学的缘故，去了别的城市，再后来，他自己创业做起了防盗窗的生意。听说现在，他也算混出个小老板模样了。假使你有幸造访邻县，或许你会在街头偶遇一辆特别的二手宝马汽车，车身喷涂着“小何防盗门窗”的醒目广告。这不仅是一辆普通的座驾，更是小何通过辛勤努力赢得的第一份回报。

小何走后，冷饮店再也没有录用过长工。每当店中迎来一年中最繁忙的时节，我的父母便不由自主地重回那段昼夜不分、忙碌不息的日子。见此情景，我不禁向爸爸发问：“为什么不招长工来分担呢？”我爸闻言，眉头轻蹙，眼神中闪过一丝怀念与无奈，沉吟片刻后缓缓答道：“没招到合适的呗。”

不知道小何如今过得怎样，是不是真如人们所说的，已经过上了富足的生活。但无论他的事业是否达到了财富满盈，在我父母的心中，最深切的愿望始终是他能平安健康。

命运，世界的女皇

——观《布兰诗歌》

胡 曦 允

命运，向来令人痴迷，她那么变幻无常，神秘莫测，用无情的丝线在尘世的舞台上操纵着永不停歇的戏剧。在中世纪，塔罗占卜将她定形为转动的轮盘，这被称为命运之轮的无形之物，也高歌着、旋转着，席卷进巴伐利亚州一个小小的修道院中——这位高贵的女士，引导着也许是苦修士也许是吟游诗人也许是别的什么人的造物，落墨他们放浪的灵魂在诗集之上，又毫不留情将它掩埋进历史的尘埃。可她热爱的戏剧怎么能就此落幕，她又唤来了考古学家们，借由她的丝线将这诗歌送到了一位音乐家面前——他接过这份非凡的礼物，一组非凡的曲子也出现在世界上，这就是《布兰诗歌》。

序曲时分，命运就已旋转着裙摆，翩然登台。啊，她是多么的美丽啊！编织的秀美发丝，镶嵌的闪耀珠宝，层叠的华丽装束！但人们总是忘记，她那黑色朦胧的面罩，掩盖她如同月亮一般的变幻莫测；她可以凭借一双宝石做的鞋，轻盈地掠过此地，也能以宝石坚硬的棱角，踏出一片暴虐的狂风；她用五指漏下毫厘光辉，也可以将萤火之辉攥在手心！世界的女皇！她警告着人类远离自己，她享受着造物们的敬仰，即便如此，她还是随心所欲，傲慢独行，随意丢下灾厄，散布绝望，无情地收割生命。那时而激昂的合唱，诉说着她的无常，谁也不能抓住她分毫。这些激昂的片段又让写给她的颂歌如此壮美，如同奔腾的洪流，裹挟白天黑夜、日光月色。它咆哮着流经这颗星球，冲刷出文明的沃土，也敛走遗落在一根针尖上的星芒。人类吟唱，吟唱，吟唱她的荣光与残忍，在歌声的殿堂里发现自己的渺小，为无形的女皇献上桂冠，但却要将匕首留在自己的手中，用它划开春的序幕！

春天缓缓地从命运的裂隙里展现容颜。它来得沉静，不忍心打扰尚在酣睡的生灵。音符启奏，像在湖

面上荡开的涟漪，个个清晰而分明，它们重叠、共鸣，是一点点上扬的嘴角，在春的脸庞上刻画欢愉。如同在高洁的圣堂，歌声随着旋律起舞。看呐！冬天已被抛在脑后！四月的生机已经遍布大地！是甜蜜的和风在吹起鬓发，是活泼的莺鸟在奏鸣乐曲。去，到新绿中去吧，繁花和草木都在等待着一场纵情欢歌，把悲叹都丢弃，那命运不曾垂怜的造物，那些姑娘们、小伙们，都去沐浴在春光里，享受那春日的明艳与欢乐吧！

悠远的歌声啊，是倾泻而下的阳光，纯洁的光芒在温暖着大地上的万物生灵。温暖、光明、轻灵，填充着人们的心脏。大地已经花团锦簇，一切都已经准备就绪，那么春天便开始呼号：“尽情快活吧！去享受光明，去享受爱意，在这命运的轮盘之下，你总要肆意一回！”姑娘们，小伙们，像东风一样，纠缠在春光光阴里。衷肠互诉，他们正一起悬于命运之轮的一侧，她的丝线仍紧紧缠绕在他们身上，无常的风暴也许下一秒就会降临，但又有谁在乎？春天和爱是多么让人沉醉！两个忠诚的灵魂，坠入爱河而不愿起身，连爱的河水都已经将他们的心浸透；两个深爱的灵魂，忘乎所以，正顽强地推动着绑住他们的巨轮。

命运仍然端坐在世界中央她的宝座之上，她只是轻轻拉开了那些丝线——舞蹈如常、歌声如常，那树木还是永不疲倦地向天上滋长，茫然的女声合唱出现在明快的春天里，那姑娘彷徨无措，她已经找不到爱人的行踪，只剩下在茂密的树林中的等待，她一遍一遍追问：“我的爱人在哪里？我的爱人为何还不回来？那还有谁来爱我呢？”乐曲仍旧颂着春的活力与激情，但繁芜的原野此刻却只剩空荡，男声渐弱，诉说着无常的命运，“他已骑马远去”。没有缘由，也没有悲号，一切都隐没在繁盛的春天里，一场纵情变为一粒尘埃，被轮盘碾过，而其他的灵魂仍旧拴在轮上，呼

吸着快活的空气，等待那未知的审判降临。

那春色满溢出郊野，像是沾了颜料的刷子，滚动到文明的聚落中，将那灰色洗去，四处都洋溢着欢声笑语。在这里，最耀眼的存在自然是姑娘们，她们热情奔放，活泼美丽，像是聚集了世上的一切美好。欢快的歌声回荡，她们从小店里取来胭脂，在自己脸上点出一片云霞。她们满心欢喜，嬉闹着在小伙身边转圈；她们信心满满，已经做好准备让灵魂在甜蜜的空气里碰撞。跳舞吧！姑娘们！让裙摆像花朵一样绽放，让双眼像星辰一般闪光，不要停留，不要驻足，要像燃烧似的起舞，推开呆傻的小伙，去转着圆圈，去笑着，去用足尖丈量大地，去把世界变成美妙的圆！小伙们的心也在膨胀，似是要堕入疯狂。他的姑娘，他的王后，他应当与她在命运的同侧！宏大的乐声能窥见世界的广袤，可他不需要，他们纯洁地爱慕着，他们疯狂地爱慕着，难舍难分，如胶似漆，他们已经被压抑得够久了，甚至酒液被送到他们手中，也难以麻痹那渴求的灵魂。

酒，这里到处都是酒。美酒的芬芳充斥着小酒馆，这世俗之地，这世外桃源！浩大的命运，无情的命运，总想将她座下的一切都碾为尘土，可那丝线尽头的人偶，却不愿遵循苦难的规则，不去赎罪，也不去祷告，任由感情发酵，满溢新酒。这陷入醉的痴狂的人哟，控诉着令人厌恶的曾经。上帝将智慧给予他伊甸园的祖先，却又将他们困于原罪的牢笼不得救赎。那命运规划的路径如此明晰，绝望得令人颤抖。怒火在胸中熊熊燃烧，似是要燃尽生命的细绳。他是暴虐的猛兽，要去撕烂狭窄的囚笼！他的心脏跳动得那么有力，他并非一具死尸，他要笑，他要哭，他要甜蜜的爱情，他要寻欢作乐，他要真切地活！让那带着罪恶的灵魂死去！只满足此刻的肉身，视那荒唐的命运为无物！

千千万万个放弃灵魂的自由之人，将幻想塞满了千千万万个酒馆。酒精膨胀视野，麻醉大脑，他们看不见，看不见，那最弱小的痛苦，痛苦仍然盘旋在他们脚边，讥笑他们的痴态。命运的轮盘想要保持平衡，必然不能将快乐全然洒在一侧，因而痛苦的呻吟不会离去，恐惧和无力如影随形。管乐声悠远柔和，水波一般荡漾，这一定是静谧的夜晚，四处都是黑色草木的影子，唯有洒满月光的湖泊粼粼闪光，拥有白色羽翼的天鹅，披着夜的黑纱，正在湖面上四处漫游。一声高吟，打破这寂静的夜色，是谁？是谁在悲唱？！那些白色的纯洁生灵，转瞬已来到熊熊烈火之上。白天鹅哀戚地诉说自己的故事，自由自在的湖泊生活一去不返，它已经被仆人剥下羽毛，捆在架子上

炙烤。人类丝毫没有听见那天鹅的叫喊，冷漠地用火舌撕碎它的身躯。无情的火焰，吞噬皮肉，最终不过是成为盘中佳肴。天鹅的悲歌随着人啖其肉而无奈地退下舞台，满含醉意的修道院院长踉跄着替代它的位置。他歌颂着他喜爱的安乐乡——酒精与赌博，高亢的歌声像眼睛看着周围那些同样颓靡的下属，他和那些酒徒赌徒一起怒骂，试图将烦心的人世隔绝在酒精之外。他诅咒着命运，因她剥夺自己的快乐，骤然响起的几声强劲乐声，正是他爆发的怨怒。可他却未曾发觉，他全身的构成已不再是血肉，而是那醉人的酒精，他流连赌术，沉迷声色，早已是一具怨恨的空壳。命运玩弄他们，她让他们找到逃离压抑现实的方法，却任由他们跳入新的旋涡，在醉梦幻想中苦苦挣扎。看看这酒馆，混乱不堪，这里的人只寻求快乐，合唱是他们的招揽，没有节制的、没有目的的、没有白天与黑夜，喝吧喝吧，不论你是黑人是白人，是姑娘是小伙，都为美酒一掷千金！寻欢作乐是解脱之道，他们劝说每个为尘世所累的人类去找寻一场狂欢。跳跃的节奏是他们的欢乐。他们喝酒、赌博、跳舞唱歌，花钱如流水，只为片刻的欢愉。他们醉在云端，徒留下一具腐烂的躯壳，而命运只是从此路过。

哄闹的酒馆终究是沙漠里少有的绿洲，人类这种渴水的骆驼或许长途跋涉也不能找到其中之一。背上沉重的货物，脚掌下是坚硬的砂砾，不知疲倦的太阳将大地蒸出层层热气，胃中空空，焦渴难耐。要用什么满足空洞的胃袋？要用什么填补空虚的灵魂？焦急的骆驼在原地打转，长久不竭的水源到底在何处？他们开始接触、交流、触碰彼此，历尽艰辛开垦出一汪汪清泉。他们找到了名为爱的泉水，星球也不再是砂砾的星球，交叠而生的万万种情绪，一砖一瓦建筑起爱的宫殿。

明媚的女声，是丘比特扇动翅膀的声音。他们拉开金色的箭矢，将这些自诩智慧的生物射中。婉转的歌声，诉说着洋溢的爱，被爱之矢所中的人，叹着形单影只的悲哀，携手揭开了笼罩在他们头上的名为未来的黑色天幕。对对爱侣消散远去，含着爱慕与怨愁的男声响起，那些小伙们，少年们，苦苦等待着爱神的垂青。皱眉低唱，那位少女已经出现在他眼前，可一切似乎都在与他作对，他要诅咒这该死的白天，因这阳光刺痛她的双眼；他要诅咒这该死的黑夜，因这月光模糊她的视线，这尘寰的一切，他都如此厌恶。他的女神是那样冷若冰霜，他像是在火焰中翻滚，甚至希冀那冰冷的手将他拯救。吟唱而来的女声，像是一位亭亭玉立的少女。玫瑰给她红色的嘴唇，星星给她闪亮的双眼。她是柔和的月光，洒照在那少年的

心底，他望着她，听着风卷起她衣袍的声音，一种甜醉的幻想袭击了他，他渴望攀上那双艳红的唇，他痴迷的幻想不停地在耳边呢喃，催促着他行动，快去吧，快去吧，如若不在此刻亲吻，他们两人一定会如同朝露一般消散在太阳升起之时——远处的歌声缥缈，如云如雾般传来。深情的人啊，正将自己的心脏剖出，试图倾倒其中的琼浆。他悲伤啊，为何美丽的情人不愿出现在自己面前呢？他忍受等待的煎熬，这如同将他放在火上，他已经急不可耐，用歌声勾画她的模样：晶莹的水晶、皎白的珍珠、我的百合花、神像双眼所折射的炫目光芒，我的女神，我的爱情，啊啊！在这无边的等待的渴望里，在这黑夜里，你仍然如此动人！（You are so lovely）他已快要哭泣，爱在焦灼他的内心，他几乎要跪下来，乞求命运的馈赠，去得到他的纯真的爱人。他在四处徘徊，为她祷告，为她吟诵圣诗，祈愿那些美好都落在她身上。可她何时出现？她没有来，她没有来，她在何处？他已迷惘，唯余追问。

命运提起裙摆，并不垂怜那可怜的有情之人，她已经如风般吹进少年少女的房间，她随手将一把红宝石撒在他们二人之间，助长这爱的焰火。他们忘情地对望着，用目光描摹着眼前之人的身躯。火焰、电光，全都在两道如有实物的目光里，它们灼热着身躯，要将这小小的房间烧燎。男女合唱骤然响起。迸发的爱意是跳动的火苗，借着昂扬的歌声宣誓爱的崇高。来吧，来吧，不要让我死去！不要让我在爱的灼烧之下变为焦土！来拥抱我，来亲吻我，让我离开战争、瘟疫与贫穷，让我远走出这压抑人性的世界，让我感受你的天外来物般的爱情！他看着她，虔诚地赞扬她，他的心里填满了她，让人痴狂的爱如同轰然倒塌的塔，被命运之流裹挟着吞噬了眼前这个少年。他快乐地要歌唱起来：你的面庞，你的眼睛，你精心编织的头发，你的每一个部分都深深吸引着我，爱神的光芒已然安在你身上，多么光辉的生灵！我要把你比作玫瑰，可你比它们都娇艳；我要把你比作百合，可你比它们更洁白！你的爱让我痴狂！燃烧的爱火已烧空了他的理智，一切的智慧都如干草被随意焚过。挣脱尘世的枷锁，我不要月亮赐给我柔和，不要太阳赐给我力量，我要抛却它们，因你远胜于这些冰冷之物，因你是我的荣光！少女的心绪却仍在飘扬，婉转的曲调和女声的独唱是她的犹疑。她悬于天秤之上，她听见那炽烈的爱意的宣告，他正在向她邀约，她也心旌摇曳。在她迷茫的双眼里，她能看到爱神的微笑，她手上所持的是一截锁链，一头已经俘获了她的爱人，正等待着她将自己的身躯献上。她在彷徨，似

乎在海上行船，波涛让她难以站立在甲板上。她的目光越过爱神，直直地凝望。她看见他火热的心，听见怦怦的心跳，他的嘴唇张开又合拢，即便声音并不能传到她身边，她也已经明了，他已准备将心脏所有的血红倾盆于她洁白的裙上，再用剩下的嫣红凝出一朵为她而开的玫瑰。啊！当她抓上铁链，她恍然明白自己已经无路可逃，那爱火沿着锁链灼烧，将冰冷的锁链也粘上温度，她仿佛已经触碰到对方跳动的内心。天秤倾塌，因为秤上之人已不在原地，她已成为爱的俘虏。

欢乐的乐声昭示着这场爱情的火热。他们竭尽全力，想要抛下灰色寒冬般的人世。他们在大声高唱，渴盼着爱情的绽放，这朵精心浇灌的花朵，理应在此刻完成使命，让它柔美的花瓣，充塞世界的缝隙；让它健壮的枝干，缠绕星球的身躯。让爱恋燃烧，让我们起舞！高音让爱情达到顶峰，他们已将躯壳献出，飞奔的灵魂缠绕在一起，像是大丛玫瑰艳丽之下纠缠的棘刺，不肯分离。

在这爱的云巅，为你献上颂歌。

最美丽的人，向你致敬！你是珍贵的宝石，你是艳丽的玫瑰！光荣的少女，光辉的少女，世界的光芒汇聚在你一处！我的骄傲，我的荣光，我为你而欢呼！啊啊，我看见无边的大海翻起波浪，你是自泡沫中诞生的维纳斯；我看见那些古老的传说，你是美丽的女主角布兰奇弗尔——我神圣的女神，我的太阳我的月亮，我的世界之光！

高歌一曲，爱情的芬芳让人忘乎所以，痴缠的爱侣忘却了这是个多么无情的世界——在最残酷的命运面前，再浓烈的爱情也要化为齑粉。在这首组曲的最后一部分，重新奏响的正是命运之歌。她依旧光亮如初，钻石正在她的皇冠上闪耀，祖母绿正在她的颈项间散发着柔光，那些红蓝宝石，正随着她款款的步伐，摇曳生辉。她装扮得华贵异常，连星辰的光辉也无意中被她吸引，随她而去。这位高贵的女士缓缓走来，她那双晨星般美丽的眼睛凝视着人间的爱侣。如果你恰巧能与命运相对望，那你一定能察觉到那道令人讶异的视线，它仿佛是长长的冰锥，要将那些尘世中的渺小钉穿在原地。女皇的视线久久没有移去，而被蒙蔽的造物毫无察觉。骤然激昂的乐曲重复响起，像是天幕被乌云填满，隆隆的雷声已经在远方预示了写定的结局。她只是将手挥动，那些她曾经赐予渺小生物的爱火已然被狂风吹灭。她头也不回地从舞台中央向幕后走去，那些珠宝碰撞的清脆声音也立马化为了天上的惊雷，随着裙裾游走带起的风暴，一场无情的大雨降临人间。（下转第74页）

你去花就开

■ 沈国华

读陈慧的《去有花的地方》，很容易让人想起斯诺的《西行漫记》（即《红星照耀中国》），和沈从文的《湘行散记》，纪实，非虚构。读《去有花的地方》，很容易引起我们普通人的情感共鸣：蜂蜜香甜里，浸透小生灵百般艰辛；逐花而行中，饱含养蜂人坎坷不平。读《去有花的地方》，尤其会让我们慈溪读者感动感激感念：一个嫁自江苏居于余姚的中年女子，一个在小镇菜市场摆流动小百货摊的小商贩，一个“菜场作家”，由喜欢吃蜂蜜到关注候鸟般的蜂农，由对养蜂的好奇到跟慈溪蜂农出行，亲身体验四个月的追花旅程，成就十六万字的散文集《去有花的地方》。这应该是宁波市第一部，或者说，有可能是更广范围内的第一部写养蜂人生活的文学作品。“人这一辈子，总要出走一次”，陈慧，一个弱女子，为了“诗和远方”，抛下眼前的苟且，暂停赖以生计的小百货摊，暂搁正读高中儿子的日常照顾，捎上十三年的红色铃木摩托车，捎上新养的中华田园犬小安，坐上运蜂箱的大车，到远方去，三千公里外的远方去。啊，你逐花而去，你去，花儿就开。

你去，梦想之花就开。陈慧不是养尊处优的人，她没有丰厚的经济实力，没有强大的亲人后援团，与之相反的是，她摆的是流动百货摊，不出工就没有收入，出工去，生意也不怎么好，可以想见，她的收入是微薄的；儿子正读寄宿高中，周末得有一个母子相会；离异独身，没有肩膀可以依靠；十多年前远嫁浙东，娘家人远在江苏东皋……然而，一种离家的欲望，一种“渗透到蜂农的队伍中去，亲身体验一次北上追花的旅程”的强烈冲动，最终让陈慧断然决定：追花去，追梦去！五十岁出头的蜂农愁眉苦脸地直嚷嚷“犯不着”，四十多岁蜂农夫妻的“苦熬了，难熬熬了”的切身相劝，都阻挡不住陈慧的追花心：再苦也要去，再难熬也能熬。平日生活里的磨难已铸就陈慧

钢铁般的意志。没有人带她，她就找组织，一等，再等，三等，终于等上出发的时刻，她搭上刘大哥和新丽姐的蜂箱车，出发！每一个人都有梦想，追梦的人，是勇敢的人。你去，梦想之花怦然绽放，就像江苏东台的油菜花，金黄金黄的；就像山东泰安、大连瓦房店的洋槐花，雪白雪白的；就像大连北票的荆条花，紫红紫红的。

你去，蜂业之花就开。蜂业，似乎是一个美好产业，人们品尝蜂蜜甜美，往往以为养蜂人的生活也是花一样的芬芳，他们逐花而迁，在花样的世界里，伴着“嗡嗡嗡”的小蜜蜂，赏着如海花田，漫山遍野，阳光灿烂，春暖花开，浪漫诗意。事实是怎样的呢？好像很少有人关注过。陈慧去了，她以作家的身份，以渗透到蜂农里的形式，实地感受。颠簸途中，住宿帐篷，旷野无际，以狗为伴。狂风，闪电，暴雨，毒蛇，虫子，巨声，车轮，闷热，缺水，还有那个牛粪大礼包……请想象一下，有一支蛇就盘在你的床下，你的心理会是怎样的？请想象一下，让你在奇臭的死猪旁吃上一顿饭是什么滋味？请想象一下，让你在闷热的帐篷里睡上一个午觉是什么感觉？而这些于蜂农们而言，是生存的常态。蜂农不易，蜜蜂呢？新丽姐说：“小蜜蜂好可怜，天天干活，天天干活，一二十天就死掉了。”这说的是工蜂，那蜂王呢？蜂王其实是名副其实的可怜虫，它与雄蜂交配成功后飞回蜂箱，从此闭门不出，专心产卵，直到新老蜂王交替的那一天到来。蜜蜂还有中毒的危险，农民为了丰产，在花期施了农药，这时候，蜜蜂采蜜，就是以命相搏啊！蜂业，如农业，也是看天吃饭，眼看花期正旺，一场狂风暴雨把它吹打个稀巴烂。花致流蜜期得有一场足够量的雨水，可雨却是久候不至。要是到黑龙江去，到吉林去，想采椴树花蜜，可是那里有熊出没……你去，深入蜂农，与蜂业零距离，让蜂业的艰辛和快乐

进入人们的视野。让边缘化的蜂业有朝一日以文字的形式闪亮在聚光灯下，呵，有点沉重的蜂业之花。

你去，生活之花就开。这可真是一种洒脱的生活，骑上摩托车，捎上一条叫小安的狗，奔驰在异乡的田野上。野鸡为你唱歌，蜂儿为你引路，花儿为你们送来芬芳。时不时去赶赶集，看看像土豆般冒出来的人，吃一吃才出炉的热烧饼，来一碗热气腾腾的鱼汤水饺。在异乡的市集上重操在家乡的旧业，摆一个地摊，卖蜂蜜。一技在身，走遍天下。异乡也有浓浓的人情味，八十八岁的山东老东家王兴沧让远方来客宾至如归；好客的送菜人；识字不多，行事却自有格局的王大爷；

比邻而居的蜂农们：来自台州的朱姓夫妇，住不锈钢房梁帐篷的阿海夫妇，清瘦、寡言的老史，不纯粹为赚钱养蜂的小谢；连那个不得人心的本地蜂农老秋和面上爱笑、不守诚信的老朱事后想来也会生出唏嘘之感……凡人烟火，好坏皆有，养蜂人出外几十年，辗转多个省份，什么样的人碰到过，“总的来讲，还是通情理的人居多。”一方人，就有一方水土。东台，花舍，八里，化马湾，蚂庙山……别样的地名里有着别样的风情，经历了，感受了，来过了，活过了，参与了，无憾了，原本郁郁寡欢的陈慧“借助浮生偷来的有限自由，衍生出非凡的勇气”，当她返回浙东小镇，“重新扑腾在庸常的柴米油盐里时”，当是心花易开，生活向美。

你去，文学之花就开。陈慧是2023年4月8日出发追随养蜂人，8月9日到家，2024年6月《去有花的地方》第一次出版；我是7月27下午拿到书，7月29日早晨第一遍看毕。从写书、出书、发行的角度而言，几乎是无缝对接。而我能在8月1日晚就写好评《你去花就开》，一气呵成地看，一气呵成地写，基于书的可观赏性，和我本身对陈慧这位菜场作家油然而生的敬意。初识陈慧是在7月27日下午她在慈溪“一点通”文苑举办的新书分享会上，她是带着她的新书《去有花的地方》来的。她的新书装帧很考究，还有十一帧好看的插图。显见是用了十分的心的。引起

我注意的是，印书一万七千册，这是一个相当大的印数，看来这是一个人气作家。在介绍她的视频中，我了解到，她已出版三本书：《渡你的人再久也会来》《世间的小儿女》《在菜场，在人间》。她是央视新闻、《人民日报》《中国青年报》《新京报》等媒体重点报道的“菜场女作家”。分享会上来了很多孩子和家长，当陈慧坐在台上和大家分享成果时，她尽量和在场的听众，特别和孩子们进行互动。她很坦然，也很淡定地讲着她的人生经历和写作历程。她所讲的东西，我后来阅读《去有花的地方》时都能触摸到细节的出处。这本书好看，看点在其真实。就差一个镜头跟着陈慧去拍摄。狂风是如何撕扯帐篷的，牛粪引来的苍蝇是如何肆虐生存空间的，司机是怎样用牙签扎自己手臂提神的，出门在外的刘大哥和新丽姐是如何相知相守的……文中有险，有丑，有喜，有美。太多的陌生生活情形，有的地方甚至会大开你的脑洞。地点精准到某地某村，时间精准到几点几十分，有人来，来了几次？比如老朱就是来了六次，一次有一次的目的，不同目的，不同表现。因其真实，所以有分量，让读者身临其境，感同身受。当然，就一部文学作品而言，求真不是唯一要求。而且，这部书因为每一篇都独立成章，因为毕竟话题相关，所以，往往这章用过的素材，在另一章又出现，同一个素材，在书中多次出现，在整体观上有点牵扯。四个月的时间，匆匆而过，陈慧就像客人，突然造访养蜂业界，无奈缺少岁月的积淀，认识的还只是表象，快速文章，新鲜是新鲜的，全是满满的干货，只是缺少那么一种醇厚。如果是一个多年养蜂的人写的话，会是什么模样？那可是另一个话题呵。《去有花的地方》中有很多精彩的描写，生动的叙述，彰显出作者深厚的写作功底。《去有花的地方》中凝聚着作者的人生感悟，里面有很多地方闪耀着思想光芒。《去有花的地方》中让我们深深感受到陈慧对生活的热爱，对写作的热爱，对人世的热爱。

我想对陈慧说：你去，花就开；你去，你自己就是花儿！

牛赶水 (外一篇)

■ 裘小芳

我高小毕业后，参加了横河初中（当时称为余姚四中）的升学考，并被录取。我把入学通知书拿给母亲说，我可以到横河读初中了，但当时由于家庭经济非常困难，无法实现我读中学的美好愿望。大约在家里待了一年的时间，开始为生产队放牛赚工分。

1964年，水稻灌溉极大多数用上了抽水机。由于抽水机抽的水放不到某些田块，如地处偏僻的田块和大渠道水放不到的田块，还有些田块地势远远高出一般的大田，水更难放进去。当时党和政府十分强调“以粮为纲”，计划经济的年代，农田只能是“两枝棉花六枝稻”。为了完成水稻种植计划面积，对上述用抽水机抽的水流不到的田块，只能用“牛赶水”的办法，极个别的小田块用摇车或牵车为农田灌水。生产队还有在偏僻处的8亩稻田要黄牛灌溉。那么，我除了看牛、管好牛外（早上从牛栏牵出，下午牵着牛到处跑叫牛吃草直至喂饱，打扫牛栏等），还要承担好“牛赶水”的任务。

说到“牛赶水”，还牵扯到许多话题。“牛赶水”，首先要有车盘。何为车盘？它由一个木头圆柱作车盘芯，近1米高，叫“将军”（它里面是空的）。“将军”套在车盘心上，连着六根木条，叫六码档，六码档再连上车盘，即园光，园光边沿凿着一个紧挨着一个的木齿（称作车盘操子，操子一般为84—90个），木齿轮（操子）牵动水车地轴上的齿轮，使水车的槽板转动（槽板内有车骨，车骨相当于来回转动的链条，还有2毫米厚的车板，车板呈长方形，长约23厘米，宽11厘米，固定在车骨上，把水提到岸上，靠的是车板）。水车或叫车桶（约5米长，35厘米宽），整个车轱放在车桶内，提水时少不了它，也是最主要的工具。

“牛赶水”时，我一般随带着牛轭、牛罩铃、坑铣和修车的一些工具（用小木头削成的用于稳住车板和车骨车门，及备用车板、小榔头等）。随后牵着牛去赶水，套上牛轭，戴上牛罩铃。牛沿着圆车盘，像推磨

似的朝前跑着绕圈圈，一轮轮、一板板，河水就是靠车骨和车板传动提上岸，这就是“牛赶水”灌溉水稻田的步骤。

在“牛赶水”时，一般要搭建一个牛篷舍，即圆顶的茅草亭。用一根离地2米高的石柱子或大一点的木头，撑着一个八面通风、像伞型的圆溜溜的八角亭篷，四周不用砌墙，不要遮挡。用稻草盖顶，既严实又不会漏水，使“牛赶水”时耕牛凉快一些，还可以起到保护车盘的作用。

在当时，那样的牛篷舍在我们当地随处可见。平时行路人走累了，在里面可歇歇脚；夏天炎热，干农活的人，特别是碰到下雨天，也是一个临时躲雨防晒的好去处。

有的“牛赶水”点没有牛篷舍，一般是灌溉田亩少，只要利用早晚或夜间赶水，就可以保证水稻用水的需要。

一般情况下，“牛赶水”时人不能离开牛篷舍。黄牛很调皮，一旦人离开它就会走得很慢，时间一长，甚至会停下来。虽然黄牛的眼睛被遮住了，但它能感觉到人在与不在，特别是走到人坐的位置，就会走得很快，离开座位自然就会慢下来。还有一个奇怪的事，若把黄牛牵到牛篷舍，要它赶水时，牛轭还未套起，它就会放牛尿，于是我在牛尿处铺上干燥的泥土，以防黄牛脚滑。

如果遇上天旱时，河水水位降低，水提上来很费劲，“牛赶水”的车轱会经常断掉（一般断的车门，车骨连接靠的是车门，因为经过长时间的摩擦，车门很可能会断），我只得下河把断下的车轱从河里捞上来，衔接好。

“牛赶水”从早稻插种前开始，天气火热时，水的蒸发量大，更加不能忽视水稻的灌水。这样循环往复，一直到寒露时节晚稻收割前。

后来有了抽水机，俗称“打水”，很受当地百姓的

欢迎。随着电网的发展，我们再也看不到“牛赶水”的灌溉方式了，“牛赶水”已成了历史。

“牛赶水”结束，也就是做好生产队的农活后，我回家立马带上书包（书包是用化肥的包装袋），包好几本要用的书籍直奔长春农业中学（半工半读或半耕半读），这样做到读书和赚生产队的工分两不误。

现在回想起来，当时我们连读初中的条件也没有，而现在大学教育已达到了普及化阶段，每年大学毕业生近1000万，不觉让人感慨。

自行车的记忆

叮铃铃——叮铃铃——一阵清脆的自行车铃声在耳边响起，我回头一看，哦，原来是一群头戴各类漂亮颜色头盔、穿着鲜艳骑车服的青年男女，骑着锃亮而轻便的变速自行车快速地行进在平坦的柏油马路上，或你追我赶，奋力拼搏，那轻快的笑声，充满着青春的活力；或并排缓行，窃窃私语，尽情地享受着大自然赋予的美景。望着这些年轻人的潇洒与浪漫，我不由得心生感慨。这一道道靓丽的风景线，这一声声清脆的车铃声，把我带进那遥远的过去。

自行车，在姚北地区俗称“脚踏车”，在上世纪的六十年代绝对是个稀罕物，难得一见。只有邮局的邮递员穿行在乡镇之间的大路上，那草绿色的颜色特别引人注目。人们对邮递员的职业无限羡慕，能一天到晚骑着自行车兜风，是何等的惬意啊！除了邮递员，其他就是公社里的大领导了，他们每天要下乡下村指导和督促工作，也会骑自行车过来，往往每到一地，就会引来大群的孩子围观。在他们到田头检查生产时，劳动着的年轻人会停下活，走到车旁，把一下车把，揪一下车铃过过瘾。

六七十年代的姚北地区，一个农民的年收入大多在200元至300元之间，人均家庭收入在60元至80元之间徘徊，除了吃的外，几乎没有现钱，很多家庭还是“倒挂户”。添置必需的家具尚且困难，想买一辆一百五六十元的自行车那简直就是异想天开了，就像现在的打工族想拥有奔驰车一样遥不可及。

上世纪六十年代至七十年代，谁家要是有一辆崭新的自行车，就会震动整个大队。当时购买自行车是凭票的，没有黑市价，故而就算有钱也难以买得到。自行车票发到公社一级，数量很少，一年只有几辆，分给谁要公社书记点头，其难度可想而知。另一个途径则是要有海外关系，凭“外汇券”也可以在“友谊

商店”里买到。两者之外，就得靠其他过硬的社会关系了，比如自行车厂或国有大商店里有熟人了。

每个时期都不乏有钱或有路子的人。横河孙家境有一户人家买了新自行车，怕车胎与泥地接触，就把它用绳子吊在房梁上，至亲好友想借也不敢出口了。

大致在上世纪七十年代中后期，随着国家经济形势的慢慢好转，特别是社队办厂和家庭副业的发展，社员家庭经济条件有了改善，自行车就多了起来。此时的自行车以旧车为主，买的主要是一些要到路远的地方去打工或做小生意的人。最受生意人欢迎的是能驮重物的重磅车，像天津产的飞鸽28吋，上海产的凤凰、永久28吋等自行车，在后座的两边挂上钢筋做的铁架子，可以带很多货物。

上世纪八十年代初，新自行车逐渐多了起来，谁家小伙要去相亲，借辆自行车撑个门面不算难了，如果办喜事要出风头去接新娘子，在村子里也能借到几辆了。此时的新车标配是刹车杆上套颜色鲜艳的塑料套，两个钢圈的轱辘上圈一个小花环，钢丝里缠上花条，座子上套上“座子套”，有塑料带缙丝的，也有家用绒布做的，整辆车五颜六色的漂亮极了。

一辆新车穿行在乡间会引人注目，给人一种飘飘然的感觉，骑车人会在人多的地方骑得慢些，故意把铃铛按得叮当响，生怕别人不知道。如果是四五辆自行车的接亲队伍过来，更是一道靓丽的风景线，会观者如云。

那个时候，人们会到临近的大队或十几里外的地方去看露天电影。几个有自行车的人，会故意晚一点出门，随后追上前去，呼啸而过，甚是得意，有自行车的小后生追起小姑娘来也相对简单多了。

曾记得，我们村子里因单家独户买不起自行车，三四个小青年经过商量，合起来购买一辆自行车，有事时可以轮流骑，以解决不时之需。

1975年下半年我开始到公社工作，家离公社近3里远。为了节约1角钱的小菜钱，吃中饭也得回家，晚上还要下到村里去，一天来来回回要走上几十里路，常常走得脚底痛，那时多么渴望有辆自行车啊！每每看到有的年轻人或个别公社干部骑自行车出行，实在是羡慕。

随着家庭经济状况改善，到了1981年7月，我终于下决心，花了140元钱购买了第一辆新车，是杭州产的28吋自行车，那个兴奋啊，是结婚和儿子出生以后的第一件喜事了。自行车拿到家后，我立马找了块新的软布，把原本就没有灰尘的新车重新擦拭了一遍，连钢丝之间的缝隙都不放过。又推着它到附近的修车店里打饱了气，买了有孔的塑料带把三角档包得

紧紧的，以防上面的车漆受到风吹日晒和雨淋。妻子为自行车座做了一个布套，一来保护车座，二来坐上去更舒服些。那辆自行车成了我家的宝贝，如碰上下雨天，就尽量不骑。有时候半路上下起了雨，回到家第一件事便是保养自行车：先用破布把泥水擦干净，然后再用干净的软布轻轻地擦，到擦干擦净为止，不放过一点。骑过几天后，会给车链条添上润滑油。有一次，我隔壁邻居的妹妹结婚，到了下午4点钟，他们家说是要去妹妹家里做阿舅，提出向我借车去撑个面子，无奈只得同意，但内心是通不过的，因为我心疼啊。

有了自行车，我就像插上了翅膀一样，自行车为我的工作带来了极大的方便，也留下了深刻的记忆。一个星期天，为了配合协助村里完成做好国家的粮食定购任务，我从家里出发直接到横河石堰的王家竹塹村，一来一回50多里路。要是没有自行车，既花时又劳累，有了自行车，实在是太快了。

自行车伴随我已经四十多年了，其间换了又换，至少换了有七八辆吧。如今尽管家里有电瓶车、摩托车，后来又有了小汽车，但我对它的依恋始终未变，对它的情感反而随着年龄的增加而愈发加深。

退休以后，我买了一辆山地车，自称之为“宝马”，一有空闲就会骑着它故地重游。无论骑行到哪里，都会回想起当年工作的点点滴滴，带给我回味无穷的回忆。我的自行车是“健康车”，虽然比不上汽车、摩托车和电瓶车速度快，但它的优势是明显的。不说节约能源、低碳环保、绿色出行等大道理，单就能锻炼强健的体魄来说就十分可取了。我已70多岁了，每年的体检结果，各种指标基本正常，至少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发现“三高”（高血压、高血糖、高血脂）存在，我想，这与自己长年骑自行车有着一定的关系。

自行车从无到有，从少到多，从低档到高端，从代步到休闲，这是时代进步的一个缩影。

挽徐尔元先生

方若波 俞 强

挽徐尔元先生

方若波

东海千秋子，梅花一样清。
才雄比徐干，志大效陈平。
鼎鼎名逾重，煌煌事已成。
上林兴秘色，文胆化长庚。

东风今日恶，回首倍伤情。
提耳过三十，抚琴通九京。
披肝长策共，执手寸心明。
一奠君知否，傍徨涕泪倾。

挽徐尔元先生，次若波兄韵

俞 强

儒雅堪椽笔，宦踪令誉清。
多才天可揽，有策海能平。
凭酒临终语，此生幸慰成。
哀哉公已逝，秘色焕庚庚。

春深芳欲尽，闻讯倍哀情。
病卧犹时策，仙游忽玉京。
高风留洞澈，秘色寄澄明。
感泣天飞雨，纷朝海地倾。

塔尔寺纪行



张 建 明

因为受到疫情影响，三年未曾走出浙江。疫情防控平稳转段后，终于迎来了出行的机会。去年7月6日，我搭乘国航的班机，历时三个小时，从东海之滨，来到了青藏高原，飞抵位于高原东北部边缘的夏都西宁。

一下飞机，我们便站到了海拔近2200米的曹家堡机场的停机坪上。向东边一望，山俊朗，云飘逸，天似乎低了。三个小时，从平原到高原，跨越三级阶梯，来到世界屋脊。摆渡到机场航站楼，我们取了托运的行李后，走出机场。早已等候在门口的导游让我们上车，去附近一家餐馆用餐。

吃好了中饭，我们又驱车前行，赶往本次行程中的第一个景点塔尔寺。

途中，导游给我们简要介绍了塔尔寺。塔尔寺又名塔儿寺，地处青海省省会西宁市湟中区城区一个叫鲁沙尔的地方，创建于明朝洪武十二年（1379），距今已有635年，得名于大金瓦寺内为纪念藏传佛教格鲁派（黄教）创始人宗喀巴而建的大银塔——莲聚塔。此塔建成后，经过多次改建维修，但是一直未成寺院。明朝万历年间，于塔之南侧，建造了弥勒殿，塔尔寺才初具规模。因为先有塔，而后才有寺，故名塔尔寺。塔尔寺是藏传佛教的圣地，是个特殊的宗教旅游景点，导游还特意给我们交代了参观游览时要注意的几个事项。

旅游巴士驶入停车场，我们换乘了一辆景区观光车。观光车四周敞开，可以环视四方。我们左顾右盼，扫描道路两旁的奇异的景象，新鲜了一路。不到十分钟，便来到了塔尔寺大门口。环顾四周，见到众多的殿堂庙宇，大小经堂、佛塔僧舍散落在莲花山的一沟两坡上。几座金色的屋顶突兀其间，赭石色和白色的墙面交织，斜挂的经幡到处招摇，五彩缤纷又富丽堂皇，犹如一朵大莲花开放在阳光下。

进入寺内，右侧的八个如意宝塔吸引了我们的眼球。导游告诉我们，释迦牟尼圆寂后，遗体被火化，诸弟子将骨灰分成八份，分别封入八座佛塔中，以纪念其一生的八大功德。这八个宝塔浓缩了佛祖释迦牟尼从诞生到涅槃的八个高光时刻。每一个塔都有自己的名称，第一个叫“聚莲塔”，纪念其出生时行走七步，步步莲花。第二个叫“菩提塔”，纪念释迦牟尼在菩提树下修成正觉。……最后一个叫“涅槃塔”，纪念释迦牟尼入涅槃，不生不灭。涅槃就是对烦恼、欲望、生死诸苦的最后的断灭，这是宗教修行所达到的最高境界。这八个塔均建于清乾隆41年（1776），其造型大同小异，皆用白色石灰抹面，远远望去，就是八个高大雄伟的白塔。据导游介绍，塔身高约6.4米，塔底周长约9.4米，底座面积为5.7平方米左右。我想，造塔的初心是纪念佛祖，而塔一旦造就，塔便成为颂扬佛祖的载体。面对八个一字排开，又聚合成群的白塔，让人不由得对佛祖心生敬意。塔的底座则以青砖砌成，腰部装饰有经文。每个塔身南面还有一个佛龛，是否藏着佛祖的指甲，或者头发，或者舍利子之类的，不得而知。可以确信的是，这几个都是印度佛塔的复制品，里面没有佛祖的骨灰。抬头看，外边有一些文字符号，不像藏文，或许就是梵文，但无法解读。我看到眼前的白塔，自然想到了北京的妙应寺白塔。不过从建造时间上说，应该是先有建于元代的妙应寺白塔，那是中国现存年代最早、规模最大的喇嘛塔，而后才有这八个白塔。当年，清乾隆历经29年，终于平定四川大小金川叛乱。大小金川的平定，标志着清政府对川西的控制，是乾隆的十全武功之一。青海与四川虽相距遥远，但天下安定之时在青海建塔，既可记颂佛祖之功德，亦可彰显皇恩浩荡，武功盖世。我双手合十，慢慢地走近这八个宝塔，又缓缓地离开了。

导游把我们带到了一座名为小金瓦殿的护法神殿中。这座初建于明末的神殿，与之前见到过的各式各样的神殿相比，有一个明显的不同，就是神殿的回廊陈列着牛羊熊猴的标本。有一种说法是，这样做的寓意是这些恶魔都被神给降服了。大殿的左侧还有一匹白马的标本，当年是它载着三世达赖从拉萨一路飞奔来到了塔尔寺。三世达赖在塔尔寺朝拜后，想继续骑白马前往蒙古，可是白马再也不肯走了，不吃也不喝，不久老死在了塔尔寺。后人把它当成神马供奉，于是留下了这样一个传说。这又让我想起了普陀山的不肯去观音院，其实每一个寺院、每一个景点，都是有美丽的传说相伴的。

离开小金瓦寺，我们进入了大经堂。这是一幢极为典型的藏式平顶建筑，建筑面积近2000平方米，用168根柱子撑起了一座大平房。大经堂初建于明朝万历三十四年（1606）。这里是大师们讲经弘法的场所，又是僧侣集中诵经的地方。大经堂内正中间地面上铺满了佛团垫，可供千余喇嘛集体打坐诵经。这里犹如大学校园内的公共课大教室，与大学校园内的阶梯大教室不同的是，它是平面的，容纳的人数更多。

大经堂又是一个艺术的殿堂，顶上饰有黄、红、绿、蓝、白五色的幡、帟和各式天花藻井，把原先基础建筑中的草泥平顶打扮得花枝招展，精美绝伦。在这里，我第一次见到了号称塔尔寺三绝的壁画、堆塑和酥油花。

具有浓郁的印藏风味的壁画随处可见。壁画颜料采用石质矿物，色泽鲜艳经久不变。壁画内容广泛，多取材于佛经故事，表现各种佛像、神像以及阴间地狱画面，展现生死轮回和高僧大德的形象等。我见到里面的壁画，每一幅画面的构思都十分巧妙，色调层次分明，人物千姿百态，栩栩如生。但或许是在室内的缘故，中间一幅是身着大红镶金袈裟、头戴桃形尖顶黄帽端坐着的宗喀巴大师壁画，色彩有些黯淡。两厢走廊里的几幅，虽说年代久远，倒是色彩鲜艳，似乎是刚刚完成的作品。可惜的是，我们是匆匆而过，来不及细看细品，留在记忆中的只有那些佛像的和善，凶神的狰狞了。

堆绣属唐卡的一种，它也多以佛经故事为主要题材，将各种棉布、绸缎剪成所需的形状，精心堆贴而成。它有点像我们慈溪天元小学卢建松老师他们在搞的麦秆画，就是先设计一个底稿，然后剪好各色麦秆，粘贴在相应的位置，形成一幅图画。不同的是，麦秆画还是属于平面粘贴，堆塑是可以在棉布和绸缎里面塞入羊毛或棉花之类的填充物，贴片是鼓起来的，犹如浮雕，有十足的立体感。

酥油花是一种用酥油作为原材料，塑形像物的特殊捏制技艺。酥油花最早产生于西藏苯教，原是供品上的小贴花，如同我们这边常见的奶油蛋糕的裱花。导游分享的一个传说是当年宗喀巴大师向佛献礼，因为处于隆冬时节，无花伴礼，于是便灵机一动，用酥油，也就是我们常说的奶油，捏制了一束鲜花，敬献在佛前。因为在低温环境当中，奶油不会融化，所塑之形，可以较长时间保存。而后这种酥油捏花技艺传到了塔尔寺，得到延续传承，逐渐变成一门独门艺术。酥油花所塑造的，开始是花，而后续发展又不全是花了。可以是亭台楼阁，又可以是人物走兽，可以是菩萨金刚，还可以是花鸟鱼虫。一句话，各式形态器物都有。导游把我们带到一个玻璃橱窗前面，给我们介绍了其中一幅。从画面内容上看，佛界与凡间结合，时间与空间交错，构思非常缜密。各种物象繁而不乱，各种色彩缤纷呈现，给人以非同一般的美感。

最后，我们来到了大金瓦寺。大金瓦寺又称大金瓦殿，始建于明朝嘉靖年间，面积有450多平方米，下为藏式须弥座，上为重檐歇山顶，金瓦盖顶。整座殿堂金碧辉煌，庄严威武，气宇轩昂，非同一般，是塔尔寺的主殿。大金瓦寺的须弥座，是典型的藏式建筑样式，而重檐歇山顶，又是典型的汉式建筑范式。这一建筑物，是汉藏两种建筑风格的汇合。殿内有一庞然大物，这就是一座高达11米的大银塔。

这座大银塔所在的位置，就是宗喀巴诞生之地。大银塔以纯银作为底座，外表镀以黄金，并镶嵌各式宝石。外边裹着数十层的哈达，塔上端还有一个神龛，里面藏着宗喀巴大师的塑像。顺着导游的指点，我从层层叠叠的帷幡、围帐中间向里面张望，期望能看到大银塔，或者是大银塔的一个边角，然而看到的全是洁白的哈达。为什么要用这么多的哈达包裹，据说是因为要显示出大银塔的高贵。这使我想起了在华山所见到的连心锁，无数把锁挂在铁链条、铁柱子上，想要表达的是同一个心愿。而这无数条哈达包裹着大银塔，显现出的是各位信徒对大银塔的尊崇和景仰，也显示出大银塔在信徒心目中的地位。当我走到侧面，抬头望到顶部神龛中的宗喀巴大师塑像的一角时，我才有了一种真切感，我终于见到宗喀巴大师的尊容了，但是塑像是美颜过的，见不到一丝血肉，心里多的是一种遗憾。

哈达里面是大银塔，大银塔里面是什么？导游介绍说，宗喀巴出生于1357年，从小聪明过人。3岁进夏宗寺受近事戒。7岁入夏琼寺受沙弥戒。1373年，16岁的宗喀巴赴藏学习佛法，五年未归。他的母亲香

萨阿切思儿心切，盼儿归来，便托人捎信，并附去自己的一束白发。然而宗喀巴一心学习佛法，不想回家，只捎回一张用自己的鼻血绘就的自画像和一尊狮子吼佛像给自己的母亲和姐姐。他写信告诉母亲：如果能在自己的出生地用十万狮子吼佛像和菩提树作为胎藏，修建一座佛塔，见到塔，就如同见到自己的亲生儿子一样了。

菩提树，就是宗喀巴大师出生处的那棵白旃檀树，是从剪断脐带后滴血的地方长出来的。树上有十万片叶子，每一片叶子上都显现出一尊狮子吼佛像。狮子吼佛像是释迦牟尼身像的一种，展现的是佛祖讲经说法时的身姿。佛祖说法时，声音洪亮，如同狮子吼一样，令听者如雷贯耳，深受震撼。

儿子的意思很明确，我不回来了，您老就在我的出生处建一座塔吧。见到塔，就如同见到儿子我一样了。是什么力量让他做出这个决定？我以为只有信仰了。佛祖在两千年前创立的宗教，在传播扩散过程中不断丰富和发展。于是，佛教逐渐成为一座精神上的灯塔，照亮了许多人的心灵，吸引了无数善男信女。佛祖的形象在这个过程中也被不断塑造，成为善与美的化身。基于此，有人愿意一心向佛，为佛教事业作出奉献与牺牲。宗喀巴就是其中的一个。

善良的母亲在众人的帮助下，真的建造起了一座石塔。而后，在塔的外围又建造起了一座大银塔。而后，又建造起了大金瓦殿。大金瓦殿宠着的是一棵菩提树，因为这棵菩提树来历非凡，链接着一位大师。这样，这棵菩提树便备受青睐，享尽荣耀。清朝乾隆皇帝还御赐“梵教法幢”的金匾。梵教，指的应该是佛教。梵教法幢，喻指佛法如幢。而“幢”，又与旌旗同义。皇上的意思可能是说：佛法无边，能够降服各式魔军，又能够如旗帜般引领众生向善。我以为这是对佛教的重视，也体现出塔尔寺在中央政府的地位。塔尔寺能够成为我国西北地区的藏传佛教的活动中心，得益于明清两代对塔尔寺的保护和厚爱。有话说“明修长城清修庙”，明、清两代的统治政策不一样，

处理民族和宗教问题的具体措施也不一样。不过，在对待藏传佛教这一方面，都是值得称道的。塔尔寺，实际上成了汉藏同胞交流交融的大舞台，成了沟通各民族感情，建立各民族同胞间友谊的桥梁。

这棵菩提树真的不一般，它是石塔的胎藏，犹如唐朝佛塔中的舍利子，是宝贝疙瘩。这棵菩提树被供养在塔中，实际是被封在塔中。通常情况下，它就难以生长了。毕竟，它不是一个概念，也不是杭州亚运会开幕式上参与点燃主火炬的数字人，而是一棵活生生的树木。但是，它就是那么神奇，它的根系探出石塔外，大银塔外，大金瓦殿外，在贫瘠的土壤和严酷的环境中，又长出了一树翠绿。

一棵树，因为一个人，享受到了至高规格的优厚待遇。而这个人，绝非等闲之辈，真乃人间精英，他潜心研究学习，矢志传承经典，不断开拓创新，终于成为一派宗师。之前只知道有藏传佛教，藏传佛教又有几个分支，不知道守善规的格鲁派，不知道戴黄帽的黄教，不知道班禅、达赖其实是同一个好老师——宗喀巴——教出来的。

其实，宗喀巴并非大师的真名，大师本名罗桑扎巴，取“善慧称吉祥”之意。由于诞生于湟水流域的“宗喀”，为表示尊重，人们以地名尊称大师为“宗喀巴”。后面的那个“巴”，在藏族同胞的姓名用字中应用很普遍，往往做后缀，意义很简单，就是“人”的意思。“宗喀巴”的意思就是“宗喀地方的人”，“宗喀人”。然而，这个词语有着浓重的感情色彩，当“宗喀巴”三个字音吐出口时，心里满含的是对一代宗师的景仰与爱戴。

导游的手机铃声响起，又一队客人等候塔尔寺门口了。导游说了一句“欢迎你们下次带着家人和朋友再来塔尔寺”，便转身悄然离开了。和塔尔寺的相聚何其短暂，两个小时时间匆匆而过。走在通往出口的路上，我不时回望，真的不愿离开这个宗教圣地，艺术殿堂。

慈剧，一个慈溪该拥有的艺术名字

■ 陈其浩 童耀明

据河姆渡遗址考古证实慈溪已有七千多年的人类定居历史，一枚骨哨生动地证实艺术一直伴随着境内居民的日常生活。自唐开元二十六（738）慈溪开埠以来，艺术一直影随生活，从模仿动物鸣叫、敲打碗盆、倾听溪流松涛等中，人们找寻声音中的长短高低、节奏中的快慢缓急的快乐，但多是零星、散乱的，即使是加入神话、历史故事、民间故事等内容，也只能说是在自娱自乐中寻求精神上的慰藉。直至清咸丰年间，慈溪终于出现了一支可谓专业的说唱队伍。

宗源觅迹

清咸丰年间，慈溪二六市、三七市（原慈溪境）一带由李、唐、张三户人家共7个人组成了一个有名的以张召定为核心的“三乐小唱班”。三乐小唱班起始时为三个姓户人家的自娱自乐形式，范围也较小，所用的器乐也简陋，只有一副竹板和一只毛竹根头，敲打节拍，不久便改用胡琴、三弦等，增强曲调的稳定性和说唱的豪放感，更细腻地展现故事的深沉或柔美。有时也在三个自然村及附近演出。因为当时娱乐形式少，加上小唱班的内容贴近生活实际和历史人物精神弘扬的需要，这三个姓氏的说唱带给村里及周边人们快乐了，七个人组成的唱班不算大，人们也喜称其为“三乐小唱班”了，逐渐被人们所接受。从此，开启了专为普通人家、平民百姓的婚丧寿诞等事唱曲的演出之路，并以此为生。多在大户人家的厅堂、大堂或在祠堂等处演唱，俗称唱“堂会”，名气大了，也就走出山村，被请到宁波、镇海、北仑、舟山等地去演唱，其艺术也就送到了这些地方，三乐小唱班的艺术精华也被其它地方戏所吸收与改造，或形成新的戏种。

师承有序

在北仑柴桥，张召定视沃小安颇有些唱戏天赋，且有拜师之意，遂收他为徒。在沃小安结婚那天，张召定带领全班人员演唱三乐小唱班的经典《开心调》助兴，把结婚喜庆的场面淋漓尽致地表现出来，赢得阵阵喝彩。沃小安婚后第三天，张召定在回家路上被大榭岛对江大茅山的海盗打劫而亡，同时死亡的还有14岁的唐赛花。当时三乐小唱班成员唐长青（三弦）、唐秀英（李志明妻）、唐赛花（唐长青孙女）、李志明（唐长青女婿）、张九华（胡琴）、张召定（张九华子）、张小龙（张九华孙）。当张小龙一路狂奔告知沃小安，沃小安即赴官府，因清朝官老爷无心灭盗，沃小安遂组织小舅子王贤君（后改名汪贻钧）“尚武保家”的民众队伍把驻在洪岙庙里的海盗给灭了。不久，便率队参加了太平军。清咸丰十一年（1861），太平军攻克宁波，汪贻钧所部编入李世贤下属的黄呈忠部。在军闲期间，不忘用三乐小唱班的娱乐形式丰富士兵的业余军营生活，用《开心调》为兵士庆祝生日、用《百欢调》《万人喜》曲调鼓舞士气，把三乐小唱班的艺术形式带到了军营。清同治元年（1862）二月，汪贻钧兵败定海，沃小安求援兵不着，愤用师傅教的三乐小唱班曲调唱了十字句，自名为《十字调》，后来成为他唱曲生涯中的开篇必唱曲目。

在舟山六横大支唱书时，沃小安有幸与同族脉的沃阿来和沃阿定（9岁）相见，两兄弟遂拜他为师。自此，沃小安息唱两年，一边沉淀生活，整理曲调，完善说唱起始脚本，一边对徒弟从发音、动作、器乐弹奏和特有的衬词辅助唱法等基本功由浅入深地专心

教学，以赋比兴的方法提高徒弟的即兴编辑故事能力，兄弟俩进步较快，随后师徒三人又开始行走“江湖”了。一次，沃小安等人在应邀赴唱张老板的八十大寿（七十寿辰也邀三乐小唱班）时，途遇风大浪高，船侧翻而亡。三乐小唱班主要传承渠道就此遭受巨大挫折。然仍有艺脉相承。张亚琴在十三岁时就拜沃阿定为师，与其一起拜师的还有虞振飞等人，受这位师傅手把手地教，张亚琴、虞振飞学会了小唱班的精髓，既会即兴编辑故事，也会演奏器乐，且能随曲调说唱故事。2008年年8月，王文雅去台湾，在台北再兴学院主要任教二胡、扬琴专业，也附三乐小唱班的说唱教学。在基隆参加大陆同乡会时，席间一位70多岁的老人唱了一首小曲（曲调名是《开心调》），她情不自禁地帮老人伴唱帮腔。老人好奇地问：“你是慈溪人吗？”“不是。我是舟山六横人。您刚才唱的六横走书曲调，也是三乐小唱班中的固有曲调。”可见慈溪三乐小唱班的影响之大、且与六横走书在艺术上的关系也非常紧密。王文雅（王晓凤）九岁学拉二胡，十二岁学打扬琴。她说“她的师傅是虞振飞，虞振飞的师傅是沃阿定。”老人听后潸然泪下，并赠红包，以示碰到同行和知音。这样，历经一百六十余年的慈溪三乐小唱班的师承关系明朗：张召定→沃小安→沃阿来→沃阿定→虞振飞（张亚琴）→王文雅（王晓凤）。

艺术再造

小唱班在发展过程中，也注重吸收其他民间艺术的营养，加以改造，丰富自己的表演形式，还是与瀚洲走书的源头：太平军兵败舟山后，沃氏兄弟幸遇吴老伯收留，避难马岙，以唱为生。当地很快也有人学唱起来，有的登门拜师。这一演唱形式日益风靡舟山本岛，后来又逐渐流传到桃花、六横、虾峙、岱山等岛。在舟山东城的一位虞姓老夫七十寿诞上“唱堂会”，沃小安等三人被邀登门唱《八仙庆寿》《东方朔献寿桃》等曲助兴，虞姓老人视唱曲人四处奔走，行迹不定，舟山又称瀚洲，遂书“瀚洲走书”四个大字相送。此后，慈溪人以三乐小唱班的艺术形式、冠以瀚洲走书的名字走红舟山各岛。演唱时，用糊贴在红布上的瀚洲走书作桌围，由此作为招牌类的宣传，声名远扬，相邀演出应接不暇，遂请慈溪师弟张小龙等五人赴舟山，既是谋生，又是艺术的弘扬与交流，合力把以三乐小唱班为核心的说唱艺术日臻完善。同时也吸收同属一脉的余姚滩簧、宁波滩簧的可承说唱技

术，以丰富三乐小唱班的表演形式。

民国33年（1944）9月9日，浙东召开音乐座谈会，会议指出“我们提倡的的笃戏、小调等民间艺术形式，主要是由于农民是喜欢它们的。只要为群众所欢迎、对群众有好处的，我们就应该做，就应该掌握它，运用教育群众。”通过这些民间艺术形式了解群众，团结群众，教育群众。当时的笃戏、民间小调在浙东最为流行。民间小调有《劝郎挑军粮》《保卫秋收》等二十种左右。曾任中共慈镇县工委副书记的杨展大（包毅）于2004年1月14日致信掌起桥叶婉轩，在函送的《东南烽火》中撰文指出：慈北青年抗日救亡剧团自写剧本、表演，宣传抗日救国的道理，陈长庚、叶春萱等同志参与演出工作。作为民间艺术形式之一的三乐小唱班在坚持为民服务的同时，也注重丰富民间小调的艺术形式，开拓新的艺术表演空间。慈溪境内流行一种被称“路头戏”民间小调说唱，是借用三乐小唱班曲调、表演形式说唱，为三乐小唱班艺术在慈溪的普及提供了一定的支撑。民国36年（1947），三浦乡罗家的上淞浦庙开光，胡乾福、叶小坤、叶长学、厉增治、叶伟善、童启乾、叶洪娣等人表演路头戏《拜佛》（念佛调），吸引了男女老少上千人的观看。

对一些老人的采访也证实着路头戏与三乐小唱班的渊源。三年前，横河彭桥的胡乾福被采访时已有80岁了，说小时候经常听路头戏。掌起陈松根已95岁，说“路头戏当时称戏文班子，《爬灰狼》为主打演出节目，主要演员范松善、叶伟善，还有我，后场厉始龙，并联络演出事项。”采访桥头孙金生时，他也有60多岁，说“路头戏是他爷爷小时候常看的戏文，老百姓也很喜欢听，不惜徒步十余里前去观看。小时候也听爷爷哼唱过。”可见。路头戏在民国时的横河、掌起、桥头均有演唱的习惯，可谓说覆盖着今慈溪境域。采访时，给这些老人放了二段“反二簧调”“百欢调”视频，他们都说“有这种唱腔”。在婚丧寿诞贺事时，有钱户皆会请路头戏唱班人员前往演出，渲染气氛，已是慈溪人的一种传统和习俗了，此时的路头戏已是慈溪市境内人们喜闻乐见的民间表演艺术形式。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路头戏艺人有的改行，有的加入当地的曲艺团。1953年，为配合政府的中心工作，宣传英雄人物事迹，振奋精神，淞浦乡曲艺团在乡公所演出《刘胡兰》（反二簧调、三七调为主）。1956年，成立掌起乡文工团，叶小坤任团长，由叶洪娣为主角、陈文华参与演出《血棠泪》（穿卢调、三四六调），会同厉始龙的精湛鼓技，在慈溪县境影响很大。“文革”期间，曲艺队伍被砸散，艺人下放、转

业，许多书目被焚毁、散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这种艺术形式又获新生，重放光彩。

坚守发扬

上世纪80年代开始，又在民间开唱路头戏，在晒场等空旷地方，有时以此开篇，兼以营销传统商品。2015年7月，慈溪市慈北曲艺团建立，成员28人，团内有音响乐器，服装道具，灯光设备，调音台和移动舞台等设施。团长童耀明，慈溪掌起镇人，副团长王晓凤为三乐小唱班第六代传人。建团以来，坚守三乐小唱班的原生艺术，注重吸收三乐小唱班派生的地方戏（滬洲走书）优秀传统，配合当地政府的中心工作，创作的《良心》荣获宁波市杜鹃奖，《红村新传承》（为宁波市三个节目之一）参加浙江省第五次文化礼堂演出比赛。多次在舟山、宁波海曙区、北仑区、镇海区、鄞州区等地演出，整理出版融有三乐小唱班元素的《宁波走书原创集锦》剧本。另外，还创作并演出了红色短篇（9则）、抗疫短篇（5则）、文艺短篇（15则）等，为三乐小唱班的艺库提供了丰实的资源。

2024年，慈溪市慈北曲艺团在浙江省版权局完成剧本《海上门户》登记，其创作意图是实践习总书记“要打造精品展陈，坚持政治性、思想性、艺术性相统一，用史实说话，增强表现力、传播力、影响力，生动传播红色文化”的工作指示，挖掘上世纪40年代初发生在慈溪市掌起镇古窑浦村的红色革命根脉，用老慈溪的地方特色曲调，以三乐小唱班的艺术形式，表演一段打破日寇海上封锁、建立物资运输口岸和军民浓厚情感的可歌可泣的革命历史。《海上门户》全剧七场，剧中运用了反二簧调、念佛调、三七调、基本调、十字调、穿卢调等曲调，后场使用器乐必不可少的有胡琴、三弦、笃鼓、唢呐、钹等，并首次使用了“慈剧”这个名字。

这是因为，源于三乐小唱班的慈剧尽管是民间的艺术，但至今仍被人们喜爱、仍在流传正说明着她的生命力的旺盛和独特之处。从表演形式上，慈剧可分四个阶段。第一阶段为自编自演，用夸张的姿态动作辅助表演故事的内容；第二阶段，前场说唱与后场演奏默契协作，完成人物形象塑造和故事演绎；第三阶段，形成特有曲调，吸收新乐器，演绎新故事；第四阶段，艺术交流后的再塑造，或成新戏种，或继续发扬广大。从传统曲调的沿用上，《十字调》《反二簧调》多用于开篇，《开心调》多用于寿诞祝贺，而《念佛调》则多用于祭奠亡故之事。从器乐使用上：从原先的竹板、竹跟筒等简陋的打击乐器，随后改用胡琴、二弦、三弦、四弦、锣鼓等民间乐器，扬琴的引进替代了原先的拷琴，特别是胡琴和四弦为慈剧的必备乐器。从演出场所上，从演无定所至应邀演出，再到固定场所。曲目则更为丰富，历经一百六十余年，留下了许多具有慈剧艺术特色的作品：起始阶段中，多为家长里短的故事，给人以思考，教人学做人。后多为口耳相传的历史人物故事，如《封神榜》《三国演义》等。再则代表曲目有《杨家将》《朱元璋》《乾隆游江南》等，以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为主，弘扬历史人物的不屈精神。近来，满足人们更好的更高的精神享受，创作符合时代形势需要的作品，如《血战大渔山》《古窑浦抗倭》《向抗毒英雄们致敬》，特别是《海上门户》全方位地诠释慈剧的艺术特色，有固定的曲调《基本调》《三北调》《反二簧》等11种，器乐15种。

可见慈剧源于老慈溪民间的三乐小唱班、有独特稳固的曲调、有典型的乐器（胡琴、三弦）、有清晰的师承关系、有纯方言的对白、有常见的演出渠道，覆盖着慈溪境域，至今有一百六十余年的历史，且还在慈溪大地上继续释放着光和热。可见这种艺术形式具有鲜明的地方性，融合着民俗，又长期流传于民间，具备着地方戏的基本特点。

慈剧，的确是慈溪一个该拥有的艺术名字！

走远路的人

张巧慧 潘玉毅

2023年9月，夏天的燥热还未从风里散去，公牛集团就发布了2024年校园招聘的文案。除了集团简介、招聘条件、联系方式这些常规文字，海报上还写有十个字：一起走远路，一起看世界。

明明没有用特别煽情的笔调，不知为何，看完以后，却有一股亲近感自心底油然而生。走远路、看世界、一起成长，这大概是所有人梦寐以求的事情吧。

在中国，说起公牛集团，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或者说，只要是通电的地方，多半就能见到公牛生产的插座和开关。相熟的或是不熟的人坐在一起闲谈，只要提及插座或者开关，市面上虽有诸多同类产品，首先想到的一定是公牛；而一说到公牛，脑海里蹦出来的第一个词汇就是“靠谱”——这也是市面上插座和开关虽多，公牛却能够长期得到用户青睐的重要原因。

公牛集团董事长阮立平常说：“我们要走很远，所以一点都不着急。”

公牛集团创立于1995年，最初以“制造用不坏的插座”为战略定位，为后来的“走远路”奠定了扎实基础。公牛的几个发展阶段比较明显，先是插座做了12年，2007年做到做到国内第一，遥遥领先。然后做墙壁开关，到2015年也做到全国第一。2014年，公牛涉足家装领域的照明业务，后又进入智能生态相关行业和新能源行业，慢慢转向国际化。2020年，公牛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上市之后，股价飙升，成为业内的一大传奇，被誉为“插座茅”，意为“插座界的茅台”。

如同1984年是中国企业史上一个重要年份，1995年也发生了几件有意思的事情。中国商务部的官网记录着，1995年1月1日世界贸易组织成立，是世界上最大的多边贸易组织，与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被并称为当今世界经济体制的“三大支柱”。中国于6年后加入世贸组织，成为该组织的第143个成

员国。全球化的合作与发展带来的影响不只是经济上的。同一年中国开始引进外国电视剧，这是中国文化产业发展历史中的一个重要节点。文化节开始对经典进行解构，开始进入后现代、多元化与大众狂欢。这些改革在一开始，甚至带着冒犯、冲突和失败。

将时间的指针拨回到30年前。阮立平的家乡——浙江慈溪，与山东青岛、广东顺德并称中国三大家电生产基地，许多小家电产品销量居于全国领先地位，也是全国有名的插座生产基地，不仅有数百家家庭作坊生产着插座产品，还有数量众多的上游原料厂商。然数量虽多，质量却参差不齐。有相当一部分插座，其寿命甚至是以月为单位来计算的。想要生个火，鼓风机忽然“罢工”了；想要看个电视，插座忽然不灵了……可以想象，使用这些插座的人心里该是多么窝火。更夸张的是，有些插座还没卖出，就已出现了问题。与文化市场一样，市场经济在带来活力的同时，也带来道德底线的模糊。制造，售卖，赚钱，快速更替的市场，对质量的重视显然不够。

那时的阮立平和妻子潘晓飞还住在杭州，是国家机关的技术人员。由于杭州是当时出门跑生意的“枢纽”，很多人南上北下都要去那里中转。阮立平的住所成了老家亲友的临时中转站，对于家乡来人，夫妻俩都尽心尽力，热情接待，还会托关系给他们买好火车票。这些亲戚全国各地销售插座，但在杭州似乎还没有固定的市场。作为一个省会城市，杭州对插座等产品的需求很大。夫妻俩一合计，就此开始代销。

虽然他们代销的产品在当时也算有牌子，并非市面上泛滥的“三无产品”，但质量也不能保证。好多次，买插座的人前脚刚兴冲冲地离开，后脚就怒气匆匆地跑来退货。顾客退的货，商场自然要退回给阮立平，夫妻俩为此没少折腾。每次收到从老家发来的产品，潘晓飞就趁着中午休息的空档，回家全部检测

好，再由阮立平下班后将合格的部分送去商场，而她则淘米煮饭，等着丈夫送完货一起吃。为了运输方便，他们平时主要供货给杭州市的几家大商场。周末，阮立平还会把产品送去位于萧山、嘉兴等路程相对较远的商场。质量差、不经用，只能售后弥补，于是阮立平又当维修师，不仅包卖，还包修。两人在单位里都是骨干，日常工作并不轻松，有了副业以后，这繁忙程度添了几分，但又乐在其中。喜欢做生意是一部分，让小家庭的经济更宽裕也是重要原因。夫妻俩曾经算过一笔账，按照他们当时的工资，不吃不喝，做到退休，大约能挣28万元钱。面对这一眼望得到尽头的未来，他们渴望有所突破。阮立平说：“既然他们做不好插座，那便由我来做。”

说到这个细节时，我和潘晓飞正在秋后的红杉林参加读书会。一个关于美丽乡村建设的话题与企业高质量发展交织在一起。潘晓飞谈到1995年初阮立平因公受伤在家休息时，自己画图纸设计插座，我微微有点惊讶。很多时候，企业家给人更多是商人的形象，而阮立平显然是专业型人才。看我吃惊的样子，潘晓飞笑着说：“他就是机械制造专业的，插座设计对他来说是小菜一碟。他在单位是技术骨干，房子那么大的搅拌机都是他设计的……”潘晓飞用双臂比划了一个大圈，来形容搅拌机之大。

1964年，阮立平出生于浙江慈溪的一个小渔村——古窑浦村。

村庄往北数里就是杭州湾，当地人管南叫前，管北叫后，杭州湾也因此被称作后海。靠山吃山，靠海吃海，那时没什么工业，当地村民除了种地，以打鱼为生者颇多，而后海自然也就成了他们的衣食之源。阮立平的乡里乡亲也常在那片滩涂上劳作，勤劳质朴的他们每日从早忙到晚，微薄的收入却只够一家人勉强度日。阮立平打小就常随邻居大一点的孩子一起出海打鱼，在海边捡拾沙蟹、跳跳鱼，帮衬家里。日子艰苦，宁静而快乐。

慈溪市文联曾协同慈溪最具人气的自媒体“最慈溪”做过一个百村百诗的项目，以诗歌、摄影、故事等方式为慈溪新农村做立体宣传。其中写到古窑浦村，发布不到1小时阅读量就达数万。公牛的创业之路就是从这个小村庄起步的。蓝色的外墙，白色的内墙，几栋层楼，热闹中又带着乡村特有的安宁。在会议室的墙壁上，写着：一群人、一件事、一条心、一起拼、一定赢。这是公牛第一个厂区。

公牛集团虽已是上市企业，在创业道路上走深走远，在观海卫、龙山等多处建立了规模更大、更先进

的生产基地。但古窑基地一直保留着，以生产转换器为主。其中一个原因就是为了方便那些家住古窑浦村周边的老员工上下班。古窑浦村民诸阿姨与沈阿姨在公牛创立初期就进入公牛，直到现在他们也是公牛一线员工，百村百诗中其中一首这样描述这个老厂区和这些老员工：

古窑公路两边

有粗大的电线和新旧错落的厂房

电器，模具，汽车配件

一个工人正把整箱转换器搬到车上

另一个，刚脱下工装准备回家

我喜欢这样的暗喻：一个偏远小村

路的尽头，却为世界输出光明……

生性淳朴的农村人信奉“读书改变命运”，只要孩子们乐意读书、读得上去，哪怕砸锅卖铁，家长也愿意。阮立平从小成绩就好，后来考取了武汉水利电力大学，即今天的武汉大学工学部。同村的另一位企业家，沁园集团创始人、甬潮资本董事长叶建荣曾经开玩笑自称是“千年老二”，因为年少时阮立平考取的大学比他好，如今企业规模也排在他前面。

大学毕业后，阮立平被分配到水电部杭州机械设计研究所工作，成为了一名手握“铁饭碗”的工程师。这是他儿时的梦想。10来岁的时候，根据话剧《钢铁洪流》改编的革命电影《火红的年代》风靡全国，阮立平看了电影，被炉长赵四海克服重重困难炼出“争气钢”的故事深深感染，萌生了“长大后做一个跟他一样的人”的想法。然而夙愿达成后，阮立平骨子里不安分的因子又开始躁动。

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很多人乘着时代的浪潮，纷纷选择下海经商。慈溪南依山北临海，旧时既无大江大河，也无交通要道，货源缺乏，物流梗塞。乡人为了生存，由贩鱼、贩盐到经营商贸；农民外出养蜂，种些蔬菜、瓜果之类的作物，以此换钱易物，渐渐地培养了商业意识。阮立平夫妻俩都是那个年代的高材生，工作稳定，待遇也不错，妻子潘晓飞是温州乐清人，许是骨子里都有经商的基因。夫妻俩工作之余，摸索着做些什么。

关于试水期的这段经历，很多资料里的描述是：他卖过猪肝、种过果树，还是慈溪第一个引进草莓的人。向潘晓飞求证时，她笑着告诉我们，所谓卖猪肝的经历是因为当时她和丈夫都在杭州工作，杭州人不大爱吃猪肝，价格便宜不说，甚至不需要凭票购买，而慈溪人认为猪肝补血，偏好这一口，过年过节常吃

它，白切，爆炒，做成一盘珍馐，价格也要数倍于杭州。有一年他们回慈溪过年，从杭州带回一麻袋猪肝。亲戚朋友一分，还有剩余，阮立平便与弟弟阮学平从厨房里拿了把菜刀、杆秤，拎去菜场里卖，行情出奇的好，不多时就卖完了。“其实就卖过那么一回，没有正儿八经地把它当作生意来做。”潘晓飞说着，又讲述了从杭州大观山农场向慈溪倒腾水蜜桃苗和从浙江农业大学引入草莓的故事。

她还同我们分享了一个故事，作为商业意识的例证。有一年潘晓飞所在的单位组织员工去庐山疗养，她在旅游景点看到一顶帽子非常时尚漂亮，尤其是帽檐很大适合防晒，而且还能折叠。她想买，但一问价格要30多块钱，觉得有点贵，就打消了购买的念头。说来也巧，好似心有灵犀一般，等潘晓飞回到家，发现丈夫正在做一顶帽子，款式竟与自己在庐山看到的帽子极其相似。

我想起另一个细节。一次送诗集给阮立平，阮立平问：现在出诗集赚钱吗？听到这句话，我的第一反应是被冒犯，直接回复：不是所有，都是为了赚钱。

1992年邓小平同志南巡讲话之后，国有制企业初期改制，精简分流职工，并鼓励有条件、有能力的职工与企业签订“停薪留职”协议，下海经商。90年代涌现了一批大学生下海潮，这些创业者大部分是60年代生人，他们有经商的主动性和纯粹性，并没有政治上的抱负。阮立平是其中典型的一员。

2002年，浙江传化集团董事长徐冠巨当选浙江省工商联会长，这是私营企业老总出任该职务的第一人，被认为企业家政治地位提高的标志性事件。此后，在各级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中，企业家所占比例越来越高。2017年，时任慈溪市委书记的高庆丰认为应该为有实力的企业家搭建更大的平台，让他们为改革发展提出有效的建议。在他的力推下，阮立平当选浙江省人大代表。但阮立平于同年底辞去了慈溪市政协常委的身份，希望有更多的时间专注于事业和科研。无独有偶，宁波市政协委员、永新光学总经理毛磊谈到往事时，也提到一个细节，当时促使他放下江苏的工作来到宁波的原因，是原单位拟提拔他到行政岗位，他扪心自问，更热爱自己擅长的光学科研工作，在光学领域的不断探索给他带来浩瀚与开阔。

这些60年代的大学生，以自己的专业和专注，把中国制造提升到新的高度。

20世纪90年代有一个很火的活动叫“中国质量万里行”，主要对市场上假冒伪劣现象较为严重、干部群众反响强烈等问题进行曝光。想到老家生产的那些

插座没有质量保障，更没有严格的标准，假冒伪劣现象屡见不鲜……与妻子商量后，阮立平决定停薪留职，回慈溪创业。潘晓飞对此很是支持。为稳妥起见，阮立平回乡后，她继续留在杭州。万一创业失败，她的那份工资可以维持家中开销。等丈夫事业稳定，她也办了停薪留职，后续辞职，历任公牛集团财务总监、副总裁等职务。

1995年，阮立平拿着从银行贷款来的2万块钱，与弟弟一起开始创业。公司取名“公牛”，因为阮立平喜欢的芝加哥公牛队在乔丹的带领下拿下了队史上首个三连冠，在NBA开创了一个属于自己的王朝。阮立平希望公司也能像公牛队一样引领风骚。他说：“钱有两种，一种是现在的钱，一种是以以后的钱。如果你局限于只赚现在的钱，那你可能就没有以后。”他从一开始就给自己定下“走远路”的目标。

质量是产品的第一要素。阮立平亲自设计产品，操刀每一个细节，从源头做好“品控”，还创新性地采用一体注塑技术，加固插线板电线和插座接口处最容易磨损的地方，率先改进当时容易漏电的翘板式开关设计，解决了电源的控制问题，提升插座接口的安全性。这款按钮式开关以12项专利为支撑，重新定义了整个行业的安全标准。至今，行业内九成以上的插座仍在沿用这一设计。

现今，公牛已拥有上千名研发人员，先后主导和参与了124项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并获得2590项专利、1110余个国内外产品认证，揽获包括“中国创新设计红星奖”“红点奖”“IF奖”等在内的国际设计大奖71项，还建成了业内首家省级工业设计中心，同时也是行业第一家承担“浙江制造”标准起草并取得认证的电工企业。

阮立平的微信头像是意大利佛罗伦萨的天堂之门。那年请他推荐一个国外旅游的地方，他说的第一个地名就是佛罗伦萨。

天堂之门是意大利佛罗伦萨圣若望洗礼堂东面的正门，由雕塑家洛伦佐·吉贝尔蒂雕刻，是文艺复兴时期最著名的杰作之一。天堂之门的材料是青铜镀金，阳光下会泛出微微的金光，奢华而精致的浮雕，丰富多彩的宗教故事与光影相得益彰，被米开朗基罗称为天堂之门。

阮立平谈到他自己参观的感受，“看了大教堂的这两扇大门，尤其是听了大门的介绍以后，我非常有感触，这两扇大门的作者是洛伦佐·吉贝尔蒂，他花了27年的时间来雕刻这两扇门，从42岁雕刻到69岁，时间跨度非常大，一般人都坚持不了，给我的印象非

常深刻。而且他在42岁的时候就已经是非常有名的艺术家了，但他还要花27年的时间来做这件事情，其间，他花了很多的时间去欧洲的很多国家学习，学习建筑，学习绘画，学习雕刻，完了以后，不断地试验和实践，把这些技艺和艺术融会贯通，才创造出了这样一个艺术史上非常经典的作品——天堂之门。他那么有名还要花那么长的时间去学习，更何况是我们呢？与他比起来，我们还有很大的差距，还要花很长的时间去努力。”

印象中阮立平一直是个理性的人，很少使用形容词。工科出身的他也并不擅长文化领域，但他看到了天堂之门的精妙之处，并且使用建筑、绘画、雕刻这些文化领域的词语进行陈述。因为这个故事，我曾想把这本书命名为“匠心”，但由于这词语所表达的宽度有限，还是选择用了阮立平的另一句话：走远路的人。

阮立平是在武汉大学的一次论坛上讲上面一段话的。T字型的演讲台四周都是观众，他在台上一边操作着PPT，一边有条不紊地讲演。一身深色的西服，脚上却不是中规中矩的皮鞋，而是一双旅游鞋，不均衡的活力。审美在重塑，在全球商业界，爱穿牛仔裤的高科技企业企业家正在逐渐取代传统行业大亨。

佛罗伦萨洪水后，天堂之门原作经修复保存在附近的主教堂博物馆。现今供游客观赏的圣若望洗礼堂东门是后来的仿制品。我特意抽了半天时间去博物馆近距离观看原作，并购买了一张天堂之门的明信片寄给阮立平。

投入大量科研经费，材料也较一般市场货好，所以公牛产品的定价也比同类产品高一些。在打开销路阶段，阮立平将自己的按钮式插座推销给大专院校。当时高校电脑课都是集中在电脑教室上课的，比普通家庭更注重插座的质量，试用之后，校方对质量很满意。有了好口碑，公牛的品牌一下子立起来了。这一年，中宣部、原国内贸易部在全国范围内共同发起了“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以真诚赢得信誉、用信誉保证效益”的活动主题成为广泛共识。同是这一年，北方一连发生了好几起插线板引发的火灾事故，而用公牛插座的则一起事故都没有。公牛产品也越来越深入人心。

有人曾对公牛的成功做过精要概括，认为公牛之所以能够成为插座界的“一哥”，主要有三大“秘笈”：第一是本身过硬的质量；第二是销售渠道的建立；第三是精准的广告投放。

公牛起步之初，虽然靠着质量过硬在众多插座工坊的群战下杀出一条血路。但由于销售渠道不畅，销

售业绩并不好。这时，一辆牛奶配送车触发了公牛人的灵感。“看人之长，天下人皆为我师。”公牛迅速调整销售策略，把快消行业流行的“配送访销”模式移植到了电工行业，让经销商从“坐商”变成“行商”，上门为终端销售点配货。

“牛奶怎么卖，可口可乐怎么卖，插座就怎么卖。”弟弟阮学平也结合之前做销售的经验，大力支持终端售点放置公牛招牌，互利互惠的同时进一步扩大公牛的知名度。几年后，成效显现，从繁华都市到僻静小镇，公牛的招牌几乎随处可见。以至于有人开玩笑说：“在中国，有公牛的地方就有五金店，有五金店的地方就有公牛。”随着销售网点数量的不断增加，公牛插座的销量也节节攀升，到2001年市场占有率已经跃居全国第一。

而在这个过程中，涌现了很多感人故事。公牛曾经经销商杜丽塘积极拓展市场的事迹为蓝本，排过一个系列情景剧《风雨赶路人》，再现了他从公牛业务员到经销商伙伴，一路开疆拓土，成为中国十八大牛（全中国按照区域的人均销售比例算，排前18位的经销商）之一的历程，里面的许多细节令我们印象深刻：2008年，初出茅庐的杜丽塘面试公牛销售，3个月时间跑了3000个客户，把鞋都跑坏了一双，最终以第一名的成绩入职公牛；2年后杜丽塘因家庭原因离职，转为慈溪地区公牛经销商。初时，既无启动资金，也无相关知识储备，但公牛的支持给了他干事创业的底气。他一边学习充电，一边拜访客户。电瓶车的电瓶小，单趟只够骑行二三十公里，为了多见几个客户，他提前规划好线路，标注出一个个可以充电的地方，与客户对谈的时候，电瓶车就放在附近充电。谈完，骑上车去往下一个充电点。如此往复，平均每天要骑行近40公里，真诚的态度拉近了与客户的距离，也赢得了信任和订单……《风雨赶路人》演出时，杜丽塘也受邀观看。看着舞台上一幕幕熟悉的场景，禁不住感慨万千，潸然泪下。

在“走远路”的既定目标指引下，公牛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6大制造基地、110多万家网点的线下实体营销网络和专业的线上电商营销网络。

前几年我曾数次赴公牛开展关于电器行业的调研。阮立平第一句话就说：严格意义上来说，我们是电工产业，而不是电器。虽然繁忙，他依然挤出时间，陪我们参观公司，交流关于如何把慈溪家电业做大做强课题。他谈到中国市场是现阶段全世界最好的市场，稳定，畅通，公牛的外销占比仅为3%。

如今的公牛集团专注于民用电工产品的研发、生

产和销售，并围绕民用电工及照明领域形成了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产业布局，是中国制造业500强企业。其主营业务分为三大板块，分别是以转换器为主的电连接产品领域，以墙壁开关、LED照明及生活电器类为主的智能电工照明领域，以及以充电桩、充电枪、储能设备为主的新能源领域。公牛品牌早已成为了中国家喻户晓的知名品牌，受到广大消费者的普遍欢迎，被广泛应用于家庭、办公、户外等用电场合。

当然，光有专注也是不够的，还得有创新。这种创新包括技术上的创新、理念上的创新，还有工艺审美上的创新。经济学领域有一个著名的“鲶鱼效应”，原是指在装沙丁鱼的鱼槽里放入一条以沙丁鱼为食的鲶鱼，此举在搅动沙丁鱼生存环境的同时，也激活了沙丁鱼的求生能力。后来，它被用来形容采取特定措施或手段，刺激一些企业活跃起来投入到市场中积极参与竞争，从而激活市场中的同行业企业。2015年，小米的跨界狙击，就如同那条鲶鱼，给公牛和其他民用电工产品生产企业带来了某种危机感。

这一年的3月，“跨界大王”小米推出了一款外观简约美观、带有三个USB接口可以实现无充电头充电的插座。这在当时是一种突破性的创新。在这款插座面市以前，原先衡量一款插座好坏与否更多的是安全耐用。排插大多被放置凳脚边，桌底下，电视机背后，沙发与墙紧贴的空隙处……都是不起眼的角落，要那么好看干嘛？这显然不符合当下年轻人的审美和需求。当小米那款集美观、实用、个性、智能于一体的插座进入市场，博得了一众年轻人的好感。49元的价格加上简约与人性化的设计，出门在外忘记带充电插头，只需要一根充电线就可以给手机充电，让这款产品迅速爆火。高性价比加上新潮的设计再加上有力的互联网营销，开售第一天就售出24.7万只。此后数月，更是持续走红，热度不减。上市3月销量达到100万个。

紧接着，公牛版本的USB插排系列也高调问世。比小米低一元的价格火药味满满。小米走轻资产的产品代工模式，没有完整的生产链，生产成本较高，而公牛有完整的生产链，在单品竞争领域有优势，成本控制方面略胜于小米。相同的质量安全标准，在用料等方面公牛略胜小米。

这一次与小米的正面PK也让公牛人明白了一个道理：企业要想在市场竞争中占据优势，就要精准分析市场并勇于创新。2016年阮立平在武汉大学的演讲中提到：我们真正需要加强的是不断变革、不断创造、不断改革的理念。

此后，阮立平每次去线下超市，都一定会调研市

面上的插座品类，分析受众的喜好和心理。公牛集团成立了数码产品事业部，研究线上消费者的喜好。之后，公牛拓宽品类，又相继推出了手机充电线、车载充电器、USB充电盒子等一系列新产品。

著名管理专家詹姆斯·莫尔斯说：“可持续竞争的唯一优势来自于超过竞争对手的创新能力。”

2020年到2022年，阮立平连续三年获得“中国灯饰照明行业年度人物”，而在其中一次颁奖典礼上，组委会给他的颁奖词是这样写的——

“不用在意一时的得失，因为我们是一群走远路的人。”他，正是凭借着这股坚定的信念，带领着公牛集团一路蜕变成为一家千亿市值的上市公司。新的征程已经开启，公牛将继续秉持“专业专注、只做第一、走远路”的理念朝着既定目标出发。追光路上，他与公牛，从未止步！

行稳而致远。公牛的步调稳，走远路，与阮立平稳扎稳打的性格相关。从小夫妻停薪留职、辞一保一时就可以看出他们的理性。当我们问潘晓飞，阮立平说得最重的话是哪一句时，潘晓飞想了很久，愣是没有想出来，“有时候，棘手的问题、头痛的事情也会碰到，但我没见他对谁发脾气。批评会有，是建议式地指正错误。”问潘晓飞企业遇到过的最大的困境是什么，潘晓飞想了很久，也没有想出来。

2020年农历新年前后，一场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席卷中国大地，牵动着亿万国人的心。受疫情影响，很多人的生活节奏被打乱。原定于正月十三（2月6日）举行的公牛上市敲钟仪式被迫取消，就连上班也要较往年迟上许多。

选择上市，也有一个过程。公牛和方太作为慈溪数一数二的企业，一开始都是家族企业的创业模式。两家企业起初都没有上市的计划。但随着公司的发展，2018年，公牛开始筹备上市。阮立平说：“人的观念是会改变的，原先觉得上市受约束太多，后来认识到上市对公牛集团的意义，对公司知名度、融资和正规化，以及引进人才和世界一流的管理层，都有积极作用。上市是一把双刃剑，约束多从另一个角度来说恰是规范化，市场素来是残酷的，在公牛不断引领行业标准的同时，一些低效低质量的厂家也不断倒闭。规则，要立，更要守。”我们曾在调研中聊到一件小事，虽阮立平有家乡情结，常年助力古窑浦的发展，但同村有侵权公牛知识产权的仿冒产品出现时，公牛的法务也是不留情面地发律师函求停止侵权。就算同村人托人求情，对于不符合法律规范的事情，阮立平也不予支持。阮立平在省人大代表履职期间，也

曾提出“加强立法，保障未来产业发展”。公司上市之后，更加成为法治建设的榜样。

没有敲钟仪式，倒也符合阮立平低调的作风。疫情中，阮立平在企业公众号发表《致全体公牛人的一封信》，他说：“我们等着疫情过去大家回来的那一天。”一向理性的他动情地写道：“由于疫情，我们几次推迟了开工的时间，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了一些暂时的困难，但大家应得的收入不会减少，我们也会像往常一样，不裁员，不降薪。疫情更不会影响公司的长远发展，我们要利用上市的契机，一如既往地埋头做好自己的事情。不用在意一时的得失和股价的高低，因为我们是一群走远路的人。”

“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这句古老名言被时代赋予了新的含义。与当地的许多企业家一样，每年春节，公牛都会给古窑浦村70岁以上的老人发放慰问金，村里的中老年人还可享受一年一次的免费体检及大病救助。铺路造桥，造福桑梓，这个传统在慈溪、在宁波乃至在整个浙江古已有之，这好像是企业家约定俗成的选择。

作为一个母校情结很重的人，阮立平还以慈善信托等方式，推动公牛与武汉大学达成校企合作。阮立平是武汉大学商帮长三角分会首席执行官会长，与武大校友们保持着经常性的联系。我数次参加他们的活动，每次阮立平都佩戴着校徽。

谈到慈善，阮立平在某次企业家座谈中说道：“捐款多少，是企业家个人内心的一个定位，是心中觉得多少合适，不是为了外界怎么看。”

为了驱动企业快速转型升级，实现管理的精益化和数字化转型，阮立平还捐赠3000万元，与家乡慈溪的第一所大学宁波大学科学技术学院共同建立公牛学院并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结合各自的优势资源进行合作，以培养符合产业需求的复合型管理人才。时任慈溪市委书记高庆丰在致辞中说，当前慈溪处于加快迈向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迎来一系列重大利好发展机遇，此次三方开展校企共建合作，必将进一步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持续释放创业创新动能，为慈溪新一轮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公牛与这些学生之间，实行双向选择。要与不要，去与留，都是相互的。这些年，公牛与高校合作，构建产教融合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的实践不只局限于省内。

事实上，公牛学院出来的学生留慈率并不高，留在公牛的就更少了，“培养好了，只要这些人才留在国内，去这个企业或者那个企业，都一样。”潘晓飞说到人才共享很坦荡，有着新时代女性企业家的格局。虽

然整个交谈过程中，她的措辞也是颇经斟酌，但不失真诚。潘晓飞比较低调。我们数次一道参加活动，她都按通知坐大巴，鲜有私家车接送。这些年除了工作，她更注重文化修养上的自我提升，摄影，书法，器乐，朗诵……我们经常在参政议政和文艺活动的场合相遇。印象最深的是，有一次在浙江大学参加政协委员培训，晚上我与她住相邻房间，两个人不约而同带了笔墨纸砚。在她的房间里腾出桌子，她写行书，在毛边纸上临王羲之《兰亭序》，我写小楷，在扇面抄溥儒的《心经》。晓飞用手机播放轻音乐，台灯的光晕落在毛边纸上，散发出柔和的光，茶杯上的热气氤氲着，茶香与墨香糅合在一起。两个人各守一张桌，各守一盏灯，静，静得可以听到呼吸声。等我写完一张扇面，已是晚上十点多，晓飞写了十来张，桌上几上都铺满了。不知什么时候音乐早已停了。

随着时代的发展，“公牛”渐渐地变成一个文化符号，融入了企业发展的历程，同时也被赋予了更多的含义。不知不觉间，“公牛”更成了公牛人的形象。

走在公牛集团的园区，随处可见“牛”元素：雕塑、摆件、牛人餐厅、内部杂志《哞》、由“绿草苑”更名而来的哞哞文学社……这些低调的、务实的牛人，人们习惯称为“孺子牛、拓荒牛、老黄牛”。

一家企业的文化更体现在对待员工的细节上。潘晓飞早几年就曾提过《关于促进产业工人在慈溪安居乐业的建议》提案。自2010年起，公牛集团陆续成立了篮球俱乐部、舞蹈俱乐部、诗书画俱乐部等19个俱乐部，吸引了1000余名会员参与。“公牛文化节”已成功举办了九届。文化节里的许多节目，都是由公牛员工自编自演，讲述的内容也多是公牛集团发展进程中的一些具有代表性的故事。2020年10月15日，公牛集团又成立了慈溪首个民营企业文联——慈溪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公牛分会，统筹文学艺术、文化体育、文娱活动等俱乐部的建设和管理。授牌仪式放在公牛集团观海卫西区基地，公牛文化节的闭幕式上。当天晚上阮立平率公司全体高层出席现场，近1000名员工代表参与活动。整场活动既有领导致辞、先进表彰等传统环节，也有歌舞表演、器乐演奏、牛人秀节目轮番上场，市文联也送了一个吟诵节目进企业。有一位年轻人，独唱，很有磁性的声音，夹杂着摇滚和抒情，唱完之后，他面对千人，向一个女孩子表白，把此歌献给她。歌声与掌声掀起一波小高潮。自信与欢乐、活力与笃行，年轻的公牛人他们身上的勇敢与浪漫，让我感动。他特意选择在代表着公司最权威的高层之前，对一个女孩子作出承诺，工作、爱情、生

活融合在一起，无论他日后是否离开公牛，但因为曾经闯过爱过，这一段都将会成为他个人和很多公牛人青春的回忆。

当天晚上，有雨，却丝毫不减露天演出的热情。大伙们都穿着雨衣，红的，蓝的，紫的，黄的，半透明的雨衣增加了现场的色彩，当我代表慈溪市文联和公牛的员工代表一起展开公牛文联分会的卷轴，雨恰好小了一点。回看当年的视频，我的刘海黏在一起，但我们笑得都很灿烂。

想起一篇报道里关于阮立平的描述：“在不知不觉走了这么远之后，阮立平还是发现自己失去了一些东西。”报道里说，阮立平最喜欢的运动是踢足球，直到现在，他做梦时常会梦见两件事情，一件是下海抓鱼，因为小时候住在海边的他“一天到晚去抓鱼，特别喜欢”；而另一件就是踢足球，只不过因为工作繁忙，他已经很久没有踢过足球了。

这一点，夫妻二人如出一辙。潘晓飞说，虽然现在企业越做越大，日子越过越好，但她还是十分怀念以前的生活。想起以前在杭州，每到天气晴好的周末夫妻俩时常带孩子去公园里玩，搭一个篷子，一过就是一天；也会去骑着自行车西湖边，大人在前头，孩子坐后座。“那时汽车开不起，大饭店住不起，但幸福指数还是很高的。”人生的取舍，有得有失，感慨的同时，潘晓飞自然也明白企业家的社会责任，公牛现在有1万多名员工，既要“不减员，不裁员”，又要精益生产，需要投入很多的精力。阮立平每天早上7点出门上班，晚上加班到10点、11点也是常有的事情。

正如“公牛人”公众号里所写：如今，公牛文化节已不仅仅是一场文化的盛会，更是全体公牛人的节日。一个个鲜活生动的故事、一个个精彩夺目的瞬间，带给公牛人铭刻于心的文化记忆，也是大家走近公牛、认识公牛、了解公牛的一扇窗。

前不久刚获得第四届慈溪市道德模范的江朝军就以自己20多年来一丝不苟的坚持和追求、精益求精的专业和专注，向人们阐述着他的答案。

江朝军来自革命圣地贵州遵义，1998年，仅有初中学历的他只身一人从1700多公里外的红色之都来到滨海城市慈溪，入职公牛集团。他从一名生产一线的操作工做起，不断钻研，不断成长，最终成为了一名实验室的高级经理。对于江朝军来说，自己的成长离不开公牛。有一次，江朝军在日常打螺丝的过程中发现一批插座有开裂的现象，马上将这一现象反馈给阮立平，并及时进行改进和补救，这让阮立平看到了江朝军身上那股专业专注的匠人精神，慢慢将他从一线工人往实验室工程师方向进行培养。为了考验江朝

军，阮立平让他编写一份SOP（作业程序）。可当时的江朝军就连SOP是什么意思都不知道，讷讷半晌，有些不好意思地回答“我可能做不来”。阮立平却鼓励他说：“你做都没有做过，怎么知道不行？没有人天生就是工程师。”这句话给了江朝军勇气，也在他心中种下了一颗工程师的种子。想起古窑浦公牛第一个厂区墙上的那段话：一群人、一件事、一条心、一起拼、一定赢——最好的注释。

阮立平曾经提到慈溪现阶段的工业设计水平堪忧。这里曾是现代工艺美术先驱陈之佛的故里。东门外晓记里还保留着陈之佛故居和新建的陈之佛艺术馆。在二楼的展厅里，展陈着陈之佛所设计的纺织图案。2018年中国美术学院曾举办“中国现代设计巨匠——陈之佛特展”以纪念这位曾经的校长。从设计大背景看，20世纪上半叶，中国积极融入世界设计发展潮流，陈之佛先生无疑是中国现代设计最重要、最具代表性的奠基者之一。中国美术学院通过展览综合呈现陈之佛先生的艺术思想与设计文化的历史格局与当代意义。我读过陈之佛先生著作，先生主张美学与实用的结合。中国美院民艺馆用陈先生设计的图案制成大幅的纱幔和精致的装饰做展陈，百年之前的设计，依然散发出典雅而时尚的气息。

我在陈之佛艺术馆任馆长时曾牵头组织一次“美学与工业设计”的主题论坛交流会，公牛、方太、卓力、月立、祈禧等10多家慈溪的企业代表发言，另有和丰、大业、云客、优诺、卓一、猪八戒网、浙创科技、宁大科院文创学院等以及市工业设计协会和小家电创新设计研究院等代表与会。初冬，微雨，近3个小时，与会代表无一迟到、无一早退，几乎都做了PPT，有的还认真做笔记。整个下午，我们相聚一堂谈论着让美学打开世界，让设计打开想象。

美，如何被定义？审美如何与实用相结合？审美如何与日常相结合？

一个墙壁开关，家居装修中常用的电工产品，一个插座，日常生活中不起眼的用品，这些小的日常的，被赋予美学意义。包装盒上写的是公牛装饰开关，而且上面还写着让“墙上多一点艺术”，装饰、艺术，这是两个关键词。

公牛进入这个领域之前，开关基本是纯白色的。公牛创新提出装饰开关的理念。开关应该根据不同家庭装修风格进行搭配，公牛创造出了很多不同材料、不同工艺、不同颜色的装饰开关，有金属的、玻璃的，不同颜色、不同纹理的产品，改变了整个国家的开关的状态，也提升日常生活的审美。（下转第36页）

我们所有的往昔（组诗）



寒 寒

立春雨夜，听坂本龙一《Rain》

那清冽的，激越的
冲破一切藩篱的
雨。

雨点落下来
仿如大鱼跃出湖面
仿如一个人出走半生

上行，低徊，下潜
音乐持续。雾渡远山
你长久地凝视

又仿如一个人孤悬海外
在决绝中，在渴望中
在奔突中……

大地顺从，雨水沉沦
仿如，又一个神秘的春天就要降临

松间明月*

多么迷人的午后
春风太天真，而茶汤脉脉
记忆拨动我们的唇

我们反复论及往事与故人
恍惚间，落地窗外，街区中心

城市“香格里拉”徒留闲愁

众生匆匆。时间挂满树梢
像消逝的那些挚爱
永不再来

道别。那些无法携带的剩余
我们反复向时间密付过的真心
那些激越的空白……

让我们在律令之外的夜晚
赤诚相见——

（*浒城“有鹤茶食”一款岩茶，别名令人心生喜悦。）

夜樱

——纪念海子逝世35周年

云端。他们在谈海子
你抬头，一树夜樱沉默

不远处的医院产房
暮色降临之后
已经诞生了四个小婴儿

是啊，这个世界刚刚哭过——

欢饮与良夜

必须是酒。必须是暮春、橘乡、寒窗
和文学。必须是峙山海鲜和香吧岛龙虾

……构成的欢饮与良夜

瞧，这微醺中的友谊：

有人谈论命理，有人获得赞美

意兴盎然时，有人则开始指划起星星

那个在酒香中沉睡的人

那个携带密码并隐藏着闪电的人

缓缓步入了时间和他们的迷宫

这一夜。浒城街道悉数敞开

晚樱摇曳，香樟扶疏，春风浩荡中

恍若涌入一场虚渺的徂川之境

终于。你挥手。晚餐桌上的科西嘉岛*

那款桃金娘果味酒，如一首被遗忘而独立的诗

晨曦般，蓦然升起——

(*一款酒名。地理上的科西嘉岛位于法国本土东南面，为法国最大、地中海第四大岛屿，曾诞生过两位影响世界的传奇人物：哥伦布与拿破仑。)

今夜我们都是文森特

有一些人属于白天

一些人，则钟情夜晚

富春江畔。灯火如练

明月高悬。如此浩大的夜——

江水拍打岸礁的声音，一阵阵

……我们各自深陷于自身的幽暗

风从四方吹来。我们伫立桥头

看鸥鹭翻飞的那一刻，水波迭起

你说，要是有更多星星就好了

——是的。今夜我们都是文森特

纪念日

醒来。这诸神的清晨

枕边人还在酣睡。三十年前的初夏

那个有风的夜晚

我们即将开始约会

三十年啊。世间纷纭

能让彼此真心以待的物事还有多少？

“两个灵魂，不会偶然相遇”

嗯。博尔赫斯也这样说过——

我们不能不爱母亲

我不知道还能不能

踏歌而行——

这个暮春的午后

巨大的城市

纸鸢在头顶纷飞

晚樱簌簌

亲爱的母亲

我们一起风中漫步

我悄悄拍下你的背影

出门前，你执意换上的红色外套

在成群的树木中特别亮眼

你的满头银丝，辗转灶台间

完成的原始积累

此刻媲美太多繁花新枝

母亲，我爱你在镜头中

那俯身低眉轻嗅的瞬间

羞赧的面容

这绿野的气息多么迷人

母亲，请你闭上双眼

再细闻这自由无拘束的风

万物的光线缓缓聚拢

如果可以

母亲，我们一直愿做你

精心饲养的星群

带着平和、幸运、爱和感激——

我们所有的往昔

今夕何夕。漫长的一日之中

流逝之物一直规训着我们

但要计数它们

几乎是不可能的

耽溺于某种回忆。晚间伫立
新河坊街区，作为行道树
枝头每一朵芬郁的木槿花内部
挽歌般，古老而洁净

遂想起某个深夜或黎明
想起爱情、悬崖、满月和繁星
每一个倏忽的梦境
……这些依然令人颤栗

确凿无疑，我们所有的往昔
陡峭且幸福——

诗人何为

“东尽观沧海，往事一慨然”*

1

何为永生，何为虚空
谁能勘破，谁又能揭秘
达蓬山盛夏，撼动与催发
那一年的东渡叙事

晚间筵席谈笑风生
有人酣饮美酒，有人裹紧孤独
有人抱头痛哭
相拥相惜那一刻，时间汨涌——

2

秦时古渡，灵台自若

仙饮潭畔，船工正苦练航海技术
飞鸟展翅的刹那，重现另一时空蓬莱幻象
而洞中佛迹，更令人开悟

——拜谒与瞻礼。满壁摩崖石刻
从隆兴二年至淳熙九年再至康熙丙子年
相距不过区区八九个甲子
诸人游踪，幽玄了然

3

车行山谷，草木激荡
盘旋中的众人不由憾叹
齐声而出——“沧海桑田”
制高处，偌大窖湖一闪而过

黄秋英与白背叶，抑或
山桐、芭蕉，这葳蕤中的高高矮矮……
成年人的植物课
精研得总是令人欣服

4

可空山寂寂呀，这一次集结令
犹如历史的苔藓，必定充斥各种注解
诠释、辩证与悖论
曲终人散时

那夜色，那枝头，那蝉鸣，那弦月——
万古愁再一次扑面而来
言辞萧瑟处
诗人何为？
（*清黄宗羲《达蓬纪游》诗句。）

秋天的线索（组诗）

■ 玄 音

游人爬满了山坡

游人爬满了山坡
又一次塞满了臃肿的十月
稻穗头碰着头
奏出我不能奏出的音色
风，簌簌吹到谷底
阳光大把挪动

游人爬满了山坡
这次也包括孩子尖细的嚷叫
车轮遁地的回响
此刻，我不再对秋天的深情有所质疑
而是想起粉黛花抒情的线条
和那凌乱的鞭子

游人爬满了山坡
这参差的喜悦，窝在山腰久久没有浮动
整个梯田仿佛隐在雾中
没有人撕开往事
却被一抹稻香——说中大段的心事

又逢金秋

该对金秋说点什么，
证明我对时间的坦率
从容的树叶
从容的琴声
衰退在行走的枯黄里



作者简介：玄音，本名沈碧琴，1981年出生，慈溪作协会员。文章散见于《浙东》《慈溪日报》《华夏散文》《沧江文学》等报刊，出版诗集《颠覆》。

并没有多余的惆怅

我想我不需要抖出深秋的颜色与它的不甘
习以为常的拥挤
令所有的道路想要喘一口清气
山上的雾又聚在一起
山上的骑行者也聚在一起
他们对十月充满信心
犹如我此刻
想要关闭又斗胆放逐的眼睛

领 地

我一直游离于虚浮的房子之间
看云一朵朵移动，看车子飞跑出一道道烟
它们的速度并不惊人
但足以带动我缓慢上升的气息
在那里，划出一片
小小的领地

这一天，我终于拖动了风干数年的画笔
那些油彩被时间反复抽打
依然没有咳出多余的血肉
它们像我一样捍卫青春
又直视青春之死

心中的领地在不断地嘲弄和远离中
一点点肥沃起来
万物不会停留
枯死的岁月像一棵野草挣扎的一生
你哀叫，我也跟着哀叫

我没有力量长期地站立
也没有占领更多窄道的勇气
但允许我清空自己的身子
摘下一些凝着的露珠和云朵
在居住的阳台上，清晨的光芒一直有无限的可能
就像你注定将目光投向
——终年灰暗的我

一个人的远行

只要一张小小的车票

就可以把沉重的我四处托运
脚底下有光波般的速度
但没有想象中的温情

借助车窗的开朗
我将目光移向流动的树木
它们在飞快地追赶火车的运行
隆起的山脉，冷静而疏远
蜿蜒的水，无知也无畏

这一次远行，我将走进新的麦地
和一百个重生的海子；从一个人的困境
走向一群人的开阔；把一首诗的寂寞
扩展成无数首诗的丰盈
无悔的信念铸就无悔的田野
——“你有足够的力量，把自己推向遥远”

我孤身一人，坚持到大地消融
但心中的块垒在一层层叠加
持续的沉默并没有等来失落
它始终在保持，一个人
在旅途中的磊落与圣洁

鹭 鸟

一只晚归的鹭鸟，没有赶上人群
或者它甘于这样的缓慢
它压低翅膀，扯下一片乌云
雨，跑起来，它又平稳地支撑起自己的倒影
众人看天色的眼神不可能没有惊讶
它身上的气息仿佛来自海洋
开阔的喉咙，开阔的翅膀
滑行到月亮的船艏
便把自己的世界合拢

在这样的黄昏里，我是张开的
嘴巴、眼睛、鼻子，耳朵，还包括手
身上的皮肤也一层层地打开
在雨水的润泽和滋养里
镜子般的湖泊，反馈给我一汪活水
那里的静谧使群鸟安详，呼出的气体
有湖水般的清澈，它们从此有家有食物
有悲喜交织的事儿
人类也在一点点松开绳索

鹭鸟未必知道一切，它们来来去去
并不是要引起谁的怜悯
它们停在树的发顶还有田野的中间
更多的是像流浪的人对自己的放逐和隐蔽
那天傍晚，夕阳将一片酡红盖下来
所有的物体处在这巨大的笼罩中
唯有鹭鸟，使翅膀重新成为翅膀
它推开云朵，天空再一次被星光点亮

徒步者

经历的荒山如此够长，便可以织成一幅长卷
那团气压，里里外外吐着纵容
所有的装备和口粮
成为饲养你勇气的砝码
沉沉的，颠在途中

道貌岸然的风景
有道貌岸然的追崇
在选择路线之前
你已经明白，涉世未深的步履
需要跨过自己的深潭
才能长高一截
才能不被移动的阴影左右

匍匐在地上的矮草渐渐长了
远外的山脉在释放它的火光
那是日落金山的一刻
被时间赶出冰穴
一只苍鹰荡出自己的弧线
它满怀着谦卑
允许你亲吻它——高傲的翅膀

屏障

她有许多深情，装在我看不见的缝隙里
有时，是一件衣服，有时是一道菜
我们相互关怀，又相互背离
陈年旧事里，我不甘做她的流水

她一汪一汪地倾出凝结成珠的眼泪
在我干涸的岸边
我体内的细胞对她有一种不动声色地呼应
但她不能理解这一切
转身、下地、劳作，
没日没夜地求助一方蓝天

我没有遗留下曾经搁浅的踪迹
只是重新呼吸和认真梳理
那一团慌乱、不解、纠缠
你知道的，我反复撤离的现场
实际充满荒芜
中年到来，总有一些类似屏障的东西
要扎根，甚至掘地三尺

桂花酿

一个迟来的秋天，惹得桂花落满你的小院
那些细致的花朵，淡雅得像个书生
扯着芬芳的嘴角，来回踱步

无法拒绝，一棵桂树的成人之美
——它们玲珑，它们娇俏
它们小小的心事下在雨前
可以穿过流水和你关紧的窗子

老人在一粒粒地采撷
像捧着贵重之物，将它们纷纷裹住
不忍放任其中的小小一朵
不忍它落下庄重的白，在灰土之上

它有耳朵，可以倾听雨声
它有眼睛，可以凝望佳人
它有鼻子，可以醉死在自己投放的香味里
然后，集体散出去

数月之后，我们在院中小坐
那碗酒酿，像一个药引
冲破我低垂的嗓子
它纷纷的花瓣，前世也许是苦的
今生，才熬出甜

所有的安排都是最美好的（组诗）



陈科杰

杨梅是夏日的大主角

在初夏的山头林间
杨梅正酝酿一场大戏
微微的风轻轻抚
青涩的梦着了色
细细的雨软软地磨
打磨出姹紫嫣红的妆容
这厢里
她挑起了山头的大主角

此刻，只需要你轻轻地品
轻轻地品出她的酸和甜
品出她内核蕴含的风暴和坚硬
然后把酸涩的日子过成
小小的甜蜜

五月正向成熟
许多诗句从里面长出来
和成熟的杨梅一起
放入盛满白酒的陶罐
慢慢发酵

喝到一杯烟火味十足的炒茶

不经意间
我恋上了喝茶
沉醉于舌尖流转的甘甜
和每泡之间变换的滋味

不喝茶的友人带来一小罐炒茶

带着乡土的烟火气
这味道就像外婆活着时抽烟的味道
绿茶的清香混合着柴火的烟香
简单又粗暴

一杯茶后，身就轻了
两杯茶后，心也清了
喝完茶后，步履轻轻

久坐温室的我
正需要这样的土茶
来滋养我内心的火苗
浸着山里的风花雪月
轻轻地踏上红尘滚滚

人潮人海中的独处

春运的车厢内
我的前后左右都是陌生人
向左向右向前向后
没有一张洋溢着微笑的脸

孤独像一束光射进窗户
一些句子
猝不及防地掉下来
一些过往
在一首歌里起起落落

我羡慕某位友人的勇气
岁末把自己一个人弃在家中
用独处的配方
与另一个自己对话

谁说独处一定就在无人处
就像睡觉不只是在晚上
独处不独悲
月亮用借来的光给星星点灯

世界因有蛙鸣而可爱

当黑夜无情地吞噬色彩
明媚，是个遥不可及的虚词
梦在大脑遗忘的角落缓缓枯萎
翅膀，被无形的枷锁剥夺了飞翔
呼喊，淹没在激昂的赞歌声中
我试着用疲惫的诗行轻抚夜风
用清醒编织一个性感的梦
夜用厚厚的沉默掩盖了心跳
丰衣足食的呼噜声
在失去了色彩的夜晚
此起彼伏
还有青蛙的叫嚣
在失去了理性的夜晚
此起彼伏
夜用厚厚的沉默掩盖了思想

黎明破晓前的最后一段路 ——记梅大塌陷

我紧握手中的笔
试图描绘凌晨裂开的道路的伤痕
但墨水凝固了时间
笔尖在纸上软弱得一塌糊涂
我们在节假日的欢愉
在风雨中蔓延生长
却填不满突如其来地塌陷
无法回答深渊地底下的问号
我轻轻呼唤风的名字
它能抵达我们无法企及的缝隙
带走那坠落时的绝望
南方雨水充沛丰盈
它默默收拾残留的恐惧与哀伤
此刻，我的天空也在下雨
我伸出手，接住每一滴坠落的雨滴
它们就是你们的泪水吧
在我掌心跳跃微微闪着光

青春无敌

在浮世的漩涡中，我听见青春的笑声——
为了女人
我挥霍了春风的呢喃夏雨的轻吻秋月的低吟
为了生存
我挥霍了城市的霓虹玫瑰的芬芳青春的荷尔蒙
如今夜幕轻垂
我挥霍了星辰的灿烂和鸽群的自由
连同理想主义的信仰
我耗费的
不仅是少年的冲动与冒险
还有中年的妥协与自欺
你看那天际的尽头
时间已经挥霍了
日出的绚烂与月沉的静谧

所有的安排都是最美好的

最美的桃花潭
不一定在云雾缭绕的清晨
也不一定只在金子般的黄昏
我感谢初夏三十几的温度
逼出体内的湿毒和虚无
我们是为李白而来
就像李白为汪伦而来
十里桃花万家酒楼
一切都是最合理的存在
我们坐在船上一摇一晃
一个个都有了吟哦诗人的模样
不朽的诗篇在我们口舌间念念回响
桃花潭的水还要继续流淌一千三百年
我们来不及俯下身
去倾听大地古老的心跳
我们来不及跳进小溪
去洗濯生活的沉重
我们多了一层汗水的重
和比人还高的芦苇一样
卸下了傲慢
和桥上的石狮一样
多了一层厚厚的包浆
有形有相

车凌哲诗歌新作

■ 车 凌 哲

大城市,流浪的歌者(组诗)

言寺

要交代写一首诗的缘由
不如去问,曼陀罗为何长在
没有温度的铭碑旁。一旦读懂,
白雪就淹没了青丝。

我一步步叩问,面向青峦,
也面向更沉寂的雪原。川藏线上,
一次次跪拜,面向地平线后的圣地
也面向更苍老的,另一面。

一行字,如同一条枷锁,缚住当下,
也缚住万千片雪花。

数羊

今天不想思考。
冬风吹来雪山的味道,
准备去可可西里数藏羚羊。
幻想一个有篝火和星星的夜晚,
没有的话,是阿妈的眼睛也行;
我跪下祈祷,对经幡
也对比白雪更寂寥的荒野。
从小扮演一个真实的躲藏者
如今最好的猎手

也找不见我来时的足迹。
咩咩……悄悄翻进少年的院墙,
偷一匹马像偷一个年少的心动
然后趁着月光追向地平线之下。
格桑花,我的悲伤像鞭子扬起又落下
抽在每一个不肯回家的灵魂身上。

笔锈了

笔锈了
在诉说的冲动外 停滞
像块巨石。无处搁置
一遍遍高高举起,滚落向
西西弗斯的传说

窗子无声打开
同时落下的,还有
大城市的太阳

如果不浪费阴影
还能虚构一片草原
用来流浪,用来埋葬
无数沉默的石头

窗影里的抽象画

窗框里 她剪影
宛如一幅碎掉的抽象画
外头的夜 是最沉郁的浓墨
作底色刚好 衬得
米黄色的大卫衣萧条 空荡
那颗小小的脑壳仿佛装在塑料袋里

如果不是夜够黑 你或许不能
注意到两颗掉落的珍珠
你曾经见过 闹市楼顶的白鸽
也有同样的眼球 那是小动物们特有的
大人总是浑浊 当然她也是了
不然玻璃上的颜色为何逐渐深沉
要融为一片了 像某种
重复而无逻辑的繁忙
比如被扔进手机相册的昨天
比如人民路口买的每日一样的包子
比如没有回信的第366次投稿

水乡(组诗)

水乡

他在屋外吟《九歌》，我坐在长凳上
读《水乡》，故事包围了我的故事：
“总要去看看才甘心啊——”，
湖里的伙伴在呼唤，
我在我的世界，赤脚狂奔。
桥洞勾勒出朝阳一次次往返，
光晕放大了立春时万物的幽吸。
历史的剪影在谁人轮廓里清晰？
含着新的樱与粉桃。
沟通的路径由此确立：
一边是杨柳青青
一边是百草凋敝。
离教室更远的我，
赤足淌过，潺潺清流。
春日里最高的不是白鹭，不是云彩；
我们的心意与湖相通，
像此时屋外诗吟律动。

野草

你是湖畔的青青：
消失的田埂，从另一个方向进入
似乎为了修正，
它曾经过于强势的立场。

百余年的旧气，
在汁水饱满的茎叶间蔓延。

我们的祝福，扎进这片土地，
有了深度，也有了热度。

桃花声

碧波许我与时间，最紧密的牵系。
湖面有雨，雨中有歌，
歌中藏着那座微雨的桃花庵。
一层嫣红要溢出古墙，
由那来自何山的远石垫着，
似要看得更远些，
比湖的尽头还要远些，
比鹭的翅膀还要远些……

一朵花要发声，
所有春天在此刻盛开。

湖水的个性

湖水有沉默的个性
百来年的静寂，横亘在通往
城与村的历史路径里，有如
被遗忘的神庙

它供养一方田地，又点燃几家炊烟

几分钟后，那炊烟拧成了细细的绳索
牵回俯首整日的老牛
牛和人的步子都很慢 很慢
又过了几分钟，牵回下沉的太阳

一只水鸟选择更决绝的
——利箭一般的形式逃离，
但水面幻化成遮天蔽日的大网
从云端迫近，不论如何鼓动羽翼
终究栖泊在无涯的沉寂

它制造诗与远方的幻象，又在
幻象里，创造一个乡的原点

龚奇俊诗词近作选

■ 龚奇俊

溪上行吟

一、岑安卿

老去林泉远杂尘，枕流还记旧遗民。
一轮栲栳山头月，偏照三哀诗里人。

二、高翥

霜菊幽香涧水深，信天巢里绝尘音。
东篱还有后来者，云鹤归栖在上林。

三、胜山禅寺

归帆难得海波平，灯炮悬泥山上明。
留有人间慈泽在，于今香火绕雕甍。

四、杨贤江

蛭塘年有笔如椽，教育新开马列篇。
何意飞星遽归去，一身清峻动人怜。

五、森林公园

铺青叠翠惠风多，半水烟波半水荷。
禽鸟也谙尘外事，繁阴深处起谣歌。

六、胜陆高架

北海南山一路通，长龙如卧碧畴中。
车轮朝夕匆匆过，不改人间奔碌同。

注：慈溪南边为翠屏山脉，北边为杭州湾，故云“北海南山”

七、五磊寺

每自缠时欲问禅，溪声鸟啭涤尘缘。
山中岁月无忙碌，几杵疏钟梵诵传。

八、相公殿老街

老街曲似旅人肠，斑驳门窗傍短墙。
煮海当年藏故事，而今都付与斜阳。

九、青瓷

越窑炼出美人胎，翠色融天裁剪来。
清雅案头蟾魄下，泠泠古韵对君开。

十、杨梅

山上深红夹紫红，千株佳果入盘中。
当年向使明皇至，岂独荔枝传汉宫。

十一、四灶浦

江浦清清江上风，舌间留恋古今同。
此宵尽得微醺好，灯火参差一望中。

十二、鸣鹤古镇

林岫葱茏递翠青，曲街斑驳记曾经。
食盐国药双峰史，并入流年与客听。
注：鸣鹤古镇因盐而兴，因国药而盛。

十三、杜白二湖

二水真堪灵韵传，晴含翠靄雨含烟。
游人来此无须问，明月清风价几钱。

听伟明兄讲秘色瓷

深闺不掩九州知，传得修名秘色瓷。
炉火炼成高士骨，湖光养出美人姿。
撷来釉魄留前史，挹取琼浆入好诗。
今日山中听一席，十年研凿感君痴。

与C君聚于浒山城，别后有作

一别潇湘远，氤氲万里岩。
澄辉流素篆，宾雁托瑶函。
此地清欢曲，他时来去帆。
君眸似春水，洗我旧青衫。

食鲈鱼

打小住江南，烟波尽钓叟。
十餐九食鱼，老饕多消受。
鲈鱼此中最，前人论已厚。
或起范公悯，或佐东坡酒。
或动魏武思，或引季鹰走。
菜市今时得，馋涎逗留久。
蒸锅炉上陈，利刃腹中剖。
肥嫩入我眸，鲜香入我口。
妙趣越千年，趋步先贤后。
扫榻邀故交，共饮一杯否？

小重山·落花

曾逐东君占碧原。韶光新酿就，十分妍。娇莺戏燕冷香边。春声里、片片动人怜。

流岁指轻弹。一宵风雨至、满园残。繁华前梦隔云端。幽姿落、烟景已阑珊。

满江红·读梁启超

清季飘摇，谁能解、如斯枯局？看华夏、遍横魑魅，疮痍盈目。戊戌年中宗法改，红羊劫后玄黄覆。尽此生、只手补苍天，长奔碌。

康南海，诚拘束；孙国父，终寻逐。又文坛振臂，大旗高矗。十载饮冰知血热，九州茹恨难心足。到而今、酹酒吊梁公，秋风肃。

卜算子·明州雅集游月湖分得“锁”韵

渌水映明州，车马纷纶过。十渚常闻鸟雀呼，未把春光锁。

得月洗心尘，携酒湖边坐。遥敬群贤稷下如，隔代知音我。

踏莎行·明州雅集游白云庄分得“学”韵

一水围庄，千筠掩阁。白云舒卷莺声落。四明风雅旧城西，鸿儒步履曾经着。

慷慨传薪，殷勤论学。万言醒世如清铎。南州冠冕此中存，当时纵使青衫薄。

（上接第44页）无需理会那渺如尘埃的泣音，她从不回头，此处的表演已将谢幕，星辉在她的背后恭敬地拉上了幕布。

百年前的诗集文稿，一组非凡的乐曲，它带给我们真实的俗世，鲜活的人类。不是信奉原罪论而自虐的圣徒；不是壁画上不苟言笑的母亲；也不是在庄园里被困死在土地上的农奴。一个真实的人应当是一个多面体，他有善良，有险恶，会嫉妒，也会送去祝

福，他会伤心，也会高兴，有眼泪，也有笑脸。人会追逐春的温暖，会希望在酒馆享乐，也会希望坠入爱河，他们不应当被规定、被束缚，纵使命运的丝线是人类一生中永远紧随其后的苍白幽灵，他们也不会畏惧，那是因为这些智慧的生灵并非困于囚笼之物，人的底色正是去打破命运啊！

高贵的女皇，向你致以敬意！也为你不断留下的挑战而跃跃欲试！

古徐遗梦

徐全荣

在遥远的古代，华夏大地上，有一个神秘而古老的国度——徐国。它宛如一颗璀璨的明珠，闪耀在历史的长河中。

据传，大禹生前，欲传位给治水有功的黄帝五世孙伯益，崩后，其子夏启，为篡夺王位，秘密杀死伯益，又为掩人耳目，将伯益长子大廉封于秦地，后来成了一统中原的秦国；次子若木封于徐地，徐国就此诞生，自此开启了古徐国风云激荡的一千六百多年历史。

徐国首任君主若木，建都山东泗水，带领子民开垦荒地、种植庄稼、养殖家畜，逐渐繁荣。经过数代君主共同努力，徐国疆土不断扩大，人口日益增多。

到周初，国土北与泰山鲁国接壤，西与宋、州来、楚三国相连，南边直至淮河，东边是大海，占地方圆五百里。这里土地肥沃，水系密布，是大自然慷慨馈赠的乐土。

在漫长的岁月中，徐国形成了独特的礼仪制度，提倡仁义，尊重长辈、友爱兄弟，和睦邻居，注重教育，培养出了许多才华横溢的人。

徐国的子民以种植水稻、黍、菽、谷等作物为主，辅以捕鱼、养牛羊鸡鸭与打猎等为生。粮食年年丰收，商业也随之繁荣。

徐国工匠制作青铜器的技术精湛，彰显着鲜明的徐文化特色。如编钟、垂鳞纹铜方壶、铜汤鼎等众多造型丰富、品相繁多，精美绝伦的传世珍宝，令各国叹为观止，艳羡不已。

民间手工业者，制作出的陶器、农具、渔具与日用器物，非常适合生产与生活所求。由于技术与文化的发展，人民过上了平静而恬然的生活。

徐国，这个充满生机与活力的国度，在历史的舞台上留下了浓墨重彩的一笔。它的故事，如同古老的歌谣，一代又一代传颂……

时间策马回溯到公元前900多年，徐国第32代国君徐诞，他用三皇五帝的仁义理念予以治国邦交，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徐国的繁荣与声望招致宗主国周穆王的嫉妒与猜忌。周穆王认为徐国日渐强大，对周朝的统治构成了严重威胁，于是，对徐国进行无端指责与横征暴敛。

为削弱徐国，周朝要求徐国每年缴纳大量的粮食、丝帛、吉金和珍宝作为贡品。徐偃王不肯让周朝大量夺走财物，忍看自己的子民过饥寒交迫的日子，因此，坚决抵制了宗周的无理要求，周穆王恼羞成

怒，派兵镇压徐国。

此时，为发展贸易，徐国正在开掘至陈蔡二国的运河，民工在地下挖到了一张红色绝世的弓箭，上刻“天赐偃王”字样，即刻送给了徐偃王。

当时东夷有三十多个诸侯国都遇上了这样的情况，大家推荐徐偃王为盟主，偃王刚得到强弓，觉得此乃天意，便任了盟主，统领联军奋起反抗。联军一路反杀到洛河边。周穆王迫于联军压力，只好加封徐偃王为伯，东夷各国减贡。

那时，在徐国南部泗洪的淮河之畔，散落着几个珍珠般晶莹的泻湖，周边不少小村环湖而居，其中有两位青春正好的男女，他们的命运即将紧密交织，共同谱写一段扣人心弦、可歌可泣的动人篇章。

小伙叫河生，年方二十，俊朗健壮，目光坚毅。每日迎着初升的朝阳去淮河捕鱼，在波涛中尽显无畏勇气和娴熟技艺。他的肌肤被阳光浸染成健康的古铜色，肌肉在辛勤劳作中愈发结实有力。每一次撒网，都如与奔腾的大河进行一场心有灵犀的深情对话；每一次收网，都满载着对美好生活的憧憬与希望。

姑娘叫菱花，正值二八年华；她面容白皙，眼若秋水，鼻梁高挺，酒窝分明，乌发披肩，芬芳迷人。她总是在清晨的薄雾中，轻盈登上小船，前往湖中采摘菱角与莲花。她的笑声如银铃般清脆悦耳，在水上荡漾，为整片湖面注入生机与活力。她双手灵巧，采摘的菱角和莲花总是饱满娇美。

那是一个阳光明媚的河堤市集，堤上人头攒动，热闹非凡。河生带着鲜活的鱼儿来到集市，期望换取稻米与生活用品。菱花也随家人一同前来选购麻布与骨针等用品。就在河生悉心摆放渔获时，菱花不经意间走过，瞬间被活蹦乱跳

的鱼儿吸引。两人目光交汇，时光仿佛骤然凝固。河生被菱花的美丽与灵动深深打动，菱花则对河生的朴实和英俊心生欢喜。

自那一起，河生心中多了一份深沉的牵挂，如轻柔的春风拂过平静湖面，泛起层层涟漪。他多想寻她，却不知她来自哪个村落，夜晚辗转难眠，心中默默吟诵：“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溯洄从之，道阻且长。溯游从之，宛在水中央。”

而菱花的梦里，也时常出现那个健硕俊逸的渔夫身影，挥之不去，萦绕心间。菱花多次来到江边，苦苦寻觅那印入心底的青年，却始终不见河生的身影，她常常对着浩渺广阔的河水放声歌唱：“青青子衿，悠悠我心。纵我不往，子宁不嗣音？”心中暗暗向这年轻人诉说：“纵然我未来找你，那天，难道你没猜度出我的悠悠之心，把我忘了吗？我们就这样断了音信，难道从此不再遇见了？不，不会，今生我一定要找到你！”

时光缓缓流逝，诸多日子匆匆而过。河生终于在船上远远望见菱花伫立岸边，眺望着自己，向他挥舞着手绢。她轻轻浅笑，那笑容恰似春日里的温暖阳光，瞬间驱散了河生心中的阴霾。河生急忙加快划船的节奏，满心渴望即刻飞到她的跟前。

系好船缆，河生快步跑向菱花，菱花脸上洋溢着笑容，格外迷人，河生忍不住一把将她揽入怀中。菱花微微推了一下，然后依偎于河生的胸口。菱花不断抽泣着，那是思念积聚后的尽情释放。她抬起头，深情地凝视着河生的眼睛，说道：“以后，我每天在这里等你。”

他们于杨柳依依的湖边，手拉手坐下。在那静谧的一隅，尽情倾

诉着对彼此深深的思念。那些长久积压在心底的情意和渴盼，如同纯净的溪水，舒缓而轻柔地潺潺流淌。

月光如水，温柔而泻，洒落在他们身上，宛如轻盈的薄纱，如梦似幻。闪烁的星星仿佛是静默的证人，见证他们爱情的萌生与绽放。朵朵山岚自峰峦飘浮而来，为他们的爱情送上诚挚祝福。在这静谧的夜，他们的爱如同银汉中璀璨的星辰，熠熠生辉。这真是：金风玉露一相逢，便胜却人间无数。

河生轻轻握住菱花的手，深情款款地说：“菱花，你是我生命中最娇艳的花朵，我愿倾尽一生守护你。”菱花脸上泛起醉人的红晕，眼中闪烁着幸福的泪光，微微颌首：“河生，我甘愿与你相伴一生。”

此后，河生盖了三间泥坯房，泥墙内外堆满柴草，用火烧硬，变成了橘红色，上面盖上绿油油的茅草，远远看去，仿如神话中的瑶台一样漂亮。

一个阳光明媚的日子，微风轻拂，带来田野里花朵的芬芳。河生满心欢喜地跑去请菱花来看新房，一路上他心激动得怦怦直跳，想着菱花看到房子时惊喜的模样，他忍不住加快脚步。

菱花沿着乡间小道走来，路旁的绿柳在微风中轻轻摇曳，为她伴舞。她来到新房前，眼睛一下子亮了起来，惊喜地拍着手，心里满是欢喜：“这房子真漂亮啊！河生，你真能干。”说着在他的脸上亲了一口。

河生摸了下自己的脸，看着菱花的反应，脸上洋溢着自豪的笑容，挠挠头说：“菱花，你喜欢就好，这是我用心为咱俩盖的，以后你是这个家的主人。”此时，几只鸟儿欢快地从头顶飞过，叽叽喳喳地叫着，仿佛也在为他们高兴。河

生心里想着，菱花满意，自己这段时间的辛苦都值得了。

菱花迫不及待地走进屋内，好奇地四处张望，见正厅整齐地放着桌子和椅子，厨房里摆满了好多陶罐陶盆，房间的木床结实而宽敞。菱花嘴角上扬，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说道：“河生，我真的太满意了。以后咱们可以在这屋子里一起做饭、一起生活，想想就觉得美好。”

透过窗户，能看到远处青山连绵，白云悠悠。此时，菱花心里憧憬着未来和河生一起温馨的生活，脸上不自觉地泛起红晕。

河生走到菱花身边，轻轻握住她的手，目光温柔且坚定地看着她说：“菱花，等咱们成了亲，我会更努力干活，让你过上好日子。”屋外的树叶沙沙作响，仿佛也在为他们的未来鼓掌。河生心里暗暗发誓，一定要让菱花幸福。

菱花微微仰头，含情脉脉地看着河生的眼睛，双颊绯红，满意地点头说：“河生，我相信咱们以后的日子，一定会像花儿一样红火。”她的心里满是对河生的信任。

河生兴奋地笑着，双手比划着，说：“那当然，以后咱们多生几个孩子，让这房子里充满欢声笑语。”这时，一阵轻柔的风吹过，带来一丝凉爽。河生遥想着未来孩子绕膝的欢乐场景，心里充满希冀。

菱花羞涩地低下头，双手摆弄着衣角，轻声说：“嗯，咱们一起把这个家经营得温馨美满。”两人相视而笑，眼中满是对婚后美好生活的憧憬和期待，而那温暖的阳光，静静地洒在他们身上，时间已然凝固。

菱花要回去了，邀请河生与她一起去见她父母，河生有点怯场，菱花说：“人说丑媳妇怕见公婆，你这个如此英俊的未来女婿，怎么

也怕去见岳父母啦？”河生憨憨地笑着，跑进屋里，随手拎了一大陶罐酒与其他东西，与菱花一起去她家里。

岳父母已听菱花说过河生，今天一见，河生果然忠厚帅气，非常欢喜。菱花的母亲烧了好多菜，父亲拿出陈年好酒招待河生。

饭后，一家人悠然地坐在星空之下，惬意地乘凉闲聊。说着说着，话题便转到了徐偃王的仁义及治理天下的才能。河生开口道：“听老人们讲，他可是天上的星宿下凡，专门来拯救多灾多难的咱徐国子民的哟。”

菱花的父亲是个走南闯北、生意做到过都城的人，此时兴致勃勃地给大家讲起了曾听到过的传说：“相传呐，我们的国君，出生的时候呀，那可是伴随着祥瑞的光芒。他母亲怀孕的时候，曾梦到一颗璀璨至极的玉球，从天上悠悠而降，落进了她的怀抱。经过十月怀胎，生下了一个肉卵。他的父王徐绥，觉得这是不祥之物，就命人把它丢弃到水滨。徐君养的那条牧犬叫鹄苍，它呀，把肉卵给衔了回来，放在床上，咬破了卵皮，里面竟有一个小男孩。徐君见此惊讶极了，说道：‘真是神事如迂诞’，于是就给这婴儿起名叫诞。他认为这是上天赐予的龙子，王位继承有希望啦，心里那叫一个欢喜。赶忙命宫女把男婴仔细洗净包裹好，吩咐一定要好生喂养。”

他呷了一口茶，继续讲：“当今国君，姓徐名诞，字子孺，在宫廷浓郁的书香氛围中慢慢长大，自幼就聪明非凡，熟读上古三王五帝的圣籍，心中充满了仁爱与智慧。他的父王被周穆王封为子爵，他不受隐居，把王位让给了儿子。徐诞登上王位之后，更名为偃，按仁义之道治理国家，对待子民就如同对待自己的亲人一般。他的仁慈和公

正传到了每一个角落，子民们对他敬重有加，尊称他为徐偃王，而他呀，也深深地爱着自己的子民。”

河生接下来说：“听说徐偃王与邻国邦交，不论国家大小，一律实行平等对待。徐国有新的技术与发明，会与各国分享，有灾难时，会及时伸出援手。有些诸侯国之间，因土地、水源、人口等原因，发生重大摩擦事件时，本应该请宗周调解裁判的事情，都纷纷来到徐国，请徐偃王裁判，徐偃王一一公证解决，因此得到各国的尊重。东夷在徐国的带领下开始繁荣昌盛，快速发展，因此，徐偃王的威炽日盛。”菱花满意的看着河生，不时点头。

菱花娘感叹道：“我们能碰到这样的明君，真是幸运啊！”大家说，是呀是呀。

一家人抬头仰望着天上那轮皎洁的明月，心中对徐偃王充满了敬意和感激。菱花父亲微笑着说：“河生呐，新房都已经造好了，选个良辰吉日，你们早点完婚吧。”河生乐得连连点头：“喏，喏。”菱花的脸上顿时泛起了娇羞的红晕。

然而，一家人平静而美好的生活愿景，被周穆王的无端猜忌与野心所打破。

周穆王疏于国政，偏爱游历，遣造父为其驾车，率浩浩荡荡的万人队伍四处闲游。于某次西行之际，周穆王抵至昆仑山仙境，传说中的女儿国，幸得王母娘娘热忱相迎。王母娘娘其行也，翩若惊鸿之舞，荣光也，可比秋菊之盛。仿佛兮，似轻云遮蔽皎月；飘飘兮，若流风回卷落雪。神态媚人，言语含娇。周穆王见西王母仿若天仙下凡，非他后宫三千粉黛可比，故而沉迷缠绵，留恋忘返，居此已逾半载，致国政荒芜。

一日，忽有八百里加急快马来报：徐国君主徐诞僭越称王，东夷

三十多国推荐他为盟主，率九夷诸部，侵扰我大周。周穆王心中一惊，担忧徐国与东夷诸侯联手崛起，会威胁到他的宗主国统治地位。他想，自己一旦失势，在王母娘娘与世人眼里，便会威望扫地，沦为什么都不是，如同粪土。想到这里，他不寒而栗，于是，毅然不舍地告别西王母，令造父驾八骏快车，火急返回都城镐京。

周穆王抵京后，召来相国艮斯，急问情况：“相国，听报，东面徐方、西部西戎、北边北狄，皆觊觎我大周，尤其东夷诸国，更有反心，如今这局势，朕甚是忧心，你快给本王细细道来。”

相国道：“禀大王，西边的西戎近来不断扩充军备，边境陈兵上万，其部落联合紧密，时常骚扰我边境，大有进犯之势。而北边的北狄，亦在暗中积聚力量，南部楚国也暗修栈道，均觊觎我富饶的土地和丰富资源。他们皆对我大周心怀不轨，企图趁我内部稍有动荡之时，举兵来犯。”

相国又禀告周穆王曰：“大王，以徐国为首的东夷诸国，团结一致，发展迅速，今结盟联横，锋指洛河，口喊减赋，如不及时处置，任其壮大，必后患无穷。”

周穆王听后忧虑地问：“那依相国之见，当如何应对？”

相国回道：“大王，当下首要之事乃是稳固内政，加强边防防御。同时，需密切关注他们的动向，以防其突然发难。”

周穆王道：“嗯，相国所言有理。但这东夷之事，需马上了断，不可耽搁。”

相国道：“大王宽心，臣已部署周详，遣派谋士谏启作为使者前往楚国。吾等施一箭双雕之计，先巧言唆使，说动楚王出兵征讨徐国。倘若楚国出兵，必定双方俱损。如此一来，既能杜绝楚国日后

反叛于我，又可使徐国等一蹶不振，缓解我大周所承之压，得以腾出精力，应对西戎与北边之敌。”

周穆王道：“那甚好，一切就仰仗相国了。”

相国：“臣当竭力为大王分忧，保我大周江山稳固。”

周穆王与相国商议完毕后，楚国的命运便被悄然卷入了这场风云变幻之中。

此时的楚国宫殿中，楚王正面临着一个艰难的抉择。气氛凝重得让人窒息。周朝使者谏启一脸谄媚，卑躬屈膝地对坐在王座上的楚王熊胜说道：“大王陛下，那徐国如今在徐偃王的治理下，日益强大，百姓安居乐业，国力蒸蒸日上。您瞧瞧，他们的农田肥沃，粮仓充实；他们的工匠技艺精湛，制造出的兵器精良；他们的贸易繁荣，财富源源不断。若再不加以遏制，日后必成大患啊！徐国的崛起就如同那暗夜里的星火，若不及时扑灭，必将形成燎原之势，首先会威胁到您楚国的地位和尊严呐！”

楚王眉头紧皱，如同一把锁死的铜锁，目光中透露出一丝犹豫。他在大殿中来回踱步，像一只被困在笼子里的猛兽，焦躁不安，心中思绪万千：“这徐国一直与周边国家和睦相处，贸然出兵，恐怕会引起众怒。而且徐国向来以仁义著称，我们师出无名，如何向天下交代？”

谏启连忙进言，眼中闪烁着狡诈的光芒：“大王陛下，机不可失，时不再来。如今徐国等虽强，但尚未形成绝对之势。若等其羽翼丰满，恐怕就为时已晚了。您想想，一旦徐国强大起来，周边的小国必然纷纷归附，到那时，楚国的领土和威望都将受到挑战。我们现在出兵，正是顺应天时，好似以石击卵，袭其不备，必能一举成功。天下及史书，均以成者为王，败者

为寇论之，岂有公理之说，成就楚国的千秋霸业，在此一举！”

楚王在使者的巧言令色下，心中的野心逐渐被点燃。他想到自己的楚国若能吞并徐国，必将扩大疆土，增强实力。届时，楚国将成为中原的霸主，号令天下，连你宗主国周朝，也莫敢不从。最终，楚王在野心和恐惧的驱使下，决定出兵徐国。

战争的阴云迅速笼罩了徐国。河生望着平静的湖水，心中充满了忧虑。那曾经波光粼粼、宁静祥和的湖面，如今仿佛也预感到了即将来临的风暴，波涛汹涌，白浪翻腾。他知道，这祥和的生活即将被打破，残酷的战争将席卷这片美丽的土地。

菱花依偎在他的身旁，声音颤抖地说道：“河生，如今楚国率师来犯，百姓必定遭殃，我们今后不知能否相守到老？我真的好害怕。”河生紧紧握住菱花的手，目光坚定如石，说道：“菱花，别怕，有我在，任何人都无法将我们拆开。”菱花紧紧抱住河生，泪水在眼眶中打转。

就在这时，噩耗传来。楚军渡过淮河后，如恶魔般对徐国边境的村庄进行了惨绝人寰的烧杀抢掠。菱花的家乡未能幸免，房屋被点燃，浓烟滚滚，哭声震天。菱花的弟弟被蛮横地抓走，父母在反抗中被楚军残忍杀害。

菱花二人赶回家时，母亲已死，父亲奄奄一息。他用尽最后一口气，紧紧抓住河生和菱花的手，断断续续地说道：“孩子们，一定要保家卫国，让我们的亲人和乡亲不再受害。”说完，便咽下了最后一口气。

菱花悲痛欲绝，哭得撕心裂肺：“爹，爹，你不能走啊！”河生双眼通红，拳头紧握，心中充满了愤怒和仇恨。

菱花与河生草草安葬好父母后，菱花忍住悲痛，抬起满是泪水的脸，望着河生说：“河生，我们不能让爹娘和乡亲们白死，我们一定要把楚军赶走！”河生咬着牙，坚定地说：“菱花，我明白了，覆巢之下，焉有完卵，只有参加徐偃王统率的队伍，万众一心抗击楚军，我们百姓才有活路，才能为死去的亲人们报仇！”

菱花擦了擦眼泪，抬起头来，目光中透着坚定：“河生，我懂，你去吧，我坚决支持你。你走后，我也会马上去支前队，尽我所能，做运输和护理伤兵的工作。”

河生看着菱花，心中既充满了对敌人的愤怒，又有着对菱花的万般不舍和牵挂。但他知道，此刻已火烧眉毛，不能犹豫。

第二天清晨，菱花为河生整理好行囊，送他到村口。她紧紧拉着河生的手，说：“河生，一定要平安归来。”河生重重地点了点头：“菱花，等战争结束，我就回来找你。”“我等你。”菱花啜泣着说。

菱花望着河生远去的背影，泪水再次模糊了双眼，但她心中充满了希望，相信河生他们一定能战胜敌人，迎来和平的生活。

河生大步向前，心中怀着保家卫国的信念，奔赴战场。这一去啊，大有黄沙百战穿金甲，不破楼兰终不还的决心。

这时，乌云密布，狂风大作，天下起了豆大的暴雨，整个大地陷入风雨飘摇之中。

他们怀着坚定的决心，不顾风雨几多，各自踏上了征程。这一去啊，又有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不复还的悲壮与决绝。

河生来到军队，正好有几个战士在讲自己为什么参军的缘由。

战士甲悲愤难抑地说道：“我父亲老李，是徐国技艺超凡之人。周王强令其去无偿制作青铜器。老

父无辙，只好离家赴工，他日夜劳作，仍难以完成大量的任务。周朝官员暴虐，鞭抽脚踢，老父最终含冤离世。今我只为报父仇，卫家国而来，即使战死沙场，也在所不惜！”

战士乙紧接着站起来说：“各位兄弟，我全家整年勤耕细作，因天灾粮食歉收，交不足周朝公粮，竟被活活打死。我哥被抓去抵债当壮丁，生死未卜，我妹也被抓去为奴，供他们玩乐。我家破人亡，满心悲愤。此仇不报，誓不为人！我投身军中，定要与兄弟们一起，推翻残暴周朝，打败楚军，为父兄，为徐国子民讨回公道！”

河生听了两位战士的讲述，不禁联想到菱花的父母被楚军杀害，弟弟也被抓走，感同身受，心中顿时充满了愤慨。

经过几天训练，河生投身到战火纷飞的战场。他身披牛皮铠甲，手持锋利的青铜长矛，在战火中冲锋陷阵，毫不畏惧。每一次的战斗，他都想着菱花的温柔和期待，心中便充满了力量。他与战友们并肩作战，奋勇杀敌，展现出了徐国人的英勇和顽强。

战场上，鼓角铮鸣，硝烟弥漫，杀声震天。双方的士兵如潮水般冲撞在一起，刀光剑影交错，汗水鲜血四溅。河生所在的队伍，遭遇了楚军的猛烈攻击。楚军如汹涌的洪流，铺天盖地而来，喊杀声震耳欲聋。敌人的旗帜在风中猎猎作响，仿佛是死亡的宣言。

河生毫不退缩，他挥舞着长矛，如同一头愤怒的雄狮。每一次刺出长矛，都带着无尽的愤怒和决心。与敌人展开殊死搏斗。身边的战友有的被利箭射穿胸膛，有的被长刀砍断肢体，惨叫声此起彼伏，一个个倒下。但河生没有丝毫畏惧，他的双眼布满血丝，心中只有一个信念：杀敌保国！

菱花在后勤队，日夜不停地忙碌着。她推着装满战争物资的木制独轮车，艰难地行进在路上。山路崎岖不平，满是坑洞砾石，车轮陷入坑洼之中，她就用瘦弱的肩膀拼命地向前推着，每一步都显得那么艰难。她的额头布满汗珠，发丝在风中凌乱飞舞，脸上沾满了尘土，但她的眼神中透着坚定的光芒。只为及时将物资送到前线，不顾一切地艰难前行。

当她看到有伤员从前线抬下来时，她的心都会提到嗓子眼，生怕看到河生的身影。她迅速为受伤的战士包扎伤口，用温和的话语安慰着他们。那些战士们有的失去了手脚，有的面目全非，痛苦的呻吟声充斥着整个芦苇帐。菱花强忍泪水，动作轻柔地为伤员敷上草药，而后迅速地包扎伤口，她的眼中充满了怜悯和悲伤。

那日，河生又在战场奋勇杀敌，身上多处受伤。他的肩膀被敌人的刀剑砍伤，鲜血顺着手臂汩汩流淌。他的腿部也被箭矢射中，但他依然咬紧牙关，用另一只手握着长矛，奋力向前。他的衣衫被鲜血染红，破碎的铠甲在风中摇晃，却无法阻挡他战斗的步伐。

当河生再无力支撑时，以为自己即将命丧黄泉，心中浮现出菱花的面容，那温柔的笑容、深情的眼神，仿佛在对他说：“河生，坚持住，一定要活着回来。”那是他活下去的信念。“菱花还在等我，我不能死！”他在心中呐喊着，犹如即将坠落悬崖的人，拼尽最后的力气，紧抓着冰冷的岩石。

此时，菱花所在的运输队正匆匆赶赴前线。马蹄声、车轮声和人们吭哧、吭哧的喘息声交织在一起，空气中弥漫着紧张和焦虑。菱花咬着牙，斜着身子，使劲推着车，额头上布满了汗珠，眼神中透

着坚定和急切，努力前进。

转过山弯，她看到混乱的战场，突然，时间一瞬间仿佛停滞。菱花一眼就看到了那个熟悉却又陌生的身影，浑身是血的河生从马上坠下。他就像一片狂风扫落的树叶，生命的气息即将消逝，马上会被敌人的战马踩成肉酱。

菱花的心猛地一揪，仿佛被一只无形的大手紧紧攥住。她不顾一切地丢下推车，像离弦的飞箭一般冲了下去。她的眼中只有河生，周围的厮杀声、呼喊声都仿佛消失不见。

菱花娇小的身躯在人群中奋力穿梭，她的裙摆被鲜血沾染，发丝在风中凌乱飞舞。她拼命地挤过一个士兵，全然不顾自己可能会被碰撞倒地或被楚军杀死。

终于，她冲到了河生身边。只见河生倒在地上，双眼紧闭，呼吸微弱，脸色苍白，身上的伤口红肉外翻，触目惊心，血流不止。菱花的泪水瞬间夺眶而出，她用尽全身力气，半拖半抱地将河生从战场上艰难地救下。

在临时搭建的帐中，她打来烧开的清水，轻轻为河生拭净伤口，用随身带的刀伤药，细心地涂上，再用绷带绑好。每一下动作都那么轻柔，生怕弄疼了他。她的眼中满是心疼，泪水不时滴落在河生的身上。

菱花悉心照料着河生，两天后，河生终于缓缓睁开了眼睛，看到眼中含着泪水的菱花，握着自己的手，守在身旁，河生既惊讶又欣喜。望着菱花憔悴且消瘦的面容，他心中满是无数的感动与怜惜：“菱花，你怎会在此？是你救了我吧？”菱花轻轻点头。河生用未受伤的另一只手，拉着菱花的手：“菱花，让你受苦了，谢谢，真的谢谢你！”

菱花握着河生的手，仿佛握着

长生不老仙丹，久久不舍放开：“河生，只要你活着，我不怕苦，也不怕死，只要你好好的，我献出什么都愿意。”她的声音带着一丝颤抖，却温柔中充满了坚定。

在菱花的精心照料下，日子一天天过去。河生的伤势逐渐好转，他能够坐起身来，与菱花倾诉心中的思念和牵挂。

经过一段时间的疗养，河生的身体终于恢复了元气。他毅然再次回到了战场，带着对菱花的深深思念和对徐国的无比忠诚，比以往更加英勇地战斗。他知道，自己的每一次冲锋，都是为了守护他们的爱情和家园。

然而，战争的局势对徐国愈发不利。尽管徐国的战士们英勇奋战，但因缺乏充足的武备，都城最终还是陷落了。周穆王只惧怕东夷徐偃王的威望，曾许诺只要他不在王位，就结束战事。为封住周穆王嘴巴，为了保全战士和百姓的生命，为徐国留下火种，徐偃王放弃了正面抵抗，宣布下野。

徐国都城的陷落，标志着他们踏上了充满艰难险阻的撤退之路。徐偃王率领队伍暂时撤至彭城武原的东山(即后人改为徐山)。徐偃王平时对百姓非常仁慈，有二万余百姓惦念着他的好，为保护他，也进入了山中。

因东山不大，不利长驻，几天后，偃王决定，率军队与部分年轻民众渡淮河，经吴国南下越地，河生和菱花自愿报名跟随其中。

吴国与楚国天生不睦，时有战争，因此同意徐国队伍通行。

一路上，他们遭遇了前所未有的艰难险阻。饥饿如影随形，粮食极度匮乏，有时只能靠草根、树皮充饥。疾病也在队伍中蔓延，虚弱的身体难以抵御病魔的侵袭，不少人因此倒下。疲劳宛如沉重的枷锁，拖累着众人的步伐。

在撤退期间，徐偃王所率领的余部，多次遭到穷追不舍的楚军，上演了一场场惊心动魄的阻击战。

一次战斗中，虎贲郎战死，虎贲旅是徐国精锐，首领非一般将军可任，现急需找强有力的人统帅，何人担此大任，大家议论纷纷。

战士甲道：“我们虎贲旅偏将河生，在每次战斗中那可真是英勇无畏，而且智勇双全！我认为由他出任纵队长一职，最为合适。”

战士乙道：“是啊，大家都特别敬重他，也都喜欢跟着他作战。”

战士丙道：“现在战争这么频繁，咱们部队损兵折将太多了，尤其是将军级的指挥官，已很难找啊。”

此时，徐偃王走过来，站到一处岩石上，看着全体战士，大声宣布：“你们虎贲旅主帅阵亡，我非常痛心，现急需选一位有相应能力的人担此重任，经御前会议研究认为，偏将河生年轻有为，声誉又高，经过多次战争的历练，已凸显了他的指挥才能，因此，我决定任命他为虎贲旅主帅。”

众人齐声道：“大王英明！”

河生道：“感谢大王的信任，我定不辱使命！”

徐偃王道：“好好干，河生，相信你能带领部队取得胜利！”

河生道：“是，大王！”从此，河生成为了徐偃王军队中的四大将之一。

徐偃王率领众人艰难跋涉至莫干山时，后方的追兵又如恶狼扑食般急速逼近。徐偃王深知局势危急，若不有力阻击追兵，所有人都将陷入灭顶之灾。于是，他命令河生带队阻击。河生迅速召集强壮的士兵，在怪石谷一处险要的天然关隘设立防线。

河生察看地形后，决定在山谷狭隘的道路上设防，战士们砍来荆棘、毛竹、柴草，又搬来倒地的大

树，作为障碍物，阻止追兵的前进速度。

河生与战士们埋伏在山坡的灌木丛中，紧握兵器，严阵以待，目光坚定地注视着前方，蓄势待发，准备给予楚军出其不意的沉重打击。

不多时，追兵出现在山谷一端，他们气势汹汹地朝着关隘而来，待全部进入关隘，河生一声令下，士兵们纷纷投石射箭，刹那间，石块似雨点般砸向敌人，箭矢像飞蝗一样射向敌军队伍，喊杀声在山谷中震耳欲聋。战士们俯冲而下，给予敌人迎头痛击。

然而，追兵如潮水般汹涌而至，他们人数众多、兵强马壮，精良的装备在阳光照耀下闪烁着冷冽光芒，步步逼近防线。

河生和战士们面对强敌，毫无惧色。他们紧攥手中兵器，怒吼着与敌人展开肉搏战。一时间，喊杀声震耳欲聋，兵器碰撞声此起彼伏，响彻山谷。鲜血在大地肆意流淌，犹如绽放的花朵，染红了每一寸土地。

战斗中，河生如战神降临，勇气非凡。他手中的长矛似灵动蛟龙，在空中翻腾，划出一道道寒光，他左冲右突，身姿矫健，所到之处敌人纷纷倒地，一次次成功打退敌人的进攻。

关键时刻，只见徐偃王身骑雪白战马，威风凛凛，如神兵天降，他手持青铜长戟，一马当先，带领一队士兵从小路杀出。其勇猛无畏的身姿和一往无前的气势，极大地鼓舞了士气，乱了敌人的阵脚。战士们见此，斗志重燃，与战友紧密配合，再次抵挡住了追兵，狂风暴雨般的攻击。

尽管徐偃王与战士们勇猛无比，但寡不敌众。就在这万分危急的时刻，菱花按河生战前部署，带着一队女战士，各挟着浸透菜油的

草捆，如灵活的狸猫，悄悄地在草丛中匍匐而下，来到堆满易燃草木的谷底道口，趁敌军的注意力被正面战场吸引、毫无防备之时，她们迅速点火。瞬间，火“轰”地燃起，火借风势，快速蔓延成一道熊熊燃烧的火龙，阻断了敌军的前进道路。

在一片混乱中，菱花准备撤离，一支冷箭如毒蛇般从敌军方向飞射而来，直朝菱花而去。千钧一发之际，河生眼疾手快，如闪电般冲过去，一把将菱花按下，自己的后背中了飞箭。箭镞正中河生的肩膀，鲜血汩汩涌出，染红了他的衣衫。菱花见河生为救自己受伤，眼眶泛红，泪水在眼中打转。她赶忙扶住河生，与其他战士迅速撤离战场，寻找安全之地为河生疗伤。

敌军被这突如其来的大火吓得不知所措，惊慌中阵脚大乱，相互踩踏；有的士兵被大火吞噬，发出凄惨的叫声；有的试图扑灭火焰，却被滚滚浓烟呛得咳嗽不止，只好丢下大量战车辎重，粮草兵器等狼狈逃窜。

这场战斗持续了许久，河生的虎贲队，凭借顽强意志和不屈精神，死死守住了防线。虽然自身伤亡不少，战士们浑身血迹斑斑、伤口触目惊心，但他们始终不曾后退。最终成功打退了追兵，缴获了大量物资，为大部队的安全撤离赢得了宝贵时间。

经过这场阻击战，徐国众人继续踏上了漫长的南撤之路。他们带着伤痛和疲惫，但心中的希望之火，依然燃烧。

他们离开了莫干山，进入大片沼泽地，此时，西风卷起了漫天大雪，遮天蔽日地向他们袭来，一不小心，会陷入泥潭。菱花的草鞋结冰，双脚生满冻疮，几乎被冻得迈不开步子，河生给她的草鞋垫上干燥柔软的茅草，用草绳扎住，再用

自己的蓑衣为她遮挡大雪。徐偃王看到这一幕，知道河生有伤，将自己的虎皮披到了菱花的身上，把蓑衣还给了河生，他的眼中满是关怀与鼓励。

走出了沼泽地，穿越一处茂密的丛林时，湿滑的冰地、纵横交错的藤蔓和荆棘又成为了前进的阻碍。菱花不小心滑倒，被锋利的冰棱刺破了手臂，鲜血直流。徐偃王亲自为她包扎伤口，温和地说道：“孩子，坚持住，我们一定能找到新的家园。”这让河生与菱花心中又充满了希望与敬意。

走出丛林，进入天目山，绕过陡峭的浮玉峰时，脚下是深不见底的悬崖，稍有不慎便会粉身碎骨。河生因救战友，情急中滑了脚，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徐偃王伸手紧紧用尽全力将他拉了上来。

甩掉了追兵，走过雪山沼泽，队伍在南撤途中来到了临安，在西湖北面的宝石山下暂时休憩。

大家静静地坐在山坡上，神情凝重地讨论着当前的局势。他们的目光投向幽幽的湖面，心中不由自主地升起一股深沉的忧愁。每个人的脸上都写满了焦虑，非常担心徐国从此灭国，百姓陷入万劫不复的境地。

一位年长的战士站起来说道：“想当年，商纣王暴虐无道，咱们徐国联合东夷部落向商丘进击，西部周武王率领诸侯联军发动牧野之战，最终联合推翻了商朝，过了几年安稳日子。周朝建立五年后，周武王死了，幼子姬诵继位，由叔父周公旦摄政。周公旦的儿子伯禽，封于山东鲁地，占去了咱们徐国大片土地，咱们不服，奋起反抗。鲁君伯禽，在鲁国费地发布诰命，所谓‘费誓’，歪曲事实，强行举兵攻打咱们徐国，徐国奋起反击。由于姜子牙与周公旦同为周朝重臣，他的儿子封于齐，因此齐国也参战

了，与鲁军一起向南杀来，战争打得非常激烈，持久了一年多后，咱们徐国终因实力悬殊，失去了大片土地，但在全国军民共同抵抗下，鲁齐军队再无力进攻，我们徐国仍在，只是国都从山东郯城被迫迁往南部泗洪而已。”

另一位书生模样的人神色从容，目光坚定，上前一步接上来说：“诸位且听，老百姓虽被迫背井离乡，然在淮河流域另辟新地，重建家园，开启了新的生活。待到徐偃王祖辈执政之际，他们始终不渝地推行仁政，高度重视农业生产，大力鼓励商业发展，不断加强军事防御。国力得以进一步增强，在众多诸侯国中再度崭露头角。大家切莫忧心，咱们徐国拥有英勇无畏的军民，具备强大无比的韧性，我相信，有徐偃王领导，有千年光荣历史的徐国，永远不会灭亡！”听后，战士们心中的石头终于落地，纷纷站起身来，热烈鼓掌。

徐偃王站在山上，凝望着前方，心中想着：“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队伍不能在此久留，如果再向西南走，将接近楚国地盘，而今虽然楚军大部分押到了淮北东夷战场，但如回来，有羊落虎口的危险。徐偃王决定，稍作休整后必须向东进发，因为百越人口稀疏，幅员较阔，以部落为主，还未形成大气候。但宝石山东面湍急的钱塘江拦住了去路。江水奔腾咆哮，好似一条愤怒的巨龙，让众人望而却步。

徐偃王深深知道，甩掉了追兵只是暂时的，如果队伍被江水阻止，如敌人再次追来，将陷入绝境。

徐偃王眉头紧锁，忧心忡忡地望着这汹涌的江水，思索着如何带领众人渡过这道天堑。就在大家一筹莫展之时，河生站了出来。

河生目光敏锐，大声说道：“大王，我有法子！”偃王兴奋地问：“你有什么好法子？”河生指着满山竹林，我们可以砍下竹子做成竹排，借助竹排渡过江去。”偃王眼中闪过一丝希望的光芒，令河生任渡江总指挥，立刻下令照此行事。

于是，士兵们纷纷行动起来，砍竹子的砍竹子，用藤条捆绑的捆绑。菱花也没有闲着，她帮着将士们传递工具，运送藤条，为大家加油鼓劲。

在河生的指挥下，一个个简易却结实的竹排很快制成。徐偃王率先登上竹排试了试，觉得没问题，先让河生率几只竹排试渡。待河生等成功渡到对岸后，又返还西岸，于是，偃王命令大部队渡江，菱花紧跟其后，也上了指定的竹排。

众人齐心协力，将竹排推向江中。江水汹涌，不断冲击着竹排，但他们毫不畏惧，乘水流向北斜渡。河生凭借着丰富的水上经验，指挥着大家控制方向。

经过一番惊心动魄的拼搏，徐偃王的部队终于成功渡过了钱塘江。上岸后，偃王拍着河生的肩膀，感慨地说道：“河生，这次多亏有你！”菱花脸上也绽放出喜悦的笑容，带着钦佩与深情的目光偷偷望向河生。

徐偃王的部队成功渡过钱塘江后，众人刚上岸，还未来得及休整，就见远处尘土飞扬，一队越国守军迅速赶来，将他们团团围住。

守江将军骑着棕色战马，高声喝道：“来者何方队伍？竟敢擅闯我越国之地！”

徐偃王深知，与越国的交涉将关系到队伍未来的命运，他派河生上前交涉，河生走上前，恭敬地行礼道：“将军，我乃徐国徐偃王队伍。我等因遭受战乱，无奈南迁，并非有意冒犯贵国。”

守江将军皱着眉头，打量着眼前的河生和他身后的队伍，心中充满疑虑：“徐国之事，我亦有所耳闻。但你们突然来到此地，我需向越王禀报，方能决定是否允许你们通行。”

河生连忙说道：“多谢将军理解，我家偃王一向以仁义治国，此次南迁也是为了保全百姓性命。我们绝无恶意，还望将军通融。”

守江将军沉吟片刻，说道：“我曾听闻徐偃王仁义之名，今日便暂且相信你们。我会亲自向越王禀报，在此期间，只许你们在湘湖边休息。”

河生感激地说道：“多谢将军！”

守江将军安排手下加强警戒后，自己快马加鞭去向越王禀报。

队伍在湘湖东的石岩山下暂时安营扎寨，由于长期行军打仗，已经疲惫不堪，莫干山阻击战中，缴获了楚军的大量粮食等物资，还有不少余留，因此，偃王决定，留一小队监视钱塘江对岸动静，大部队借此休整几天，之后看越王态度而定。

宁静的夜晚，皎洁的月光笼罩着营地，湘湖晚星点点。河生触景生情，吹响了自制的芦笙，这悠扬而熟悉的旋律，唤起了众人对家乡的眷恋，菱花随之唱道：“月儿圆，照我心，思念故乡泪沾襟。亲人们，可安好，盼望团圆梦牵魂。”

队友们一起唱了起来：“淮河畔，乡情浓，青山绿水映心中。稻花香，鱼儿肥，家园如画韵无穷。”

徐偃王闻声而来，一同高歌：“徐国地，仁义乡，先祖智慧绽光芒。吾国人，最顽强，一脉传承岁月长。”

唱罢，菱花问偃王：“大王，我国有哪些好听的乐器？”偃王道：“吾国工匠技艺精湛，制作的国之礼器，如石编磬，由14块玉

石组成的，音如玉石相击、泉水叮咚、鸟鸣山涧，清脆悦耳。青铜编钟，工艺更为复杂，以4枚甬钟、6枚镈钟和9枚钮钟构成一组，钮钟上刻徐国铭文，图纹并茂，最重的一枚甬钟重达近60斤，最轻的一枚钮钟仅重1.4斤。逢国之大祭，演奏时，似战鼓擂动、黄钟大吕、雷霆万钧，庄重浑厚。”菱花心生向往，众人也期待感受徐国魅力。在这温馨夜，歌声与对话，更激起了对家乡的热爱与思念之心。

他们思念着远方的父老乡亲，思念着曾经的家园，但他们知道，再也回不去了。如果回去，战士必定被楚人杀掉，年轻的菱花与妇女们，将会被周人掳为奴仆，还遭任人奸污之辱，最后折磨之死。

他们相信，只有跟着徐偃王，还有希望。徐偃王的仁慈、智慧与关爱，让他们坚信未来会找到较好的归宿。

这一路行军，每一步都充满了艰辛，但他们的目光始终坚定地望着前方。菱花的双脚磨出了水泡，每走一步都钻心地疼。但她咬着牙，默默地跟在队伍后面。河生则用自己厚实的肩膀，为菱花扛起了更多的负担，并肩前进。如今，他们多希望越王胸怀大义，让他们通过或在越地定居。

越王听了守江将军的汇报，非常兴奋，激动地说道：“我曾在周都镐京见过徐偃王，那时他还未封伯，是子爵，不叫偃王，他气度不凡，人称徐君。席间，听他对仁义之道的论述，令人心悦诚服。各路诸侯都肃然起敬，至今记忆犹新，一直想再见他一面。快，备马，我要亲自去接徐偃王！”

越王带着随从，迅速赶到湘湖东。见到徐偃王后，越王紧紧握住他的手，感慨道：“偃王兄台，多年不见，今日能在此相见，真是天赐良缘，太好了！”

徐偃王也微笑着回应：“越王贤弟，多谢您知遇之恩，义薄云天啊！”

越王说道：“偃王客气了，你的仁义之名天下皆知，你光临越地，能与您相遇，是我与越国的荣幸。我已命人在山阴准备了住处，还请偃王和您的队伍前往休整。”

徐偃王感激道：“如此，便多谢越王贤弟了。”

队伍来到山阴后，越王设宴款待徐偃王和众人。席间，越王再次提起当年在镐京的往事：“偃王，当年您对仁义之道的见解，让我深受启发。如今，我越国也在努力推行仁义之政，但仍有许多不足之处，还望偃王能指点一二。”

徐偃王谦逊地说道：“越王过奖了，仁义之道，在于民心。只要能让百姓安居乐业，便是仁政。”

越王点头称是：“偃王所言极是。我希望能邀您在越国多留些日子，让你的仁义思想在越国传播，同时也希望您队伍里的能人，传授徐国的文化及先进技术，帮助越国发展。”

徐偃王考虑到队伍的情况，有些为难地说：“越王的好意，我心领了。但我担心长久停留会给越国带来麻烦。”

越王说：“反正我与楚国势不两立，如楚军追来，我越军会迎头痛击，兄台莫虑。”

徐偃王说：“愚兄感激贤弟为我挡箭，但我人多马众，长驻会给越国百姓造成给养压力。我想找一处合适地方，军转民，自食其力。”

越王说：那可否留下一部分人，一支留在会稽教授文化，还有一支赴西南地区，教化樵人垦地种植，传授先进的农牧经验？”

偃王沉思了一下，考虑到已入越地，安全已无大虑，大部队再集于一起，也可能招致越王疑虑，不如分拆开来，军需也相对好筹，以

长远计，因此答应了下来。

自此，一支由礼部官带领，定居于山阴禹王岭下，传播徐国文明。一支由工部官带领，开赴姑蔑之地(即今衢州龙游一带)，到了那里，他们在衢江边凿山为室，安顿了下来，然后向土著传授农经与工经。这两支队伍，后来为越国的崛起作出了较大的贡献。

越王问偃王：“偃王，其余队伍，您想怎么安置？”偃王回道：“东部沿海，人烟稀少，您能否许我等安身？”越王说：“只要偃王不弃，我越国之地，哪里都行。”

徐偃王谢过越王，率队继续向东，路过传说中的舜帝故乡舜江(即今余姚)时，也留下了一部分人居于龙泉山下。徐偃王率领一千五百人余部，继续前进，而后分一支到瓯越(即今黄岩)之地，还有一支渡海前往了岱山岛，这两支后来各建了城廓，起名为“偃王城”。

徐偃王约定，各支队伍今后保持专人负责，定时联络，自己也会到各地察看。

徐偃王带着河生与菱花等约五百人，渡过奉化江，来到东海边的东钱湖畔。这里海岛如螺，四季分明，土地肥沃，山清水秀，翠竹掩映，仿佛是一处世外桃源。

偃王见东钱湖畔地处海隅，人烟稀少，西有奉化江可守，东有海岛可退，这里的战略与地理条件，让他看到了可以开发定居的希望。徐偃王决定队伍在此定居，开启新的生活。队伍不再奔走，河生与菱花及队友们，终于迎来了安定与平静的生活。

经过一年多辗转，几千里艰苦卓绝的战斗与行军，河生们与徐偃王的近距离接触中，看到徐偃王的种种仁慈举动，深深地打动了他们。徐偃王对部下展现出了无限的关爱，他从不摆架子，始终与战士和百姓平等相处。无论是在艰难的

行军途中，还是在短暂的休憩时刻，总是以身作则，关心着每一个人的安危冷暖。他会亲自为受伤的战士包扎伤口，与百姓一同分享稀缺的食物，倾听战士们的心声和建议。

这种平等、关爱和尊重，让河生他们对徐偃王的敬重之情愈发深厚。他们被徐偃王的人格魅力所折服，内心下定了决心，要一生跟着徐偃王，为在东钱湖畔重建家园，贡献出自己的全部力量，哪怕以后的日子仍充满艰辛与困难，也毫不动摇。

在东钱湖畔定居后，河生砍来了许多竹子与木料，与菱花一起搭建了一个较大的吊脚楼。他们敲碎小竹，织成竹壁，糊上草泥，干后成了墙壁，上面盖上芦苇，芦苇上面盖上茅草。楼下养鸡，楼上住人，造就了一个舒适的家。

之后，他们在山坡下面，举行了简单而温馨的婚礼。请徐偃王主持婚礼，偃王面带微笑，声音庄重而喜悦地说道：“桃之夭夭，灼灼其华。之子于归，宜其室家。今日，河生与菱花喜结良缘，这对新人，经受住了战火的洗礼，无数艰难困苦考验，仍彼此珍重，携手而行，伉俪情深，天作之合，乃是神仙眷侣。亦是吾等迁至东钱湖定居后的首桩大喜之事，我们全族普天同庆。在此，吾代表全族，向新人献上最诚挚的祝福，愿你们恩爱似春花绚烂，永不凋零；愿你们今后生活，如蜜般甜润，祝你们岁岁安澜，一生美满！”

河生激动万分，高声言道：“多谢偃王，多谢诸位战友和乡亲。我河生定不负今时誓言，必以一生护菱花周全，给予她幸福。亦望诸君见证我俩的情谊，同享此刻欢愉！”

河生牵着菱花的手，深情而言：“菱花，自此往后，死生契

阔，与子成说。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我皆与汝一生相伴，永不分离。”菱花眼中热泪盈眶，含笑点头。

此时，参加婚礼的众人兴奋地欢呼起来，纷纷鼓掌称好。有人高声呼道：“祝你们白头偕老，早诞麟儿！”还有人呼道：“愿你们百年琴瑟，天长地久！”现场气氛热闹非凡，每个人的脸上皆洋溢着幸福与欢乐。

河生与菱花结婚后，过上了男耕女织的安耽生活。每日清晨，河生便扛着农具走向田间，辛勤耕耘着那片肥沃的土地。菱花则在家晒谷、舂米，织布、裁衣，养鸡、养鹅，操持家务。他们的日子，过得温馨而甜美。

在漫长的迁徙中，河生和菱花见证了太多的生离死别。战友们在饥饿和疾病中离世，亲人们在艰难的路途上失散。战争的残酷让他们的心变得更加坚强，也让他们更加珍惜彼此。

他们的小院里总是充满着欢声笑语，每逢丰收时节，家中更洋溢着喜悦的氛围。闲暇之余，他们常常邀请偃王和老战友们来家中吃饭。餐桌上摆满了自家种植的蔬菜和河生捕捞的海鲜，还有菱花养的鹅与鸡，大家围坐在一起，喝着自酿的米酒，回顾风云激荡的岁月历程，对过去的峥嵘岁月充满自豪，对未来的美好生活充满了憧憬，大家相聚，不亦乐乎。

后来，河生和菱花的儿子出生了，为了纪念徐国的历史和传承，他们让孩子姓了徐，名叫徐颂。其实，河生从小失去父母，也不知道自己姓什么。

徐偃王深知教育对于族群发展的重要性，于是在山脚下办起了书院，取名为隐学书院。隐与偃为同音，若猜一猜，便是偃学书院。

徐偃王告诉大家：“隐学”之

“隐”也指“学”的归属。书院大学小学不分、贵族庶民共与，宗庙与辟雍同体，是我族今后祭祀、教学、统筹的族内组织。

“隐学书院”成为了徐人在东钱湖定居后的社会组织，从古代邦国政体到宗族自治协商华丽转身，后在族中起到了核心作用。

徐偃王在隐学书院中，传播上古圣念、重视教育与文化传承，以仁义为本，倡导平等与和谐。徐偃王的“隐学”是特殊的组织形式，其“不国”之举，具有重要意义，对东海地区后来发展影响深远。

河生满怀期望地送儿子去上学，徐颂聪慧好学，天赋异禀，悟性超群，一点即通，在书院里表现出色。

一日，徐偃王给孩子与年轻族人授课前，庄重地说：“千古兴亡多少事，不尽长江滚滚流。”

“今天，虽然我们离开了徐国，周穆王见徐国今后再已无力反抗自己，又怕楚国占居徐国土地后坐大，便逼使楚国撤了军。但附加了一个条件，我和我的部队，再不准返回徐国。周朝迫于东夷各国的压力和人民的呼声，让我的儿子宗宝继承了徐国的君主之位，成为第33代国君，继续治理徐国。”

“徐国人民通过战争，认识到团结的重要，大部分异姓子民自愿改姓为徐。国都迁至坏地。朝野皆认为我施政仁义，为人良善，遂将国都命名为良王城，（即今国务院保护的邳州市一百万平方米的梁王城遗址）以示纪念。徐国战后即使还面临诸多挑战，我坚信，在新国君与十万民众的共同努力下，必定能治理好这个满目疮痍的国度，治愈战争的创伤，让百姓过上往昔那般的美好生活。”

他停顿了一下，又继续说道：“孩儿们，只要心中有仁慈，哪里

都会有好家。”

最后，偃王嘱托道：“我们今天在这里过上了安定的生活，但你们要让子子孙孙都记住，徐国一至二代君主葬于山东泗水，三至四代葬于费县，五代豹公国君葬在郯城北三里，俗称豹公墩的地方。那里都是我们的祖脉，是我们的根基，以后有机会时一定要到那里祭祀与朝圣。”

徐偃王讲完后，族人和孩子们深受触动，齐刷刷地站起，向徐偃王致以热烈的掌声，又一起跪下，行三叩大礼。

在一个宁静的黄昏，徐偃王如一支即将燃尽的火炬，缓缓步向了生命的尽头。他临终之时，让童子叫来族中有威望的几位族人，房间里弥漫着沉重而肃穆的气息。

徐偃王面色苍白，却目光依然明亮，他紧紧拉着河生的手，声音微弱却充满期望地说道：“河生，我深知你的仁义与担当，我将离开尘世，今将这族长重任托付于你。望你能挑起这千斤重担，与族人一道将古徐族的仁义文化发扬光大，把咱们的族群建设得更加繁荣昌盛。”河生眼含热泪，重重地点头，立下了庄重的誓言。

徐偃王沉沉睡去，享年六十有七。他来到了天庭，质问玉帝：“人间强人为王，仁者为寇，为何还要我去提倡仁义？”玉帝道：“善仁童子，仁义乃天道之本，虽一时蒙尘，终会大放光芒。强人称王不过昙花一现，仁义方能永恒。人间混沌，正需你这般仁义之君点燃明灯，引领正道。”

徐偃王悲愤不已：“可我和不少子民因仁义而失国流亡，遭受诸多苦难，这又如何解释？”

玉帝微微叹息：“此乃尘世之劫，亦是对你仁义之心的磨砺。你的仁义之举虽未在当下改变人间全貌，但已在世人心中埋下善种。后

世老子、孔子等学子，将奉你的思想为圭臬，待天时一到，自会生根发芽，开花结果，代复相传。”

徐偃王沉默片刻，缓缓说道：“若真如您所言，那我来生愿再次下凡，继续坚守仁义，教化庶民，纵前路充满艰难险阻，亦毅然往之！”

玉帝微笑点头：“甚好，相信你的坚持终会换来人间的清明与祥和。”

徐偃王离世后，河生带领着族人，怀着无比悲痛与崇敬的心情，将徐偃王葬于所办学院的后面茅山上。那座茅山，峰峦叠嶂，郁郁葱葱，仿佛是一处天然的安息之所。

众人精心挑选了墓地，仔细地整理着每一寸土地，仿佛在为徐偃王打造一个宁静而神圣的家园。在墓碑之上，庄重地刻下“徐偃王之墓”五个大字，每一笔每一划，都饱含着对徐偃王的深深怀念与敬仰。为了永远铭记徐偃王的功绩和他对教育的重视，河生决定将学院改为隐学寺。寺庙建成后，寺内供奉着徐偃王的塑像，塑像庄严肃穆，栩栩如生，仿佛徐偃王仍在关怀着族人们，给予他们智慧和力量。

侧屋则继续办学，由河生的儿子徐颂担任先生，教导族中子弟。徐颂自幼聪慧好学，深受徐偃王和父亲的影响，对知识充满了渴望，对族人充满了关爱。他每日清晨便早早来到学堂，认真地准备着授课的内容。

学堂里，摆放着整齐的自制桌椅，墙上画着一幅幅书画，充满了浓厚的学习氛围。徐颂授课时，声音洪亮而清晰，耐心地为孩子们讲解着知识的奥秘。

孩子们则瞪大了眼睛，全神贯注地聆听着，不时举起小手提出问题，课堂上充满了积极向上的气息。

在河生的引领下，古徐族的遗民持续奋进。他们奋力开垦出更多的农田，积极研发先进的农耕技术，河生更是亲自下田，示范如何精耕细作。每逢农忙时节，广阔的田野中，到处皆是人们忙碌劳作的身影，欢声笑语如同灵动的音符，在这片充满希望的土地上悠扬回荡。

为了增强族群的凝聚力，河生精心筹备了一场盛大恢弘的祭祀活动，旨在让族人铭记祖先的卓著功绩与仁义之道。祭祀当日，全族男女老少皆身着华美盛装，庄严肃穆地汇聚在隐学寺前。河生昂首挺胸，高声诵读祭文：“祖德流芳，泽被后世。赫赫功绩，永载族史。仁义之范，吾辈当继。敬祈先祖，佑我族兴……”

那铿锵而深厚的声音犹如洪钟，在山谷之间久久回响，让每一位族人都深切感受到古徐族的深厚底蕴以及传承的重大责任。

有一年，江南遭遇了极为罕见的旱灾，农作物将大幅枯死，全族面临严峻的生存危机。河生凭借曾从徐国家乡父老处学到的农耕经验，率领族人依山打井取水，并把粗大的毛竹砍下后打通竹节，连起来自高而下，让泉水灌溉低处的农田，最终成功化解了旱灾带来的危机。人们又过上了“稻花香里说丰年，听取蛙声一片”的美好生活。

有一天夜里，狂风呼啸，大雪铺天盖地地洒向古徐村。守村的两个青年人冻得不行，便离开哨楼躲进了屋内烤火。就在此时，一群凶神恶煞的匪徒，脸上涂抹着红色朱砂，如鬼魅般地闯入村庄。他们骑着高头大马，挥舞着明晃晃的大刀，口中发出刺耳的呼喝。

一时间，群狗狂吠，牛马嘶鸣，破门声不绝于耳，女人惊恐万状，被匪徒粗暴地拖拽着往外走。还有一群匪徒，入室抢劫，用本村

的牛车装载着粮袋，欲扬长而去。村庄顿时陷入一片混乱与恐慌之中。

“救命啊！救命啊！”两个年轻女人凄厉的叫声划破夜空，她们被匪徒蛮横地拽上马背，头发披散，鞋子脱落，泪水和恐惧交织在脸上，拼命挣扎呼喊。

河生被这凄厉的呼喊声从睡梦中惊醒，他猛地从床上坐起，双目圆睁，愤怒的火焰在他眼中燃烧。

“这群畜生，咱们跟他们拼了！”河生怒吼着，迅速披上棉衣，抄起身边的铜锣，一边用力敲打，一边大声呼喊：“乡亲们，匪徒来了，大家快起来反抗！”

听到锣声和呼喊声，村民们纷纷从睡梦中惊醒，慌乱中拿起各种农具作为武器。

“族长，我们听你的指挥！”一位年轻村民喊道。

河生向众人喊道：各组按平时训练，迅速进入指定位置。

说完，河生毫不犹豫地抄起青铜长矛，身先士卒地冲向匪徒。他的儿子紧跟其后，手持锄头，眼中满是坚定和无畏。

匪徒们见状，挥舞着大刀向河生他们砍来。

“有种就来吧，我们不怕你们！”徐颂大声叫着。

河生侧身一闪，躲过了迎面而来的刀锋，顺势举起长矛，狠狠刺向匪徒所乘之马的脖颈。那匹马吃痛，前蹄高高扬起，将背上的匪徒摔了下来。

“刺得好，爹！”徐颂兴奋地喊道。

徐颂趁机冲上去，用锄头猛击匪徒的头部，匪徒顿时头破血流，倒在地上。

其他村民们也毫不退缩，有的挥舞着大刀，有的举着木棍，与匪徒们展开殊死较量。

“大家小心，保护好自己！”河

生边战斗，一边大声提醒着村民。

村民们紧密地团结在一起，年长者在后方为大家呐喊助威，为前方的战士们提供精神支持。妇女们则迅速收集家中可用的物品，如石头、木棍等，传递给正在战斗的村民。

大一点的孩子们也没有闲着，他们组成小队，躲在暗处，将石头狠狠地砸向匪徒。

然而，匪徒们人多，凶狠异常，又训练有素。一阵激烈的搏斗后，徐颂不慎被匪徒砍伤了手臂，鲜血直流。

“儿子，你咋样？”河生急切地问道。

“爹，我没事，还能打！”徐颂咬着牙回应。

但他咬紧牙关，没有丝毫放弃的念头，依然举着锄头，与匪徒们拼死对抗。

河生看到儿子受伤，心急如焚，他怒吼一声，更加勇猛无畏地冲向匪徒。他的长矛上下翻飞，每一击都带着无尽的愤怒和力量。

就在这时，一名匪徒趁乱冲向河生，举起大刀就要砍下去。

“小心！”一位村民大声喊道。

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一位村民猛地飞过去，用自己的檀树木棍挡住了这致命的一击。

“兄弟们，挺住！”河生喊道。

战斗愈发激烈，村民们逐渐体力不支，但他们眼神中依然充满了坚定和不屈。

匪徒得逞后准备驾马出村。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久经沙场的老战士菱花挺身而出。她虽身形娇小，却目光坚定。

“姐妹们，跟我来，不能让匪徒跑了！”菱花大声呼喊，带领几名妇女迅速跑向护村桥，齐心协力启动机关，锁死桥门，彻底阻断了匪徒的退路。

河生则率领近百位经验丰富的

老战士和年轻族人，形成了紧密的包围圈。

“乡亲们，今天一个都别让他们跑了！”河生喊道。

他们以作战状态，相互配合，有人正面佯攻，有人侧面突袭，以果敢和勇猛，向匪徒发起一次次的冲击。他们毫不畏惧匪徒的威胁，心中只有一个信念，那就是保护村庄，保护亲人。

最终，在河生和村民们的顽强抵抗下，匪徒们渐渐支撑不住，全部束手就擒。村庄恢复了平静，村民们疲惫地瘫倒在地，但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胜利的喜悦和自豪。

事后，河生以仁义之道，向匪徒教育一番后放了人。有些人经过教育，转变了思想，放下屠刀，回家务农。匪帮头子得知古徐村并非普通的村民，而是一支国家军队的遗存，从此之后，再也不敢越雷池一步。

河生对教育之事极为上心，全力以赴地扩建学堂。他广开大门，不仅悉心教授本族孩童知识，还热忱欢迎周边异族子弟前来求学。在学堂中，河生的儿子着重传播徐偃王的仁义思想，并将其视为育人的根本理念。

学堂的教学方式丰富多样，先生们有时会在墙壁上写下重要的词句，逐字逐句地讲解其含义和用法；有时会让学生们分组讨论，鼓励大家各抒己见，碰撞出思维的火花。对于经典的篇章，先生们会带领学生们齐声诵读，那朗朗的读书声回荡在学堂中，充满了生机与活力。

菱花已头发花白，但依旧每日不辞辛劳地为学生们烧水做饭。她那不再灵便的脚步，频繁往返于厨房与学堂之间，脸上始终挂着和蔼的笑容。

在河生与儿子的不懈努力下，学堂不仅是知识的殿堂，更是促进

各族团结与进步的温暖摇篮，为古徐族和周边各族的繁荣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在河生的倾心奉献下，古徐族日益昌盛，成为了当地的名门望族，他当之无愧地成为族人们的骄傲，为古徐族立下了赫赫功勋。

徐姓在东钱湖这片崭新的土地上得以传承延续，是凭借徐国的传奇故事和伟大精神，这一精神，成为了家族的珍贵财富，因此光彩夺目，代代相传。徐国的子民们在新家园中繁衍生息，开枝散叶，逐渐融入了当地。随着岁月的推移，徐姓在江南广大地区蓬勃发展，与当地民众携手共进，共同描绘出了美丽绚烂的生活画卷。

温暖的冬日，微风轻拂，石堤上的垂柳婆娑摇曳，仿佛回忆着春天时妩媚多娇的英姿。柳丝不再如春日般轻盈飘逸，而是凝结了霜雪的精华，每一根都似银线般闪烁着清冷的光辉。那垂落的枝条，像是岁月写下的诗篇，虽不再有翠绿的神色，却蕴含着坚韧与深沉。

如今，河生与菱花像柳树一样老了，满头白发，身子佝偻，他俩牵手蹒跚走向东钱湖畔，久久伫立于湖堤之上，一直眺望着徐国故乡。那风中飘拂的白发，那凝望的深情目光，仿佛在诉说着他们的爱情和对过往岁月的无尽怀念，对故乡的深深眷恋，以及对这片土地未来的美好期许。

河生与菱花相互依偎着，坐在湖边的草地上。阳光洒在他们身上，仿佛为他们披上了一层金色的纱衣。他们的脸上洋溢着安详的笑容，回忆着过去的点点滴滴。

河生轻轻地说：“菱花，这一生，有你相伴，我无憾了。”菱花微笑着回应：“河生，我也是。”

一阵微风吹过，湖面泛起层层涟漪，就像他们的人生，虽然经历了许多波折，但最终归于平静和安好。

渐渐地，太阳西斜，河生与菱花手牵着手，慢慢走回家中。他俩的身影，在夕阳的余晖中，显得格外温馨，成为了大地上最美的风景。

随着岁月的流逝，河生与菱花的儿子徐颂已长大成人，他继承了父母的勤劳和善良，成为了村庄里备受尊敬的人物。他带领着村民们继续发展农业与手工业，扩大书院，让村民们的生活变得更加文明富足。村庄的规模不断扩大，吸引了许多外来人口的加入。大家和睦相处，共同建设着这个美好的家园。

而河生和菱花，在晚年时依然相互扶持，享受着平静而幸福的生活。他们常常给孩子们讲述过去的故事，教导他们要珍惜现在的和平与安宁，传承徐国的仁义文化。

在一个宁静的夜晚，河生和菱花手握手躺在床上，回忆着一生的点点滴滴。他们感到无比的满足和幸福。

河生轻声说道：“菱花，我们的一生虽然经历了许多风雨，但我们一直相互陪伴，走到了今天。非常幸运与你共度一生，我觉得自己的人生过得很有意义。”

菱花眼中闪烁着泪光，说道：“河生，我也是。我们的情谊和家园，是我们最宝贵的财富。我来生

还要做你的妻子，你愿意吗？”

河生说：“菱花，我当然万分愿意，生生世世，我都要与你携手相伴，不离不弃。”

说完，他们相互依偎着，渐渐进入了梦乡。

在梦中，他们仿佛又回到了年轻的时候，住进了河生造的那座红色泥土房，一同在淮河畔捕鱼、采菱，后来共同面对战争的考验，一起在东钱湖的新家园里同甘共苦。这漫长而卓绝、艰辛又浪漫的一生，像蒙太奇镜头一般在他们的脑海中徐徐掠过。

当清晨的第一缕阳光洒在村庄时，河生和菱花安详地离开了这个世界。他们的离去让村民们深感悲痛，但他们的精神将永远激励着后人。

村民们为他们举行了隆重的葬礼，将他们安葬在村后的山坡上。每年的春天，人们都会来到他们的墓前，供上果蔬，献上鲜花，缅怀他们的功绩。

而徐国的仁义文化，也在这片土地上继续传承下去，成为了人们生活的准则和信仰。村庄越来越繁荣，人们的生活越来越美好，这一切都离不开徐偃王、河生、菱花和先辈们的努力和奉献。

河生与菱花的故事，在人们口中代代相传，成为了古徐族的一段传奇。他们的爱情，如同东钱湖的碧水，深沉而纯静；他们的坚守，如同茅山的松柏，坚韧而不屈。他们用自己的一生，诠释了什么是爱情，什么是责任，什么是对家国的情怀。

他长在了中国百年新诗的年轮里

■ 方向明 潘玉毅

潘玉毅：方老师好，首先恭喜你新书《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出版！想问下你写作这本书的触发点，当时为什么会想到要写这样一本书呢？

方向明：最早的触发点与2013年10月《十月》杂志和慈溪市委市政府联手创设“袁可嘉诗歌奖”有关。首届“袁可嘉诗歌奖”的颁奖活动重心落在袁可嘉的故乡崇寿。那一天，我们在崇寿镇新落成的文体中心举行了盛大的颁奖典礼，周边的老百姓全都赶来观礼，就像一个村落的节日一样，给我的心灵很大的震动。还有那些来自全国各地的诗坛学界的大咖，在袁可嘉故居前就像朝圣一般，从他们的言谈举止中，我感受到了当今诗坛学界对这位老人的尊崇。他们说：“袁可嘉就是我们的一个启蒙者。我们刚开始写作的时候，他的书就是我们的‘文学圣经’。”

在那些文学大咖的心中，袁可嘉仿佛是神一般的存在。他们的态度让我有一种“身为故乡人”的骄傲，但同时心里也产生了巨大的落差。这个落差让我觉得我们应该做些什么。这是写作《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的第一个触发点。虽然那时候具体的思路还没有成型，但是已经想到了自己有必要做点什么。

2014年，我们用整整一年时间做成了一件事情，就是编了一本《袁可嘉先生纪念文集》，书名主标题《斯人可嘉》取自中国现代文学馆北塔先生的同名文章。现在回头看，这件事情实际上为我后面的写作起了一个铺垫、积累的作用。

做这本书最大的好处，就是让我有机会认识当今诗坛学界里很多的一线研究者，他们都跟袁可嘉有交集或交往。比如屠岸先生，他帮助出版了可嘉先生的一个非常重要的著作《半个世纪的脚印——袁可嘉诗文选》。可嘉先生在中国社科院的许许多多的同事，他们的名字如雷贯耳，比如喜欢画速写画漫画的高莽，他为可嘉先生画的漫画像我们也收进了《斯人可嘉》里；比如叶廷芳先生，他认为袁可嘉在外国文学领域

是不可替代的一个角色；比如钱中文、王平凡、吴元迈、童道明等等，有的从学术的角度，有的从个人情感的角度，来怀念袁老先生，为我们呈现了很多细节。让我印象特别深的还有海外的几位学者，一位叫王海龙，他给我们的文章题目叫《盗火者和播火者袁可嘉》，他非常鲜明地提出，袁可嘉先生他们这一辈人就像普罗米修斯一样“盗取”了火种，然后在我们中华大地上又燃烧起来，使得我们新时期的文学非常地活跃、丰富，我在后记中专门引用了王海龙先生的一段话。可嘉先生西南联大时候的同学巫宁坤，虽然那个时候人在美国，也写来了《忆可嘉》。还有香港中文大学资深教授张曼仪，她很早就开始研究九叶诗派——实际上，香港对于“九叶”的关注比我们内地要早，穆旦、杜运燮、陈敬容、袁可嘉他们的诗和诗论，香港的学者在70年代就已经关注到了。对我触动很大的还有小说家刁斗，刁斗说，我们现在从事写作的每一个人都应该感念袁可嘉，这是我们应有的礼貌。

毫不夸张地讲，因为这段编书的经历，我实际上一直沉浸在袁可嘉先生的世界里。中国新诗历经百年发展，如果我们将每一个点串起来，你会发现这条线不是直线，而是起伏很大的曲线。依照我的理解，袁可嘉是这条曲线上一个很重要的坐标。

后来，我又阅读了大量的相关资料，进一步了解了他与这些诗人、翻译家们的交往，我发现他特别感恩两位老师：一位是卞之琳老师，一位是冯至老师，他们也是对他诗歌创作影响最大、最直接的两位老师。当然，在文学道路上为他引路的还有沈从文老师，以及后来北大西语系主任朱光潜先生等，这些他在文章中也曾多次提及，但是与卞之琳先生的交往有别于其他，他受卞先生的影响更直接，在日常生活中联系也更密切。

我感觉写袁可嘉，首先应该要写袁可嘉的恩师卞之琳。卞先生跟袁可嘉先生在性情上有许多相近的地

方，两个人平时话都不多，却有一种父子般的默契。发现了这一点，后来我就写了《袁可嘉与恩师卞之琳》，这是我整个系列文章里面落笔最早的一篇。

有了第一次尝试，之后的写作就水到渠成了。我沉浸在可嘉先生的世界里，时常觉得他好像并没有离开我们，一直都在。

潘玉毅：现代当代文学史上有那么多的人可以写，你为什么会选择袁可嘉作为书写对象？

方向明：之所以选择写袁可嘉，首先自然是因为袁可嘉是慈溪人，他是从慈溪这片土地上走出去的，这是一个最直接的原因；但是再仔细想想，深层的原因我觉得是出于袁可嘉在百年新诗发展史乃至整个中国文学史当中所拥有的特殊意义及做出的特殊贡献。

就如我刚才所言，袁可嘉是中国新诗发展历程当中一个非常重要的代表性人物，他勾连了诗歌在“继承和创新”“因袭与嬗变”过程中的许多重要事件。我们不妨看一看他的谱系——余光中先生在为《斯人可嘉》作的序里面开篇就写道：“中国新诗的发展史，从1919到1949的三十年间，如以十年为一代，则徐志摩、闻一多、郭沫若当为第一代，冯至、艾青、卞之琳为第二代，而40年代的‘九叶派’为第三代。”这是他对九叶诗派的认知和定位。

那么，“九叶诗人”袁可嘉是如何养成的呢？

实际上，可嘉先生一开始是浪漫派的一个忠实粉丝，他非常喜欢雪莱、拜伦、济慈、华兹华斯的作品，认为“天下诗歌至此为极，不必再作它想了”。但是到了1942年，也就是当他成为西南联大大二的一名学生，偶然间读了卞之琳的《十年诗草》和冯至的《十四行集》，惊喜地发现“诗是可以有另外不同的写法的”，顿时有种豁然开朗、别有一番天地的感觉。他觉得现代派的诗更加蕴藉、更加深沉有力，从此就从浪漫派转入现代派，并一直醉心于其中。再加上当时西南联大校园里刮起了浓浓的“现代风”，艾略特、叶芝、奥登、里尔克的诗进入学校师生的视野，这也为袁可嘉走上现代派道路起到一定影响。

从传承的谱系来讲，袁可嘉非常直接地接受了冯至、卞之琳的衣钵，而卞之琳又是徐志摩的学生，深受徐志摩的影响。卞之琳曾多次在文章中讲到他对徐志摩的那种崇拜、崇敬之情。所以，徐志摩、卞之琳、袁可嘉三人之间这样一种代际的传承是非常鲜明的。与此同时，袁可嘉与后来朦胧诗、后朦胧诗思潮的产生虽然没有直接或者很紧密的关系，但是北岛等新时期崛起的那一代诗人，当他们看到《九叶集》的时候，纷纷惊呼，他们当时尝试在写的这种现代派的

手法，老一代的九叶派在40年代早已经在写了。由此足可证明，他们虽然未必是有意识地学习借鉴袁可嘉们的诗歌，但是在实际上又与袁可嘉们的诗歌有着某种程度的“契合”。

在文学史的叙述当中，包括谢冕等诗歌研究专家都认为，后来的朦胧诗、后朦胧诗不同程度地受到了九叶诗派的影响。甚至“朦胧诗”这个名称的由来也跟九叶有关。“朦胧诗”这一称谓，最初是含着贬意的。九叶中的杜运燮在《诗刊》1980年第1期上发表了一首题为《秋》的诗，随后，广东一位叫章明的评论家，写了一篇批评文章《令人气闷的“朦胧”》，大意是说这首诗用语稀奇、别扭，使人产生思想紊乱，接着文章又举出了青年诗人李小雨发表于《人民日报》的《夜》作为例证，认为这类诗晦涩、怪僻，叫人读了似懂非懂、半懂不懂，甚至完全不懂，百思不得一解，实在令人气闷。章明说叫它们什么好呢？为了避免粗暴的嫌疑，姑且将此类诗体名之为“朦胧体”吧。这篇文章出来以后，两种相反的意见开始论争，杜运燮写了一篇反批评的文章，九叶的陈敬容更是言辞激烈地指出，“懂与不懂”不应该是诗的标准。袁可嘉作为一个学者，也从理论上给予了支持，他对朦胧诗的态度，对“崛起的一代”的横空出世帮助很大。后来在文学史中把朦胧诗、后朦胧诗也看作是对于九叶的一种继承。

就中国新诗而言，袁可嘉既是一位研究者，又是一位参与者，他对于中国新诗现代化的探索和取得的成果，早已和他的名字一起，长在了还在不断生长的中国新诗这棵大树的年轮里。所以我常同文友这样说，要理解中国新诗百年，袁可嘉就是一把钥匙。

潘玉毅：你在书的《导言》里讲到20世纪40年代和80年代是袁可嘉的两个“高光时刻”，关于这一点，能不能具体地展开来讲一讲？

方向明：我所谓的两个“高光时刻”，按照袁可嘉先生自己的说法，就是两个黄金期：一个在40年代后期；一个是80年代以来的新时期，至少十几年。

先说40年代。袁可嘉先生1946年西南联大毕业，在老师的推荐下进入北大担任西语系助理教授，教大一的英语。与他合作的教授是一位出自书香门第的资历深厚的俞大镇老师，她负责教课文，可嘉先生负责教文法。两个人搭档了四五年，直到1950年袁可嘉先生被抽调到中宣部“毛选”英译室担任译校员。期间，他的教学任务并不重，从1946年开始，他迎来了人生中第一个创作黄金期。尤其是1947、1948两年，他创作的作品是最多的。可嘉先生生平留下的诗作并不多，一生

所写的诗加起来不过50来首，但是在那两年，他集中创作并发表了20余首新诗，而且这20余首诗歌也是他一生所作诗歌当中质量最高的。可以说，就是这几年的创作奠定了他“九叶诗人”的地位。

可嘉先生的另一个重要身份——诗歌理论家，也是这个时候奠定的。这段时间，他围绕“新诗现代化”的主题写了一系列论文。我们现在能够看到的有27篇，这27篇文章全部在当时重要的报刊上发表过，而且发表的时间很集中，1946年开始，1947年、1948年数量最多。这三年，也让他成为了我们谈论现代诗歌时绕不过去的一个诗论家。清华大学教授臧棣认为，如果我们现在回头看40年代现代主义诗学，要说最厉害的是谁？没有第二个人，只有一个袁可嘉。他还把袁可嘉与同时代的几位评论家作了比较，认为当时九叶当中也有诗人在评论方面卓有成就，但是相比较而言，袁可嘉更系统，更有前瞻性。

在我看来，袁可嘉不仅是一个诗人、诗歌翻译家，还是一个诗歌理论家。他的诗歌观点已经形成了自己的理论体系。不过，他“九叶诗人”的身份和诗歌理论方面的成就都没有在40年代总结，而要到了80年代初迎来新时期亦即是他的第二个黄金期才总结，总结的标志就是两本书的出版，一本是《九叶集》，另一本是《论新诗现代化》。

这一时期，用袁可嘉的话说，就是“我翻了身”。从原来不能看资料，不能借书，不能做学问，不能写诗写论文，到现在终于又可以干这些事情了，袁可嘉觉得这才是他活着的意义。此时，他已经快60岁了，青春不再，所以他争分夺秒，迫切地要把失去的时间夺回来。这一时期，他出版了一系列的著作：《现代派论·英美诗论》《欧美现代派文学概论》《现代主义文学研究》等等。

概括地讲，第二个黄金期里有两件大事是不能忘记的，除了刚才说到的这些理论著作的出版，还有就是由他领衔主编的《外国现代派作品选》正式发行，这是新中国第一次大规模地系统地引进外国现代派作品。袁可嘉还写了长篇前言，对现代派进行了理论阐述，提出我们既要肯定它，吸收它的艺术优长，又要客观地看待它的不足，比如颓废与晦涩。按先生自己的说法，这篇文字标志着他对现代派的研究“走向成熟”。

这一套作品选被当时很多中文系学生和年轻写作者奉为“文学圣经”，至今仍为人们所津津乐道。回忆起三四十年前阅读《外国现代派作品选》的经历，很多写作者们都说：“当时我们不知道魔幻是什么，也不知道黑色幽默是什么，意识流是什么，不知道福克纳，不知道卡夫卡，这套书为我们开了一个窗户。”

施蛰存先生曾戏言，他一辈子开了四扇窗，分别是“东窗”研古文、“南窗”写小说、“西窗”做翻译和“北窗”收碑帖。借助可嘉先生打开的这扇西窗，当时的文学青年看到了一个别样的天空。

另外一件事情就是《九叶集》的编辑和出版。作为“归来的诗人”，隔了30多年以后，袁可嘉等9个人40年代的青春创作像出土文物一样被挖掘了出来，并集结成书。那个时候，除了他们，艾青、绿原、牛汉、田间等一批由于种种原因而辍笔的诗人都纷纷重返诗坛。1981年，牛汉、绿原将20位七月派诗人的作品汇编成册，出版诗集《白色花》，在当时影响也非常大。袁可嘉、辛笛等人在给诗集取名字的时候，经过讨论，一致表示“我们不是社会主义的花，我们愿意做衬托花的绿叶”，“九叶”之名由此而来。而他们这个诗派也因此被迫认为“九叶诗派”。

九叶诗派在理论界受关注的程度很高，很多博士论文、硕士论文都拿九叶诗人和他们的作品作为研究对象。这也应当算是一种反拨吧，因为之前的文学作品，包括诗歌在内，更注重题材的切近现实与革命性，忽略了它的艺术追求，而九叶诗派正好弥补了这个弱点，它是非常讲究艺术手法的，要象征、隐喻，而不直接表达诗意。它读起来可能会有一些不是那么直白，不是那么好懂，但真正热爱诗的人们忽然看到了这样有着更多艺术气质的诗歌，对于这样一个在艺术上有着更高追求的诗派，心中更加青睐。所以它的影响到现在还是绵延不绝，海内外的关注度持续不减。

潘玉毅：在阅读本书的过程中，我有这样一种感受：读了一本书，好像读了很多本书；看了一个人，又好像看了很多个人。你在书中不止有写袁可嘉，还写到了他的老师、他的同学、他的兄长，请问你在挑选讲述对象的时候遵循的是一种怎样的“选人标准”？

方向明：首先是要有交集，比如卞之琳先生，教他英语，教他翻译，两人之间存在着很深的师生情谊，我们从袁可嘉的许多回忆性的文章里面，可以感受到他对卞先生的这种感情；其次要考虑对他影响的程度，作为一个真正的业师，卞先生对袁可嘉的影响最深。包括诗歌理念在内，袁可嘉在许多方面都接受了卞先生的观念，比如在译诗时对于诗歌的内在节律、整体性的把握，就效法卞先生。卞先生强调译诗要形神兼备，通过形似达到全面求信。信，不能认为仅仅是忠于形式，或者单纯忠于内容；信，应该是准确地传达原作的内涵、原作的精神本性。可嘉先生与恩师在学术理念上有许多相通之处，他反对把“信达雅”的翻译标准割裂开来，认为诗歌翻译应有自己的

内在节律，主张以“顿”代“步”和韵式依原诗，以“形似”来达到“神似”。

所以我当时就选择《袁可嘉与恩师卞之琳》作为开篇之作。这一篇写得特别顺利，也决定了我在后面写作时对细节和文学性的注重。

袁可嘉对卞之琳始终执弟子之礼，而且这种传统士人的礼节，他是以“为恩师编书”这样一种特殊的方式来表现的。1990年，由他牵头，和同学杜运燮、巫宁坤一起主编了一本书——《卞之琳与诗艺术》，作为献给恩师80大寿的礼物。2000年，三卷本《卞之琳译文集》刚出版，大家都在为译文集首发和研讨，为庆贺卞先生90周岁寿辰而忙碌着。可嘉先生因为身体原因，1996年完成带博士生的任务后，搬去了美国与家人团聚，但为了参加卞先生90岁的寿辰，他还是特意从美国赶了过来。那时候他也已经是一个79岁的老人了，要长时间坐飞机回北京，真的是一件很让人担心的事情，家人一开始不让他回，但他说你们不用劝，我就是一个人，也要回来，最后他在大女儿的陪同下，跌跌撞撞地回到北京，准备参加恩师90寿辰的一系列活动，包括新书的首发式、作品研讨会，等等。

可是到了北京，却听到了卞之琳先生刚刚去世的消息，这个老学生强忍悲痛为恩师料理后事，在文章里我写到一个细节：先是卞先生的女儿精心包裹好刚刚出版的译文集，把它和老花镜等物件放进棺木，还特地备了一本笔记本，两支笔，她说父亲在那边还是要用笔的，怕一支不够用，给他准备了两支笔让他带去；之后，在棺木即将合上的最后一刻，可嘉先生做了一个动作——这个79岁的老学生又回转来，俯下身去，对着老师喃喃地说话，说什么话，旁边的人并没有听清楚，但见他放了两朵卞先生最喜爱的白玫瑰在先生的胸前。这篇文章写完之后，我自己还是挺感动的，我把它分享给我的家人和几个文友，想听听他们的意见，他们都表示里面的细节特别打动人，这样促使我在后面的写作中十分注重这些细节的抓取和呈现。

刚才说到这本书叙述对象的挑选标准一个是有交集，一个是对他有影响，这个影响既有学术上的，也有生活上的，包括他的人生方向。我写可嘉先生的同学许芥昱，写两个人的交往，就是为了反映袁可嘉人生当中一个重大的变故。

许芥昱70年代的时候已经是美国一所著名大学的教授，随着尼克松访华，中美开始打破坚冰，许芥昱觉得自己一直心念的要研究的中国当代文学可以开始了，于是他来到中国，跟老同学袁可嘉商量，希望他收集一些能够反映中国当代文学的资料，而他也尽己所能为袁可嘉提供美国民谣等方面的研究资料。由

于两个人来往较多，引起公安部门的怀疑，许芥昱被定为“美国间谍”，袁可嘉被定为犯有“为美国间谍提供情报的反革命罪行”。原本袁可嘉的研究环境已经很差，这下子更是直接跌到了谷底，除了在单位进行监督劳动，每天打扫打扫厕所，别的什么都不能做，连写“批判”文章的权利也被剥夺了。

但同样是许芥昱，给袁可嘉的学术生涯带来机遇。袁可嘉长期浸淫于英语文学，对英语世界非常熟悉，却从来没有去过西方世界。1980年的秋天，他受时任旧金山大学比较文学系主任的许芥昱邀请，前往美国进行访学。那是他第一次出国。

他在美国的近两年时间里，先后访问过七所大学，参加过多次国际文学会议，还参加了由华人作家聂华苓牵头组织的“中国作家周末活动”，结识了一批中外专家、学者和诗人，进行了国际文化交流，也为自己打开了眼界，增长了见识。

写许芥昱，其实就是在写袁可嘉人生当中的一个重要事件，同时也是在写感情和变故。哎呀，人生有的时候真是难以预料！许芥昱先生那么富有活力的一位学者，那么热爱中国，他写传统文化，写闻一多先生，研究分析中国当代文学的发展史……他原该做出更多的成绩，但人生就是那么地无常。1982年1月，袁可嘉还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全国人文中心”做客座研究员，忽然听到一个噩耗，许芥昱的住处附近突发泥石流，视学术为生命的许芥昱为了抢出那些他看来比生命还要宝贵的学术资料，被泥石流吞噬。可嘉先生忍着悲痛写下《悼芥昱》一文，痛悼这位在西南联大一起学英文、办壁报的老同学。我在那一篇文章的结尾处引用了袁可嘉后来写的一首诗《茫茫》，来表达那样一种漫无边际的忧伤和对人生无常的慨叹。

我还写了余光中，补充了袁可嘉中学时期的一段空白。袁可嘉很少讲起中学时候的事情，甚至讲到老师时连名字都不曾交代，比如他写柳无忌先生的夫人高蔼鸿老师教他高中的英语，但是没有写出这位夫人的名字。袁、余二人认识是在重庆嘉陵江北一个叫“悦来场”的地方。悦来场周边有很多著名的学校，其中一所就是从南京迁来的南京青年会中学。

我在余光中的文章中读到他跟袁可嘉的交集。他说认识袁可嘉时袁是高二的学生，是他的学长，而他是初一的小学弟，两个人相差7岁。他说那个时候我看他是要仰望的。仰望有两重含义，一是因为年龄个头上相差甚大，需要仰望；二是因为袁可嘉非常优秀，谈吐斯文，英语也好，令人敬佩。袁可嘉还是全校军训的大队长，那时在食堂就餐，吃完饭都要大队长宣布起立，向训导主任行礼后才能宣布解散。余光

中因为初次离家住校，吃饭又慢，往往是最后一个停筷的。这个时候袁可嘉的人文关怀就体现出来了：他每次都会看一下谁还没有吃完，要等到小学弟们都放下了碗筷，才宣布起立。事后，他会悄悄地走到小学弟身边，在看到没有人注意，搭着小学弟的肩膀和颜悦色地说“要练习吃快一点”。这些细节，都被这个小学弟牢牢地记在了心里。后来袁可嘉转学去了重庆南开中学，并考入了当时中国最好的大学——国立西南联大的外国语文学系，两个人再没有见面。直到半个世纪以后的1992年，他们才迎来重逢。那年9月，由袁可嘉先生牵头，以中国社科院外文所的名义邀请余光中先生来大陆访学，在北京待了一个星期。这一个星期，他们至少见了三次面。按照余光中的说法，就是他去了袁家三次。两个校友睽违半个世纪终于又见面了，真挚感情令人落泪。

我在书里还写到了他们两个人的惺惺相惜。余光中先生出一本专辑的时候，袁可嘉写了长篇的评论文章。余光中说他本来可以不写的，他比我年长，他的声望又这么高，他完全没必要为这么一个小学弟那么细心地一篇一篇地读，一篇一篇地分析，可他就是这么一个好兄长。所以在我们编那本《斯人可嘉》的时候，余光中先生寄来了他满含深情的情理交融的文章，我们放在卷首作为序言，再一次见证了他们之间的这种真挚的情谊。

写穆旦，我的想象力是最丰富的。穆旦与袁可嘉具体的交集似乎不多，但是我发现了他们精神的交往。这与我的写作初衷十分吻合。我写袁可嘉本身就是为了写那一代人，或者说那一代知识分子的命运，所以我在选择的时候，也特别看重能够凸显这种命运感的东西。

1981年出版《九叶集》的时候，在集子的最前面，为了纪念英年早逝的穆旦，九叶中的其他八位幸存者写了这样的献词：

在编纂本集时，我们深深怀念当年的战友、诗人和诗歌翻译家穆旦（查良铮）同志，在“四人帮”横行时期，他身心遭受严重摧残，不幸于一九七七年二月逝世，过早地离开了我们。谨以此书表示对他的衷心悼念。

辛笛 陈敬容 杜运燮 杭约赫
郑敏 唐祈 唐湜 袁可嘉
一九八〇年一月 北京

某种角度来说，这本书也是对一个过早离世的诗友的怀念。在穆旦去世10周年的时候，也是他的诗友袁可嘉、杜运燮与他的夫人周与良一起编了题目取自其诗句的纪念集《一个民族已经起来》，九叶里幸存的八位诗友各自写了文章，诗友曹辛之还设计了封面，

所以我说这本纪念集是“又一种形式的九叶会聚”。其中袁可嘉的文章叫《穆旦的位置》。“要问穆旦这位诗人的位置何在，我说，他就在40年代新诗现代化的前列。”虽然他没有加“最”字，但我想在他的心中是有这个“最”的。

不知道你看过穆旦的照片没有？每次看穆旦的照片，我都深受感染，那么意气风发，那么阳光，真的是太有感染力了。而在行为上，穆旦则表现得十分率性。穆旦有一个著名的轶事，抗战爆发，北大、清华、南开三校迁至长沙，组建长沙临时大学。由于战火逼近，临时大学继续南迁，一批走海路，坐船；一批走陆路，步行，还美其名曰“湘黔滇旅行团”。步行要走3000多里，穆旦果断地加入了步行者行列。起程之前，他备了一本英文字典，一路走，一路背，每背熟一页，就把这页从字典里撕去。等抵达昆明，字典已经撕完了，从中不难看出他是一个刻苦自律的人，而且行为比较率性，也很自信。

同他比起来，袁可嘉要温和得多，表现得也没有那么果敢和率性，但是在人生的紧要处，在关键节点的选择中，他的内心里其实也是有这么一种坚定的。我在写穆旦的这篇文章里，对这两个人的性格有过一番比较，同中有异，但是根本点是相同的，那就是对于艺术的这种坚持，独立而清醒，有自己的主见，也有自己坚定的信念。

潘玉毅：粗略地估算一下，为了写作本书，你购买了多少书籍资料？中间有没有发生让你印象特别深刻的事情？

方向明：具体多少本我没有数过，但是数量确实不少。我办公室里的一个立柜，里面全部放满了与袁可嘉有关的书，有几本比我年纪都大，比如他独自翻译的《米列诗选》《试论独创性作品》，和穆旦等人合译的《布莱克诗选》……这个立柜之外，还有很多与袁可嘉有关联的书籍，比如诗友穆旦、郑敏、杜运燮的，师长闻一多、冯至、卞之琳的，也有英国浪漫主义诗人的作品。

要说印象深刻，倒是有几件买书的事情可以说说道。其中一件跟《九叶集》有关。《九叶集》我有两本，同样的装帧设计，而且都是差不多时间买的。第一次买的那本，1981年7月第一次印刷，印数是9000册。为什么同样的书我要买两本呢？是因为第一本缺失了我希望看到的東西——它居然没有扉页，也没有8位诗人向已经故去的诗友穆旦致敬的那段话。对我来说，这样的阅读感觉太差劲了，所以我就又重新买了一本。这本就不一样了，它是完整的，有扉页，扉

页设计很好看，整个书的装帧出自“九叶诗人”曹辛之的手笔。这个版本是1982年12月第二次印刷的，印数写着9001-14500册，这说明在这一年多的时间里诗集又加印了一次。

另外就是我在找书、买书的过程中又发现了很多意想不到的东西。我隐隐约约记得在谁的文章里面读到过，在《九叶集》出版时，书的序言修改了好几次，可谓经历一波三折，而此前，该文曾在《读书》杂志发表过，并且两个版本有很大的不同。那么到底修改了哪些地方，两个版本又有哪些不同呢？在好奇心的驱使下，我把发表这篇文章的《读书》杂志1980年第七期网购了来，细细比对，发现不一样的地方竟然还挺多。比如《读书》杂志版直截了当地讲：“在我国现代诗歌史上，四十年代国统区的创作基本上被看作一片空白。”《九叶集》的序言里则要婉转很多，“在我国现代文学史上，对四十年代国统区的诗创作缺少较全面完整的评价。”诸如此类。其中最大的修改在于《读书》版里，袁可嘉在表现九叶派特质的时候，用了杜运燮的《滇缅公路》作为例证；而《九叶集》的序言里所用的例证变成了杜的《追物价的人》。当然《追物价的人》这首诗写得也很好，却不及《滇缅公路》那样强而有力，把现代和现实高度结合。

最有意思的是什么呢？九叶结集的时候，其他几位都提出要袁可嘉逐一点评每个人的诗作，其中也包括袁可嘉自己的。但袁可嘉在写给辛笛的信中非常明确地表示，我的诗太少了，就不提了。他的态度很坚决，直至诗集出版，他也没有对自己的诗歌进行评价。自己的作品留与别人说，也是他一贯的作风。

潘玉毅：我看到你有不少的参考书和期刊都是几十年以前出版的，请问你是怎么找到这些“老古董”的？

方向明：说起这个，我要感谢孔夫子网。孔夫子网真是个好东西，包括前面提到的1980年第七期的《读书》杂志在内，我有好些书籍资料都是上面淘到的。卖书的人不一定知道我要写袁可嘉，但是他把它们上架了，他放在那里，让这个世界上需要它们的人，可以把它买来，我觉得这种“流转”的模式非常好。现在我也在网上开了书店，准备把我觉得可以转让的东西放上去，让需要它们的人，想用的时候也能找得到。

潘玉毅：网上“淘宝”的经历想必也给你带来了不少的乐趣吧？

方向明：那是自然。为了了解袁可嘉在西南联大时的经历和故事，我大海捞针似地找了很久，最后找

到西南联大50周年纪念文集《笳吹弦诵情弥切》，在里面找到一篇文章《西南联大时期的袁可嘉》，文章是一个叫杨天堂的人写的。这篇文章当真是意外的收获，它解决了我“研究领域”的一个重大空白。

那天看到这篇文章，我心里那个高兴劲就别提了。袁可嘉写东西不像小说家写东西，比如汪曾祺写西南联大的生活，会写很多的细节，泡茶馆，跑警报，记录十分细致；但袁可嘉呢，他只写对自己学术生涯有影响的东西，哪几位老师在学术上为我奠定了基础，决定了我以后研究的方向，很少涉及生活的层面。杨天堂这篇回忆文章的出现，无疑为我提供了西南联大读书时期那个青年学生袁可嘉的细致的面貌。

据杨天堂描述，他们当时的宿舍是这样的：“宿舍是一种模式的，泥墙草顶，长条形，像一个个仓库。宿舍两头有门，中间是通道，两边相对摆放架子床各十张，每床上下各一人。每四人为一组，占有一个插着几个木棍的窗子，每组都各自用旧布单遮住。这四人空间就成了与他人隔绝的小‘城邦’。”杨天堂跟袁可嘉等四人在同一个“城邦”。

在杨天堂的记忆中，城邦四人组里，袁可嘉说话最少，读书最多，他不会声嘶力竭地同你争论，但每每开口往往有自己的独立见解。他在表达自己观点的时候，也是很含蓄的，点到为止，不会偏激，也不愿意长篇大论。这个形容是非常准确的。

还有，袁可嘉读书也有个特点。他的词汇量特别丰富，读书很少查字典，偶然需要时就借旁边同学的查一下。杨天堂曾问过袁可嘉，怎么掌握了这么多的词汇？袁可嘉说，高中时有一个好朋友，两人一起学，互相问答，加深印象，这样掌握得多而且牢。你看，他“特立独行”的背后其实是讲究方法的。

杨天堂在文章里还讲到，袁可嘉选择的第二外语是法语，教法语的老师是非常严格的吴达元先生，这些信息为我印证另外一个事情提供了一个旁证。那就是他为什么多读了一年？按理说，大学四年，他1941年秋天入学，1945年应该就可以从西南联大毕业了，而他却延迟到1946年才毕业。后来，他在申请加入民盟时写的《自传》里交代了留级的个中缘由：“莎士比亚一科未通过。”这样前后就对上了。他的法语不怎么样，但他认为一个人的精力是有限的，要把有限的精力集中在一个主攻方向上，所以不愿意过多地投入到第二外语，而吴达元老师又非常地严格，这就导致了他的“挂科”。

不仅如此，通过杨天堂这篇文章的描述，我分析袁可嘉先生的父亲应该是解放前去世的。有一天，细心的杨天堂觉察到了异样：“袁可嘉性格坚强，感情深

沉，在他身上找不到丝毫多愁善感的形迹。但是有一天，他却例外地没读书，情绪有些抑郁。”他走到近前，关切地问道：“可嘉，你怎么啦？出了什么事？”袁可嘉低声说：接到哥哥的信，说父亲去世了。杨天堂就劝他不要太过难过，人老了都走这条路，节制一下自己。可能是为了不让别人觉察到自己一直沉浸在悲痛中，袁可嘉犹豫了一下，答道：“我不会太难过，大约半天就过去了……我父亲不过是一个成功的商人而已。”人的情感是很复杂的，但是两人之间的对话至少印证了一件事情：袁可嘉的父亲袁功勋先生应该是1945年以前去世的，甚至更早，因为杨天堂是1945年毕业的。后来我考证出来，袁功勋先生的去世时间应该是1943年。父亲的离世对袁家也对袁可嘉的生活造成了影响。

结合这些内容和我之前掌握的素材资料，我写了《“笳吹弦诵在春城”：西南联大读书时的袁可嘉》。要说对袁可嘉影响最深的，首先当然是西南联大的校风，西南联大那种风气决定了他后来的人生方向，这些都是主流的。但是我更看重的是生活中的袁可嘉是什么样的。一件衣裳、一双破皮鞋穿了4年，一床5斤的被子到1945年以后全部破破烂烂，早餐有时候吃有时候不吃，因为那时候日本鬼子入侵给我们造成了一种深重的灾难，由于日寇入侵，家里的船都被炸沉了，父亲也破产了，后来父亲更是在贫病交困中去世。

袁可嘉没有给他父亲写下片言只字，但给母亲写过一首诗。1946年西南联大毕业以后，去北京大学上班之前的那个暑假，袁可嘉回了一趟家，这个时候他已经出走快10年了。这10年变化非常大，故乡是这样，他亦是如此。母亲看到他，很惊奇、很欢喜，但同时又有一丝胆怯，儿子已经长大了，不仅长得壮实，而且很有学问，她“探问旅途如顽童探问奇迹”。那一刻，袁可嘉感觉到，在母亲面前，自己读过的书、肚里的学识全无意义。“面对你我觉得下坠的空虚，像狂士在佛像前失去自信；书人名如残叶掠空而去，见了你才恍然于根本的根本。”他在母亲那里看到了根本的根本是什么，像一个狂士拜倒在佛的面前。遗憾的是，后来母亲去世，他因为在“运动”中，没能回来为老人送终，直到70年代才回来过一次。1994年11月份那次回家来，还与家乡文艺界同道见了面。

潘玉毅：一般写人物的书籍，比如传记，通常会以时间为序，再以事件进行区分，但《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显然并不是这样。除了个别篇章，我甚至读出了一种倒叙的感觉。比如两则序言像是袁先生身后别人对他的评价，而导言是一种“盖棺定

论”式的小结，之后是袁可嘉几个“身份”和交游，再后面是袁可嘉的小时候，最后则是家世……请问这样排布是不经意为之，还是你特意设计的？

方向明：好像也没有特别刻意地去设计。我是按照我们站在当下这样一个时间点去“认知”一位诗人、翻译家的“顺序”来安排篇章的。如果你不知道他是一个九叶诗人，不知道他是一个翻译家、诗论家，你先抛出一个他是在什么地方长大的，他的家世是从绍兴迁到崇寿……这是很突兀的。我认为“认知的顺序”不应该是这样的。

我们要认识袁可嘉，首先得弄清楚“袁可嘉是谁”，所以我在书里先就袁可嘉“九叶诗人”“诗歌翻译家”“现代派诗论家”这样几个身份进行了阐述。其次，当然也得科普下袁可嘉身上的光环。袁可嘉的光环很多，“西南联大高材生”无疑是比较耀眼的一个。所以我从纪录片《九零后》切入，讲述了西南联大读书时期的袁可嘉，让大家知道那样一所中国现代教育史上著名的大学，培养了那么多的科学家、学者，也培养了诗人、翻译家袁可嘉，拉近读者与文本的距离，又或者在彼此之间找到一个契合点。

那么九叶诗人里面袁可嘉又是一个什么样的角色呢？这是我第二篇要告诉读者的。放眼九叶，他也是一个独特的存在，他是“九叶诗派”理论的代言人。在九叶派的形成过程中，他以他的理论向世界宣告了九叶派的特质。

同时，袁可嘉不是一个孤立的存在，他是受到师长的教诲，受到西南联大学风的影响，以及后来那个特殊年代带给他的不幸，并在新时期迎来了走出国门、打开眼界的机会，这就要写他的交游，写他与师长的交往，于是就有了他与恩师卞之琳，与穆旦，与他高中时候的学弟余光中，与他西南联大的老同学许芥昱……这些都对他的人生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写完交游，才慢慢写到他的根。他在家乡读小学、读初中，小学是在余姚县城的高小读的，初中则是位于奉化江边的省立宁波中学。最后才写到袁可嘉的出身，他家原是海边的富户，家庭条件优渥，家里还有一位清华大学毕业的长兄，长兄像启蒙者一样，为他的英语学习打下基础，然后又资助他读完了高中、大学。

这就是我所认为正确的“认知顺序”。

潘玉毅：考证历史需要“坐冷板凳”“皓首穷经”，是一件很磨人的事情，但你似乎乐在其中。我在文本中读到这样一句话：“发掘史料真是件有趣的事，有趣在它的不确定。”你是否可以举几个例子谈谈这种“有趣”？

方向明：做学问就是一个满足好奇心的过程。很多时候，读着读着，你会发现很多意想不到的东西。所以人一定要有好奇心。比如我们阅读袁可嘉先生自叙的文字，大多数时候会觉得老先生是一个很平实、不太愿意过多谈论自己私事的人，他不像徐志摩那般浪漫，也不像穆旦那样热烈，但是也有例外。他有一首诗叫《走近你》：“走近你，才发现比例尺的实际距离，旅行家的脚步从图面移回土地；如高塔升起，你控一传统寂寞，见了你，狭隘者始恍然身前后的幽远辽阔……”这是写给一个女孩子的情诗。虽然整首诗没有一个字提及爱情，但是我们却能从中读到爱情的味道。然后我继续找寻，找到了更多证据。有诗人的自述，也有学生傅浩的解读。你看，我们觉得克制甚至有点无趣的可嘉先生竟还有这样的另一面，多么有意思啊。

不止袁可嘉，作为中国新诗发展链条当中非常重要的一环，九叶诗派的其他几位诗人也都很有意思。穆旦就不用说了，他现在已经许多文学史著作捧上了中国新诗的巅峰，甚至盖过了大诗人艾青。陈敬容也很有意思，在九叶当中，她是唯有一个不是科班出身，自学成才的诗人——她的家境很好，为什么不能进入正式的教室，成为一个注册学生呢？——偏偏她又很有才，靠着偷听和自学，英语与法语都达到了能够翻译的程度，还曾经在《诗刊》专门从事引进介绍外国诗歌的工作，也是一位真正影响中国诗歌史的诗人，但与之相关的介绍却不多。后来经过我不断搜求，终于在一本包罗万象的文集里找到一篇她的传记，名为《中国的紫罗兰》，里面详细地记录了陈敬容的生平，读完之后，我觉得她的经历简直比萧红还要曲折动人。“怎能说我们就已经老去？老去的是时间，不是我们！我们本该是时间的主人。”像陈敬容这么一个伟大的诗人，太值得我们好好把她呈现出来。九叶当中，其他的诗人亦如此。把他们的故事发掘出来，不仅有意思，也很有意义。

潘玉毅：我特别喜欢书中那些把“我”融入情境的文字，比如“袁可嘉与恩师卞之琳”篇，“短短几行字，令人产生很多联想。我不晓得不善言辞的袁可嘉，是怎么和卞先生商量的，同样不善交际的卞先生，又是找谁说了，动用了怎样的‘关系’？反正，凭我的直觉，兹事体大……”特别生动也特别有意思；又比如“袁可嘉与许芥昱”篇，“历史总算出现了转机，袁可嘉又可以做学问了”，让人不由得随着你的笔调流转为袁可嘉感到欢喜，而在“袁可嘉与叶芝”篇里，你讲袁可嘉翻译《当你当了》其中一句“只有一个人”，“只有”是袁可嘉加的，为原诗中所没有，有

异曲同工之妙；又比如“家乡求学时的袁可嘉”篇，你讲到普文书局再次挂牌，“历史以这样的方式，复原了”，“袁可嘉的故乡情”篇，“没有离开故乡的人是没有故乡的”，类似的话能在本书中找到很多，也不是多么煽情的话，却不偏不倚，直击人心。我在阅读的时候，感觉你好像把自己带入进去了，也发自内心地为书中的主人公感到难过或欢喜。想请教下，这些语句是你精雕细琢后给它留出“位置”的吗？还是行文到这里自然就落到笔下了——可以给也想写出这样的句子的人一些什么建议吗？

方向明：在写这些文字的时候，我是感同身受的，所以有时候会自觉不自觉地流露出内心的一些感慨。但是这样的感慨点到为止，不宜过多。以普文书局为例，那是袁可嘉还是余姚县立第一高等小学校的一名学生时经常出入的一家书局，他曾在那里逗留，也曾在那里买过心仪的书。隔了那么多年，我们又看到了普文书局的牌匾挂了起来，所以我才会脱口而出，“历史以这样的方式重现了”。

写作这一类的文章，我非常注重历史场景的重现。在写袁可嘉的小学前我找了很多资料，苦寻无果，最后找到一本《余姚县立府前路中心小学40周年纪念册》。1935年，根据《小学教育规程》规定，县以下公立小学以校址所在地地名作为校名，因袁可嘉所在的学校地处“府前路”，便被更名为余姚县立府前路中心小学。虽然已经不是学校原来的名字，但是能找到这样一个旧址也好——我以这样的方式去接近这个历史现场，意外地发现袁可嘉曾经出入过的普文书局现在又重新挂匾开张了，这岂非是对文明的一种接续？虽然书店的位置不一定是老位置了，但是隔了很多时空以后仍能有一个呼应，已经很好了。

为了寻访袁可嘉就读的中学，我专门买了宁波中学的校史，遗憾的是，厚厚一本书，却没有看到关于袁可嘉的一个字。不过，我后来在“中国作家网”转载的一篇文章里看到了袁可嘉在宁波中学读书时写的习作，发表在学生自编的校刊上，题目叫《奉化江一瞥》。那时袁可嘉还没有接受现代派的熏陶，整首诗比较写实，主要描述的场景是暮色洒落在奉化江上，已经劳累了一天的渔人和鸬鹚在那里非常安闲。毫无疑问，这是袁可嘉正式发表之前的习作，也是截至目前见诸于内刊的第一首诗歌，意识到这一点，我着实兴奋了好一阵。

当我把自己代入进去的时候，我在不知不觉间已经从“讲述者”变成了“见证者”“亲历者”。

潘玉毅：这本书除了序言、导言和后记，每篇文

章的题目也很有意思。就像新闻正题之前的引题，你的题目都是固定的搭配，以一句诗或者一句话起头，后面加上文章的中心句。你当时怎么会想到用这样一种形式？

方向明：袁可嘉是个诗人，写诗人的传记性随笔，当然也要有一点诗性才好。那么怎样才能增加文章的诗性呢？有一次，我脑子里灵光一现，心想为什么不把他的诗句用作标题呢？后来，我在写的时候还有意把袁可嘉的一些作品引用到适当的篇章当中，结果发现他的诗句可以很好地为我的文章增色，于是，这种形式就确定了下来。

比如我在第一篇结束的时候就引用了他的《沉钟》，而在写他“九叶诗人”这个身份的时候，又用了《沉钟》里的一个诗句“让我沉默于时空”。写到袁可嘉与美籍作家许芥昱，我在文中引用了他的《茫茫》，并把这首诗中的两句“雨也茫茫，海也茫茫”作为诗题。此外，也有引用其他诗人的诗句，比如写余光中的时候，引用了余光中的“回首再来已雪满白头”。唯有写家乡求学时的袁可嘉时，我找不到合适的诗句来引用，就生造了一句“江风吹醒少年的黑发”。奉化江的风吹了三年，让一位黑发少年有了自主意识，我写着写着笔下就突然冒出来那句自创的诗。最后讲到袁可嘉的家事，我用了他《断章》里面的“我是哭着来的，我将笑着归去”，将人生放在一个更长的时空里面，这两句诗很能够代表传主的新生。

潘玉毅：创作本书，你用了多长时间；另外，如果用几个关键词形容袁可嘉的一生，你会选择用哪几个？

方向明：这两个问题都很重要。我写袁可嘉主题系列文章发轫于10年前。2013年，当我意识到面对这样一位影响了新时期中国文学的大家，家乡应该做些什么，我就独自踏访诗人故乡，写下了第一篇关于先生的文章《请取下这部诗慢慢读——诗人故乡秋天的札记》，这篇文章后来被我收录在散文集《故乡书》里。

之后，我在袁可嘉大女儿袁晓敏的支持下，花了一年时间，整理出版了《斯人可嘉——袁可嘉先生纪念文集》，这为我后面写可嘉先生的传记式随笔打下了很好的基础。

2020年，自我写下《“这星座含蓄着独特的光辉”：袁可嘉与恩师卞之琳》起，一发不可收，连写了6篇。6篇写成以后，我原想找一家杂志去开一个专栏，哪怕这杂志不知名，但只要注重诗，又喜欢传记类的作品就行，谁知与《十月》的编辑交流之后，这6篇文章在《十月》2021年第五期发表了，这给了我莫大的鼓舞。

2022年有段时间，因为疫情，我们不能出去。但疫情困住了我们的手脚，并没有困住我们的头脑，反而让我有时间静下来思考。我一直在想自己是不是可以继续做袁可嘉系列的创作。拿定主意之后，这一年，我一口气写了十多篇。删除体例上面不是很一致的，再对原先的6篇进行充实，就有了现在这本书的雏形，去年和今年又在原先基础上进一步做了修改。所以你说写这本书到底用了多少时间，真的很难说。

至于你说的用几个关键词形容袁可嘉先生，这个已经涉及到对他的评价，讲起来太长了，在这里我就粗浅地谈一谈吧。每年的“袁可嘉诗歌奖”我们都会专门编一本册子，册子上有关于创设“袁可嘉诗歌奖”意义的介绍，其中有这么一句话“弘扬袁可嘉先生独立、先锋、开放的学术精神”。它讲的是可嘉先生的学术精神，但是我觉得也可以用来形容他的人格，尤其是“独立”。

“先锋”更多地突出了可嘉先生在现代文学史上起到的影响——他是有先锋引领作用的，而“开放”是一种态度，袁可嘉始终张开双臂拥抱这个世界，孜孜不倦地沉浸在对西方现代派作品的介绍、研究里，并且形成了自己独特的中国式现代主义的理论体系。与之相比，我特别要强调的是他的“独立”的精神。独立而清醒，这既是他的学术精神，也是他的人格风范。

他的一生中有过三次重要的选择。第一次发生在抗日战争时期，那时，对岸的乍浦已经陷于敌手，17岁的他说出了“与其坐等家乡沦陷，不如投笔从戎”的慷慨豪言，随后不顾母亲的劝说和阻拦，在一个深夜不辞而别，出走金华，参加了国军战时工作干部训练团。这是一个高度近视的文弱书生，因为不满山河破碎的现状，选择只身出走、奋起寻找反抗路子的一种尝试。第二次选择发生在他从军10个月以后。看到自己所在的这支部队节节后退，腐败无能，他认为国军军营不是久留之地，再加上自己身体条件不好，不适合这样的生活，于是选择了继续读书，先后进入南京青年会中学、重庆南开中学，紧跟着考入了享誉盛名的西南联大，在那里确定了自己的学术道路。做另外一次选择时他已经在外文出版社工作，因感觉出版社的工作不合自己的志趣，于是又一次听从“内心的召唤”，设法调到了中国社会科学院外文所，当时叫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文学所西方组，从此开始了他一辈子从事并一生钟爱的事业，就是介绍、研究外国现代派文学，最后成为这方面的卓然一代大家。

从这些事情我们可以看出，袁可嘉在学术或者人生道路的关口，对于自己下一步的方向是非常明确的，他对自己想做什么、适合做什么，是独立而清醒的。而这，也是他后来能取得非凡成就的重要原因。

袁可嘉，诚可嘉

——《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代序一

■ 余光中

中国新诗的发展史，从1919到1949的30年间，如以10年为一代，则徐志摩、闻一多、郭沫若当为第一代，冯至、艾青、卞之琳为第二代，而40年代的“九叶派”为第三代。这只是大概的断代而已，其实抽刀何能断水，不过方便论述罢了。九叶派的九位诗人（辛笛、陈敬容、穆旦、郑敏、唐湜、唐祈、杜运燮、袁可嘉、曹辛之），在新中国成立之前，处于动荡的过渡时期，未能尽展才情；面对新时代，不得不“改弦”，却未能“更张”。所以在读者的心目中，既无机会像徐志摩、艾青那样成名于新中国成立之前，也没有可能像舒婷那样发轫于改革开放之初。岁月无情，磨尽了他们的壮年。

《九叶集》九人之中，辛笛承先启后，声名较著，年龄也较长，晚年干脆写起旧诗来。大致说来，这九位诗人的师承，不再是第一代之于浪漫主义或第二代之于写实主义，而是追摹英国约翰·邓恩以降的玄学诗风，强调形式上的传统格律与风格上的虚实相生，艺术与科学相融，感性与知性兼通。因为在20世纪初艾略特鼓吹的正是约翰·邓恩的这种诗风，牛津少壮派以奥登为首莫不景从。其间有一位诗人兼评论家燕卜苏更在北京大学任过教授，其诗学名著《歧义七型》(Seven Types of Ambiguity)对当年的论诗诠释影响至巨。40年代中国新诗本有机会摆脱西方浪漫诗派滥情纵感之风而引进玄学诗派情理兼通的综合诗观，可惜九叶诗人未能竟其全功即面临变局，改弦之余来不及更张。例如袁可嘉，他在创作、理论、翻译三方面都很用心，但面临新的时代，只能放下布莱克、哈代、叶芝与奥登，转而去译介彭斯。毕竟彭斯成分正确，是苏格兰的农民诗人啊。君不见识相的沈从文也放下小说创作，转而研究古代服装史了吗？

大陆的媒体一律称我为台湾诗人，当然没错。可是我的诗心早在南京，甚至重庆就起跳了。《九叶集》

的诗人跟我并不算完全隔代。早在1981年改革开放之初，辛笛去香港中文大学参加“四十年代中国文学研讨会”，我便与他初识，还提出一篇论文，叫《试为辛笛看手相——〈手掌集〉赏析》。至于《九叶集》的另一位诗人袁可嘉，则是我的学长。

我与可嘉成为同学，是在四川江北县悦来场（今重庆市渝北区悦来街道）的南京青年会中学。当时正值抗战，该校由南京迁往重庆。1940年，我进该校初一班，他已是高二的高才生，更是军训大队的大队长。全体寄宿生在膳堂吃完饭，得由他喝令大家“起立”，并代表大家向训导主任一鞠躬，再喝令大家“解散”。我初次住校，吃饭又慢，袁大队长往往等我停筷之后，才发“起立”之令。事后他会走过来，婉劝小学弟“要练习吃快一点”。

除此之外，大队长和小队员并无任何接触。1941年春天他转学到名校南开中学。同年秋天他进了中国现代教育史上最好的大学，由北大、清华、南开合并的“西南联大”。

但是两位同学重聚，要等到1992年9月，我应北京社科院之邀北上讲学。在可嘉的陪同下，我拜见了卞之琳、冯至两位前辈，非常感慨。后来他在《光明日报》上刊登了短文《五十年后喜重逢》。同年10月，海峡两岸外国文学翻译研讨会在珠海召开，可嘉与王佐良、许俊、罗新璋等南下与会，我则会同金圣华等香港学者去参加。但是会短人多，两位老同学并未畅叙。我送他的书显然他也无暇细看。

又过了6年，我正值70岁，香港《诗双月刊》的主编王伟明预备为我出一专辑，特邀可嘉撰稿。可嘉长我7岁，他所属《九叶集》诗社也早于《蓝星》10年，按理根本无须应邀。结果他还是动了笔，交了一篇写得很认真的五千字长文：《“奇异的光中”——〈余光中诗歌选集〉读后感》。（下转第109页）

他影响了中国文学的新时代 ——《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代序二

■ 谢 冕

袁可嘉先生在九叶派诗人中，素以理论著称，他被认为是这个诗人群体中始终高举理论精神旗帜的一位。当然九叶诗人当中，从事理论的不止袁可嘉先生一人，唐湜先生也以理论著称，但唐先生与袁先生不一样，他的诗歌创作没有被理论的成就所遮蔽，而袁先生的诗歌创作成就是被他的理论光辉遮蔽了。人们读九叶诗人当中的袁可嘉，从内心深处更愿意接受他作为理论家、批评家和翻译家这样的身份，而有意无意忽略了他的创作。也许别人没有这样的看法，但至少在我个人内心曾是这样认为的。最近我认真读了袁可嘉先生的诗歌创作，我觉得我这个看法是偏颇的，袁先生的诗歌创作也是非常了不起的，我一会要用一点点时间讲一下我对他的诗歌创作的看法。我记得袁可嘉先生发表在1948年第12期《诗创造》上的《新诗戏剧化》这篇文章，读到这篇文章的时候，我还是个初中生，我理解不了袁先生的理论精神，以及他的“新诗戏剧化”对以后诗歌的发展所产生的深远影响，但是我从那时候开始就认定了袁可嘉先生的理论家的地位。

袁先生对英美文学的深刻的造诣是学界公认的。我知道袁先生毕生的精力贡献给了英美文学的介绍，他介绍英美诗歌到中国来，在英译汉方面，他先后系统地介绍了很多诗人如叶芝、彭斯、哈代、布莱克、米列等的诸多名作。袁先生从四十年代开始就致力于理论和创作实践，鼓吹并推进中国新诗现代化，不遗余力地向国内学界介绍国外文学特别是诗歌潮流等。袁先生从理论到创作，全方位地覆盖。我们都怀念伟大的八十年代。在二十世纪八十年代，袁先生是国内介绍外国诗歌流派最有力的一位。他以沉稳的作风，扎实的学风，低调的姿态，向国内介绍外国的诗歌创作和诗歌理论潮流。回顾那个年代，袁先生几乎就是一位站在新潮流前面的最勇敢、最睿智的先锋性的诗人和理论家。他主编的《欧美现代十大流派诗选》《现代主义文学研究》《外国现代派作品选》，著作的《现代派论·英美诗论》，这些简直就是现代主义新潮启蒙

的经典性作品。八十年代我们对外国诗歌和外国理论的了解，袁先生所提供的这些文本几乎是圣经似的，影响了整个的几代人，影响了整个的中国文学的新时代。我想，不仅我个人，我们所有在八十年代生活过的人都会感谢袁先生在这些方面所做的工作。我刚才说过，作为诗人的袁可嘉被理论遮蔽了，他的诗歌创作立意高远，意境空旷，而且诗韵极为精美。我读了袁先生的一些十四行诗，还有十二行的诗，他对音韵和节奏的感悟，我觉得，我们现在一些不讲究诗韵的，不讲究诗歌音乐性的诗人，应该感到汗颜。我建议大家多研究一下袁先生诗歌的那种对音韵的讲究，那是非常让人感动的。

我现在想离开这些话，来谈谈我个人和袁先生的交往。我和九叶派诗人，除了穆旦先生没有来得及见面外，其他八位诗人，我都有过接触甚至较多的接触。我个人非常感谢九叶派诗人在八十年代诗歌创作、诗歌理论方面所做的非常亲切的、非常友好的、非常温馨的一种支持。袁先生就是其中的一位。这些先生应该都是我的师长，但是后来由于接触多了，交流多了，就变成朋友了，所以我和九叶的八位诗人几乎就是亦师亦友的关系。记得那时候我和艾青先生有一些误解，关系有一些紧张，因为我还认识艾青先生，在袁可嘉先生、郑敏先生、陈敬容先生、曹辛之先生等的帮助和推动之下，完成了我和艾青先生的一次见面，而且这个见面是非常友好的。我想袁先生他们这种用心，是为了诗歌界形成一种非常和谐的气氛，能加深了解的一种气氛。我和袁先生的接触不仅是在与艾青先生的这个会面上，而且在曹辛之先生家里，在郑敏先生的家里，我们都有过非常好的接触，几乎是九叶诗派的很多聚会，他们都会邀请我参加。所以我对袁先生这种作为老师也作为朋友的感情，我始终怀着一种非常感激的心情。

2009年10月31日

（本文系作者在袁可嘉诗歌创作与诗歌理论研讨会上的发言）

站在读者一边

——《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后记

■ 方向明

大概有十来年了，我时常呆在袁可嘉的世界里出不来。

眼前满是袁可嘉的形象。有时是17岁少年，瞒着母亲偷偷“出走”时的那个背影；有时是未名湖畔席地而坐的青年助教，仰头望着远方；有时是鲜见的意气风发，是他旅美访学归国途中在上海与辛笛等诗友畅谈西方现代诗的场面；有时是他送别卞之琳先生时的两朵白玫瑰，2000年的冬天他不辞辛劳从大洋彼岸飞回北京，原本是为庆贺恩师90寿辰，下飞机后却闻知恩师遽然离世，在即将合上棺木的最后一刻，79岁的老学生袁可嘉离开后又折返回来，伏在卞先生身边，像孩子似的对着先生喃喃低语……

要写的东西太多。怎么写，从哪里写起，便成了一个问题。

一般的传记，总是从人物呱呱降生写起，还有大段当地历史背景的铺叙。

能不能换一种写法？

那一年，影院里上映了一部纪实电影叫《九零后》，主人公并非现在的90后年轻人，而是一批年龄超过90岁的老人，他们都有一段在西南联大求学的青春时光，其中有著名物理学家杨振宁、作家马识途、翻译家杨苡、许渊冲等。本书的主人公袁可嘉也毕业于这所中国现代教育史上最好的学校，那时我就想，就从西南联大读书时的袁可嘉写起吧。

这是一个站在读者立场的想法。

袁可嘉是有光环的，最早的光环便是“西南联大”。从这个点切入，是个不错的选择。他是谁，他有着怎样独特的贡献，这是读者首先想知道的。九叶诗人——现代派诗论家——诗人翻译家，这几个“标签”先要写清楚，只有弄清楚这些，才能理解为何是他能够在开放之初为中国读者打开一扇“西窗”，为国人引进西方现代派的精华来，才能理解他何以影响了

中国新时期文学的审美。

袁可嘉的成长是有来由的，他有师承，有交游，这些构成了他生命经历的重要部分。让人兴奋的是，他与恩师、同学、诗友的交往，正好与他的几个重要人生阶段相对应，恩师卞之琳对应着他的学识源流和第一个创作黄金期，西南联大同学许芥昱对应着他的受难和第二个黄金期，余光中涉及他大学之前的经历，而与穆旦的对照则显示了那一代知识人个性和命运的同与不同。

亲爱的读者，这时候，你大致了解我的苦心了吧，这时候你可能想要知道更多：谁是他的启蒙老师，他的家乡对他有怎样的影响，他的故居在哪里等等，这便是本书最后几章的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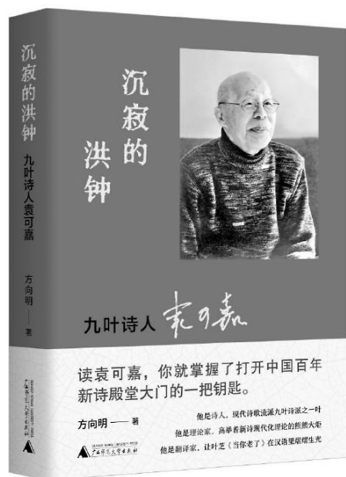
作者要站在读者一边，才更有可能受到读者的欢迎。

我还在想另一个问题：读者为什么要读这本书，读这本书的理由是什么？

我曾经在一个文友座谈会上讲过这样的话：

读袁可嘉，你就掌握了打开中国百年新诗殿堂大门的一把钥匙。

从传承谱系讲，袁可嘉直接接受了冯至、卞之琳的衣钵，而卞之琳又是徐志摩的学生，深受徐志摩的影响。袁可嘉对后来者的启示也是深刻的，袁可嘉与朦胧诗、后朦胧诗思潮的产生虽然没有直接或紧密的关系，但是北岛等新时期崛起的那一代诗人，当他们在20世纪80年代读到《九叶集》的时候，纷纷惊呼，他们热衷的现代派手法，九叶诗人在40年代早已在用了。他们虽然未必是有意识地学习借鉴袁可嘉们的诗歌，但是在实际上又与袁可嘉们的诗歌有着某种程度的“契合”。



《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

方向明 著

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24年7月出版

中国新诗有过多次的纠偏和反拨，袁可嘉的“新诗现代化”观点对于纠正诗歌的某些时弊，至今仍充满生命力。袁可嘉针对20世纪40年代中国新诗的弊端提出了“新诗现代化”，其实这些弊病一直伴随着中国新诗的发展历程，两个极端是较为明显的，要么净唱着“梦呀、玫瑰呀、眼泪呀……”要么净吼着“愤怒呀、热血呀、光明呀……”结果前者走出了人生，后者走出了艺术，却把诗应有的将现实和艺术综合交错起来的使命搁置一旁。针对种种过于虚夸或过于写实的倾向，袁可嘉开出的药方是新诗戏剧化，它的要义就在于表现上的客观性与间接性。袁可嘉的诗歌主张在九叶诗人的诗歌创作中得到了实践和回应，虽然未能竟其全功即面临政治变化，改弦之余来不及更张，却在沉寂30年之后的新时期又备受青睐，成为新诗潮的重要理论资源，九叶派诗歌和诗论至今依然是高校博士论文选题的热门。研究九叶派，研究袁可嘉，成为观照中国百年新诗的一个切入点。从这个意义上说，读懂袁可嘉，就是掌握了打开中国新诗殿堂大门的一把钥匙，应该不是虚妄的。

总之，这本书不是传统的、一本正经的传记，写法上有自己的一些特点，按照认知的顺序，站在读者的立场展开。

可能会有读者朋友说，我想完整地了解袁可嘉先生的一生。出于这样的考虑，我花了很大的力气，整

理了《袁可嘉年表》，附于书后。年表记录了先生从出生到去世，每一年重要的事件，包括重要作品的发表、重要著作和译作的出版，重要的访学、演讲以及师友交往等等。

这本书的写作和出版，也是收获友情的过程。两篇序文原本是《斯人可嘉：袁可嘉先生纪念文集》的序，两位先生对于袁可嘉先生的评价诚挚而中肯。家乡宁波和慈溪文学及评论界给了我很大的帮助，众多文友给了我宝贵的精神力量，双杰兄的牵线，更助我与名社结缘。袁可嘉先生的女儿袁晓敏女士一直倾心倾力支持我的工作，不厌其烦接受我的提问，我们跨越大洋有过多次难忘的交流，书中大量照片也是她提供的，衷心地感谢晓敏大姐。感谢“甬派”新媒体开设专栏，促使我加快了书稿的进程。书稿中的大部分文字曾在“甬派”文艺频道连载、在《慈溪日报》读书版刊登。感谢本人工作单位领导和同事们的支持，为我的写作提供了良好的环境。广西师大出版社更是组成了强大的工作团队，查核、排版、设计、校对、印刷等环节都做得专业、细致，为图书出版提供了品质保障。

袁可嘉先生是有魅力的，到晚年愈发圆润通透，其诗歌思想愈发炉火纯青，表达愈发言简意赅。2001年他80岁的时候，在《我与现代派》一文中对“新诗现代化”的实质和表现做了简单明了的概括：总起来说，是要走一条“现实、象征和玄思结合”的道路，“现实”指对时代人民生活的紧密把握，“象征”指深沉旷远的境界和暗示含蓄的表现手法，“玄思”则显示为敏感多思及机智的不时流露。

敲下这些文字时，传来北大教授孙玉石先生辞世的消息。孙先生曾在他的著作《中国现代主义诗潮史论》里如此评述袁可嘉的贡献：“现实、象征、玄思”这一诗学范畴的产生表明，超越于戴望舒代表的30年代各种现代性诗学的探索，在进入一个新的历史阶段之后，中国现代主义诗歌美学原则的追求与构建的趋于成熟。

斯人已逝，长河不尽。

为袁可嘉做注

——读《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

王 孙 荣

忘记什么时候认识方向明的了，可以肯定的是先看了他主编的书。之后他调任文联主席，我恰好业余为民间文艺家协会做事，这样才逐渐熟悉起来。

知道袁可嘉这个名字要更早一些，往前能追溯到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后期，也缘于他主编的一套书——《外国现代派作品选》，但始终缘悭一面。最近十几年，陆陆续续买了不少袁可嘉的著作，搜罗了一些他的集外诗文，看了几种相关的回忆录、评论集和学术论文，甚至还笺释过几封他写给出版社或杂志社编辑的信。但真正系统了解袁可嘉却是因为方向明，因为他的这本新著《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

史料：见了你，狭隘者始恍然身前后的幽远辽阔。

很显然，这是一本人物传记，尽管型制与平常所见的史传、评传，乃至文学传记多有不同。它以史为纲，以文为饰，文与史细密交织、融会贯通，通过文学为人所知，教人感同身受、共情理解。这既是文字的魅力，更见作者的功力。

早在2013年10月，慈溪市政府就与《十月》杂志社第一次联合举办“袁可嘉诗歌奖”活动。当时，方向明深度参与其中，“一步步逼近诗人的故乡了”，于是有《请取下这部诗慢慢读——诗人故乡秋天札记》之作。他受参加活动的学者、诗人们的深情感染，文章写成后依然不释熬，便“确定了一个愿望：编一本纪念先生的文集”。

翌年10月，《斯人可嘉：袁可嘉先生纪念文集》由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按照文章内容分为三编。第一编“盗火者和播火者”侧重于评述袁可嘉的学术贡献，第二编“斯人可嘉”更多的是个人视角的回忆，第三编“探险的风旗”围绕诗歌创作、诗歌理论展

开。这是袁可嘉研究史料的第一次系统汇编，也是目前这本传记最初的创作源泉。

此后十来年，方向明“时常待在袁可嘉的世界里出不来”。他念兹在兹，一头扎进了现代诗歌和袁可嘉研究的海洋，心心念念，孜孜矻矻。眼见他登“孔网”买旧书，眼见他登“知网”下论文，眼见他案头书如青山常乱堆，“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东西”。只需稍稍翻览这本《沉寂的洪钟》，我们就可以发现，举凡书信、日记、回忆录，家谱、档案、手写稿，乃至照片、印章、徽章、证件，左右逢源，八面来风，无不被他引征为珍贵史料。

现代史料浩如烟海，且不论深藏库房的档案文书、老旧报刊，即便是近四十年出版的袁可嘉译著以及与袁可嘉相关的书籍报刊、学位论文至少数以百计，如果不经历一番苦功夫自然难以抽丝剥茧。不是谁都能耐得住这样的寂寞，不是谁都能经得起这样的反复，但这样致头躬脑、日复一日的辛苦劳碌，甚或劳而无获，方向明并不为苦，反倒认为“发掘史料真是件有趣的事，有趣在它的不确定”。这就有点“黄连树下弹琵琶”的意思了，所谓“人也不堪其忧，回也不改其乐”大抵正是这样的境界。

文献、实物、图照史料之外，作者还实地走访知情人士、考察当地风土人情、多方采录口碑史料。

《袁可嘉与长兄袁可尚》写道：“我很想知道袁可尚这段时间的一些事情，哪怕只是一些碎片。有一天经海乡诗人沈建基牵线，我拜访了袁可尚的堂侄，他曾和堂叔袁可尚在同一生产队里劳动。他回忆说……”当事人的深情回忆，一下子拉近了焦距，给人一种身临其境的在场感和代入感，既真实且生动，无论人物形象抑或历史叙述都显得无比鲜活而有质感。

为了解袁可嘉的兄弟之情，他还“与远在美国纽约的袁晓敏联系”，袁可嘉的长女“以一贯热情、优美

的声音”“传达了他们一家对大伯的深厚感情”。“袁晓敏笑着说，大伯年轻时很帅，比爸爸帅。兄弟俩性格相近，都很朴实、低调，话不多，很沉静的那种……”通过微信语音，作者捕捉到了“来自地球那端的声音，竟那么清晰、真切”，读者也藉由文本转述拷贝到一份清晰真切的实时体验。一如《三国演义》开篇中“渔樵问答”的闲适古意，生动再现了微观历史的样貌。

考证：走近你，才发现比例尺的实际距离。

无可否认，史料是认识过去的津梁，也是研究过程中不可或缺的工具和对象。然而，史料毕竟不等同于客观历史。保留至今又为人所见的史料，尚只能管窥历史之一斑，而这些仅存的史料，其信息也往往存在诸多不足，甚至有着各种各样的瑕疵。所以方向明说，“时间的尘埃覆盖了很多真相”。

由于袁可嘉的回忆文字克制而内敛，少有闲笔，对于生活细节如衣食住行、闲暇时光，几乎读不到。“人们难免生出好奇，想知道袁可嘉昆明五年的大学生生活，是一个什么样的状态”，作者千回百转，终于在“他的同窗好友杨天堂的回忆文字里找到了一些片段”。小学弟余光中的散文名篇《思蜀》，真诚回忆了“悦来场”青年会中学那个全校军训的袁大队长，“他有一种独来独往、超然自得的灵逸气质，不但谈吐斯文，而且英文显然很好，颇得师长赏识，同学敬佩”，以高中生活印证大学生涯，完成了一种全镜深的有机补充和无缝对接。不是考证，胜似考证。

有时候，作者仅仅只是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如袁可嘉在西南联大读了五年，比同年入学的同班同学多读了一年，直到1946年才毕业。“我一直找不到原因，后来发现了袁可嘉1956年申请加入民盟时写的一篇自传，提到多读一年的原因：莎士比亚一科考试没有及格”。但作者还是有些疑惑，“袁可嘉自控力强，学习能力出众，应该不止于‘挂科’吧。我推想或许另有‘隐情’”。至于到底是何隐情，也不作过度揣测，点到为止，保持了考证者应有的实事求是的立场。有些无从考证的史料，作者采取了多说并存的方法予以保留。在述及六塘袁家第一代始迁祖时，他用了“另有材料说……还说……据传……”，显示出严谨的叙事风格和天然的存史意识。毕竟没有真相也是一种真相。

有些考证则干净利落，往往一锤定音，绝不拖泥带水。关于袁可嘉故居，“前阵子到访崇寿，当地人对

这幢洋楼的建造人，起了异议，说是袁功亭建的。于是再查史料，证明小洋楼确是袁功勋的杰作”。作者提供的证据是袁可嘉结拜兄弟屠勇的文字：“四房袁功勋……新建一座二层西式楼房”，反证是《屠居秀亲族纪念集》所述，大房袁功亭以新式的钢筋水泥盖了五间洋房，是平房，作为大儿子袁可仕的诊疗所。故居既然是二层洋楼，袁功亭所建为平层洋房，孰是孰非，一目了然，自然不必多费笔墨。

个别地方直接引用他人的考证成果，更是棋高一着：“最近我在‘中国作家网’读到一篇文章，西安交通大学中文系副教授曾祥金有了新发现……”。既精简笔墨，便于作者写作、读者阅读，又不掠人之美，同时通过转述高校学者的最新学术成果得以增强传记的可信度，从而达成一种文学与学术的双赢。至于袁可尚“考证出袁家绍兴旧址及世系”的是一手资料，又何须他人置喙。

当然，更多的是虽经千辛万苦淘滤所得，出于维系文章可读性和阅读舒适感的考虑，毅然果断放弃层层叠叠九曲十八弯的排比、推理和演绎，直接将考证成果施之于行云流水的叙述中。如袁可嘉在重庆南开中学读书时的英语老师，《自传》仅提到“在英语方面得到柳无忌教授夫人的指点”。《诗人翻译家袁可嘉》则郑重其事地点明，“在英语方面得到柳无忌教授夫人高蔼鸿老师的指点”。切不可小看新增的“高蔼鸿老师”五个字，作为翻译家袁可嘉的高中英语老师，其重要性自不待言。据作者坦陈，为查找这个名字可没少花时间和精力，获得的结果却有“蔼”与“霭”二种写法，之后又经反复考证，方才得出最终结果。文本告诉我们这样一个令人惊喜的史实，笔墨却还是那么波澜不惊，所谓“站在读者一边”于此可见，充分显示了其纯粹唯美的精神追求。

理趣：要明白，我愿意被大家认同。

能不能换一种写法？方向明在《后记》中自问。

于是临时起意，从西南联大读书时的袁可嘉写起。因为他知道，“袁可嘉是有光环的，最早的光环便是‘西南联大’。从这个点切入，是个不错的选择。”这是一个站在读者立场的想法。遵循这一思路，随后推出《袁可嘉与“九叶诗派”的诞生》《手持法尺的九叶诗人袁可嘉》《诗人翻译家袁可嘉》，一一对应其诗人、理论家、翻译家的身份，用《袁可嘉与叶芝》来揭示袁可嘉之于叶芝在现代汉语诗歌史上的“光辉对称”，用《袁可嘉与新时期中国文学》来称扬袁可嘉之于新时期中国文学的“普罗米修斯”形象。

接着，写袁可嘉的师承、交游，“恩师卞之琳对应着他的学识源流和第一个创作黄金期，西南联大同学许芥昱对应着他的受难经历和第二个黄金期，余光中涉及他大学之前的经历，而与穆旦的对照则显示了那一代知识人个性和命运的同与不同”。至于他的启蒙老师、家乡、家世等等，对个人而言固然重要，但普通读者可能并不会刻意关注，于是缀后，也算给传主一生有个相对完整的交待。

这样的整体架构和叙事理路，无疑对常规传记写作做了一次突破性试验。不一样的结体、不一样的叙述、不一样的点评，有所侧重，有所解构，张弛适度，给人焕然一新的阅读体验。

用作者自己的话来说，就是“写法上有自己的一些特点，是按照认知的顺序，站在读者的立场展开的”“不是传统的、一本正经的传记”。言语之间透着那么点儿机锋，妥妥的自信。

自信的语言以平实为主，内敛里掺些诗化的抒情，如《袁可嘉与叶芝》中的一段：“是的，生命便是这样一个过程，当你年轻气盛时，像一棵枝叶婆娑的夏日之树，富有漫长的时光却少有智慧；当你年老时，人们将看到你繁华落尽之后的枝干，遒劲坚实，与大地相连，那正是你生命的根本。但这个真理，只有在时间之书翻过之后，我们才能晓悟。”

有时为增加文章的生动性，作者会恰到好处植入一两句方言，“我想，如果袁可嘉健在，他面对摄影师的镜头，会说些什么呢？或者他会说：甌告好话，看我的书吧”。有时因行文所需，也用些文言，以“一生得真情如此，夫复何求？”结束全文。俗有俗的好，雅有雅的妙，一切有为法，皆如春风化雨般随意，随意得恰到好处。

好处当然不止于此。那些散落于整本书字里行间的知性断语，转述余光中《袁可嘉，诚可嘉》文末的感叹时，加上一句“应当说，这不止是一位诗人对于另一位诗人的叹息”；讲到袁可嘉的译介时，点出“某种意义上，袁可嘉以这样的方式参与了新时期汉语的重塑”；言及40年代来自诗人朋友内部的种种非议，特为指出“现在看，这种反应，正说明这一时期《诗创造》在多元格局中所显示的40年代现代派的特色”。璨若星河，举不胜举。

至于隐喻的使用，无疑在一定程度上再次提升了文章的内涵。如“就中国新诗而言，袁可嘉既是一位研究者，又是一位参与者，他对中国新诗现代化的探

索和取得的成果，早已和他的名字一起，长在了还在不断生长的中国新诗这棵大树的年轮里”“袁可嘉透过西方这扇窗，通过他的译介，为汉语读者打开了一个丰富、独特、异彩纷呈的文学世界”。

当然更多的时候，作者更擅长以细节来推动叙述。“袁可嘉细看九叶师友们的展品，看到自己的照片、书影和诗作，坐在轮椅上的79岁的袁可嘉显得有几分欣慰，甚至有些兴奋”“有一件事，我印象很深，就是袁可嘉换工作的事……”在强调情节、人物和思想的同时，又不忘观照张力与平衡：“读到袁可嘉先生诗作《进城》的开头，我被惊到了。大跨度的比喻，强烈的对照，凸显了黎明前的黑暗时期大城市的动荡和荒凉”“可以说，袁可嘉选择翻译和研究叶芝，是出于一种‘生命的认同’。或者说，袁可嘉翻译叶芝，是对‘自己的另一种声音’的翻译。而叶芝也为袁可嘉提供了丰富的‘可译性’，袁可嘉多年来‘沉溺’其中，而又能以充满创造性的翻译，使其本质得到新的绽放”。诸如这样的类比，以及类似袁可嘉与穆旦之间的对比，作者皆娴熟运用于全书各个篇章，从而大大延展了文本的叙事空间、拓宽了文学的意境内涵。

有时喃喃自语，“但我的心里还是有些忐忑”；有时娓娓交流，“也许你注意到了”。有时潜入湖底，有时则忍不住跃出水面，虽努力隐忍却终抵挡不住至情激越：“写到这里，我不知该如何下笔。人生无常。生死无常。”大概也只有像方向明这样足够感性的人，才能写出如此深情的文字，才会有如此感人的叙述：“他是一个克制的人，他或许能够忍住眼泪，可是他的内心一定是纷乱的、沉痛的。老同学，患难与共的老友！……袁可嘉内心肯定是五味杂陈的，震惊，痛惜，感激，怀念，慨叹……”这种基于对原文的透彻解读和“用另一种语言重构文本”的优异能力，使他在写作过程中始终有意无意地做到了“现实—象征—玄思”相结合的现代主义手法。从欣赏一个人、研究一个人，到学习一个人，将其理论方法用于思维创作，这样全身心的融入、全方位的运化，可以称得上是“我注六经，六经注我”式的“献身奇迹”了。

掩卷遐思，意犹未尽。在书末的护页上写了几行跋语，不多，寥寥数语而已：

小而轻盈，精若宝玉。版式疏朗，图文并卓。诵读之余，自觉不负良辰，何相见恨晚也！

文学视阈中的袁可嘉

——读《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

童银舫

2008年11月8日，袁可嘉先生在美国纽约去世，享年88虚岁。一颗在中国文学史上闪着绚丽光彩的星星，划过浩瀚的天际——坠落了。他的光亮，曾经照亮一代青年学子，为我们打开一扇西方现代派文学的窗口。

他是一位值得纪念和研究的人。

2009年10月31日，中国当代文学研究会、首都师范大学中国诗歌研究中心联合举办了“袁可嘉诗歌创作与诗歌理论研讨会”。会议认为，袁可嘉不仅是格高品清、胸怀宽广的诗人，还是著作等身、桃李满天下的翻译家和教育家。

2009年11月8日，中国社会科学院外国文学研究所举行了“袁可嘉辞世一周年追思会”。

2022年3月30日，《十月》杂志社和慈溪市人民政府在线上举行了“斯人可嘉：袁可嘉先生与新时期中国文学”学术研讨会。

据我所知，到目前为止，除了单篇的论文，以书籍的形式问世的关于袁可嘉的研究论著共有四种：《袁可嘉诗歌创作与诗歌理论研讨会论文集》（首都师范大学中国诗歌研究中心2009年10月编印），《斯人可嘉——袁可嘉先生纪念集》（方向明主编，浙江文艺出版社2014年10月版），《袁可嘉研究》（廖四平著，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2015年7月版），还有一部是刚刚出版的《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以下简称《沉寂的洪钟》）。

《沉寂的洪钟》，方向明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24年7月出版。小32开本，14万字，平装。卷首有照片10页18帧，另有袁可嘉漫画二帧，分别为丁聪和高莽所作。有代序二篇，余光中的《袁可嘉，诚可嘉》，谢冕的《他影响了中国文学的新时代》。正文有导言《他长在了中国新诗的年轮里》，主体有14篇，然后是《袁可嘉年表》。附录一篇，是袁可嘉女儿袁晓敏和袁琳撰写的《三言两语话父亲》，最后是《后

记》。

如果说《袁可嘉研究》侧重于袁可嘉的学术研究，那么，这本《沉寂的洪钟》则是一部袁可嘉的文学传记，而且是在文学视阈中的文人传记。它的对象，不仅仅是一位诗人、文学翻译家和西方文学研究专家，还有文学流派、文学现象、文学批评和文学交流。

作者方向明，既非高等学院的专业研究人员，亦非专职的文学创作人员，他虽是慈溪市的作家协会主席，但那只是一个社会兼职。他的写作，完全是出于爱好，或者说，是出于一种责任。

十年前，他在任职慈溪市文联主席时，为研究袁可嘉、宣传袁可嘉、纪念袁可嘉做了一系列的工作。2013年10月，我市成功举办了首届袁可嘉诗歌奖活动。此奖为《十月》杂志社与慈溪市人民政府联合主办，每两年举办一次，分设诗学奖、诗集奖、翻译奖，每奖只选一人。至今已举办六届，成为当代诗坛颇具影响力和美誉度的文学奖项之一。此后，在他的促成下，崇寿镇在袁可嘉故居创办了袁可嘉文学馆。2014年10月，他主编的《斯人可嘉——袁可嘉先生纪念集》由浙江文艺出版社出版。此书共分三编，选录怀念文章和理论研究文章共62篇，余光中、谢冕、屠岸序文各一篇，42万字，精装。卷首有照片13帧。这是目前唯一一本袁可嘉纪念文集。所以，方向明说，“大概有十来年了，我时常待在袁可嘉的世界里出不来。”

于是，他大概花了两三年的时间，写成了这本书。

书中的多数篇章，曾在“甬派”新媒体和《慈溪日报》副刊上陆续刊出，吸引了众多的读者，我是其中之一。如今，书一出版，就收到了作者的签赠本，我又从头至尾拜读了一遍，仍觉得很新鲜。作者的文笔，我一向是极羡慕的，也是极佩服的。近年的文字更加收放自如，敞亮通透，又紧扣主题，内敛深刻。

这可从他的散文集《西皮散板》和《故乡书》来印证，此不展开。

他在本书《后记》中表明了自己写作此书的角度——站在读者一边，这又是他的高明之处。现在的出版物简直是洪水泛滥，铺天盖地，让我这个嗜书如命者也会产生恐惧症。而真正能吸引读者，让读者喜欢的书却越来越少；能让读者如痴如醉、不忍释手的，那更是凤毛麟角。据我所知，方向明为了写好这本书，阅读并购置了大量与袁可嘉有关的书刊。袁可嘉的著作（包括翻译）基本都齐了，“九叶诗派”的书也大都有了，有的还不止一种版本。报刊上相关的文章和资料也搜集了可观的数量。如果想写篇博士论文，应该不难了。

而我通读了这本《沉寂的洪钟》，发现除了《导言》里有一条注释外，全书竟然找不到另外一条注释了。这与当前所谓的人物传记别具异趣。我并不反对使用注释，尤其是在文史作品中，注释能解决不少问题，诸如文献出处、不同说法和作者的说明等。但在当前的出版物中，尤其是学院派的著作中，注释的滥用让人生厌。而注释的滥用，往往是低估了读者的智商。方向明反其道而行之，恰恰说明他一方面是尊重读者，另一方面是想更多用自己的语言进行写作，而这种语言则是经过了独立的思考与判断、材料的消化与提炼，而不是东拼西凑，人云亦云，从而达到行云流水而无诘曲聱牙之效。

袁可嘉是著名的现代派诗人、诗学理论家和诗歌翻译家，他把一生都献给了诗。方向明在写作这部传记时，自己定性为“这本书不是传统的、一本正经的传记，写法上有自己的一些特点，是按照认知的顺序，站在读者的立场展开的”。他说的“一本正经”，我理解为常规。“不是一本正经”，即非常规，也就是突破常规。他以十四篇的专题，从读者感兴趣的话题或认知的先后，娓娓道来，将读者引领进袁可嘉的世界里。首篇写袁可嘉在西南联大的读书生活，接着便是“九叶诗派”的产生渊源以及袁可嘉的诗歌创作，然后是袁可嘉的翻译以及与新时期中国文学的影响。核心部分则写了与袁可嘉的创作、学术和生活至关重要的朋友圈：西南联大恩师卞之琳，联大同学许芥昱

和穆旦，流亡在重庆时的学弟余光中，以及长兄袁可尚。第三部分写袁可嘉在家乡求学，关心故乡文学青年，最后介绍的是他的家世和《袁可嘉年表》，极具史料性。

袁可嘉的诗歌创作“少而精致”（赵敏俐语），“他的诗歌创作立意高远，意境空旷，而且诗韵极为精美”（谢冕语）。我们曾经搜集过袁可嘉的诗歌作品（包括未刊稿），约有50首。《九叶集》仅收12首，《半个世纪的脚印——袁可嘉诗文选》也只收录31首，这本由袁可嘉生前亲自编选的诗文集中，将发表于1941年7月20日重庆《中央日报》上的新诗《死》作为第一首诗（未收诗作，只在附录中列目）。而方向明根据曾祥金的最新研究，袁可嘉在1935年第6期《宁波中学生》发表的《奉化江上一瞥》，才是目前发现的袁可嘉发表的第一首诗，他当时在宁波中学初中部求学。方向明还纠正了袁可嘉晚年回忆文章中的一个笔误，把宁波中学说成了在甬江畔，其实是在奉化江畔。

方向明认为，袁可嘉的诗，总体上可分为两类，一类“向内”，偏向于内心思索，如《沉钟》《母亲》；一类“向外”，偏向于揭露现实，如《冬夜》《进城》《上海》《南京》《北平》等。尤其是一些城市诗，充分体现了新诗的“现代性”。

我是袁可嘉先生的超级粉丝，并有幸得到过他的关心和指教。因乡谊和文学的缘由，交往二十余年，他的学问、道德，以及对家乡的感情，对晚辈的关爱和提携，真可谓山高水长、春风化雨，令人受益终身。袁先生去世后，我曾写了怀念文章，收入方向明主编的《斯人可嘉》中，此不赘述。现在，方向明的《沉寂的洪钟》中其中一篇《带着闪耀的青春归来：袁可嘉的故乡情》中又予以叙述，并配了我与袁先生在我家的合影。这篇专文中，我又发现一个细节，袁先生给同乡诗人俞强写有50多封信，而给我的也有47封之多，这些书信，将来可编入《袁可嘉全集》，也可将袁先生的书信单独出版，应该也是有意义的。

当然，如果把《袁可嘉年表》能扩展到《袁可嘉年谱》独立问世，那也是件功德无量的事——期待方向明或其他的学者能够完成。

与叶芝他们的生命汇合

——《沉寂的洪钟——九叶诗人袁可嘉》读后

■ 吴铁佶

散文，又有点像论文，但又是传记。单独成篇都是记人记事散文。现在把文章集拢起来，就是一个传记，一本书。

在体式上，完全不像寻常的传记。全书十四章，传主的出生在书的最后一章才提到一句，发蒙读书要到十二章才揭晓，临终却在书中间第六章提及一笔。

这是这本传记的不寻常处。

传记不是一贯的从传主的“呱呱坠地”写起，那么找一个什么切口呢？从西南联大就学入手。联大是传主袁可嘉诗歌观念转向的地方，也是打下英美文学研究基础的地方，也可以说是九叶诗风滥觞的地方，“九叶”中人有“四叶”前后在西南联大就学的学弟学弟。从这里写起就是“襟三江而带五湖”，是统领袁可嘉往后余生的精神高地。

袁可嘉传递了西方现代主义，而作者传递了袁可嘉和他的“诗的现代化”。此书对现代主义特别是中国式的“现代主义”又做了一次梳理和有力的传播。

2021年传主百年将临，作者对我透露想写袁可嘉的传记。这之前已经有他多篇写袁可嘉的文字出现。这时候他关于新四军三北根据地的新著刚刚杀青，于红色题材也注入了新鲜的文学叙述。在文联主事后期，主编袁可嘉纪念文集是一个契机，也是他写作袁可嘉的“原始积累”。后来更搜集材料，在孔夫子网上收获颇多。他的办公室是个大书房，有个袁可嘉专柜，成了袁可嘉研究的“武库”。更早，袁可嘉文学馆的展板也是作者主笔的。他俨然是个袁可嘉专家了。

钦佩他转述的才能。接触袁可嘉，袁可嘉先生已离世，他无缘见面。在不少与袁可嘉见面交往的诸位未动笔为袁作传，而他却着手写了。写作主要靠资料，但转述并不局迫，不隔，是赖于他对传主袁可嘉致深致密的感情和全面透彻的了解。方向明之于袁可嘉，就仿佛袁可嘉之于叶芝和彭斯。传主袁可嘉与叶

芝他们的生命汇合了，作者也和传主的生命汇合了，这又是一种神交和默契。他对袁可嘉资料的“传述”和“转述”，也是另一种“翻译”。袁晓敏对作者说，你比我还了解我父亲。的确，写传记，是要走进传主的。况且，译事中译诗是最难的。

依靠直接当事人，即传主亲密者的文字资料的追忆来还原传主，可信。袁可嘉性格内敛，除了必要的交代自述和所谓的自传之外很少写自己，写了也细节不多，或语焉不详。袁可嘉乳名三元以及少年“智仁勇”三结拜的轶事得益于三结拜之一屠勇所述，袁可嘉曾用名袁智，当年袁智代表宁波中学童子军参加省检阅大会，露营万松林。西南联大的日常有赖于袁可嘉最“亲”的同学舍友杨天堂的记忆：我们中间说话最少的是袁可嘉，读书最多的也是他。读书快，写文章快，直接从脑子里用破旧的英文打字机打到纸上，一篇篇文章就出笼了。这里就有一些细节可循了，袁可嘉的形象立起来了。从小熏陶于长兄袁可尚又受业于名师，英文的熟练程度可想而知。虽未留过洋，这样的英语资质正是袁可嘉往后从事英美文学研究的基石。

中国传叙文学的研究者朱东润先生认为，传叙文学的目标，是人性的真相的叙述，写人情要细密。作者对袁可嘉的体察正是如此：“注意袁可嘉在不同时期、不同语境下叙述语调的微妙变化，可以揣摩其时当事人的心态。”袁可嘉的诗量少质高。袁可嘉往后很少写诗了，致力于翻译和诗学研究。这可以揣摩传主的心态，让我想到了他的老师沈从文弃文学从事于古代服饰研究。

可以看出作者对传主性格和行止的细微深察。袁可嘉似不是孔武有力的人，也不是高调声张的人，却是中学在学就担任学生会主席，对社会活动包括文艺活动早有参与，抗战初期就投笔从戎，从军大半年始

返中学校园。这样一个人，在西南联大，在老师沈从文、冯至特别是卞之琳的影响下投入了联大校园的“现代风”。抗战胜利，一毕业聘为北大西语系助教，那时候血气方刚，“1947、1948两年是其第一个创作旺盛期。”（这个创作旺盛期也包括他的评论《诗的新方向》，无不调侃辛辣讽刺，颇放言，与其人生中后期的文风迥异。）袁可嘉的诗创作虽然为理论研究和翻译所掩，他也有创作喷发期。而且他的诗龄很早，在省立宁波中学就开始写诗了，颇为早熟。而且看似温和的一个人，在他的内心“就是这样一个敢于反潮流、逆主流思想与美学趣味而动的一个人”。况且，袁可嘉是个倔强的战士，虽然这位战士在往后的日子里表现得谨小慎微，严谨有余，那是他包括九叶这批诗友是从那个噩梦里方才走出来的心有余悸。袁可嘉写了十五年的检讨，1946年担任助教当了33年的助教、助研。白天劳动改造，晚上翻译夜战。他们有定力，袁可嘉和他的九叶同侪，就像那沉寂的洪钟。这和这批人浸染的“现代风”或有关系吧，感性，更重理性，也更坚定。

关于“九叶诗派”的诞生，我想这是一个实与名的因果关系，而非书中承述郑敏的说法所谓必然与偶然的关系，这是敢于商榷于作者的。九叶之名虽是后加，无名但早已有其实。后来解冻，思想慢慢解放，春风吹又生也罢，死灰复燃也罢，对这个诗派的正名和追认也是必然的。九叶诗派的重现江湖，又为当代曾颇受争议的朦胧诗摇旗呐喊。有意思的是，朦胧诗的说法，似乎出于八十年代登台的舒婷北岛梁小斌他们，而其实早有人把这个“桂冠”送给了九叶诗人杜运燮，1979年写了“朦胧”的《秋》。这是颇有深味的。

第五章，叶芝的行状有专节介绍。传中有传，但并未离题。写了叶芝是为了写好袁可嘉，写叶芝而不忘袁可嘉，归结到一点——袁可嘉与叶芝有着惊人的相似，关于诗人的晚年——袁可嘉的大多数成就都是

六十以后取得的，依然“策马啸西风”，正如叶芝到了晚年还是“老头子的疯狂”。

袁可嘉年表是本书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同样化了作者诸多功夫。列举了诸多袁可嘉人生的“第一”，诸如“正式出版物上发表的第一首诗作”，“第一首发表的译作”，“第一篇外国文学评论”。这样和正文互为印证。从条块的铺陈到线形的勾勒，也是散文化的传记所必需有所补充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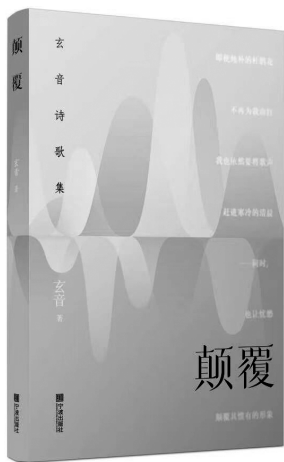
读此书，改变了我对袁可嘉刻板的印象，真是人不可貌相。一个温煦的老头，还有一点腼腆，是一个盗火者。

传记不管怎样写，我想应该是一条大河，看得出时代的潮涌，转折，因果，渊源有绪。袁可嘉是紧贴着这一个个时代的，他的人生就是他所处几个时代的缩影。这个缩影不仅是历史的缩影，又是文学性的一个形象。这正是文学传记所该具有的。在这本书里，可以发现袁可嘉的家族史，他来自哪里，从绍兴安昌门外的台门离家，曾祖父名世公驾帆船，面向姚北濒钱塘湾运盐卤，居住六塘前的火筒舍里……又可发现一条他的学术创作道路，他的师承以及他留给诗界学术界的影响，将近世纪末1996年他带完最后一批博士生方离国养老。有来处，又看得到去处。当年袁可嘉读大二时读到了卞之琳的《十年诗草》和冯至的《十四行集》从浪漫派转向现代派，而诗人王家新在大三时第一次从袁可嘉等选编的《外国现代派作品选》受到了一场“深刻的现代主义艺术洗礼”。这里薪火传递的对应关系读来尤其明显。

袁可嘉是盗火者，播火者，读完全书，深感袁可嘉是学者，更是不屈的战士，他对诗歌现代化的学术勇气是深可嘉许的！“国赋名贤，功可世奕。”这是袁家旧谱联语，以此排辈。作家刁斗语：面对这样不容抹杀的实绩，感念“袁可嘉”，应该是每一个中国文学工作者应有的礼貌。深以为然。

《颠覆》 自序

玄音



《颠覆》
玄音 著
宁波出版社
2024年5月出版

在《浙东》杂志发表第一组诗歌之前，作为诗歌界的新面孔，我实际已经在诗歌的丛林里游荡了有一些年头了。但我几乎没有投过稿。编辑俞妍老师对我说，2020年执编以来，这是她第一次读到我的诗。

那是横空出世吗？

当然不是，横空出世背后要有一种强大的书写力量和自我背景作支撑。我自知还没有这样的能力和实力。

但需要明确的是，自2009年年末，我在博客上写下第一段分行的句子开始，实际已经在不由自主地走向诗歌了。现在看来，这是一个很重要的时间节点。而我之所以要说“不由自主”，是因为那时候尚没有一股很强烈的写诗冲动。只是对分行的诗句产生点小小的兴趣罢了。

是的，我喜欢那样一种小而优美，短而精悍的文体。

我开始有意识地找来一些散文和诗歌进入粗浅的阅读领域。也一并品咂那些早期的“朦胧诗”和现代人写的一些新诗。印象很深的是，当我第一次在他们的诗句中体会到前所未有的语言风暴时，几乎一下子就被它们击晕在地。甚至还被一首首诗席卷到了风暴的中心——感受那里的疾风骤雨或惊涛骇浪。就这样，我原先的认知也被诗歌的魔力一层层打开。

渐渐地，一首首或长或短的诗歌随着键盘的敲击而缓缓流出。

在这之后的十多年里，我开始断断续续地写诗。并写出了自己认为的相对成熟的作品。并且也由原先的一点点兴趣而有意识的向着诗歌的内部发掘。

我开始问自己，什么样的才是好诗？

这是一个大问题，这是一个不经过大量的阅读和训练都无法说明白的问题。就像你在问，这首曲子好在哪，这幅书法好在哪一样。它们都涉及一个强大的理论系统和审美经验。

一个事实摆在眼前，无论你具不具备诗人的特质与潜力，阅读与训练，是不可避免的。

我相信，但凡一个写作者抑或诗人，他们心中多半都有一个默认的共识。那就是“积累”。创造者需要用不断创作的形式进行精神操练，以求达到语言和思想交汇之后的最佳状态——不仅要文思纯净而优美，还要语言生动和丰沛。换言之，一旦走向诗歌，就要回归诗歌的文本本身。然后抛开一切杂念，达到一种最最纯粹的状态。我觉得，在那样的状态下，才容易写出好的诗歌。

哥伦比亚作家马尔克斯曾说过一句著名的话。他说，“写作对我的好处是，我能在生活中一眼认出跟我一样经过写作训练的另一个大脑。”诗

人西川也曾有一次采访中引用过。这句话，无疑把很多人都击中了。

是的，这是无需辩驳的事实。小说如此，诗歌也是如此，一切带有创造性的劳作皆是如此。只有经过大量有效的阅读和训练，我们才不会被一首烂诗所打动，也不会被一件丑书所迷惑，更不会被一篇俗作所俘虏。

更进一步说，不管这样的训练最终是否成功，它的过程却是相似的。都需要经历精神的困顿与升华，感觉的诞生及死亡，语言的超越及不达等等。经过这样写作训练的人，他和不进行写作训练的人，是有云泥之别的。他们的差异多半不是精神面貌的不同，而是鉴赏能力的不同，诗歌素养的不同。

当日复一日的精神操练成为生活的一部分，人的状态反而会平和，不会再过分焦虑了。通过训练，通过自我教育，我逐渐认识了自己，逐渐发现了内在的一些漏洞与缺陷，逐渐完成了自我的修复与完善。并且还会和自己在社会中的职业和角色，达成一定程度的和解。从中我也发现，无论这些年从事着什么职业，做着什么工作，最终，我都会在深夜把自己还原成一个仰望星空的人。

这些仰望与思索，构成诗歌里许许多多的意象和诗化的语言。

当那些发着光的语言像一个个火种一样植入体内时，我振奋不已。这种触发是日复一日进行诗歌训练的结果。一种失而复得的喜悦在心中漾开来。相比别

的，我更希望，自己可以具备一种能力，一种把语言像子弹对准枪口一样精准发射出来的能力。严肃地说，合格的诗人必然要具备这样的自觉与敏感。他既要寻求语言的准确，又要警惕它们走向空洞与媚俗。另外，对于自然界的生发与凋零，乃至现实中的美好与残酷，他都要试着去捕捉，用语言的罗网去捕捉，并对捕捉后的现象进行再加工与处理，最后内化为自己独有的心灵体验与生活感悟。

这时候，平时积累的诗歌经验会引领着诗人去往未知的地方，这种探索尤其迷人。尤其在深入创作的时候，词汇与词汇会相互冲击与碰撞，句子与句子会相互连接与感化。静观这个过程，如同一个人在静夜烤火，那些词汇和句子就是越堆越高的柴火，燃烧的过程就会迸出一些思想的火花与碎片。

近年来，当我的生活方式一直保持着某些惊人的单一，或者当我的人际关系也简单到不能再简单的时候。我发现我的精神世界，并没有因为现实的贫乏而变得贫乏。相反，我退行到了诗歌的世界，像一个夜行者一样在凝视和洞察着那里发生的一切……

今年初，当我决定把早期的一些诗歌和现在的一些诗歌，都整理出版的时候，心里无疑是忐忑的。这种感觉，就像把自己收藏多年的陈酿捧出来供大家品尝一样。与此同时，我心里也是盼望的。我希望自己写的诗歌既能成为生命存在的一种回响，又能引起大家潜在的一些共鸣——这是新年到来之际，我心底最真挚朴素的一个愿望。

（上接第97页）为了鼓励当年吃饭太慢的小学弟，他对我一生的诗作语多溢美，开头的第一段是：“这是一座现代诗坛的富金矿啊！全书三册，包括作者半个世纪（1950—1997）以来十六部诗集。其产量之丰，平均质素之高，题材范围之广，开掘之深，想象之丰沛，构思之灵巧，风格之多变，在在使我惊喜，叹为现代诗坛所罕见。这得力于他从事创作的执着勤奋，他的中外文学修养深厚，善于融欧化古，结合现代和传统，并向绘画音乐学习，中年还注意吸收歌谣的长处。”

接着可嘉列举拙作多篇，一一赏析肯定，所选包括《敲打乐》《当我死时》《忘川》《有一个孕妇》《呼唤》《乡愁》《中国结》《湘逝》《夜读东坡》《刺秦王》《寻李白》《念李白》《还乡》《白玉苦瓜》《火浴》《自塑》《五十岁以后》《珍珠项链》《水晶牢》《浪子回头》《在渐暗的窗口》《五行无阻》。凡所赏析，点到为

止，并不拘泥于西方当令的显学理论。

可嘉已经作古，他对中国新诗的贡献，在创作、翻译、评论各方面都令人不能忽视。可惜他的时代变得太快，时不我与，未尽其才，否则他的贡献当更巨大。然而当年能进西南联大，还是他的一大幸运。至于我们同窗的南京青年会中学，虽非名校，却也为他厚建了修炼西学的基础。他在2001年1月29日给我的信中，也不禁对我们共同的母校深怀感恩，强调该校“办学认真，师资优良，校风端正。孙良骥老师教我英文十分得法，常予我鼓励……”

想必孙良骥老师更早已作古了，但他响亮清晰的英语和南京腔调的普通话仍在我听觉记忆的深处回荡。要是他知道他班上先后出了两位诗人，辛苦的他，该感到有多安慰啊。

2014年2月16日

《颠覆》的人文意义：安静自带力量

■ 飞 白

沈碧琴的新诗集《颠覆》出版了。拿到书的第一时间，我谈几个直观感受。第一书的形式、装帧设计，以及色调给人的直觉，都透露着一股源自生命的“新知”，新的认知，新的风貌，新的尝试。那“一半是火焰一半是海水”的质地中，洋溢着朴素却清雅的自我觉醒意识，这个觉醒来自于何处，我不得而知，可能是体质内自带的。第二书的序言，自白式的，这也是我比较喜欢的方式。既没有大段慷慨陈词，也没有碎碎念一般的俗套浅显，言明诗学背景过程和主要观点，也坦诚了诗人当下的生活状态和获取日常经验的简单方式，我反复读了好几遍，序言给人的惊喜是强烈的，独特的。第三书的内容，也就是诗文本，共分为四辑，一个人的远行、经年的村庄、一路往西、散落的记忆，没有烧脑子的生僻表达或佶屈聱牙的故作姿态，单单这种清风扑面，就已经让人心生喜悦了。

沈碧琴笔名玄音，慈溪人。在宁波工作生活，闲来画画、习字，写诗歌小说，兴之所至，都有涉及。并且很难得的是，她在很长时间内，一直处于“不被人发现”的境地，这会产生很多连带情形，对于诗人来讲一则和所谓的与“诗人圈”脱节，和反复多杂的诗歌活动或者说是圈子文化保持明显的距离，处于个体的静默；二则诗歌的质地保持相对独立性，没有受到流弊的侵扰，这里的独立，很显然包含清晰的自我审辨意识、警醒的体察觉悟，以及不经浸染的文本语境。

“近年来，当我的生活方式一直保持着某些惊人的单一，……我发现我的精神世界，并没有因为现实的贫乏而变得贫乏”——诗人的退守是源自内心深处本能的一种需求，我相信她的这种“单一”并不是通常意义上日常生活的简陋和单调。相反，正是剔除了庸常杂芜带来的干涉与侵扰，让作者的精神世界保持了相对的纯净和敏锐。诗人沈碧琴通过对现实世界的细

致入微的窥视，获得蕴藏着的本我确证，再以此为铺垫，用诗写的方式慢慢积累起对外的抗衡力量、言说力量、融化力量、标识力量。诗歌是内心世界的灯塔，同时它也在为诗人洗涤灵魂不遗余力。

这本《颠覆》，我不知道诗人以此命名，是否有特殊深意嵌于其中。我想，诗歌从来没有固定的范式能够束缚自由的意志，相反，优秀的诗歌一直在进行着长久的自我“颠覆”，否定、超越、熔铸、蜕变，辩证且统一。庞德一直以来就是这个观点的积极推崇者，他说“诗歌不应该受到任何形式的束缚”，这里的形式，更多的是指向诗的内在节奏而非外在形式，诗歌自由运动的思想之河，从来不会轻易被规训，这也是现代诗的巨大魅力之一。“走进画室，如同走进森林的内核/剥去松懈的外壳，便于描绘和添色……我唯有认领一些相似的蓝天/让凝固的云朵有所流动/它们便会产下一些美丽的凝结物/在她的笔下和摊开的纸中”（《画室中的一天》），在形式上，这种写法司空见惯，从空间场景看，层层递进，慢慢突入事件核心，但从内在节奏上细品，呈现出了一幅幅非常独到的审美风景画图，诗人始终在胸中饱含气韵，这种力量，既来自于她的专业，来自于她的诗心，更来自于她的坦诚和彻底，或者说这完全是一种心性的自然流露。不能教导和规训，更加无法轻易如法炮制。

日常经验的驯化

诗歌既来自外部，又源于外部世界映射在内心世界的镜像。如何较好处理一个人的日常经验，成为当下诗人所要面对的一个非常重要的现实课题。我们都在现实世界的日常消弭中获得各种真切体验，这种过程，一旦融入诗思，就会成为诗文本的一部分。直接复制粘贴，显然太过于肤浅，丧失诗歌的养分和质

地，需要加工和内化后的有机交融。这点来看，玄音已经有较为成熟的诗歌日常经验处置建构体系。比如《红番薯收割记》《青果巷》《我的母亲叫翠翠》《一把修脚刀的使命》《在小舅墓前》等，在司空见惯的物像、意识、情绪和环境，中提取出独到又贴切的诗性元素，“你持着良心的砝码/平衡古稀之年的天秤/左右摇摆的双脚/将废水引渡成足以自省的河流”，高度凝练的意象，又富含人生哲理，嵌入到诗的内部，生命的丛林当中，读来厚重又意味无穷。练好日常经验的去粗取精、去伪存真本领，就会给诗歌写作带来很关键的先决条件。

自然主义的视野

专注于客观世界的沉潜，自觉规避社会规则带来的对于诗歌纯粹性表达的侵蚀。尤其是第二辑的“经年的村庄”，写的大多是乡间、草木、虫鸟、风物和季候，在这些素朴又久违的自然物像中间，读者感受到一种治愈的松弛和自由呼吸的韵律。“人是自然的仆役和解释者”（培根）——在这一点上，玄音便是她家乡的“倾听者”“解释者”“命名者”，是那个陪伴她一路走来的“故土”的深情“仆役”。她写“午后的村庄”，“它呈现巨大的静谧/笼罩在返乡的小路上”；写“沉思的石榴树”，“不期而遇，我们相互对望并久久凝视/我们——彼此独立又彼此欢喜”；写她的“老巷”，“没有来得及擦拭/巷口悬挂了很久的古老哀伤”……对这些熟稔的事物，诗人并非简单的描述、客观记录，她对其中精神光芒的辨析与攫取达到了精深入微的地步。某种程度上，这和她同时是个执画笔者，有着密切的关联。不同艺术形式的互养、互证成显然给了诗歌更多来自“别处的滋养”。

精神纬度的坚守

西川谈到诗歌的功能时指出，它常常承载着批判现实、启发思考的某种使命，“诗歌不是装饰生活的奢侈品，而是刺破平庸、唤醒意识的利剑”，好的诗歌通常在时代潮流中具有警示或者唤醒意义，它一定是对

于庸常的反叛，或者干扰，而独生出自己的鲜活面貌来。玄音的诗歌，不能说拥有了多大的反叛力量，但在文本的精神辨识度上，有了自己不少的独特肌理与质地。写到“寒食帖”，也就是写中国文人骨子里悲天悯人的心绪涌动，“自他来黄州，每一次/捻动笔墨都要牵扯半生/池水泛出新寒/那些鱼骨和尸鸟/都曾映在水底，一唱三叹”；写“相爱的过程”，从技术层面要取得新意和突破，我认为是非常之艰难，但玄音依旧写出了自性、自醒和自信——“之后，他们适应彼此的衰老/和沧桑一类的词越来越频繁地/冲刷身体里的礁石”，读出了那首致橡树一般的味道，但又不尽然。诗歌的似与不似之间，存在巨大可塑地带，一旦用好用足用活这个领域的潜藏元素，必将带来巨大而又难以替代的艺术价值和内生推力。

至于《颠覆》的更多阅读惊喜，我肯定不可能全部陈述完的。当然，玄音也并非“玄奥之音”。她的土壤，她诗写的来由和根系也都是基于现代诗发展沿革突进的大环境之中。默默写了十几年的作者，同在宁波，时至今日，我还没有见过作者本人。但文字就是最好的气场，诗心就是那清越的召唤，感受其诗情就足以阅识其人。手捧这本《颠覆》，心里思忖道，如果一定要给这种判断标出唯一的关键词的话，我只能想到：安静。

《颠覆》者，本身其实就在表达一种守持。对于平和自然心境的追寻，对于真诚纯粹审美的求索，对于独立自洽诗性的认同。正因为诗人的审辨意识，才带来了看似“颠覆”的风暴。时下，在愈加喧闹聒噪假借诗之名的众多纷扰之中，要保持一份疏离的淡然之心，实属不易。在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任何一名艺术创作者，都需要秉持一份初心，坚守并不断获得内在个体的新生，这破与立之间，有太多的路要走。而写诗者就是在不断地进入一道又一道文学的“窄门”而通往更深邃幽僻的世界。正是她的“安静”，带来了诗歌的某种幸运。可喜的是，安静，并不意味着冷寂和沉底，相反，随着时间与阅历的淘洗，那些自带安静力量的事物，包括玄音自身以及她的作品，一定会继续散发出迷人且悦然的光芒。

元业诗选

李元业（贵德）

一朵郁金香，探问历史光阴

这才是花露脸的好时刻。人民公园。一抹粉黛，在开花红，黄，粉，紫
散发出浓郁的香味。
花瓣上，微若萤火的蕊，意蕴光华，一瓣一瓣峭拔露出了骨子里的美
一寸薄土，身体里的生态不断分出层次
释放一座偌大的自然博物馆
阳光悬腕，湟水的波澜在“花儿”唱腔里深居简出
蜜蜂蝴蝶滞重地搬运一行烟雨一行诗
花瓣忍不住吐出几瓣俏皮的花朵，赏读古青唐城的气度
偏爱弥散的花田，收听青藏线上飞奔的高铁声
一片山水公园在西宁有着整体的柔软和弥漫……

巴仓农场记

除了青稞，还有草原，向日葵，河流，太阳
那些匍匐的影子
倒映着整个世界。

一个人浩荡的哭泣。
一个人浩荡的哭泣由时间的断裂组成。由岁月深处
纤细的神经组成。
由草原上一条蜿蜒崎岖小径组成。

青稞都黄了。
回了内地老家的人，他说遇见了好山水。
糌粑，奶茶，青稞，祖国腹腔里秘密
谁返身回来蹲在这角落轻轻哭泣？

只有无尽的岁月
流着泪，还想记起它。守口如瓶的群山啊
请告诉我，门合，他，他去了哪里？

隆宝赛钦山

它全身上下都挂着翡翠，像蓝宝石辽阔的肺
与最小的露珠同居
它怀抱着刚打开的丝绸之书，塔拉滩的光伏电站中
草长莺飞的回廊，柏油路，打开的锦绣和诠释的乡愁
郁葱滋润成光伏羊养殖手册的天空
与风撞个满怀，涟漪带来远方的消息
我不忍心背叛青海湖金色的耳环，我眼前应该有的河岸，山峦
沿着季节的金属本质走出波光粼粼
这里的丰盈，图卷，一段青藏高速的前世今生
承担着无限的荣光和寄予。

月光收藏者手记

用月光，过北方的河。借夜色
亲近喜欢的人。
我是小地主，有蚂蚁一样的小欢喜
有旱獭一样慵懒的小欢喜。
狼在高处吼叫，一轮新月，看到山顶上
狼在吼叫。
而我只想拥抱着你，在这小草原
我们有破败的世界，虽然北风在吹，像朴素的低音
存于古老的意象……

苍凉，或高原上的马蹄印

世界深处，一个人的长霞，落日，远天星光
还有高原的苍凉
你一并归还给我。
像东西贯通的辽阔，像那一场大雪
更像雪中骑马远去的人。

远处，云岚峥嵘，千峰闪光
你为何总是离开，让我站在旷野高处
让人茫然失措。